

民政處 106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本處績效目標計有「年度關鍵策略目標」及「年度共同性目標」等 2 大類績效目標，將各科目標項目達成情形化作績效資訊。106 年度施政計畫執行情形，由各科自行考評並完成填報作業，另為詳實表達並反映實際執行成果，經彙整各科相關資料並分析後，據以編製年度績效報告。

本處 106 年度共有 19 項關鍵策略目標、29 項關鍵績效指標，在同仁合作努力下，皆達到原訂目標值。

貳、民政處目標達成情形

一、績效達成情形

績效面向	權分	自評得分	總分
年度關鍵策略目標	70	70	100
年度共同性目標	30	30	

二、各面向績效分析

(一) 年度關鍵策略目標 (權數為 70%)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推動本縣與國外縣市之實際交流，共同促進文化、經濟、建設、觀光等業務之提升	推動國際城市間各項交流活動互訪聯誼	5 次	10 次	200%	1、衡量標準：辦理次數 2、執行成果： (1) 1 月 18 日外交部黃專委裕峰暨印度高階貴賓訪問團來訪。 (2) 2 月 13 日日本群馬縣議會議長星野寬率團訪問。 (3) 3 月 20 日澳洲布里斯本菁英護理機構 Raymond Hee 率團訪問。 (4) 4 月 11 日日本群馬縣議會議長星野寬率團訪問。 (5) 7 月 11 日日本沖繩縣宜野灣市市長佐喜真淳率團訪問。 (6) 7 月 12 日日本群馬縣知事大澤正明率團訪問。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7) 8月22日澳洲駐台辦事處副代表徐佩儀率團訪問。</p> <p>(8) 8月31日美國眾議院外交委員會主席 Edward Royce 率團訪問。</p> <p>(9) 10月30日日本群馬縣涉川市市長高木勉率團訪問。</p> <p>(10) 7月11日-7月16日林副縣長率團赴日本神奈川縣及愛媛縣進行城市交流考察。</p> <p>3、達成度： 達成度 200%，超出原訂目標值。</p>
二、強化宗教團體，輔導及鼓勵興辦公益慈善事業	1、辦理寺廟登記作業	5 件	6 件	120%	<p>1、衡量標準：受理件數。</p> <p>2、執行成果： 計有 6 座新登記寺廟。</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20%，符合原訂目標值。</p>
	2、輔導宗教團體興辦公益慈善事業	5 件	14 件	280%	<p>1、衡量標準：受理件數。</p> <p>2、執行成果： 計有 1 座寺廟接受行政院表揚、13 個宗教團體接受內政部表揚，共 14 座。</p> <p>3、達成度： 達成度 280%，超出原訂目標值。</p>
	3、健全宗教組織及財務運作	300 件	384 件	128%	<p>1、衡量標準：受理件數。</p> <p>2、執行成果： 輔導寺廟定期召開會議，執行決議事項。</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28%，超出原訂目標值。</p>
三、端正禮俗，改善社會風氣	1、配合策劃辦理大型成年禮活動	1 次	1 次	100%	<p>1、衡量標準：辦理次數。</p> <p>2、執行成果： 於彰化孔子廟舉行，包含年輕學子樂儀隊表</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演及成年古禮，讓青年學子成為知古通今的成年人。</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2、辦理聯合婚禮	1 次	1 次	100%	<p>1、衡量標準：辦理次數。</p> <p>2、執行成果： 配合農業處「2017 年中台灣農業博覽會」於溪州公園辦理，推廣相關農特產暨縣政宣導，型塑本縣幸福城市意象，並宣導純化禮俗等縣政業務，打造樂活宜家的幸福彰化，計有 30 對新人參加。</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四、辦理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	1、開辦新住民生活輔導班	4 班	4 班	100%	<p>1、衡量標準： 開辦班數</p> <p>2、執行成果： 106 年度於彰化、員林、和美及溪湖各辦理 1 班，共計辦理 4 班。</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2、輔導新住民申請歸化國籍	350 人次	375 人次	107%	<p>1、衡量標準： 受理人次</p> <p>2、執行成果： 受理國籍變更案件 375 。</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7%，超出原訂目標值。</p>
五、照顧家庭因素役男及其家屬權益	受理家庭因素服替代役申請案件	230 件	240 件	104%	<p>1、衡量標準：受理件數。</p> <p>2、執行成果： 辦理因家庭因素申請服替代役 240 件。</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4%，超出原訂目標值。</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六、辦理原住民民俗文化活動，豐富原住民文化內涵	1、開辦原住民文化傳統活動及語言學習，協助原住民文化的傳遞	2 班	2 班	100%	<p>1、衡量標準： 開辦班數</p> <p>2、執行成果： 106 年開辦原住民族族語聚會所 2 班：(1)排灣族-族語學習班，於 3 月 25 日開課，於 10 月 21 日結束，學員 15 人。(2)布農族-族語學習班，於 4 月 10 日開課，於 10 月 30 日結束，學員 17 人，課程已於 10 月底結束。 經原住民族委員會評鑑為甲等成績，績效良好。</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2、辦理原住民相關基本權益宣導活動	2 場次	2 場次	100%	<p>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p> <p>2、執行成果： 2 月 12 日辦理原住民新春團拜活動，配合宣導婦女權益、跨族跨國婚姻和性別平等、「社區守護暴力零容忍」等宣導 1 場次，參加人數約 775 人及 5 月 27 日辦理「原汁原味慶端午暨家庭倫理衛生教育宣導活動」，透過活動以增進弱勢家庭親子之溝通與交流機會，進而協助改善親子之間的關係與增進教養子女正確觀念 1 場次，參加人數 350 人次。</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3、設置諮詢服務窗口，提供原住民法令諮詢	1 處	1 處	100%	<p>1、衡量標準： 設置窗口數</p> <p>2、執行成果：</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提供免費原住民法律扶助及諮詢服務，窗口設於彰化縣原住民生活館3樓諮詢中心：每週一、三、五上午9時至11時30分，另於彰化縣政府第三會議室：每週一上午9時至11時亦有法律諮詢服務，106年提供免費原住民法律扶助及諮詢服務共計110件，調解案件計28件。</p> <p>3、達成度： 達成度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4、結合縣外原住民共同辦理大型原住民文化活動	1場次	1場次	100%	<p>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p> <p>2、執行成果： 「106年彰化縣原住民族文化節暨傳統體能競技系列活動」已於10月1日（星期日）在縣立體育場圓形廣場（彰化市健興路1號）辦理完成，本年度邀請苗栗縣傳源文化藝術團、臺中市原住民那魯灣關懷協會、南投縣都會區原住民文化藝術團、雲林縣六輕原住民發展協會等四縣市舞蹈團隊聯誼表演，共襄盛舉，參加人數約3,520人次，活動順利圓滿完成，頗受好評。</p> <p>3、達成度： 達成度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5、輔導原住民社團辦理原住民社會教育及心靈教化活動，以充實原住民生活及文	1場次	1場次	100%	<p>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p> <p>2、執行成果： 8月6日辦理原住民族日活動召集原住民回</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化內涵				家(原民館)聚會，進行原住民家庭及社會教育宣導，增進親子關係互動，參加人數 457 人次，成效良好。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七、辦理勞軍活動	辦理三節勞軍活動	3 場次	3 場次	100%	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 2、執行成果： 於春節、端午節及中秋節辦理勞軍活動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八、精實替代役徵兵處理程序	辦理徵集入營梯次	14 梯次	17 梯次	121%	1、衡量標準： 辦理梯次 2、執行成果： 辦理替代役徵集入營 17 梯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21%，超出原訂目標值。
九、精實常備兵役徵兵處理程序	辦理徵集梯次入營	75 梯次	83 梯次	111%	1、衡量標準： 辦理梯次 2、執行成果： 辦理徵集入營，空軍 5 梯次、陸軍 7 梯次、海軍陸戰隊 6 梯次、海軍艦艇兵 8 梯次、補充兵 16 梯次、空軍軍訓 11 梯次、陸軍軍訓 18 梯次、海軍陸戰隊軍訓 12 梯次，共計 83 梯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11%，超出原訂目標值。
十、成立戶政法令編修小組	定期檢討編印「戶政工作服務規範」	2 次	2 次	100%	1、衡量標準： 辦理次數 2、執行成果： 106 年 4 月及 106 年 11 月各辦理 1 次。 3、達成度：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十一、強化全民防衛動員工作	召開四合一會報 聯席會議	2 場次	2 場次	100%	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 2、執行成果： 分別於 106 年 2 月 23 日及 9 月 27 日召開會議。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十二、改善村里基層建設，提高居民生活品質，營造優質居住環境	改善村里基層建設小型工程	200 處	249 處	125%	1、衡量標準： 改善村里工程件數 2、執行成果： 改善村里工程 249 處。 3、達成度： 達成度 125%，超出原訂目標值。
十三、推動各項便民服務工作	1、實施週六延長服務	15000 件	24272 件	162%	1、衡量標準： 受理件數 2、執行成果： 106 年度共受理 24,272 件。 3、達成度： 達成度 162%，超出原訂目標值。
	2、辦理「健保卡便利站」服務措施	9000 件	17398 件	193%	1、衡量標準： 受理件數 2、執行成果： 106 年度共受理 17,398 件。 3、達成度： 達成度 193%，超出原訂目標值。
十四、提升原民館服務品質，深化服務績效	善用原民館設施，提供機關、團體及民眾參觀	20000 人次	22931 人次	115%	1、衡量標準： 參觀人次 2、執行成果： 106 年本縣原住民生活館參觀人數計 2 萬 2,931 人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15%，超出原訂目標值。
十五、照顧在營服役	發放生活扶助金	95 戶	104 戶	109%	1、衡量標準：發放戶次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役男及其家屬權益	及各項補助	次	次		2、執行成果： 發放在營軍人生活扶助 39 戶次，替代役 65 戶次，計 104 戶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09%，超出原訂目標值。
十六、縣長政見	1、[政見編號 26] 員林半線客家文化園區	1 件	1 件	100%	1、衡量標準： 依輔導員林市公所向客委會提出計畫件數 2、執行成果： 輔導員林市公所提報「員林市客家文化展演廣場新建工程」案，經初審未達標準，已請公所依各委員提出意見修正計畫於下次初審時再提出」，並未獲得補助。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2、[政見編號 104] 打造原民館為中心的「彰化原住民族都會部落」關懷體系- 辦理原住民相關基本權益宣導活動	2 場次	2 場次	100%	1、衡量標準： 活動場次 (同序號 6-2) 2、執行成果： 2 月 12 日辦理原住民新春團拜活動，配合宣導婦女權益、跨族跨國婚姻和性別平等、「社區守護暴力零容忍」等宣導 1 場次，參加人數約 780 人及 5 月 27 日辦理「原汁原味慶端午暨家庭倫理衛生教育宣導活動」，透過活動以增進弱勢家庭親子之溝通與交流機會，進而協助改善親子之間的關係與增進教養子女正確觀念 1 場次，參加人數 350 人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訂目標值。
	3、[政見編號104]打造原民館為中心的「彰化原住民族都會部落」關懷體系-設置諮詢服務窗口，提供原住民法令諮詢	1 處	1 處	100%	1、衡量標準： 設置窗口數 (同序號6-3) 2、執行成果： 提供免費原住民法律扶助及諮詢服務，窗口設於彰化縣原住民生活館3樓諮詢中心：每週一、三、五上午9時至11時30分，另於彰化縣政府第三會議室：每週一上午9時至11時亦有法律諮詢服務，106年提供免費原住民法律扶助及諮詢服務共計110件，調解案件計28件。 3、達成度： 達成度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4、[政見編號104]打造原民館為中心的「彰化原住民族都會部落」關懷體系-輔導原住民社團辦理原住民社會教育及心靈教化活動	1 場次	1 場次	100%	1、衡量標準： 活動場次 (同序號6-5) 2、執行成果： 8月6日辦理原住民族日活動召集原住民回家(原民館)聚會，進行原住民家庭及社會教育宣導，增進親子關係互動，參加人數457人次，成效良好。 3、達成度： 達成度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5、[政見編號104]打造原民館為中心的「彰化原住民族都會部落」關懷體系-善用原民館設施，提供機關、團體及民眾參觀	20000 人次	22931 人次	115%	1、衡量標準： 參觀人次 (同序號14) 2、執行成果： 106年本縣原住民生活館參觀人數計2萬2,931人次。 3、達成度： 達成度115%，超出原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6、[政見編號105]彰化縣原住民擴大就業與創業方案-辦理原住民職業教育訓練	2 場次	2 場次	100%	<p>訂目標值。</p> <p>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 (同序號 18)</p> <p>2、執行成果： (1) 2 月 21 日辦理原住民新春團拜活動，配合防治就業歧視、育嬰留職停薪期滿復職協助措施宣導，受益人數 775 人。 (2) 7 月 31 日辦理原住民族日活動時，配合防治就業歧視、育嬰留職停薪期滿復職協助措施宣導 1 場次，參加人數 892 人。 (3) 8 月 19 日辦理「就業輔導知識班」，受益人數 35 人。 (4) 同時辦理彰化縣 105 年原住民手工藝研習班 1 班，參加人數 15 人及卑南族傳統頭帽飾研習班 1 班，參加人數 12 人。</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7、[政見編號106]舉辦「中台灣都會原住民族豐年祭活動」	1 場次	1 場次	100%	<p>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 (同序號 6-4)</p> <p>2、執行成果： 「106 年彰化縣原住民族文化節暨傳統體能競技系列活動」已於 10 月 1 日(星期日)在縣立體育場圓形廣場(彰化市健興路 1 號)辦理完成，本年度邀請苗栗縣傳源文化藝術團、臺中市原住民那魯灣關懷協會、南投縣都會區原住民族文化藝術團、雲</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林縣六輕原住民發展協會等四縣市舞蹈團隊聯誼表演，共襄盛舉，參加人數約 3,520 人次，活動順利圓滿完成，頗受好評。</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8、[政見編號 107]推動「彰化縣原住民族語傳承精進計畫」	2 班	2 班	100%	<p>1、衡量標準： 開辦班數 (同序號 6-1)</p> <p>2、執行成果： 開辦原住民族語生活會話班 2 班 A.排灣族-族語生活會話班已於 4 月 6 日開課，至 10 月 29 日結束，學員 15 人。 B.布農族-族語生活會話班已於 4 月 10 日開課，至 10 月 30 日結束，學員 17 人。 經原住民族委員會評鑑為甲等成績，績效良好。</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十七、提升戶政人員專業素養	1、辦理戶政業務相關研習課程	1 場次	1 場次	100%	<p>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p> <p>2、執行成果： 106 年戶政業務研習會 1 場次。</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2、配合內政部辦理各項專業教育訓練	5 場次	6 場次	120%	<p>1、衡量標準： 配合辦理場次</p> <p>2、執行成果： 辦理戶政主管人員研習班 1 場次、為民服務分區研習班 3 場次、國籍業務研習班 1 場次、</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戶籍人口統計作業研習 1 場次，共計 6 場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20%，超出原訂目標值。
十八、加強原住民職業訓練，提升就業能力	辦理原住民職業教育訓練	2 場次	2 場次	100%	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 2、執行成果： (1) 2 月 12 日原住民新春團拜，配合宣導就業相關法令及服務宣導和紓解職場壓力方法，參加人數 780 人，深獲好評。 (2) 7 月 20 至 8 月 19 日辦理原住民生活創意花藝菁英班，配合家庭教育宣導，獲學員熱烈回應，受益 10 個家庭 56 人，成效良好。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十九、建立役男管理制度	辦理替代役役男法紀教育在職訓練	8 場次	11 場次	138%	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 2、執行成果： 分別於 2/14、3/22、4/11、5/18、5/23、6/8、8/31、9/22、10/30、11/21、12/1 辦理，計 11 場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38%，超出原訂目標值
關鍵績效指標平均達成度				100%	

(二) 年度共同性目標 (權數為 30%)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餘數百分比	2%	20.36%	1018%	1、衡量標準： 【各計畫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決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2、執行成果： 各計畫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 188,406,000 元，決算數 150,053,366 元，賸餘率 20.36%。 3、達成度： 達成度 1018%，超出原訂目標值。
二、控管編制員額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	0%	-2.56%	103%	1、衡量標準： （本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 x100%（業務移撥之情事不列入成長率計算） 2、執行成果： 本年度編制員 38 人，上年度編制員額 39 人，成長率-2.56%。 3、達成度： 達成度 103%，超出原訂目標值。
三、約聘僱員額及職等嚴格控管	1、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0%	0%	100%	1、衡量標準：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x100% 2、執行成果： 106 年未增聘約聘僱人員。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2、約聘僱核定職等變化率	0%	0%	100%	1、衡量標準：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涉提高職等人數）÷上年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x100% 2、執行成果： 未聘有約聘僱人員。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四、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20 小時	20 小時	100%	1、衡量標準： 本年度單位內每人每年（含約聘僱人員，不含臨時人員）應完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 20 小時，其中 10 小時必須於 9 月 30 日以前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1.當前政府重大政策（1 小時） 2.環境教育（4 小時） 3.民主治理價值課程（5 小時： （1）性別主流化（1 小時） （2）廉政與服務倫理、人權教育、行政中立、多元族群文化、公民參與等（4 小時） 2、執行成果： 平均每位同仁學習時數達 20 小時。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共同性指標平均達成度				100%	

參、未達成目標項目檢討

關鍵策略目標 / 共同性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無				

肆、績效總評

- 一、促進國外縣(市)等實際交流共同促進文化、經濟、建設、觀光等業務之提升，計 10 案(含外賓來訪及本府出訪)：
 - (一) 1 月 18 日外交部黃專委裕峰暨印度高階貴賓訪問團來訪。
 - (二) 2 月 13 日日本群馬縣議會議長星野寬率團訪問。
 - (三) 3 月 20 日澳洲布里斯本菁英護理機購 Raymond Hee 率團訪問。
 - (四) 4 月 11 日日本群馬縣議會議長星野寬率團訪問。
 - (五) 7 月 11 日日本沖繩縣宜野灣市市長佐喜真淳率團訪問。
 - (六) 7 月 12 日日本群馬縣知事大澤正明率團訪問。
 - (七) 8 月 22 日澳洲駐台辦事處副代表徐佩儀率團訪問。
 - (八) 8 月 31 日美國眾議院外交委員會主席 Edward Royce 率團訪問。
 - (九) 10 月 30 日日本群馬縣涉川市市長高木勉率團訪問。
 - (十) 7 月 11 日至 7 月 16 日林副縣長率團赴日本神奈川縣及愛媛縣進行城市交流考察。
- 二、改善村里基層建設，提高居民生活品質，營造優質居住環境，本年度共執行完成 249 處村里設施。
- 三、強化宗教團體輔導及鼓勵興辦公益慈善：
 - (一) 本府加強輔導宗教團體及寺廟確定信徒組織及章程管理運作等事宜，本年度計有完成 384 家，以維護信徒權益及廟務正常運作。
 - (二) 輔導寺廟教堂宣揚教義及正信觀念，建立純淨之宗教信仰並鼓勵興辦公益慈善及社會教化事業，本年度輔導 1 個宗教團體獲得行政院績優宗教團體表揚、13 個宗教團體獲得內政部績優宗教團體表揚。
- 四、端正禮俗、改善社會風氣：
 - (一) 督促各公所於舉行各種集會時加強宣導喪禮及婚禮純化禮俗實施要領並協調各廣播電台、報社及公益頻道、電腦看板廣告等傳播媒體配合宣導計有 1580 場次。
 - (二) 辦理純化禮俗輔導師相關講習會及聯誼會，以提供婚喪諮詢服務，改善民間婚喪喜慶不良習俗，純化繁文縟節儀式，革新社會風氣，維護公序良俗，建立現代良好生活規範。
 - (三) 為促進族群融合，撫慰受難者及家屬之心靈創傷，並凝聚和平與愛的精神，本年度於 2 月 28 日舉辦彰化縣 228 和平紀念活動。
 - (四) 為加強推行「國民禮儀範例」特舉辦成年禮活動，藉以提昇青年努力向上之自覺，並諭知其對人生及社會應有的責任與義務，本年度於 5 月 20 日舉辦 2017 彰化縣成年禮活動。
 - (五) 為加強推行國民禮儀範例，端正國民禮俗，倡導婚禮節約，並響應節能減碳政策，宣導改變傳統酒筵方式，落實民眾不鋪張浪費之理念，推行簡單精緻溫馨婚宴，本年度於 11 月 5 日辦理「2017 彰化縣聯合婚禮活動」。
 - (六) 本年度除辦理遙祭黃陵暨春祭國殤、明鄭蔣、鄧二公暨乙未抗日烈士祭典、秋祭國殤，均順利完成。
 - (七) 本年度辦理本縣各界紀念大成至聖先師 2566 週年誕辰釋奠典禮，順利圓滿完成。
 - (八) 督導公所配合禁煙節活動，加強宣導煙毒毒害，期有效防止煙毒蔓延。
- 五、辦理外籍配偶生活適應輔導。
- 六、加強戶政人員各項在職教育訓練，提升專業核心能力。
- 七、實施週六延長服務及辦理「健保卡便利站」。
- 八、精實替代役徵兵處理程序：配合內政部役政署徵集計畫，妥善規劃役男員額配賦，積極辦理缺額遞補，達成各梯次徵集目標，本年辦理 17 梯次替代役役男入營，共計 1,561 人。
- 九、精實徵兵處理程序：配合內政部役政署徵集計畫，妥善規劃役男員額配賦，辦理徵集入營作業，100% 達成配賦員額徵集人數，並超出原訂目標值。本年辦理常備役徵集入營，空軍 5 梯次、陸軍 7 梯次、海軍陸戰隊 6 梯次、海軍艦艇兵 8 梯次、補充兵 16 梯次、空軍軍訓 11 梯次、陸軍軍訓 18 梯次、海軍陸戰隊軍訓 12 梯次，共計 83 梯次。

- 十、辦理勞軍活動：於春節、端午節及中秋節等三節辦理勞軍活動，向各駐軍單位及臨近新兵訓練中心表達本縣各界忱摯的謝意並致贈慰勞金；另不定期至新兵訓練中心探視慰問，適時關懷本縣入營子弟兵。
- 十一、強化全民防衛動員工作：透過四合一會報聯席會議的召開，跨單位協調、聯繫，推動各項動員準備工作，以落實本縣動員準備業務及強化災害防救事宜，並配合四合一會報運作，強化聯繫國軍救災管道，提升災害防救及支援軍事作戰能力，落實全民國防理念，實施動員準備。
- 十二、照顧在營服役役男及其家屬權益：
- （一）落實服兵役役男家屬生活扶助，主動調查役男家庭狀況並依規定妥為審查，符合列級者核給生活扶助金及其他補助，以落實照顧貧困徵屬；照顧弱勢家庭之役男，合於相關規定者，可申請服家庭因素替代役，分發至住家附近之政府機關服勤，並返家住宿，一方面盡義務同時又可照顧家庭。
- （二）關懷義務役傷殘退伍軍人，致贈三節慰問金。
- 十三、輔導各服勤單位規劃替代役役男生活管理事宜，並定期施予法紀教育及在職訓練，辦理替代役男法紀教育在職訓練，落實替代役役男熱心公益情操，發揮服務學習精神。
- 十四、辦理原住民俗文藝活動，豐富原住民文化內涵：為加強本縣原住民文化傳承，於本年 2 月 12 日及 10 月 1 日辦理 106 年原住民新春團拜暨政令宣導活動及彰化縣原住民文化節暨體能競技活動各 1 場次，活動圓滿成功。
- 十五、加強原住民職業訓練，提升就業能力：為提升原住民就業競爭力，2 月 12 日原住民新春團拜，配合宣導就業相關法令及服務宣導和紓解職場壓力方法，參加人數 780 人，深獲好評。7 月 20 至 8 月 19 日辦理原住民生活創意花藝菁英班，配合家庭教育宣導，獲學員熱烈回應，受益 10 個家庭 56 人，成效良好。
- 十六、提升原民館服務品質，深化服務績效：為強化原民館服務品質，辦理「皮雕藝術新視野～葉沛玲師生展」、「djilung payuan 兒女的傳承陶創展」、「花藝班成果展」、「紋飾印象之美-全國學生臺灣原住民族海報創作競賽經典作品回顧特展」、「中於原味 106 年中彰投苗治理平台中台灣原住民文物暨手工藝品特展」、「展翅高飛藝起原夢」參觀人數共計 22,931 人次，並打造溫暖實用的創意空間、增設多功能使用閱讀區，改善原民館外排水功能彩繪原住民 16 族圖騰、創造原民館特色新地標，拓展文化藝術的欣賞與認知、促進國際多元交流開發文創品等，使更具原住民文化特色，增加能見度及可看度。

伍、施政成果具體事蹟

一、自治行政業務：

- （一）本府推動城市外交行銷策略及進行城市實質交流，打響彰化國際知名度：包括日本：群馬縣議會議長星野寬率團來訪、沖繩縣宜野灣市市長佐喜真淳率團來訪、群馬縣知事大澤正明率團訪問、群馬縣涉川市市長高木勉率團來訪及本府林副縣長率團赴神奈川縣及愛媛縣進行城市交流考察。印度：外交部黃專委裕峰暨印度高階貴賓訪問團來訪。澳洲：澳洲布里斯本菁英護理機構 Raymond Hee 率團訪問、澳洲駐台辦事處副代表徐佩儀率團訪問。美國：眾議院外交委員會主席 Edward Royce 率團訪問。
- （二）改善村里基層建設，提高居民生活品質，營造優質居住環境，本年度共執行完成 249 處村里設施。

二、宗教禮俗業務

（一）強化宗教團體輔導及鼓勵興辦公益慈善

1. 本府加強輔導宗教團體及寺廟確定信徒組織及章程管理運作等事宜，本年度計有完成 384 家，以維護信徒權益及廟務正常運作。
2. 輔導寺廟教堂宣揚教義及正信觀念，建立純淨之宗教信仰並鼓勵興辦公益慈善及社會教化事業，本年度輔導 1 個宗教團體獲得行政院績優宗教團體表揚、13 個宗教團體獲得內

政部績優宗教團體表揚。

(二) 端正禮俗、改善社會風氣

1. 督促公所於舉行各種集會時加強宣導喪禮及婚禮純化禮俗實施要領並協調各廣播電台、報社及公益頻道、電腦看板廣告等傳播媒體配合宣導計有 1580 場次。
2. 為加強推行「國民禮儀範例」特舉辦成年禮活動，藉以提昇青年努力向上之自覺，並諭知其對人生及社會應有的責任與義務，本年度於 5 月 20 日舉辦 2017 彰化縣成年禮活動。
3. 為加強推行國民禮儀範例，端正國民禮俗，倡導婚禮節約，並響應節能減碳政策，宣導改變傳統酒筵方式，加強民眾不鋪張浪費之理念，推行簡單精緻溫馨婚禮，本年度於 11 月 5 日辦理「2017 彰化縣聯合婚禮活動」。

三、戶政業務

- (一) 內政部對直轄市、縣(市)政府執行 105 年度戶政業務績效評鑑業務，獲評定為優等。
- (二) 生死結離是戶籍登記人民權利義務關係最大的變化點，各戶政事務所為辦理出生、結婚與死亡登記的民眾，製作客製化獨一無二的「寶貝紀錄」、「愛的見證」祝福卡及「一生一世永留存」紀念卡，使民眾在每個生命的歷史時刻，都能留下珍貴的記憶與回憶，讓民眾感受到政府機關真誠及溫馨的服務。
- (三) 週六延時服務-為因應無法於上班時間申辦各項戶籍登記之民眾需求，以擴大便民服務，本縣 14 個戶政事務所每週六上午不打烊，提供民眾更便捷更優質的服務。
- (四) 辦理「健保卡便利站」服務措施，民眾到戶政事務所辦理改名及出生日期等戶籍資料變更或新生兒出生登記，可接續申辦健保卡，免往返奔波。
- (五) 為提升行政效能、合理的調整戶政事務所組織人力及服務模式，規劃將全縣 26 個戶政事務所，以 8 大生活區為原則，整併為 8 個中心戶政事務所及 18 個衛星辦公室，106 年已完成彰化、員林、和美、溪湖及二林等 5 區整併作業。

四、兵役徵集業務

- (一) 106 年度役政業務聯合督訪，榮獲役政業務督訪優等及役政創新服務獎及 106 年度徵兵及齡男子兵籍調查線上申報作業績優縣(市)。
- (二) 兵籍調查業務，本府 106 年度辦理當年次(87)徵兵及齡男子兵籍調查作業，總計 8,119 人，到府調查人數 636 人，指定地點辦理人數 2,921 人，以通訊方式辦理人數 4,562 人(郵寄 5 人，傳真 16 人，email 方式 6 人，網路 4,534 人，其他 1 人)。
- (三) 105 年 11 月 9 日頒訂 106 年度彰化縣役男徵兵檢查作業實施計畫函轉公所並依此計畫辦理。
- (四) 為達簡政便民服務，主動請本府社會處提供 87 年次領有身心障礙手冊之役男名冊，經本府比對資料，對於符合「身心障礙等級與體位區分標準免役體位對照表」規定者，逕核判免役體位，受惠役男計 185 人。
- (五) 本年度完成徵兵檢查人數為 9,668 人，專科檢查人數 759 人，專科檢查率為 7.85%，低於全國平均值。另申請複檢案，合計 244 件，免役體位送內政部役男體位審查會審核，合計 853 件。
- (六) 依據大專程度義務役預備軍官預備士官考(甄)選相關作業，配合辦理參加考(甄)選役男之體檢及錄取報到人員之兵籍資料移轉等業務。本縣役男參加 106 年考(甄)選人數計 47 人；入營人數計 11 人。
- (七) 免役、禁役、緩徵作業，依據免役禁役緩徵緩召實施辦法辦理，106 年合計辦理 9,176 件(免役 2,197 件，禁役 5 件，在學緩徵 6,972 件，因案緩徵 2 件)，針對首次辦理且急需免役證明書的民眾，提供文到隨辦隨發的服務。
- (八) 106 年經核定服家庭因素替代役案件，共計 240 件，核定服補充兵役案件，共計 503 件。
- (九) 頒訂「本縣 106 年度役男抽籤作業實施計畫」，並落實辦理，抽籤時間以 2 個月為原則，但為達便民利民措施，本府視體位判定情形及兵源狀況適時增加抽籤次數(1 個月 2 次或 1 個月 1 次)，總計辦理抽籤人數共 6,933 人。

- (十) 依據內政部役政署函頒常備兵及替代役徵集計畫訂定本縣徵集計畫實施表，並積極辦理缺額遞補，106 年度共徵集 6,372 位常備兵役及 1,561 位替代役役男入營。
- (十一) 應徵役男在收受徵集令後，徵集入營前，合於徵兵規則第 29 條之延期徵集入營事故表所列原因者，得提出申請，本府 106 年度核定延期徵集人數計 289 人。
- (十二) 依據「役男出境處理辦法」及相關法令辦理役男出境業務，並函請各公所確實清查役男出境及出境就學資料，對於出境逾期未返及未符合就學規定役男，以公文催告，經催告 6 個月仍未返國者，依「妨害兵役治罪條例」移送法辦。
- (十三) 依據「歸化我國國籍者及歸國僑民服役辦法」及相關法令辦理僑民役男業務，具有僑民身分者，請公所列管並將列管資料影本函報本府備查。本縣列管人數截至 106 年 12 月止計有 405 人。另函請公所定期清查僑民役男入出境情形，對於返國居住屆滿 1 年之僑民役男，依規定辦理徵兵處理並限制其出境。

五、兵役權益業務：

- (一) 106 年度內政部役政署役政業務聯合督訪，榮獲役政創新服務獎。
- (二) 辦理替代役役男在職訓練暨法紀教育，計 11 場次，從基本教練培養役男強健的體魄，促進服勤成效，進而關懷鄉土、熱心公益，落實愛心、服務、責任、紀律等四大信念。
- (三) 順利完成每一梯次新兵入營輸送作業，平安送達新訓中心。
- (四) 精實後備軍人、替代役備役役男管理，厚植後備力量，奠定動員基礎。
- (五) 辦理彰化縣軍人忠靈祠整修建、管理及環境維護暨春、秋季國殤祭典，106 年度因工程施作無受理忠靈祠安厝申請，107 年元月起正式受理相關作業。
- (六) 督導各鄉鎮市公所兵役單位確實做好家況調查並依規定妥為審查，本年度符合列級者在營軍人 39 戶次，替代役 65 戶次，計 104 戶次；落實照顧貧困徵屬，並適時給予關懷，使役男在營安心，家屬在家放心。
- (七) 辦理 106 年替代役備役役男公共行政役演訓召集作業，計畫演訓召集人數為 90 人，以退伍 8 年內之替代役備役役男為演訓對象。

六、原住民暨民族事務業務

- (一) 為建立縣府與鄉鎮公所間統一步調合一，加強輔導原住民生活工作，利用各種管道請各鄉鎮公所課長及原住民業務承辦人員加強對所轄原住民生活輔導及國民年金及消保法扶等事項宣導。
- (二) 辦理原住民相關基本權益宣導活動，本年辦理原住民社團辦理原住民各項活動時宣導原住民基本權益，共 2 場次，參加人數 1,130 人次。
- (三) 為協助原住民文化的傳遞及加強原住民職業訓練，提升就業能力，本年辦理原住民生活創意花藝菁英研習班 1 班、106 年度原創舞動比賽暨反毒品反霸凌宣導活動 1 場次、族與聚會所 2 班(排灣族及布農族)、假日青年族語學習班 1 班及辦理原住民族傳統文化技藝研習 8 場次，以提升原住民生活與文化。
- (四) 彰化縣原住民生活館及各鄉鎮市公所皆設置諮詢服務窗口，提供法令諮詢。
- (五) 為深入瞭解自我的文化習俗，及都市原住民與原鄉聯繫交流活動，與原住民綜合發展基金貸款成功戶進行觀摩交流，將其成功經驗分享給本縣有意創業之原住民，提升都市原住民族工商產業競爭力，於本年 7 月 20、21 日辦理「主題式族語學習體驗營活動」及「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貸款成功戶觀摩交流活動」順利圓滿成功。

財政處 106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為有效推動縣政建設，兼顧本縣財政穩健原則，本處績效目標衡量面向計有「年度關鍵策略目標」及「年度共同性目標」等二大類，分為 15 項關鍵策略目標、4 項共同性目標下訂定 15 項關鍵績效指標、5 項共同性指標；於每年度結束後，由各科依原訂指標本客觀公正原則，進行自評作業，確實檢討年度績效目標執行成果，並就年度各分項目標之達成度重新檢視評核，據以研訂往後年度之目標值，提供施政計畫規劃與參考依據，使之更臻嚴謹合理。

貳、財政處目標達成情形

一、績效達成情形

績效面向	權分	自評得分	總分
年度關鍵策略目標	70	65.31	95.31
年度共同性目標	30	30	

二、各面向績效分析

(一) 年度關鍵策略目標 (權數為 70%)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精進財務策略，靈活庫款調度，減輕財務負擔	節省縣庫利息支出數	4000 萬元	6718 萬元	168%	1、衡量標準： 縣庫因運用自償性基金、鼓勵民間投資、擴大集中支付或向專戶調借等方式而增加收入數(或減少支出數) x 透支利率 2、執行成果： 節省透支利息 6,718 萬 3,135 元。 3、達成度： 達成度 168%，超出原訂目標值。
二、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	每年簽約件數	1 件	0 件	0%	1、衡量標準： 簽約件數 2、執行成果： 106 年度本府促參案件辦理進度均處於前期規劃階段及議約階段(如:鹿港轉運站、清水岩溫泉案等)，尚未簽訂契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約。 3、達成度： 達成度 0%，未達原訂目標值。
三、加速縣有地清理並適時完成處分	清理處分縣有非公用土地等業務，挹注財政收入	0.3 億元	0.59 億元	197%	1、衡量標準： 年度處分收益目標值 2、執行成果： 106 年度標讓售縣有非公用土地共計 59,059,136 元 3、達成度： 達成度 197%，超出原訂目標值。
四、貫徹「查察菸酒業者作業計畫」	訂定「查察菸酒業者作業計畫」，加強稽查與取締不法工作	350 家	577 家	165%	1、衡量標準： 抽驗菸酒買賣業者家數 2、執行成果： 本府 106 年度預計抽檢 350 家菸酒販賣業者，實際執行抽檢 577 家。 3、達成度： 達成度 165%，超出原訂目標值。
五、保障酒品消費安全，積極取樣市售酒品辦理衛生檢驗	積極取樣市售酒品辦理衛生檢驗工作	40 支	45 支	113%	1、衡量標準： 酒品衛生檢驗數量 2、執行成果： 取樣市售酒品辦理酒品衛生檢驗數量 45 支。 3、達成度： 達成度 113%，超出原訂目標值。
六、擴大菸酒宣導工作，保障消費者健康與安全	擴大菸酒宣導工作，保障消費者健康與安全	6 次	8 次	133%	1、衡量標準： 當年度實際舉辦場次 2、執行成果： 本府 106 年植樹節活動、本縣就業博覽會(鹿港、員林國小、彰化縣立體育場)、本縣 2017 客家桐花祭(彰化福田社區)、本縣「粽愛一生，午動幸福端午佳節活動」、本縣「2017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王功漁火節」本縣 106 年交通安全宣導活動、2017 中臺灣農業博覽會暨本府員工親子同樂會活動、2017 國際身心障礙日「前進就對了」路跑活動暨「投注夢想，讓愛飛翔」公益彩券行銷音樂會辦理菸酒法令宣導。</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33%，超出原訂目標值。</p>
七、加強以通匯方式辦理庫款移轉，加速支付速度	通匯件數比率	95.5%	96.73%	101%	<p>1、衡量標準： 全年通匯件數佔全年支付件數比率。</p> <p>2、執行成果： 本府 106 年度總支付件數為 117,790 件，通匯件數為 113,942 件，通匯件數比率為 96.73%。</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1%，超出原訂目標值。</p>
八、債務公告	彙整本府每月債務資料並上網公開資訊	100%	100%	100%	<p>1、衡量標準： 每月於 10 日前依限完成度。</p> <p>2、執行成果： 每月債務資料均於次月 10 日前完成上網資訊公開。</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九、控管府內促參案件執行進度	召開本府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推動委員會會議	1 次	1 次	100%	<p>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p> <p>2、執行成果： 106 年度因無新提案審查事項，故以書面調查各案收益及執行情形替代召開會議事宜，並於 106 年 2 月份調查乙次，另截至 106 年 12</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月之進度績效調查事宜將於107年1月份辦理。</p> <p>3、達成度： 達成度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十、督導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合理管控財產	考核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經管財產	50間	53間	106%	<p>1、衡量標準： 年度應考核間數</p> <p>2、執行成果： 本處依據106年度縣有財產檢核計畫查核53家(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均已如期查核完畢。</p> <p>3、達成度： 達成度106%，超出原訂目標值。</p>
十一、活化縣有財產	提升縣有地有效利用	2件	4件	200%	<p>1、衡量標準： 年度應活化件數</p> <p>2、執行成果： 為美化城市景觀及妥善運用閒置房地，辦理本府經管彰化縣二林鎮梅芳段395地號及臺中市西區東昇段七小段1-26、1-27地號等2件縣有地綠美化認養，以及本縣員林市員林段13-14地號等4筆與臺中市西區東昇段七小段1地號等6筆土地共2件短期標租，使閒置縣有房地做妥善之運用，嘉惠地方居民。</p> <p>3、達成度： 達成度200%，超出原訂目標值。</p>
十二、推動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訪視	召開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訪視會議	2次	2次	100%	<p>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p> <p>2、執行成果： 分別於106.06.28召開「彰化市陽明國中運動場地下停車場委託民間經營管理案」及</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06.12.19 召開「彰化縣旅遊服務中心停車場營運移轉案」等 2 次促參案件訪視會議。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十三、推動經由網路拍賣平台辦理報廢財物變賣作業	提升汰舊報廢財物之使用效益	350 萬元	628 萬元	179%	1、衡量標準： 年度變賣收入 2、執行成果： 106 年拍賣成交金額 627 萬 9,873 元。 3、達成度： 達成度 179%，超出原訂目標值。
十四、結合終身學習或企業經營者組織實施消費者教育	配合臺灣金融研訓院辦理全民金融知識 A+ 巡迴講座列車活動，以利大眾建立正確的投資理財及金融消費者保護之觀念	1 場	1 場	100%	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 2、執行成果： 民眾藉由與講師之互動中，建立正確的理財及地震保險觀念。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十五、舉辦公用財產業務或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研習或參訪	舉辦公用財產業務或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研習或參訪	1 次	2 次	200%	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 2、執行成果： 為利未來辦理民間促參事宜，分別於 106 年 10 月 17 日、10 月 23 日辦理 106 年財產產籍管理暨財產管理系統操作教育訓練，建置完整公產資料，俾利活化運用。 3、達成度： 達成度 200%，超出原訂目標值。
關鍵績效指標平均達成度				93.3%	

(二) 年度共同性目標 (權數為 30%)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餘	2%	32.57%	1629%	1、衡量標準： 【各計畫經常門業務費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數百分比				<p>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決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p> <p>2、執行成果： 本處 106 年度總預算金額為 1,388 萬 2,000 元，總決算金額為 936 萬 862 元，節餘率為 32.57%。</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629%，超出原訂目標值。</p>
二、控管編制員額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	0%	-2.63%	103%	<p>1、衡量標準： （本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 x100%（業務移撥之情事不列入成長率計算）</p> <p>2、執行成果： 106 年度編制員額 37 名，上年度編制員額 38 名，成長率-2.63%。</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3%，超出原訂目標值。</p>
三、約聘僱員額及職等嚴格控管	1、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0%	0%	100%	<p>1、衡量標準：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x100%</p> <p>2、執行成果： 106 年度約聘僱員額 3 名與上年度約聘僱員額相同。</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2、約聘僱核定職等變化率	0%	0%	100%	<p>1、衡量標準：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涉提高職等人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x100%</p> <p>2、執行成果： 106 年度約聘僱員額 3 名與上年度約聘僱核定職等相同。</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四、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20 小時	78 小時	390%	<p>1、衡量標準： 本年度單位內每人每年（含約聘僱人員，不含臨時人員）應完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 20 小時，其中 10 小時必須於 9 月 30 日以前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1.當前政府重大政策（1 小時） 2.環境教育（4 小時） 3.民主治理價值課程（5 小時）： （1）性別主流化（1 小時） （2）廉政與服務倫理、人權教育、行政中立、多元族群文化、公民參與等（4 小時）</p> <p>2、執行成果： 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78 小時。</p> <p>3、達成度： 達成度 390%，超出原訂目標值。</p>
共同性指標平均達成度				100%	

參、未達成目標項目檢討

關鍵策略目標 /共同性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 目標值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二、促進民間參與公共 建設	每年簽約件數	1 件	100%	106 年度本府促參案件辦理進度均處於前期規劃階段及議約階段(如:鹿港轉運站、清水岩溫泉案等)，故尚未簽訂契約。

肆、績效總評

本處關鍵策略目標訂定 15 項關鍵績效指標、共同性目標訂定 5 項共同性指標，總計 20 項指標，除關鍵策略目標 1 項因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簽約件數尚處於前期規畫及議約階段未達成預定目標值外，其餘事項皆於本年度達成或超出原訂目標值。

伍、施政成果具體事蹟

一、財務金融科：

1. 行政院主計總處辦理 106 年一般性補助款基本設施補助業務(補助貧瘠鄉鎮市-芬園鄉等 11 個鄉鎮)，達中央規定標準 80 分以上。
2. 為使民眾建立正確之金融理財與保險規劃觀念，舉辦「2017 全民金融知識 A+ 巡迴講座列車」活動。

二、財產開發科：

1. 榮獲財政部「106 年度地方財政業務考核公產管理類」考核成績第三名。
2. 106 年財產產籍管理暨財產管理系統操作教育訓練分別於 106 年 10 月 17 日及 10 月 23 日辦理完成。

三、菸酒管理科：

105 年度各地方政府執行私劣菸酒查緝績效考核第六名。

四、非公用財產管理：

1. 為美化城市景觀及妥善運用縣有閒置房地，106 年度積極辦理本縣二林鎮梅芳段 395 地號等閒置土地綠美化認養共 2 件，以及本縣員林市員林段 13-14 地號等筆土地短期標租共 2 件，使閒置縣有房地做妥善之運用，嘉惠地方居民。
2. 對於無保留公用必要之非公用縣有房地，辦理標售或協助符合讓售資格民眾申購，106 年度共辦理 2 次縣有土地出售作業，並成功標(讓)售 11 筆土地，為縣庫挹注 59,059,136 元，以支援建設。

五、公款支付科：

落實簡政便民，提升本府行政效能，積極推動以匯款方式支付款項，提升庫款支付效率；存帳匯款比率 106 年度達 96.73%，減少郵寄支票的風險與郵寄支票之郵資，達到提升行政效率、節省政府經費及為民服務三大目標。

建設處 106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本年度施政方向，係依據縣長政見暨 106 年至 109 年中程施政計畫而訂定，且本處承辦工業行政管理、商業行政管理、中小企業輔導、建築物管理、公用事業、市場輔導與管理、都市計畫推動及產業發展等業務，皆與國民生計、縣民福祉息息相關，本處並持續辦理擴大彰化市都市計畫暨變更彰化市都市計畫通盤檢討，積極推動「綠能首都、風光大縣」的綠能政策目標，推廣節能及使用乾淨的再生能源、彰化品牌文創產業，協助廠商技術提升，開發特色產品，促進中小企業和新興產業的創新育成，持續為彰化營造最佳的產業環境，推動專業化的產業群聚，創造就業機會，帶動區域發展與繁榮，共同打造產業永續經營目標新願景，彰化產業再創新高峰。

推動

貳、建設處目標達成情形

一、績效達成情形

績效面向	權分	自評得分	總分
年度關鍵策略目標	70	69.86	99.86
年度共同性目標	30	30	

二、各面向績效分析

(一) 年度關鍵策略目標 (權數為 70%)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賡續辦理變更彰化市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	完成都市計畫通盤檢討作業	80%	90%	113%	1、衡量標準： 1.研擬公開展覽草案 50% (7%) 2.研擬公開展覽草案 (15%) 3.完成都市計畫草案並辦理公開展覽與說明會 (40%) 4.通過本縣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 (60%) 5.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專案小組審議 (70%) 6.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專案小組審議完成 75% 7.通過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 (80%) 8.審定內容補辦公開展覽 (90%) 9.完成都市計畫核定與發布實施 (含細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部計畫)(100%)</p> <p>2、執行成果： 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於106年6月15日召開第901次會議審議本案，並於106年10月30日起至106年12月1日辦理補辦公開展覽。</p> <p>3、達成度： 達成度113%，超出原訂目標值。</p>
<p>二、積極推動本縣都市計畫區通盤檢討</p>	<p>辦理都市計畫通盤檢討作業</p>	<p>1處</p>	<p>2處</p>	<p>200%</p>	<p>1、衡量標準： 新辦處數</p> <p>2、執行成果： (1)賡續辦理內政部補助「彰化縣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目前營建署業於106年7月28日及107年1月15日召開兩場工作會議審查本案「整體檢討構想」。俟依營建署建議修正並重新提送通過後，續依都市計畫法定程序辦理。 (2)辦理「變更高速鐵路彰化車站特定區計畫暨細部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案」，本案工作計畫書業於106年7月13日同意備查；嗣後於同年11月9日召開都市計畫書圖重製疑義專案小組審議，後續俟重製成果報告書圖依前開會議結論修正完成並經本府同意備查後，續辦都市計畫變更事宜。</p> <p>3、達成度： 達成度200%，超出原訂目標值。</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三、加強本縣地方產業推廣與行銷	推動本縣產業展售活動	3 場次	4 場次	133%	<p>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p> <p>2、執行成果： (1)106 年 1 月 28 日至 2 月 5 日辦理「2017 花在彰化」-產業策展活動。 (2)106 年 4 月 19-22 日間於臺北世貿中心南港展覽館、世貿一館辦理台北國際汽車零配件展覽、台灣國際機車產業展、台灣國際電動車展覽活動。 (3)106 年 6 月 21-24 日間於臺北世貿中心南港展覽館、世貿一館辦理國際食品展、國際食品加工設備暨製藥機械設備展、包裝工業展覽活動。 (4)106 年 10 月 11-13 日於大台中國際會展中心辦理台灣五金展展覽活動。</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33%，超出原訂目標值。</p>
四、輔導公有零售市場活化	辦理公有零售市場活化及營運督導會議	4 場次	4 場次	100%	<p>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p> <p>2、執行成果： 106 年度共辦理 4 場次公有零售市場活化及營運督導會議。</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五、推動「既有公共建築物改善無障礙設施、設備方案」	辦理諮詢及替代方案審查會	4 場次	4 場次	100%	<p>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p> <p>2、執行成果： (1)106 年 3 月 16 日召開無障礙諮詢小組會議，計 1 場次。 (2)106 年 3 月 2 日、4</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月 21 日、12 月 19 日召開替代方案審查會議，計 3 場次。</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六、辦理「建築物實施耐震能力評估及補強方案」	辦理建築物詳細評估	5 件	7 件	140%	<p>1、衡量標準： 辦理件數</p> <p>2、執行成果： 辦理 106 年度建築物實施耐震能力評估及補強方案-詳細評估作業，計 7 件。</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40%，超出原訂目標值。</p>
七、落實商業登記管理	特定行業商業登記稽查	500 家	532 家	106%	<p>1、衡量標準： 稽查家數</p> <p>2、執行成果： 106 年度辦理特定行業商業登記總稽查家數共計 532 家。</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6%，超出原訂目標值。</p>
八、推動本縣中小企業輔導計畫	1、講習或政策宣導講座	9 場次	13 場次	144%	<p>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p> <p>2、執行成果： 106 年 4 月 17 日、4 月 27 日、5 月 11 日、5 月 18 日、6 月 9 日、6 月 20 日、7 月 25 日、8 月 17 日、8 月 22 日、8 月 30 日、9 月 7 日、9 月 14 日、10 月 20 日分別辦理企業管理講習及法令宣導講座共計 13 場次。</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44%，超出原訂目標值。</p>
	2、企業診斷及諮詢服務	2 家	2 家	100%	<p>1、衡量標準： 辦理家數</p> <p>2、執行成果：</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106年聘請專家學者至本縣企業辦理經營管理診斷及諮詢服務，計2家企業（三昱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企企業股份有限公司）。</p> <p>3、達成度： 達成度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九、縣長政見	1、[政見編號19] 員林火車站周邊都市更新地區都市更新計畫案	100%	100%	100%	<p>1、衡量標準： 1.先期規劃完成（50%）2.更新計畫完成50%（60%）3.更新計畫完成（100%）</p> <p>2、執行成果： 105年8月23日府建城字第1050282345A號公告實施「員林火車站周邊都市更新地區」更新計畫。</p> <p>3、達成度： 達成度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2、[政見編號20] 擬定擴大彰化市都市計畫	75%	75%	100%	<p>1、衡量標準： 1.完成都市計畫草案並辦理公開展覽與說明會（25%）2.完成研擬以市地重劃辦理之都市計畫草案（40%）3.通過本縣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60%）4.辦理市地重劃／區段徵收可行性評估50%（70%）5.辦理市地重劃／區段徵收可行性評估75%（75%）6.辦理市地重劃／區段徵收可行性評估100%（80%）7.內政部土地徵收小組審議通過（90%）8.通過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95%）9.完成都市計畫核定與發布實施（100%）</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2、執行成果： 有關區段徵收可行性評估部分於106年5月25日及106年10月12日召開內政部都委會第4次、第5次專案小組審議。 3、達成度： 達成度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3、[政見編號24-1、30-3、54-2]推動田尾、北斗、永靖、溪州，花田囍事幸福園藝產業區-為文創產業造願景：地產-辦理彰化縣幸福產業發展計畫(3年計畫)	100%	100%	100%	1、衡量標準： 1.完成第一階段工作成果報告(30%)。2.完成第三階段工作成果報告(80%)。3.完成期末報告(100%) 2、執行成果： 完成工作成果報告、結案成果報告書及成果專刊。 3、達成度： 達成度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4、[政見編號50]創造傳統產業升級-「彰化縣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SBIR)	45家	43家	96%	1、衡量標準： 補助廠商家數 2、執行成果： 106年度計有90家廠商提出申請，辦理技術審查作業，核定43家補助廠商，總補助金額計新台幣3,552萬5仟。 3、達成度： 達成度96%，未達原訂目標值。
	5、[政見編號51-1、52-1、59]新興智慧科技園區-彰化縣二林精密機械產業園區申請工業區編定計畫	60%	60%	100%	1、衡量標準： 1.環保署召開範疇界定會議確認二階環評範疇事宜(30%)。2.本府完成環境影響評估報告書(60%)。3.環境影響評估報告獲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通過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90%)。4.取得內政部開發許可及經濟部同意編定(100%)。 2、執行成果： 本府於106年11月20日提送環評報告書初稿予經濟部，並於106年12月19日辦理公聽會與現勘。 3、達成度： 達成度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6、[政見編號55]名揚在地三創事業-彰化縣福興鄉特色產業行銷輔導與產業升級推動發展計畫	100%	100%	100%	1、衡量標準： 1.完成第1期工作成果報告書(30%)。2.完成第2期工作成果報告書(60%)。3.完成第3期工作成果報告、結案成果報告書及成果專刊(100%) 2、執行成果： 完成工作成果報告、結案成果報告書及成果專刊。 3、達成度： 達成度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7、[政見編號57]營造優質生活商圈	50%	50%	100%	1、衡量標準： 1.完成工作報告書(10%)。2.完成期中報告書(50%)。3.完成期末報告及結案成果報告(100%) 2、執行成果： 完成期中報告書。 3、達成度： 達成度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8、[政見編號87]推動「彰化品牌文創產業」	1場次	1場次	100%	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 2、執行成果： 106年辦理「2017彰化縣特色產業及商品推廣活動」，邀請專家擔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任評審及輔導委員，安排系列輔導計畫及評選出 10 件優質潛力商品進行輔導改善及補助，以提升本縣特色產品的商品價值及競爭力。參加 2017 台灣國際旅展行銷推廣前年選出的十大金好禮，及於鹿港辦理中秋物產展展售金好禮及輔導商品。</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9、[政見編號 96-1]推動節能及使用乾淨的再生能源	300 件	698 件	233%	<p>1、衡量標準： 再生能源發電設備申請同意備案數</p> <p>2、執行成果： 106 年度共計 698 件再生能源發電同意備案。</p> <p>3、達成度： 達成度 233%，超出原訂目標值。</p>
十、促進商品正確標示	辦理商品標示業務講習宣導	4 場次	6 場次	150%	<p>1、衡量標準： 舉辦講習、訓練、宣導場次</p> <p>2、執行成果： 106 年度辦理商品標示查核教育研習會，訓練講習場次計 1 場，另 2017 花在彰化、2017 植樹在二林、觀光工廠聯合稽查暨宣導、2017 王功漁火節、106 年度公平交易委員會對於國民中小學教科書銷售行為之規範與案例說明宣導會，宣導場次計 5 場，合計總場次 6 場。</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50%，超出原訂目標值。</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十一、輔導加油站設置營運及管理	辦理加油站營運管理宣導說明會	1 場次	1 場次	100%	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 2、執行成果： 已於 106 年 9 月 20 日辦理 1 場次加油站營運管理宣導說明會。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十二、辦理加強綠建築推動工作計畫	1、查核建築技術規則規定之綠建築設計	220 件	220 件	100%	1、衡量標準： 辦理件數 2、執行成果： 完成綠建築設計查核 220 件。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2、辦理綠建築宣導活動	2 次	2 場次	100%	1、衡量標準： 辦理次數 2、執行成果： 106 年 9 月 12 日及 9 月 19 日合計辦理 2 場綠建築宣導活動。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3、辦理綠建築技術講習會議	2 場次	2 場次	100%	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 2、執行成果： 106 年 7 月 18 日及 7 月 25 日合計辦理 2 場講習會議。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4、辦理彰化縣建築(彰化厝)案例策略應用說明會	1 場次	1 場次	100%	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 2、執行成果： 106 年 9 月 12 日上午辦理說明會。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訂目標值。
關鍵績效指標平均達成度				99.8%	

(二) 年度共同性目標 (權數為 30%)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餘數百分比	2%	8.46%	423%	<p>1、衡量標準： 【各計畫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決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p> <p>2、執行成果： 各計畫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123,625,000 元，經常門業務費決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113,166,025 元，節餘率 8.46%。 $(123,625,000-113,166,025)/123,625,000=8.46\%$</p> <p>3、達成度： 達成度 423%，超出原訂目標值。</p>
二、控管編制員額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	0%	-1.32%	101%	<p>1、衡量標準： (本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100%（業務移撥之情事不列入成長率計算）</p> <p>2、執行成果： 本年度編制員額 75 人，上年度編制員額 76 人，成長率 -1.32%</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1%，超出原訂目標值。</p>
三、約聘僱員額及職等嚴格控管	1、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0%	0%	100%	<p>1、衡量標準：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p>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x100%</p> <p>2、執行成果：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與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相同，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0%</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2、約聘僱核定職等變化率	0%	0%	100%	<p>1、衡量標準：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涉提高職等人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x100%</p> <p>2、執行成果： 於 106 年度約聘僱核定職等無變更。</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四、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20 小時	94 小時	470%	<p>1、衡量標準： 本年度單位內每人每年(含約聘僱人員，不含臨時人員)應完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 20 小時，其中 10 小時必須於 9 月 30 日以前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1.當前政府重大政策(1 小時) 2.環境教育(4 小時) 3.民主治理價值課程(5 小時： (1) 性別主流化(1 小時) (2) 廉政與服務倫理、人權教育、行政中立、多元族群文化、公民參與等(4 小時)</p> <p>2、執行成果： 本處平均終身學習時數為</p>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94 小時(其中包含數位學習 36 小時,與業務相關之學習 94 小時)。 3、達成度： 達成度 470%，超出原訂目標值。
共同性指標平均達成度				100%	

參、未達成目標項目檢討

關鍵策略目標 / 共同性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九、縣長政見	4、[政見編號 50] 創造傳統產業升級-「彰化縣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 SBIR)	45 家	4%	106 年度原計畫向經濟部申請 3,000 萬補助經費,後經核定補助 2,202 萬 5 千元,故減少補助家數。

肆、績效總評

一、賡續辦理「變更彰化市都市計畫區第二次通盤檢討」案

本案業於 103 年 11 月 28 日彰化縣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224 次會議審議通過,104 年 1 月逕送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共召開 6 次專案小組審議,並於 106 年 6 月 15 日召開第 901 次會議審議本案,自 106 年 10 月 30 日起至 106 年 12 月 1 日辦理補辦公開展覽。

二、積極辦理本縣都市計畫區通盤檢討

內政部補助本府辦理之「彰化縣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其檢討範圍為彰化縣 26 鄉鎮市,共計 31 處都市計畫區,公共設施保留地面積清查後合計約有 445 公頃之私有土地。本府於 105 年至 106 年期間計召開 11 次機關協調會,確認各機關需求及檢討草案。目前營建署業於 106 年 7 月 28 日及 107 年 1 月 15 日召開兩場工作會議審查本府「整體檢討構想」。俟依營建署建議修正重新提送,並經同意本府方案後,方進入草案公展及各級都市計畫委員審議之法定程序。

高速鐵路彰化車站特定區計畫於 100 年 3 月發布實施,並完成該區之區段徵收作業,迄今即將屆滿 8 年,為符現況發展所需及都市發展需要,並落實都市計畫執行及管理,爰依都市計畫法第 26 條規定辦理本次都市計畫通盤檢討作業。本案主要針對區段徵收工程施作、機關土地使用需求及人民陳情意見進行檢討作業,期透過計畫區發展定位之再研析,以促使本區土地使用多樣性及永續成長。

三、加強本縣地方產業推廣與行銷,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本年度辦理 3 場次國際型商品展覽活動、1 場產業展售活動「2017-花在彰化」,行銷本縣地方產業;商品展覽活動於台北南港展覽館、台北世貿中心展覽一館及大台中國際會展中心辦理,今年配合外貿協會,主要針對食品關聯產業、五金手工具、汽機車零件、電動車辦理展覽,計有 7 家縣內廠商參與展覽,廠商接洽國外客戶 470 人、國內客戶 390 人、接單金額合計約 2,452 萬元,對彰化縣企業未來營運有很大幫助,溪州 2017 花在彰化邀請本縣 44 家廠商參加,入館參觀人潮約 45 萬人次,行銷各特色產業,增加本縣廠商知名度與活絡產業訊息,亦讓活動期間返鄉

鄉親及遊客感受到彰化的產業富饒及陽光彰化之美。

四、輔導公有零售市場活化

本縣目前已設置且營運公有零售市場計 22 處，芬園鄉、永靖鄉、田尾鄉、埤頭鄉、埔鹽鄉及福興鄉等 6 鄉無公有零售市場。目前列管低度使用（攤鋪位出租率低於 50%）公有零售市場計有鹿港鎮（第一市場 2 樓）1 處；本府自 101 年依據經濟部中部辦公室訂定「督導閒置市場營運活化辦理機制」規定，定期召開低度使用公有零售市場營運活化督導會議，共同研議活化方向及解決方案，並配合經濟部中部辦公室到府之活化督導會議，106 年度共計召開 4 次活化督導會議，持續督導公所完成活化。

五、推動「既有公共建築物改善無障礙設施、設備方案」

本府自 106 年 3 月起至 106 年 12 月止，共舉辦無障礙諮詢小組會議 1 次、替代方案審查 3 次、無障礙說明會 1 次，無障礙生活環境的建立，是社會關懷弱勢的象徵，亦是未來高齡化社會之所需，本縣將持續推動建築物的無障礙空間的改善，期能早日完成建構通行無阻的無障礙環境。

六、辦理「建築物實施耐震能力評估及補強方案」

本府自 98 年開始辦理建築物實施耐震能力評估及補強方案，本縣之公有建築物共計 222 件，已全數完成初步評估，經初步評估屬「安全有疑慮者」計有 190 處建築物，這 190 處建築物需進一步辦理詳細評估，106 年度完成 7 件詳細評估，迄今（106 年 12 月）已完成 159 件詳細評估，完成率 84%。期以藉由公有建築物先行執行耐震能力評估及補強作業，減輕地震災害損失，降低災後復建之社會成本。

七、落實商業登記管理

為維護公共安全、社會治安及健全商業秩序，本府積極管理本縣舞廳、舞場、酒家、酒吧、特種咖啡茶室、視聽歌唱、三溫暖等特定目的行業及電子遊戲場業、資訊休閒業，基於「有效管理」、「取締非法」、「保障合法」等三項管理原則，採取「以輔導合法為原則、以取締非法為手段」併行之方式，自執行以來，因相關單位之密切配合，得以有良好之績效表現。本府 106 年度對舞廳等特定目的行業、電子遊戲場業、資訊休閒業稽查總計 532 家次。

八、推動本縣中小企業輔導計畫

為振興傳統產業，提升競爭力，於 106 年 3 月至 11 月期間分別辦理 12 場次企業管理講習及法令宣導講座，講習及研討內容包含生管、人資、行銷、研發、工廠完險物品宣導等課題；另聘請專家學者至本縣企業辦理經營管理診斷及諮詢服務，協助企業排除經營障礙，並依個案列管追蹤，提昇產業經營競爭力，輔導家數計 2 家共 16 場次。

九、縣長政見

1、「政見編號 19」員林火車站周邊都市更新地區都市更新計畫案

員林火車站周邊都市更新地區範圍係依配合員林火車站高架化工程劃定，更新地區範圍東起中山路、西至新生路、北臨靜修路、南迄員鹿路、民生路，面積約 12.14 公頃。本案業依本府 105 年 8 月 23 日府建城字第 1050282345A 號公告實施「員林火車站周邊都市更新地區」更新計畫，希冀透過本更新計畫案解決市中心地區居住環境不佳、住宅窳陋的情形，並在鐵路高架後兩側商業空間及下方土地得以釋出開發量體，翻新都市面貌、改善周邊商業空間品質及帶動地方繁榮。

未來更新地區內之土地所有權人可依本計畫所訂之劃定基準自行劃定更新單元，並向本府申請辦理都市更新事業計畫並提送事業概要及事業計畫，且台鐵局刻正亦辦理區內土地相關招商作業，本府將全力配合、協助推動該作業，冀透過都市更新手段使本區城市再造有效提升產業活動機能。

2、[政見編號 20]擬定擴大彰化市都市計畫：

業於 102 年 4 月 18 日經本縣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213 次會議審議通過，並於 102 年 5 月報請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目前共召開 3 次專案小組審議，其中第 3 次會議係與土地徵收小組專案小組聯席審查，委員仍建議本府依區段徵收實施辦法第 4 條及第 5 條規

定製作區段徵收評估報告書，供專案小組序審。因該評估報告非原契約內容，已於 104 年 6 月另案發包「擬定擴大彰化市都市計畫區段徵收評估暨公益性及必要性評估報告」，並於 105 年 7 月 13、14 日於大竹國小召開地方說明會，民眾對於本案採取市地重劃或區段徵收之問卷調查，已製作公益性必要性評估報告分析，並於 105 年 10 月 28 日提送內政部繼續審議，本案於 106 年已召開內政部都委會第 4 次、第 5 次專案小組審議。

- 3、[政見編號 24-1、30-3、54-2]推動田尾、北斗、永靖、溪州，花田囍事幸福園藝產業區-為文創產業造願景：地產-辦理彰化縣幸福產業發展計畫(3 年計畫)

本案已完成 10 場次體驗工坊、2 式空間美學型塑、100 小時產業經營提升訓練、2 場次案例觀摩活動、3 場次小旅行推廣、4 場次特色行銷活動推廣、4 場次主題宣傳活動及 3 式媒體宣傳，並於 106 年 11 月 30 日完成結案作業。

- 4、[政見編號 50]創造傳統產業升級-「彰化縣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 SBIR)

106 年度共計 90 家廠商提出申請，辦理技術審查作業計 43 家廠商通過補助，合計補助金額為新台幣 3,552 萬 5 千元，已完成簽約作業並撥付廠商第 1 期款。

- 5、[政見編號 51-1、52-1、59]新興智慧科技園區-彰化縣二林精密機械產業園區申請工業區編定計畫

本府前於 104 年 8 月 5 日函送二林精機範疇界定書面資料予環保署，環保署業於 104 年 11 月 18 日召開二階環評範疇界定會議，完成範疇界定程序，本府前於 105 年 9 月 27 日完成二階環評委託工作招標案契約簽訂，於 106 年 11 月 20 日檢送環評報告書初稿予經濟部，經濟部並於 106 年 12 月 19 日辦理公聽會與現勘，續依環評法相關規定辦理。

- 6、[政見編號 55]名揚在地三創事業-彰化縣福興鄉特色產業行銷輔導與產業升級推動發展計畫

本計畫將以優質物產品牌為核心，期望串聯整合產業發展之能量，透過創新與加值提昇，成功行銷福興鄉在地特色產業。已完成所有工作項目(包括 2 場計畫說明會、2 場媒合會議、6 場共識會議、30 家創新創意能量輔導、10 家亮點店家輔導、2 場案例觀摩活動、2 場體驗行銷活動、2 式彩繪牆、裝置藝術 1 式、標竿學習課程等)，並完成結案成果報告書及成果專刊、執行進度達 100%。

- 7、[政見編號 57]營造優質生活商圈

辦理「106 年度振興彰化縣商圈產業發展計畫案」勞務採購增購案(第一次)，業已完成工作執行計畫書審查會議、期中報告審查會議，1 場說明會、1 場記者會及 1 場提案審查會議，計 7 個商圈組織納入本案輔導對象(含鹿港老街、鹿港廟口、大埔、打石巷、田中、二八水及田尾)。彰化商圈月月有活動自 106 年 10 月起至 107 年 3 月，二八水商圈節慶展售活動 1 式及鹿港廟口手機攝影拍攝技巧 1 式，後續依預定進度執行中。

- 8、[政見編號 87]推動「彰化品牌文創產業」

為推動「彰化品牌文創產業」，辦理「2017 彰化縣特色產業及商品推廣活動」，針對業者常見問題安排輔導計畫，規劃系列課程，小組討論及實地訪查，增進與業者的交流及提升業者的競爭力，專家除提供免費諮詢外，最後評選出 10 件優質潛力商品進行輔導改善及補助，以提升本縣特色產品的商品價值。本活動另安排參加 2017 台灣國際旅展行銷推廣前年選出的十大金好禮，並於鹿港舉辦中秋物產展展售金好禮及輔導商品，提供業者銷售及宣傳管道及增加業者產品的曝光率。另有 4 則部落客的撰文行銷十大金好禮，期望達到行銷推廣本縣地方特色商品，帶動本縣品牌文創及觀光等相關產業發展。希望鼓勵到縣內產業積極創新，提升企業形象，進而帶動本縣產業的發展。

- 9、[政見編號 96-1]推動節能及使用乾淨的再生能源

本縣已商轉之風力發電機組共 83 座(台電 41 座及鹿威 42 座)，裝置容量合計 181.6 千瓩，約佔全國總裝置容量 28%，居全國之冠。106 年度再生能源發電同意備案共計達 698 件。

太陽光電部分，截至目前本縣設置完成之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已超過 189MW，年平均發電量近 2 億 5 千度。

十、促進商品正確標示：

本縣以不定期方式派員專案抽查及一般抽查市售商品標示情形，除了配合經濟部所訂定各季專案抽查商品外，年度內並加強特定部分商品（例如：玩具、服飾類、鞋類、廚房用具類、織品類、祭祀用品、節慶用品、衛生用具類、雨具類商品等）稽查工作，並配合本府消費者服務中心加強消費者保護法令宣導。

106 年度辦理商品標示查核教育研習會，建立公所稽查員查核商品標示並辨認其正確性；另於 2017 花在彰化、2017 植樹在二林、106 年度觀光工廠聯合稽查暨宣導、2017 王功漁火節、及 106 年度公平交易委員會對於國民中小學教科書銷售行為之規範與案例說明宣導會等，擺放相關文宣資料，供民眾自由索取，加強民眾及廠商對商品標示法及新式服飾標示基準及織品標示基準之法令概念，共舉辦 6 場。

十一、輔導加油站設置營運及管理

本縣目前領有經營許可執照之加油站計有 163 站，其中由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供油者計 106 站（其中直營站共 31 站）、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供油者計 57 站。加氣站部分目前計有陸海彰化加油加氣站 1 站，供應本縣約 220 台油氣雙燃料車加氣之需求。

自 98 年起本府配合經濟部能源局委託代檢機構-永澧公司進行本縣轄內加油站營運設備檢查。106 年度共計抽查 44 家加油站營運設備，檢查有缺失之加油站計有 24 家，本處督導加油站業者進行缺失改善，目前已全數輔導改善完成。

十二、辦理加強綠建築推動工作計畫

106 年度查核案件計有 220 件，完成指標數計有 540 件(建築基地綠化查核 148 件、建築基地保水查核 146 件、住宿外殼等價開窗率(Req)查核 133 件、建築物外殼耗能量(Envload)查核 9 件、綠建材查核 95 件、建築物雨水或生活雜排水回收再利用查核 9 件)。

106 年 7 月 18 日及 7 月 25 日舉辦 2 場綠建築技術講習會議，106 年 9 月 12 日及 9 月 19 日辦理 2 場綠建築宣導活動，對於日後於執行綠建築相關設計工作有所幫助，並提升相關人員之專業知識。同時於 106 年 9 月 12 日召開彰化厝策略應用研討會，整合縣內綠能科技產業、綠建築技術、由下而上的社區營造參與及在地建築文化特色，找到屬於彰化建築的特色與未來性。

伍、施政成果具體事蹟

- 一、輔導縣內未登記工廠合法化經營，卓有成效，並經「經濟部督導地方政府執行 105 年輔導未登記工廠合法經營業務成效考核」獲評比全國甲組甲等。(經濟部 106 年 12 月 18 日經授中字第 10631300890 號函)
- 二、辦理工廠管理及輔導業務，並經「經濟部督導地方政府 105 年辦理工廠管理及輔導業務成效考核」獲評比全國甲組甲等。(經濟部 107 年 1 月 10 日經授中字第 10731300040 號函)
- 三、為有效推廣中彰投苗地區地方型 SBIR 計畫執行成果，於 106 年 9 月 6 日與臺中市政府、南投縣政府、苗栗縣政府在南投縣會展中心舉辦「106 年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 SBIR)中彰投苗聯合成果展」。邀請四縣市共 55 家廠商，攜手展示過去一年來的研發成果與各產業的創新產品，將各產業新創的技術展現給參觀民眾鑑賞，中彰投苗四縣市首長並共同出席參與成果展開幕儀式。
- 四、106 年辦理「暑期保護青少年—青春專案」業務考核，經內政部考核成績為 99.9 分（特優）經濟部考核部分成績為 98 分。本府於每年 7 月至 8 月執行「暑期保護青少年—青春專案」業務，以確保暑期青少年安全活動空間，維護其身心健全發展，結合中央與地方政府力量，積極規劃各項體能、休閒及知識學習活動，並預防偏差行為及被害，營造優質青少年成長環境。
- 五、為推動彰化縣內特色產業創新轉型發展，輔導工廠申請經濟部觀光工廠評鑑，106 年輔導 1 家（興麥蛋捲烘焙王國-興麥食品有限公司）工廠通過觀光工廠評鑑，將帶動在地產業經濟發展與觀光成長。
- 六、106 年 12 月 8 日假彰基福懋大樓國際會議中心舉辦「彰化之光—光芒萬丈 高 $^{\circ}$ C 綠金能源」論

壇暨招商說明會，配合中央「綠能屋頂、全民參與」政策，以「聰明種電 聰明賣電」為主軸，配合中央綠能屋頂全民參與政策，針對社區及工廠廠房屋頂設置太陽光電相關議題，邀請經濟部能源局、太陽光電相關產業及金融業之業界專家進行專題演講，會場外同步辦理招商說明會，與會人數約 240 人。

教育處 106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本府教育處掌理本縣縣立高中、國民中小學、幼兒教育、特殊教育及社會教育等各項政策與活動，同時，推廣各項體育活動，興（整）建體育場館及其營運與管理。近年更強化數位化學習環境，協助弱勢學生課後輔導、鼓勵創新教學及發展全人教育、教師學生員額總量管制、老舊校舍重建及耐震評估、積極從校園開始推動節能減碳太陽光電再利用、深耕並推展國際教育等業務，使國民中、小學環境設施及設備逐年改善，課程更富多元性及自主性，涵養學生運算思維與資訊科技解決問題之底蘊，落實綠能環保目標，開拓學生具本土意識的國際視野，全面提升本縣教育品質。

貳、教育處目標達成情形

一、績效達成情形

績效面向	權分	自評得分	總分
年度關鍵策略目標	70	66.71	96.44
年度共同性目標	30	29.73	

二、各面向績效分析

(一) 年度關鍵策略目標 (權數為 70%)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推動國際教育與英語教育，厚植國際競爭力	辦理寒假、暑期多元文化及英語學習營隊活動	30 校	36 校	120%	1、衡量標準： 參與校數 2、執行成果： 106 年度暑期共辦理海外華裔青年英語服務營(6 校)、「群英行腳—大專英樂營」(3 校)及「國際教育—美國德州大學大河谷分校英語營」(27 校)，辦理校數共計 36 校。 3、達成度： 達成度 120%，超出原訂目標值。
二、更新中小學資訊軟體教學設備，建構優質學習環境	校園教學電腦教室教學設備汰換	25%	25.42%	102%	1、衡量標準： 更新率(實際更新教學電腦數÷全縣 4 年預計更新教學電腦數×100%) 2、執行成果： 本案係 4 年一期更新，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本期期程為 106 至 109 年，因應近年少子化現象，滾動修正各年度教學電腦汰換數量。估計 106~109 年汰換電腦總數為為 6,569 組，106 年已汰換電腦數為(含螢幕)1,670 組，達執行目標值 25.42%。</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2%，超出原訂目標值。</p>
三、雲端學習跨越領域，培養新世代的資訊科技力	鼓勵學校善用資訊設備及數位資源發展資訊科技在教學應用的特色，並發展以「學習者為中心」之多元創新教學模式	3 校	3 校	100%	<p>1、衡量標準： 推廣行動學習學校</p> <p>2、執行成果： 106 年行動學習推動學校計有彰興國中、快官國小及聯興國小等 3 校。</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四、推廣科學教育，培育學生科學運用、整合與創新能力	推動各校成立機器人、機關王及科學創新與運用等社團或隊伍	14 校	16 校	114%	<p>1、衡量標準： 成立機器人、機關王社團校數</p> <p>2、執行成果： 106 年度計有彰興國中等 16 校建置機器人教學模組社團。</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14%，超出原訂目標值。</p>
五、整建老舊危險校舍，打造安全學習環境	1、執行老舊危險校舍拆除重建工程	2 校	2 校	100%	<p>1、衡量標準： 規劃設計決標校數。</p> <p>2、執行成果： 規劃設計實際決標 2 校，預計決標 2 校，比例 100%。</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2、執行老舊危險校舍拆除重建工程	4 校	4 校	100%	<p>1、衡量標準： 施工中校數。</p> <p>2、執行成果：</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實際施工中校數 4 校，預計 4 校，比例 100%。</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3、完成學子安全優質的校園環境	8 校	6 校	75%	<p>1、衡量標準： 竣工校數。</p> <p>2、執行成果：實際竣工校數 6 校，預計 8 校，比例 75%。</p> <p>3、達成度： 達成度 75%，未達原訂目標值。</p>
六、提升特殊教育品質，適性發展學生潛能	1、辦理專業團隊到校輔導身心障礙學生	600 人次	1543 人次	257%	<p>1、衡量標準： 服務學生人次</p> <p>2、執行成果： 辦理各類專業治療師到校輔導身心障礙學生，計輔導 1,543 人。</p> <p>3、達成度： 達成度 257%，超出原訂目標值。</p>
	2、提供特殊教育教師助理人員協助學校教師輔導學生	30 校	60 校	200%	<p>1、衡量標準： 受益學校數</p> <p>2、執行成果： 提供特殊教育教師助理人員協助學校教師輔導學生，共 60 校。</p> <p>3、達成度： 達成度 200%，超出原訂目標值。</p>
七、精進國中小營養午餐	精進國中小營養午餐	215 校	215 校	100%	<p>1、衡量標準：辦理校數</p> <p>2、執行成果： 補助本縣 215 校學校營養午餐（補助一般生每生每餐 25 元，經濟弱勢生全額補助）</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八、精緻國民教育，新設國民中小學	1、設立鹿江國中小(第一期工程)	1 案	1 案	100%	<p>1、衡量標準： 工程決標發包。</p> <p>2、執行成果：</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本案工程業已決標發包。</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2、興建秀水國中風雨球場	1 處	0 處	0%	<p>1、衡量標準： 變更「秀水鄉東興段 167 地號」為學校用地</p> <p>2、執行成果： 本案土地產權屬神明會，為本府 97 年公告屬地籍清理清查辦法第 3 條 2 款及第 4 款之土地，因未向本府辦理神明會登記，仍屬不知名私人所有，土地產權尚有爭議待解，如學校變用地及價購或徵收勢必引起民眾爭執，爰 106 年經本府副縣長與各單位及學校協商後，決議不辦理本案土地變更及後續價購或徵收，請學校研議替代方案。</p> <p>3、達成度： 達成度 0%，未達原訂目標值。</p>
九、太陽光電再利用，綠能政策向下扎根	鼓勵綠能科技，從學校向下扎根，推行綠能政策	50MW P	31.4137 1 MWp	63%	<p>1、衡量標準： 太陽光電發電系統設置容量。</p> <p>2、執行成果： 190 校 199 案場 488 棟校舍已全數完成，實際設置容量達 31.41371 MWp。</p> <p>3、達成度： 達成度 63%，未達原訂目標值。</p>
十、校園空間活化，提高場地租借率	建置校園場地開放使用資訊聯合服務平台	80%	80%	100%	<p>1、衡量標準： 系統建置進度：(105 年度 40%系統平台建置、106 年度 80% (含 105 年度進度 40%及 106 年度 40%各校登錄資料)</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107 年度 100%(含 105 年度至 106 年度進度 80% 及 107 年度 20% 系統平台功能檢討修正)。</p> <p>2、執行成果： 106 年度已登錄各校報府核備之場地開放租借使用管理辦法及收費基準。</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十一、優質化學前教保服務，落實公共化教保服務政策	1、辦理各項學前教師研習，提升幼兒園教師專業知能	2800 人	4366 人	156%	<p>1、衡量標準： 教師參與人次</p> <p>2、執行成果： 106 年度教保研習實際參與人數共 4366 人。</p> <p>3、達成度： 達成 156%，超出原訂目標值。</p>
	2、發放各校幼教補助款，鼓勵幼童接受學前教育	100%	100%	100%	<p>1、衡量標準： 經費執行率</p> <p>2、執行成果： 106 年度上半年(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 4,174 萬 1,825 元。 106 年度下半年(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 4,825 萬 7,470 元 106 年度合計 8,999 萬 9,295 元。 經費執行率 100%。</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十二、縣長政見	1、[政見編號 2-1、76]中小學營養午餐食材在地化，「地產地銷」，讓學童吃的安心、保障農產品固定通路	215 校	215 校	100%	<p>1、衡量標準： 於午餐契約評選表中訂定「使用在地優良農畜漁產品，可酌予加分」字樣。完成修訂校數</p> <p>2、執行成果： 已於 106 學年度契約範本中訂定，並提供本縣</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215 所國中小學列為午餐招標評選之項目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2、[政見編號 44] 設立非營利幼兒園	1 園	1 園	100%	1、衡量標準： 完成立案之非營利幼兒園數 2、執行成果： 本縣第 3 間非營利幼兒園於 106 年 6 月 30 日完成立案程序。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3、[政見編號 70] 口腔保健政策-建立校牙醫制度	3 校	3 校	100%	1、衡量標準：受惠校數 2、執行成果： (1)「105-106 學年度補助各縣市政府轄區內國民小學聘任牙科醫師到校服務」乙案經過縣內初審及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複審，核定執行學校為羅厝國小。本案執行期程為 106 年 4 月 1 日至 107 年 7 月 31 日。 (2)本縣辦理「106 學年度第一學期校牙醫計畫」核定補助學校為和東國小及伸東國小。本案執行期程為 106 學年度第一學期。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4、[政見編號 77] 社區高中優質化，創造就學優勢-(1)高中資本門補助；(2)優質化與優質精進計畫	5 校	5 校	100%	1、衡量標準： 高中資本門補助校數。 2、執行成果： 106 年度高中資本門補助二林高中等 5 校計畫經費。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目標值。
	5、[政見編號 77] 社區高中優質化，創造就學優勢-(1)高中資本門補助；(2)優質化計畫	3 校	4 校	133%	1、衡量標準： 辦理優質化計畫總校數 2、執行成果： 優質化計畫於 106 年度下半年業已達成二林、成功、和美及田中等 4 所高中執行目標值。 3、達成度： 達成度 133%，超出原訂目標值。
	6、[政見編號 78] 推動自強優秀學生獎學金，扶助學生安心就學	100%	100%	100%	1、衡量標準： 自強優秀學生獎學金發放執行率 2、執行成果：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國小 220 位、國中 221 位、高中職 60 位、大專院校組 60 位及研究所組 10 位，共計 571 位學生。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國小 231 位、國中 220 位、高中職 61 位、大專院校組 60 位及研究所組 8 位，共計 580 位學生，執行率 100%。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7、[政見編號 79] 推動社區活動中心開設終身學習課程，拓展學習層面	1000 門	1594 門	159%	1、衡量標準： 社區大學課程開設門數 2、執行成果： 106 年開設社區大學課程計 1,594 門。 3、達成度： 達成度 159%，超出原訂目標值。
	8、[政見編號 79] 推動社區活動中心開設終身學習課程，拓展學習層面	20000 人	29347 人	147%	1、衡量標準： 民眾參與社區大學課程活動人次 2、執行成果： 參與社區大學課程活動計 29,347 人次。 3、達成度：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達成度 147%，超出原訂目標值。
	9、[政見編號 80-1]多元適性學習發展，激發孩子真正的潛力與興趣-辦理縣長盃等各項錦標賽、教育盃等各項錦標賽、體育嘉年華、中小學聯運、身心障礙田徑賽等各項賽事	33 項	32 項	97%	1、衡量標準： 縣長盃辦理項目 2、執行成果： 縣長盃辦理項目計 32 項(獨輪車合併至民俗體育)。 3、達成度： 達成度 97%，未達原訂目標值。
	10、[政見編號 80-1]多元適性學習發展，激發孩子真正的潛力與興趣-辦理縣長盃等各項錦標賽、教育盃等各項錦標賽、體育嘉年華、中小學聯運、身心障礙田徑賽等各項賽事	21 項	24 項	114%	1、衡量標準： 教育盃辦理項目 2、執行成果： 於每年上半年度辦理教育盃各項錦標賽，共辦理羽球等 24 項。 3、達成度： 達成度 114%，超出原訂目標值。
	11、[政見編號 80-1]多元適性學習發展，激發孩子真正的潛力與興趣-辦理縣長盃等各項錦標賽、教育盃等各項錦標賽、體育嘉年華、中小學聯運、身心障礙田徑賽等各項賽事	5200 人	4870 人	94%	1、衡量標準： 體育嘉年華參與人次 2、執行成果： 合計達 4870 人次參加。 3、達成度： 達成度 94%，未達原訂目標值。
	12、[政見編號 80-1]多元適性學習發展，激發孩子真正的潛力與興趣-辦理縣長盃等各項錦	3800 人	3891 人	102%	1、衡量標準： 中小學聯運參與人次 2、執行成果： 合計達 3891 人次參加。 3、達成度： 達成度 102%，超出原訂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標賽、教育盃等各項錦標賽、體育嘉年華、中小學聯運、身心障礙田徑賽等各項賽事				目標值。
	13、[政見編號 80-1]多元適性學習發展，激發孩子真正的潛力與興趣-辦理縣長盃等各項錦標賽、教育盃等各項錦標賽、體育嘉年華、中小學聯運、身心障礙田徑賽等各項賽事	1570 人	1629 人	104%	1、衡量標準： 身心障礙田徑賽參與人次 2、執行成果： 參與 1629 人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04%，超出原訂目標值。
	14、[政見編號 80-2]多元適性學習發展，激發孩子真正的潛力與興趣-科展與科學教育、網博、國際教育暨海洋教育計畫	500 隊	502 隊	100.4%	1、衡量標準： 科展競賽參賽隊數 2、執行成果： 106 年本縣組隊參賽作品共 502 件，經第一階段初審後計有優選作品 211 件參與第二階段複審作業，參展師生人數達 2,000 人，並於全國賽中獲得縣市團體(甲組、含六都)總成績第二名佳績。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4%，超出原訂目標值。
	15、[政見編號 80-2]多元適性學習發展，激發孩子真正的潛力與興趣-科展與科學教育、網博、國際教育暨海洋教育計畫	20 校	21 校	105%	1、衡量標準： 參與國際網界博覽會校數 2、執行成果： 2017 國際學校網界博覽會本縣計有陽明國中等 21 校參加。 3、達成度： 達成度 105%，超出原訂目標值。
	16、[政見編號 8	5 校	5 校	100%	1、衡量標準：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0-2]多元適性學習發展，激發孩子真正的潛力與興趣-科展與科學教育、網博、國際教育暨海洋教育計畫				<p>海洋教育活動校數</p> <p>2、執行成果： 106 學年度執行海洋教育活動計有線西國中等 5 所國中小學校。</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17、[政見編號 8 0-3]多元適性學習發展，激發孩子真正的潛力與興趣-校外教學及本土語言	25 校	25 校	100%	<p>1、衡量標準： 臺灣母語日訪視校數</p> <p>2、執行成果： 106 年度共訪視 25 所國中、小學校，俾瞭解各校母語日推動情形。</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18、[政見編號 8 0-3]多元適性學習發展，激發孩子真正的潛力與興趣-校外教學及本土語言	20 校	20 校	100%	<p>1、衡量標準： 校外教學活動校數</p> <p>2、執行成果： 106 學年度辦理校外教學活動校數計有田頭國小等 20 校。</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19、[政見編號 8 1-1]平衡城鄉設備資源，消彌學習落差	90%	100%	111%	<p>1、衡量標準： 整建學校教育設施—經費執行率（核定經費÷預算經費）。</p> <p>2、執行成果： 補助本縣 349 案辦理整建教育設施計畫，改善校園環境及教學設備。</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11%，超出原訂目標值。</p>
	20、[政見編號 8 1-1]平衡城鄉設備資源，消彌學習落差	30 案	45 案	150%	<p>1、衡量標準： 補充學校體育設備—決標發包校數</p> <p>2、執行成果： 充實暨改善體育設施工程及設備(計畫總預算 5,050 萬元)：截至 106</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年12月31日核定45案，經費總計新臺幣5,321萬7,939元，工程類28案(核定經費5,166萬2,209元)，設備類17案(核定經費155萬5,730元)。</p> <p>3、達成度： 達成度150%，超出原訂目標值。</p>
	21、[政見編號82-1]廣設社區圖書館與行動圖書車，邀請藝文團體巡迴	150場	182場次	121%	<p>1、衡量標準： 辦理相關圖書巡迴活動場次</p> <p>2、執行成果： 106年度驢背圖書館行動圖書車，共計執行182場次。</p> <p>3、達成度： 達成度121%，超出原訂目標值。</p>
	22、[政見編號83]扎根學校運動團隊，並辦理全國性民俗體育運動	5項	5項	100%	<p>1、衡量標準： 補助縣長盃民俗體育錦標賽項目</p> <p>2、執行成果： 補助縣長盃民俗體育錦標賽項目計5項。</p> <p>3、達成度： 達成度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23、[政見編號84-1]主動媒合在地具社會責任之企業，協助認養選手，發展體育競賽活動	3校	3校	100%	<p>1、衡量標準： 媒合企業認養體育活動校數</p> <p>2、執行成果： 媒合3校。</p> <p>3、達成度： 達成度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24、[政見編號108]新住民政策-1 規劃各鄉鎮設立「中文學習班」	700人	1022人	146%	<p>1、衡量標準： 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參與學員人次</p> <p>2、執行成果： 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參與學員人次574人加上國中小補校人數448人</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共計 1,022 人。 3、達成度： 達成度 146%，超出原訂目標值。
十三、建構終身學習環境，推動教育志願服務人力支援	1、召開教育志工聯繫會報	3 場	5 場	167%	1、衡量標準： 召開場次 2、執行成果： 全年度分別於 1 月、3 月、7 月、8 月、12 月召開 5 場次教育志工聯繫會報及幹部會議。 3、達成度： 達成度 167%，超出原訂目標值。
	2、辦理教育志工基礎訓、特殊訓、在職訓暨表揚輔導活動	5 場	8 場	160%	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 2、執行成果：運用網路課程實施基礎訓練；辦理特殊訓練 7 場次、在職訓暨表揚輔導活動 1 場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60%，超出原訂原訂目標值。
十四、推廣雲端閱讀，提升學童閱讀素養	學生參與線上閱讀認證	15000 人	10138 人	68%	1、衡量標準： 認證人次 2、執行成果： 線上認證系統提供學生閱讀與認證，深化學生閱讀質量，106 年度共有 10138 人次參與認證。 3、達成度： 達成度 68%，未達原訂目標值。
關鍵績效指標平均達成度				95.3%	

(二) 年度共同性目標 (權數為 30%)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餘數百分比	2%	12.81%	641%	1、衡量標準： 【各計畫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 (不含臨時人員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薪資)－經常門業務費決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2、執行成果： 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計646,117,000元，經常門業務費決算數563,374,404元，賸餘數82,742,596元，賸餘率12.81%。 3、達成度： 達成度641%，超出原訂目標值。
二、控管編制員額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	0%	-2.04%	102%	1、衡量標準： (本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x100%(業務移撥之情事不列入成長率計算) 2、執行成果： 本年度編制員額48人(含家庭教育中心、教育網路中心)，上年度編制員額49人，成長率-2.04%。 3、達成度： 達成度102%，超出原訂目標值。
三、約聘僱員額及職等嚴格控管	1、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0%	4.65%	95.3%	1、衡量標準：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x100% 2、執行成果：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90人，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僱員額總數 86 人，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4.65% 3、達成度： 達成度 95.3%，未達原訂目標值。
	2、約聘僱核定職等變化率	0%	0%	100%	1、衡量標準：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涉提高職等人數）÷上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x100% 2、執行成果： 本處原有約聘僱人員 106 年並未提高職等。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四、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20 小時	36 小時	180%	1、衡量標準： 本年度單位內每人每年（含約聘僱人員，不含臨時人員）應完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 20 小時，其中 10 小時必須於 9 月 30 日以前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1.當前政府重大政策（1 小時） 2.環境教育（4 小時） 3.民主治理價值課程（5 小時）： （1）性別主流化（1 小時） （2）廉政與服務倫理、人權教育、行政中立、多元族群文化、公民參與等（4 小時） 2、執行成果： 積極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原訂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20 小時，106 年本處公務人員平均終身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學習時數為 36 小時。 3、達成度： 達成度 180%，超出原訂目標值。
共同性指標平均達成度				99.1%	

參、未達成目標項目檢討

關鍵策略目標 /共同性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五、整建老舊危險校舍，打造安全學習環境	3、完成學子安全優質的校園環境	8 校	25%	<p>福興國中第三期：工程進度 96.53%，因師生安置問題，目前辦理第一階段驗收，第二階段申請停工等待校方搬遷作業，俟福興國中搬遷作業完成並函知本府後，請代辦單位盡速通知承商辦理第二階段作業。</p> <p>埔鹽國中：工程進度 95.750%，因本案屬先建（第一階段）後拆（第二階段）工程，承攬廠商於 106 年 5 月 5 日完成新建工程（第一階段），並於 106 年 10 月 2 日完成新建工程（第一階段）驗收。自 106 年 5 月 6 日（含）起停工不計工期，次經埔鹽國中於 106 年 12 月 20 日來函表示，為避免影響教學及師生安全，請本府准予寒假(107 年 1 月 25 日)進行第二階段拆除工程，後經本府於 106 年 12 月 22 日函請承商辦理復工並於 107 年 1 月 25 日進行第二期拆除工程，後續請代辦單位督促承商積極辦理第二階段作業。</p>
八、精緻國民教育，新設國民中小學	2、興建秀水國中風雨球場	1 處	100%	<p>本案土地產權屬神明會，為本府 97 年公告屬地籍清理清查辦法第 3 條 2 款及第 4 款之土地，因未向本府辦理神明會登記，仍屬不知名私人所有，土地產權尚有爭議待解，如學校變更改用地及價購或徵收勢必引起民眾爭執，爰 106 年經本府副縣長與各單位及學校協商後，決議不辦理本案土地變更及後續價購或徵收，請學校研議替代方案。</p>
九、太陽光電再利用，綠能政策向下扎根	鼓勵綠能科技，從學校向下扎根，推行綠能政策	50MW P	37%	<p>一、未達成原因分析： (一) 50 MWp 係該廠商自行投標之數值，未能 100% 達成，可見其當初</p>

關鍵策略目標 /共同性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 目標值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p>所做評估風險、損耗、效益等與實際情況差異太大。</p> <p>(二)部分案場可以設置但廠商考量發電效率與成本等因素而未設，如屋頂座向、併聯點過遠、畸零空間、遮蔭等因素。</p> <p>(三)部分案場因使用執照與建照問題、土地問題、校方不同意施作、台電饋線併網容量達上限及電壓變動率超過3%限制值、屋頂高度限制而無法設置。</p> <p>二、因應策略：</p> <p>(一)可歸責於廠商部分將計算本案懲罰性違約金，並請廠商如期繳納。</p> <p>(二)將調查本縣尚得施作之學校案場，並研擬新案，增訂廠商防漏責任與施工規範，另行辦理標租作業。</p>
十二、縣長政見	9、[政見編號80-1]多元適性學習發展，激發孩子真正的潛力與興趣-辦理縣長盃等各項錦標賽、教育盃等各項錦標賽、體育嘉年華、中小學聯運、身心障礙田徑賽等各項賽事	33 項	3%	因獨輪車項目合併至民俗體育項目內共同辦理，實際並無減少項目。
十二、縣長政見	11、[政見編號80-1]多元適性學習發展，激發孩子真正的潛力與興趣-辦理縣長盃等各項錦標賽、教育盃等各項錦標賽、體育嘉年華、中小學聯運、身心障礙田徑賽等各項賽事	5200 人	6%	體育嘉年華屬於團體競賽之活動賽事，因少子化，造成部分學校班級人數不足，無法組隊參加，至參賽人數減少。
十四、推廣雲端閱讀，提升學童閱讀素養	學生參與線上閱讀認證	15000 人	32%	因雲端閱讀需人力持續開發題庫，舊有題目認證完成後，致認證人次尚無明顯增長。

關鍵策略目標 /共同性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 目標值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三、約聘僱員額及職 等嚴格控管	1、約聘僱員額成 長率	0%	4.7%	為辦理教育相關業務，依實際所需聘用本府教育處約僱人員，致約聘僱員額成長率超出原訂目標值。

肆、績效總評

- 一、持續更新學校電腦教室相關教學電腦設備，以改善學校資訊基礎建設，提升數位化學習環境，藉由設備更新，活化教師教學模式，促發教師教學效能，增進學生學習成效及資訊化技能訓練，達到多元學習目的。
- 二、本府持續積極推動「行動學習導入教學與學習模式」，本年度申請教育部行動學習推動計畫學校增至 9 校，期建立資訊科技在教學應用之特色及教師發展多元資訊科技融入教學之學習應用模式，活化課程設計，提升教師資訊融入教學專業知能；透過研習讓更多教師認識行動學習，培養行動學習應用能力，並與其他縣市進行交流分享，實踐行動學習願景。
- 三、106 年度暑期共辦理「海外華裔青年英語服務營」、「群英行腳—大專英樂營」及「國際教育—美國德州大學大河谷分校英語營」等 3 個營隊，豐富而多元，期藉由引進國內外大學志工辦理國際教育暨英語教學相關營隊，鼓勵學生學習外語並且學習跨文化溝通知識與技巧，拓展學生國際視野。
- 四、積極推動科普教育，辦理 HomeRun 科學創意競賽、全民科學日及機器人競賽等活動，於 106 年第 57 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計有國小 226 隊、國中 276 隊，合計 502 隊參賽，期讓更多學生實際操作科學實驗。
- 五、進行臺灣母語日訪視，深入校園觀察學校如何進行母語教學，督導本縣本土語言教學現況及考核學校推動臺灣母語日活動辦理情形，找出執行成效績優學校，並請績優學校分享成功經驗，達到各校互相觀摩分享目的。
- 六、為有效整合學校場地資源與資訊，提供民眾或團體快速查詢校園場地開放訊息，於寒暑假或教學之餘能善加運用出租校內公共設施，增進校園活化使用功能，本府於 105 年度建置校園場地開放使用資訊聯合服務平台，105 年度已完成系統建置，至 106 年度止已登錄 746 件校園場地租借資料供民眾或團體租借使用。
- 七、本府積極推動節能減碳太陽光電再利用，從校園開始。本府於本縣各級學校屋頂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充分達到空間再造及活化，並落實本府綠能政策的目標。106 年度計有 190 校 199 案場 488 棟校舍全數運轉發電，因廠商未依契約規定完成設置容量下限 50MWp，故目前總設置容量為 31.41371MWp，達成率 63%。
- 八、秉持新校園精神，透過設計規劃符合需求之現代化校舍，用以「改善老舊危險校舍為舊校園注入新活力」，勾勒學校發展藍圖。
 - (一)106 年度原訂社頭國中及明倫國中等 2 校老舊校舍拆除重建工程之規劃設計決標。原訂 2 校，完成 2 校，達成率 100%。
 - (二)106 年度原訂永靖國小第一期、鹿鳴國中第二期、田尾國中、和美高中(國中部)第二期老舊校舍拆除重建工程案進行施工。原訂 4 校，完成 4 校，達成率 100%。
 - (三)106 年度原訂員東國小、永豐國小等、漢寶國小、南港國小、彰化藝術高中(國中部)第二期、大竹國小第一期、福興國中第三期、埔鹽國中等 8 校老舊校舍拆除重建工程案工程竣工，完成員東國小、永豐國小等、漢寶國小、南港國小、彰化藝術高中(國中部)第二期、大竹國小第一期等 6 校工程竣工。原訂 8 校，完成 6 校，達成率 75%。
- 九、平衡城鄉設備資源，消彌學習落差，推動「整建教育設施計畫」，補助項目以本府所屬各級學校校舍、設備、周邊設施暨其場館為原則，並優先以學生安全及學習需要為主，106 年度原預

算編列 1 億 6,000 萬元，動支基金賸餘款 3,000 萬元，並依實際狀況補助學校，達成率 111%。

- 十、在推動社區活動中心開設終身學習課程、廣設社區圖書館與行動圖書車、各鄉鎮設立「中文學習班」、辦理教育志願服務人力訓練及推廣雲端閱讀等層面，達成度皆超出原訂目標值，顯示本府戮力推動辦理相關課程及活動，民眾參與意願也高，成效良好。
- 十一、多元適性學習發展，激發孩子真正的潛力與興趣，本處辦理縣長盃等各項錦標賽、教育盃等各項錦標賽、體育嘉年華、中小學聯運、身心障礙田徑賽等各項賽事；本縣中小學聯運參與人次達 3891 人、體育嘉年華參與人次達 4870 人、身心障礙田徑賽參與人次達 1629 人，讓本縣學生動得健康快樂。

伍、施政成果具體事蹟

- 一、本縣所屬中小學電腦教室教學電腦資訊設備更新案，於 106 年計更新 1,670 組教學電腦(含螢幕及教學廣播系統)，受惠學校 72 校，期藉由改善校園資訊環境設備，促進教師以新興科技及雲端教學資源融入教學，打造多元的數位學習環境，培養學生靈活運用資訊工具解決問題的能力。
- 二、本縣參與行動學習推動計畫學校，彰興國中獲選教育部 106 年國中小行動學習優良學校選拔活動國中組優良學校；快官國小及聯興國小獲選教育部 106 年國中小行動學習動態成果展。
- 三、本縣國中小學生參加「2017 臺灣學校網界博覽會」及「2017 國際學校網界博覽會」表現優異，勇奪臺灣學校及國際學校雙料冠軍。「2017 臺灣學校網界博覽會」國小組共囊括 8 類組分組比賽中的 2 座金獎、2 座銀獎、4 座銅獎、7 佳作共 15 座獎項；國中組共囊括 8 類組分組比賽中的 6 座金獎、7 座銀獎、5 座銅獎、11 佳作共 29 座獎項。在「2017 國際學校網界博覽會」彰化縣共獲 23 座獎項，包括 8 座白金獎、11 座金獎、4 座銀獎，獲獎數勇奪全國冠軍。
- 四、為嘉惠更多學子，107 年度將持續爭取教育部補助的「海外華裔青年英語服務營」、「群英行腳一大專英樂營」以及持續與美國德州大學合作辦理暑期英語浸潤式營隊的辦理，提升學生英語學習成效，建立多元的英語學習模式。
- 五、為培養學生科學思考、批判與問題探索能力，針對科展縣賽特優隊伍辦理拔尖計畫，聘請專家集中指導與培訓，並給予各參賽隊伍經費補助、充實其實驗設備；本縣於 106 年第 57 屆科學展覽會中成績亮眼，在「縣市團體獎」項目獲得全國第二名的佳績，計有 8 校 13 隊獲得個別獎項；其中陽明國中獲得大會「學校團體獎」全國第二名及「TDK 特別獎」國中組全國第二名，文開國小亦獲得大會「學校團體獎」全國第三名及「TDK 特別獎」國小組全國第三名的榮耀。
- 六、老舊校舍整建計畫：配合教育部 104-106 年度老舊校舍整建計畫，106 年度溢注經費高達 2 億 7,220 萬 1,000 元整，本府行政團隊積極督導及協助學校辦理老舊校舍整建計畫，以加速校舍重建進度。
- 七、開設社區大學課程共 1,594 門，且參與社區大學課程活動人數計 29,347 人次。
- 八、辦理驢背圖書館行動圖書車活動共計 182 場次。
- 九、設立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參與學員人次共計 1,022 人(含附設補校)
- 十、辦理教育志願服務人力基礎、特殊、在職訓練暨表揚輔導活動，共計 8 場。
- 十一、建置彰化雲端電子書庫計有 510 本數位電子書。
- 十二、線上認證系統計有 10,138 次參與認證。
- 十三、中小學營養午餐食材在地化，「地產地銷」，讓學童吃的安心，本處已於 105 學年度後之契約範本評選表中訂定「使用在地優良農畜漁產品，可酌予加分」字樣，並提供本縣 215 所中小學列為午餐招標評選之項目。
- 十四、促進社會公平正義，發揚自強不息之精神，本府推動自強優秀學生獎學金，扶助學生安心就學，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國小 220 位、國中 221 位、高中職 60 位、大專院校組 60 位及研究所組 10 位，共計 571 位學生。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國小 231 位、國中 220 位、高中職 61 位、

大專院校組 60 位及研究所組 8 位，共計 580 位學生受頒本獎學金。

十五、 強化校園安全，實現安心上學，本處 106 年度補助 39 校增置電子圍籬系統、緊急求救設備及監視器系統等校園安全相關設備，提升學校安全防護網。

工務處 106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 一、 構建完整彰化縣道路路網系統為本府「重點交通建設」項目，主要推動彰化生活圈道路系統建設計畫、高鐵聯外道路、中科聯外道路等多項道路新闢及拓寬工程，其中田尾鄉光復路(彰 154 線)拓寬工程業已完工通車，另 148 線 9K~11K 道路拓寬工程、152 線 14K+500~22K+639 段拓寬工程、台 76 線埔心交流道至員林 30 米圍道北側新闢工程、彰 129 線拓寬及改線工程及 146 線 9K+374~10K+767 中正西路拓寬工程等多件生活圈道路工程依計畫持續推動中。
- 二、 本府執行「路平專案(0800-665050)」自 106 年 1 月至 12 月期間，接獲民眾申請修補案件計 1,144 件，完成修補案件(通報+自巡)計 10,099 件，執行率達 100%。接獲路面坑洞訊息後，即依路平專案機制錄案編管，並視權責傳真請公路總局及各鄉鎮市公所或工務處坑洞修補小組於現地進行勘查及修補，一般處理時效均於 2 日內完成修補並結案，而如未完成修補繼續則列管追蹤，創造高效率的便民措施。
- 三、 本府為能提供合宜的居住品質、公平效率的住宅補貼，使不同所得水準、身心機能、性別、年齡、家戶組成之民眾，擁有適居且有尊嚴的居住環境。配合中央政策辦理整合住宅補貼方案，針對無自有住宅或住宅亟待改善之民眾，提供承租住宅、自購住宅貸款補貼及、修繕住宅貸款補貼等方式，協助其居住於適居之住宅。
- 四、 為落實停車場經營管理及強化運輸政策，本處除停車場業務已進行委外經營、輔導停車場合法登記及清查公私有停車場等工作，並就大眾運輸系統進行改善及長程規劃。

貳、工務處目標達成情形

一、績效達成情形

績效面向	權分	自評得分	總分
年度關鍵策略目標	70	70	100
年度共同性目標	30	30	

二、各面向績效分析

(一) 年度關鍵策略目標 (權數為 70%)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積極推動鄉道養護計畫	道路養護作業	100000 平方公尺	253000 平方公尺	253%	1、衡量標準： 改善縣、鄉道路面 AC 面積 2、執行成果： 辦理鄉道改善工程計 35 共計完成 253000 平方公尺 3、達成度： 達成度 253%，超出原訂目標值。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二、辦理重大交通工程建設	1、高速鐵路彰化站區聯外道路系統改善計畫(員林至田中新闢道路工程)	90%	90%	100%	1、衡量標準： 1.工程施工(75%) 2.工程竣工(90%) 3.工程驗收(100%) 2、執行成果： 第一標已於105年9月24日竣工，第二A標106年12月22日竣工、第二B標106年11月3日竣工。 3、達成度： 達成度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2、縣道152線3K+421-11K+500段拓寬工程計畫	100%	100%	100%	1、衡量標準： 1.工程竣工(95%) 2.工程驗收(100%) 2、執行成果： 第一標106年2月8日驗收合格，第二標105年8月2日驗收合格。 3、達成度： 達成度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三、持續推動彰化生活圈道路系統建設計畫	1、彰129線拓寬及改線工程	75%	75%	100%	1、衡量標準： 1.規劃評估(15%) 2.設計預算書(35%) 3.用地取得(50%) 4.工程發包(55%) 5.工程施工(75%) 6.工程驗收(100%) 2、執行成果： 106年12月29日開工，目前施工中。 3、達成度： 達成度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2、縣道146線9K+374~10K+767中正西路拓寬工程	75%	75%	100%	1、衡量標準： 1.規劃評估(15%) 2.設計預算書(35%) 3.用地取得(50%) 4.工程發包(55%) 5.工程施工(75%) 6.工程驗收(100%) 2、執行成果：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06年9月24日開工，目前施工中。 3、達成度： 達成度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3、台76線埔心交流道至員林30米園道北側新闢工程	75%	75%	100%	1、衡量標準： 1.規劃評估(15%) 2.設計預算書(35%) 3.用地取得(50%) 4.工程發包(55%) 5.工程施工(75%) 6.工程驗收(100%) 2、執行成果： 106年11月1日開工，目前施工中。 3、達成度： 達成度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4、152線14K+500~22K+639段拓寬工程	75%	75%	100%	1、衡量標準： 1.規劃評估(15%) 2.設計預算書(35%) 3.用地取得(50%) 4.工程發包(55%) 5.工程施工(75%) 6.工程驗收(100%) 2、執行成果： 第一、二標均已於106年7月15日開工，目前施工中。 3、達成度： 達成度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四、加速推動公有建築建設計畫	1、彰南國民運動中心工程	55%	55%	100%	1、衡量標準： 1.設計完成(25%) 2.發包決標(40%) 3.開工(55%) 4.施工進度達50%(75%) 5.完工(95%) 6.驗收(100%) 2、執行成果： 經本府106年12月25日工建字1060448945函報廠商開工。 3、達成度：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2、成功高中多功能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55%	75%	136%	1、衡量標準： 1.設計完成（25%）2.發包決標（40%）3.開工（55%）4.施工進度達 50%（75%）5.完工（95%）6.驗收（100%） 2、執行成果：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工程進度已達 59%，累計估驗進度 56.36%。 3、達成度： 達成度 136%，超出原訂目標值。
五、積極推動道路平整方案	道路坑洞修補	95%	100%	105%	1、衡量標準： 通報案件修補完成率（修補案件數÷通報案件數×100%） 2、執行成果： 106 年度共計接獲通報案件 1125 件接完成修補,完成率 100%。 3、達成度： 達成度 105%，超出原訂目標值。
六、提供公平效率之住宅補貼	受理租金補貼	1000 件	1598 件	159%	1、衡量標準： 受理件數 2、執行成果： 受理 1598 件、核可 1471 件，於 107 年 1 月核撥第 1 期補助。 3、達成度： 達成度 159%，超出原訂目標值。
七、縣長政見	1、[政見編號 10] 推動山腳路快速道路連結國道 3 號	100%	100%	100%	1、衡量標準： 1.爭取修正規劃經費（25%）2.發包決標（50%）3.修正規劃完成（100%） 2、執行成果： 修正規劃定案報告書業經本府以 106 年 9 月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4日府工運字第1060303167號函同意。 3、達成度： 達成度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2、[政見編號18-2]高速鐵路彰化站區聯外道路系統改善計畫(員林至田中新闢道路工程)	90%	90%	100%	1、衡量標準： 1.工程施工(75%) 2.工程竣工(90%) 3.工程驗收(100%)(同序號2-1) 2、執行成果： 第一標已於105年9月24日竣工，第二A標106年12月22日竣工、第二B標106年11月3日竣工。 3、達成度： 達成度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八、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上網線上學習或參加相關之研習	1680小時	6258小時	372%	1、衡量標準： 統計本單位人員終身學習時數應達1680小時 2、執行成果： 於年度內完成終身學習時數6258小時。 3、達成度： 達成度372%，超出原訂目標值。
關鍵績效指標平均達成度				100%	

(二) 年度共同性目標 (權數為30%)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餘數百分比	2%	4.84%	242%	1、衡量標準： 【各計畫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決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2、執行成果： 本處經常門預算數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53,685,000 元，經常門決算數 146,253,726 元，剩餘 7,431,274 元，佔原預算數 4.84%。 3、達成度： 達成度 242%，超出原訂目標值。
二、控管編制員額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	0%	-2.04%	102%	1、衡量標準： (本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 x100% (業務移撥之情事不列入成長率計算) 2、執行成果： 本處編制員額 106 年度 48 人，105 年度 49 人，成長率-2.04%。 3、達成度： 達成度 102%，超出原訂目標值。
三、約聘僱員額及職等嚴格控管	1、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0%	0%	100%	1、衡量標準：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x100% 2、執行成果： 本處約聘僱員額 105 年度 0 人，106 年度 0 人，無約聘僱員額。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2、約聘僱核定職等變化率	0%	0%	100%	1、衡量標準：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涉提高職等人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x100% 2、執行成果： 無約聘僱員額職等變化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四、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20 小時	130 小時	650%	1、衡量標準： 本年度單位內每人每年（含約聘雇人員，不含臨時人員）應完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 20 小時，其中 10 小時必須於 9 月 30 日以前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1.當前政府重大政策（1 小時） 2.環境教育（4 小時） 3.民主治理價值課程（5 小時）： （1）性別主流化（1 小時） （2）廉政與服務倫理、人權教育、行政中立、多元族群文化、公民參與等（4 小時） 2、執行成果： 於年度內完成每人平均學習時數 130 小時。 3、達成度： 達成度 650%，超出原訂目標值。
共同性指標平均達成度				100%	

參、未達成目標項目檢討

關鍵策略目標 / 共同性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無				

肆、績效總評

- (一) 重大交通工程建設項下之「高速鐵路彰化站區聯外道路系統改善計畫(員林至田中新闢道路工程)」按原定目標值完成及彰化生活圈道路系統建設計畫之「縣道 146 線 9K+374~10K+767 中

正西路拓寬工程」、「彰 152 線 3k+421-11k+500 拓寬及改線工程」、「152 線 14K+500~22K+639 段拓寬工程」、「台 76 線埔心交流道至員林 30 米圍道北側新闢工程」皆按原訂目標值如期完成。

- (二) 106 年度路平專案共計通報錄案件數為 1,144 件(統計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修補結案 10,099 件,結案完成率 100%;已達成原訂目標值。
- (三) 106 年度租金補貼共受理 1,598 件,購置住宅貸款利息補貼共受理 315 件,修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共受理 32 件;已達成原訂目標值。

伍、施政成果具體事蹟

- 一、路網構建項目已陸續完成及持續推動中科交通整體運輸提供更便捷安全之聯外效能;而彰化生活圈道路系統建設項下工程均能配合其期程完成符合計畫便捷可及性及生活圈內地方行政中心至次要行政中心 30 分鐘之旅運時間,提升交通安全及生活品質。
- 二、本府積極推動道路平整方案並於新鋪道路工程人手孔蓋下地專案,由交通部公路總局第二區養護工程處彰化工務段配合辦理省道部分,本府辦理縣道、鄉道及市區道路等改善工程人手孔下地等作業,預計完成後將可大量提升道路通行舒適性。由於路平專案已持續推動相當時期,縣府於本年度積極推動精進作為,包含重新檢視路平專案標準作業程序 SOP 及自主檢核表等作為,將標準作業程序細分各權責單位處理並由各轄區人員定期追蹤修補成果,製作自主檢核表確認核章,使得本案推動能更廣泛及全面性的開展。
- 三、透過提供公平效率之住宅補貼政策,整合政府組織及資源,強化輔助租賃及購置住宅利息補貼措施,以實質補貼或行政協助,使中低所得國民及弱勢者居住於適宜之住宅,直接改善其住的問題,使民眾能居住於適居之住宅。
- 四、停車場經營管理
 - (一) 核發停車場登記證 18 張。
 - (二) 經營公共停車場,權利金收入共計 1,600 萬元。
 - (三) 裁罰 54 場未合法停車場。
 - (四) 於 104 年 12 月 31 日簽訂彰化縣路邊停車收費管理資訊系統建置案契約,於 106 年 1 月 3 日實施路邊停車收費上線作業,資訊傳輸皆正常,並於 106 年 12 月 5 日完成驗收。
 - (五) 106 年計有彰化市、員林市、鹿港鎮實施路邊停車收費,總計有 2,458 車位,106 年度收費總額計約 3,000 萬元,已大幅降低本縣車輛長期占用情事及提升周轉率。

水利資源處 106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臺灣地區因全球氣候變遷，河川沖刷及淤積淹水受災範圍與程度較往年嚴重，造成台灣近年來低窪地區水患頻傳。

考量水利基礎建設之重要性，為有效減少淹水、土石流問題，本縣排水經由水系規劃需達 10 年防洪頻率保護標準，完成規劃之改善以循漸進方式逐年逐期辦理整治，本府配合經濟部水利署完成排水系統整體治理規劃並積極推動水利設施改善，逐步完成水系之整治及平衡城鄉保水環境，以提升排水功能降低水患威脅，保障人民生命財產安全。

貳、水利資源處目標達成情形

一、績效達成情形

績效面向	權分	自評得分	總分
年度關鍵策略目標	70	70	100
年度共同性目標	30	30	

二、各面向績效分析

(一) 年度關鍵策略目標 (權數為 70%)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落實排水建設，建構安全家園	1、新建、改善及緊急搶補修排水路長度(新建工程部分)	3000 公尺	3000 公尺	100%	1、衡量標準： 改善及維護排水路長度。 2、執行成果： 改善及維護排水路計 3,000 公尺。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2、維護、疏浚排水路長度(既有工程改善、維護部分)	300000 公尺	300000 公尺	100%	1、衡量標準： 維護及緊急搶修排水路長度。 2、執行成果： 維護及緊急搶修排水路計 300,000 公尺。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二、配合中央辦理流域綜合治理計畫	改善及維護排水路	1500 公尺	1500 公尺	100%	1、衡量標準： 改善及維護排水路長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度。 2、執行成果： 改善排水路計 1,500 公尺。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三、配合都市綜合治水多元策略，提升雨水下水道建設率，維護排水功能	完成下水道工程改善及清淤維護長度	5000 公尺	5000 公尺	100%	1、衡量標準： 完成下水道工程改善及清淤維護長度 2、執行成果： 下水道清淤維護達 5000 公尺。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四、積極推動污水下水道建設，促進水資源環境永續發展	污水處理率	40.2%	41.1%	102%	1、衡量標準： $\text{污水處理戶數} \div \text{總戶數} \times 100\%$ 2、執行成果： 截至 106 年 12 月底污水處理率達 41.1% 3、達成度： 達成度 102%，超過原訂目標值。
五、加強山坡地保育利用管理，並落實治山防洪整治維護工作，以確保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1、加強山坡地保育利用管理	30 件	32 件	107%	1、衡量標準： 水土保持計畫核定件數 2、執行成果： 受理民眾申請水土保持案件超過 32 件。 3、達成度： 達成度 107%，超過原訂目標值。
	2、落實治山防洪整治維護工作	6000 公尺	6040 公尺	101%	1、衡量標準： 野溪維護長度 2、執行成果： 野溪維護長度達 6,040 公尺。 3、達成度： 達成度 101%，超過原訂目標值。
六、加強縣轄土資場稽查，落實總量管	業務檢查	44 次	48 次	109%	1、衡量標準： 檢查次數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制					2、執行成果： 辦理土資場業務檢查計 48 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09%，超過原訂目標值。
七、加強水門維護，確保機組正常運作，保障民眾生命安全	水門委託維護管理	65 座	65 座	100%	1、衡量標準：維護管理數 2、執行成果： 水門委託公所維護管理計 65 座。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八、縣長政見	1、[政見編號 97] 推動彰化縣污水下水道建設，降低河川污染，復育水域生態，提升優質居住環境	40.2%	41.1%	102%	1、衡量標準： 統計數據 污水處理戶數=總戶數×100%（同序號 4） 2、執行成果： 截至 106 年 12 月底污水處理率達 41.1% 3、達成度： 達成度 102%，符合原訂目標值。
	2、[政見編號 98-4] 於易淹水與低窪地區優先建立抽水站或滯洪池，改善防洪與排水系統-區域排水維護	5000 公尺	5000 公尺	100%	1、衡量標準： 維護排水路長度 2、執行成果： 維護排水路計 5,000 公尺。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3、[政見編號 98-5] 配合流域綜合治理計畫設置都市區內雨水調節滯洪池，改善雨水下水道工程，維護排水順暢	80%	90%	113%	1、衡量標準： 累計方式：1.工程發包 30% 2.工程開工 10% 3.工程進度達 50% 20% 4.工程完工 30% 5.工程驗收結案 10% 2、執行成果： 滯洪池部分於 106 年 26 日完工，107 年 2 月 9 日辦理驗收程序。 3、達成度： 達成度 113%，超過原訂目標值。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九、提升人民水土保持觀念，以減少山坡地違規利用及開發，達成保育水土資源之目標	教育宣導及土石流防災避難演練	18 場	20 場	111%	1、衡量標準： 宣導及演練場次 2、執行成果： 辦理水土保持教育宣導及土石流防災避難演練 20 場，符合原訂目標值。 3、達成度： 達成度 111%，符合原訂目標值。
關鍵績效指標平均達成度				100%	

(二) 年度共同性目標 (權數為 30%)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餘數百分比	2%	54.45%	2723%	1、衡量標準： 【各計畫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決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2、執行成果： 經常門業務費預算計 72,973,000 元，經常門業務費決算數 33,241,212 元，節餘數為 39,731,788 元，經費節餘率 54.45% 3、達成度： 達成度 2723%，超出原訂目標值。
二、控管編制員額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	0%	-2.27%	102%	1、衡量標準： (本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 x100% (業務移撥之情事不列入成長率計算) 2、執行成果： 本年度編制員額 43 人，上年度編制員額 44 人，編制員額成長率 -2.27%。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3、達成度： 達成度 102%，超出原訂目標值。
三、約聘僱員額及職等嚴格控管	1、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0%	0%	100%	1、衡量標準：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x100% 2、執行成果： 本處約僱員額無變化。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2、約聘僱核定職等變化率	0%	0%	100%	1、衡量標準：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涉提高職等人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x100% 2、執行成果： 本處約僱人員職等無變化。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四、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20 小時	72.6 小時	363%	1、衡量標準： 本年度單位內每人每年(含約聘僱人員，不含臨時人員)應完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 20 小時，其中 10 小時必須於 9 月 30 日以前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1.當前政府重大政策(1 小時) 2.環境教育(4 小時) 3.民主治理價值課程(5 小時)：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 性別主流化 (1 小時) (2) 廉政與服務倫理、人權教育、行政中立、多元族群文化、公民參與等 (4 小時) 2、執行成果： 本處平均學習時數 72.6 小時。 3、達成度： 達成度 363%，超過原訂目標值。
共同性指標平均達成度				100%	

參、未達成目標項目檢討

關鍵策略目標 / 共同性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無				

肆、績效總評

一、落實排水建設，建構安全家園：

(一)改善及維護排水路：106 年度改善及維護排水路長度為 3,000 公尺。

(二)維護及緊急搶修排水路：106 年度維護及緊急搶修排水路長度為 300,000 公尺，以提升排水功能，降低水患威脅。

二、配合中央辦理流域綜合治理計畫：

爭取經濟部水利署補助流域綜合治理計畫-106 年度應急工程，改善排水路長度 1,500 公尺。

三、配合都市綜合治水多元策略，提升雨水下水道建設率，維護排水功能：

提升雨水下水道建設率，維護排水功能，確保民眾生命財產安全。在總合治水架構下，提出多元化策略，因應易淹水地區不同條件，提出合適的解決對策，設置雨水調節池，以增加洪水貯留涵容能力，降低淹水災害，確保民眾生命財產安全，106 年完成市區排水改善 1235 公尺、雨水下水道建設長度 254.5 公尺、清淤維護長度 5,000 公尺。

四、積極推動污水下水道建設，促進水資源環境永續發展：

推動污水下水道建設，提升國家形象與競爭力，促進水資源環境永續發展。推動本縣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加速用戶接管普及率，改善環境衛生，提升本縣競爭力，106 年彰化市污水下水道管線埋設完成 10,013 公尺、二林污水系統累計完成用戶接管戶數達 3,891 戶、污水處理率達 41.1%。

五、加強山坡地保育利用管理，並落實治山防洪整治維護工作，以確保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落實治山防洪整治維護工作：野溪維護長度達 6,000 公尺以上，積極確保水土保持設施發揮效益，以降低釀災之發生機率。

六、加強縣轄土資場稽查，落實總量管制：106 年度預定檢查 44 次，實際檢查次數共計 48 次。

七、加強水門維護，確保機組正常運作，保障民眾生命安全：

本縣沿海部分低窪地區如大城鄉、芳苑鄉等，設置水門以防止海水倒灌等淹水問題，水門功能與維護，儼然成為維護居民生命財產安全的重要一環，本府每年編列經費辦理本縣轄管防潮閘門之檢修、維護及區域排水附屬水門維護管理，並委託所在地公所辦理維護管理，由本府委託廠商定期進行安全檢查及巡檢工作；另排水建造物於渠底部分之淤積及雜草生長，除定期派員巡視並視現況積極辦理雜草雜物清除工作，避免造成渠底淤積過深，影響排水功能。

八、推動彰化縣雨、污水下水道建設，降低河川污染，復育水域生態，提升優質居住環境；另改善防洪與排水降低水患威脅，保護人民生命財產安全。

九、提升人民水土保持觀念，以減少山坡地違規利用及開發，達成保育水土資源之目標：

土石流防災疏散避難演練的主要目的為加強居民之防災知識、保障居民生命安全，以避免疏散避難作業時之混亂及訓練居民自主防災能力，輔以民眾疏散避難之技巧，落實防災、減災的目標。

伍、施政成果具體事蹟

一、辦理「花壇鄉犁頭厝排水護岸改善工程」等 37 件區域排水改善、維護工程，改善及維護排水路長度 300,000 公尺以上，另爭取經濟部水利署補助辦理流域綜合治理計畫-106 年度應急工程「塗人厝排水(縣道 150 上游段)護岸應急工程」等 14 件，改善排水路長度 1,500 公尺以上，提升排水功能，並降低水患威脅，達成年度預計目標。

二、配合都市綜合治水多元策略，提升雨水下水道建設率，維護排水功能：

(一)雨水下水道改善：106 年度辦理「鹿港鎮鹿草路一段(含郭厝巷)雨水下水道工程」等 8 件雨水下水道改善工程，完成市區排水改善 1,235 公尺、雨水下水道建設長度 254.5 公尺。

(二)下水道清淤維護：106 年度辦理「106 年度彰化縣下水道設施搶險(修)及清淤維護工程開口契約」及「彰化市南郭坑溪(桃源橋至南校街)維護工作」等清淤工程，累計完成雨水下水道清淤維護長度達 5,000 公尺以上。

三、積極推動污水下水道建設，促進水資源環境永續發展：

(一)污水處理率：106 年污水處理率達 41.1%，累計二林公共接管戶數達 3,891 戶。

(二)污水下水道建設：彰化市污水下水道系統水資源回收中心及主次幹管統包工程於 104 年 11 月 27 日辦理開工動土典禮，目前水資中心及管網工程整體預定進度為 27.92%、實際進度達 39.12%，進度超前 16.28%，管線埋設完成 10,013 公尺，用戶接管已完成細部設計預定 107 年開始辦理彰化市用戶接管，未來與顧問公司辦理說明會及積極宣導，以加速提升本縣用戶接管率。

四、106 年辦理「106 年度彰化縣(南區)治山防災搶險(修)及維護等工作-開口契約」等 12 件工程，完成後可減少山洪及水患發生，維護人民生命財產安全，合計完成野溪改善及維護長度達 6,000 公尺以上，達成原訂目標值。

五、為確保各項水利構造物處於完善情況，辦理防潮閘門之檢修、維護管理工作及區域排水附屬水門維護管理，以利防潮閘門禦潮之能力、維持洪水排出成效，減少災害發生，維護人民生命財產安全，鹿港等 4 鄉鎮委託廠商維護管理 65 座水門為目標，實際達成為 65 座水門廠商維護管理，達成原訂目標值。

城市暨觀光發展處 106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 一、為持續推動彰化觀光發展，並加強現有設施活化再利用，以彰化縣華陽公園賣店為基地，以標租案之方式匯集民間之「創意」進駐經營，106 年度幸福咖啡店進駐華陽公園賣店，立即提升華陽公園賣店質感，達成吸引遊客及行銷彰化之目標，展現彰化公園新風貌。
- 二、交通部觀光局每年協助各縣市政府執行旅宿業管理業務，定期舉辦城市好旅宿評比，本縣榮獲 106 年城市好旅宿-縣市政府管理績效評比優等之殊榮。
- 三、為共同推動本縣觀光旅遊，結合縣內公私部門觀光產業資源，於 2 月 22 日及 7 月 17 日各舉辦一場「推動觀光行銷座談會」，邀集彰化縣旅遊相關業者共同集思廣益，整合彰化觀光產業共識，透過觀光跨域合作行銷，包裝多元創新旅遊產品，打造彰化縣觀光品牌形象及國際旅遊魅力。
- 四、為行銷觀光新彰化，舉辦多場觀光活動，並發行旅遊文宣品以帶動觀光產業發展，另為提升觀光旅遊品質，補助觀光團體辦理觀光訓練及培訓觀光導覽解說人員，提升本縣觀光從業人員專業知識與能力。
- 五、爭取內政部營建署「城鎮風貌型塑整體計畫」，改善本縣城鄉景觀綠美化；爭取內政部「國家重要濕地保育行動計畫」，辦理濕地生態監測及環境教育推廣；爭取交通部觀光局「遊憩據點特色加值計畫」，營造友善優質旅遊環境；爭取教育部體育署「自行車道整體路網串連建設計畫」，建構綠色自行車網絡計畫，推動彰化縣全縣自行車道路網計畫。
- 六、為擘畫本縣休憩觀光藍圖，以「文化為本，觀光為用」、跨域整合模式推動鹿港國家歷史風景區計畫；彰南地區觀光發展則以生態自然景觀與在地產業合作模式，推動「跨域亮點計畫-清水之森·幸福東南角」；並積極辦理行銷西北角生態園區活動、產業及活動行銷、規劃動物友善公園、廣設社區生態公園，提升縣境綠覆率等縣政重點政策，為縣民營造更優質的生活環境。

貳、城市暨觀光發展處目標達成情形

一、績效達成情形

績效面向	權分	自評得分	總分
年度關鍵策略目標	70	70	98.5
年度共同性目標	30	28.5	

二、各面向績效分析

(一) 年度關鍵策略目標 (權數為 70%)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行銷觀光新彰化	1、舉辦觀光活動帶動區域觀光發展	3 場次	3 場次	100%	1、衡量標準： 活動總場次 2、執行成果： 鹿港慶端陽、王功海洋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音樂晚會、卦山親子嘉年華，計辦理 3 場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2、結合觀光資源力量帶動觀光產業發展	2 種	2 種	100%	1、衡量標準： 發行旅遊文宣品數量。 2、執行成果： 新版「愛玩彰化」、「推廣海外旅展文宣摺頁」，執行件數 2 件。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二、城鎮風貌型塑整體計畫	1、爭取相關城鄉建設工程及計畫	4 件	17 件	425%	1、衡量標準： 執行件數 2、執行成果： 核定補助 17 案，核定補助經費 5,414 萬 4,000 元。 3、達成度： 達成度 425%，超出原訂目標值
	2、結合景觀總顧問辦理相關研討會	3 次	3 次	100%	1、衡量標準： 辦理次數 2、執行成果： 已辦理相關研討會共 2 次、相關案例參訪 1 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三、彰化縣觀光遊憩設施規劃及改善計畫	型塑重要觀光景點，營造友善優質旅遊環境	2 件	2 件	100%	1、衡量標準： 執行件數 2、執行成果： 爭取交通部觀光局「遊憩據點特色增值計畫」等相關計畫，共辦理 2 件。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四、建構綠色自行車網絡計畫	1、推動彰化縣全縣自行車道路網計畫	1 件	1 件	100%	1、衡量標準： 執行件數 2、執行成果：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爭取交通部觀光局「遊憩據點特色加值計畫」1案，辦理埤頭環鄉自行車道優化工程。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2、公共自行車租借系統建置與營運管理計畫	90%	99.61%	111%	1、衡量標準： 上線自行車輛妥善率 2、執行成果： 106 年度各月平均值 99.61%。 3、達成度： 達成度 111%，超出原訂目標值
五、西濱濕地保育行動計畫	國家重要濕地保育行動計畫	1 件	1 件	100%	1、衡量標準： 執行件數 2、執行成果： 彰化海岸濕地環境監測暨社區參與計畫 1 案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六、加強風景區整體環境維護，提升觀光服務水準	落實八卦山風景區與東螺溪遊憩廊道之綠美化	8 萬株	8 萬株	100%	1、衡量標準： 新植植栽數量 2、執行成果： 於八卦山、東螺溪等區域種植 8 萬餘株植栽。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七、引進民間資源與企業經營理念，改善公共設施服務品質，帶動觀光產業發展	促進民間參與彰化縣觀光建設投資計畫	1 案	1 案	100%	1、衡量標準： 招商方案數 2、執行成果： 華陽公園賣店租賃案，106 年幸福咖啡館商家進駐，帶動華陽公園人潮。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八、縣長政見	1、[政見編號 22-25-1]推動鹿港國家歷史風景	1 件	5 件	500%	1、衡量標準： 執行件數 2、執行成果：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區				爭取中央政府補助計畫並獲核定 5 件，核定補助 21.98 億元。 3、達成度： 達成度 500%，超出原訂目標值
	2、[政見編號 27-2、28-3]濕地生態園區	1 場	1 場	100%	1、衡量標準： 活動場次 2、執行成果： 於 10 月 27 日至 10 月 30 日參加「2017 台北國際旅展」，行銷芳苑海牛及彰化濕地生態園區。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3、[政見編號 30-2、31-2、36-2]產業及活動行銷	3 次	3 次	100%	1、衡量標準： 宣傳場次 2、執行成果： 6 月 9 日至 12 日參加「台中 ATTA 國際旅展」，7 月 21 日至 24 日參加「台灣美食展」行銷彰化美食小吃伴手禮產業，10 月 27 日至 30 日參加「台北國際旅展」行銷本縣觀光旅遊產業，計 3 場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4、[政見編號 38]建置山海休閒自行車道	1 件	1 件	100%	1、衡量標準： 向中央申請相關計畫 2、執行成果： 爭取交通部觀光局「遊憩據點特色增值計畫」1 案，辦理埤頭環鄉自行車道優化工程。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5、[政見編號 75]動物保護政見-	3 處	3 處	100%	1、衡量標準： 104-105 年為設置據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4: 規劃動物友善公園				<p>點數量。106—107 年為維護據點數量</p> <p>2、執行成果： 維護 3 處動物友善公園</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6、[政見編號 92] 廣設社區生態公園，提升縣境綠覆率	30 處	39 處	130%	<p>1、衡量標準： 執行處數</p> <p>2、執行成果： 相關計畫辦理 39 處閒置空地綠美化。</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30%，超出原訂目標值</p>
九、提升觀光旅遊品質	1、補助觀光團體辦理觀光訓練	5 家	10 家	200%	<p>1、衡量標準： 補助觀光團體家數</p> <p>2、執行成果： 補助彰化縣北斗觀光產業促進會、彰化縣旅遊產業協會、彰化縣觀光導覽解說協會、彰化縣鹿港商圈促進發展協會、彰化縣清水岩早健會、彰化縣就業能力教育協會、彰化縣旅館商業同業公會、彰化縣大自然生態解說學會、彰化縣麓社交流發展協會、彰化縣清水岩生態文化創意產業學會等 10 家。</p> <p>3、達成度： 達成度 200%，超出原訂目標值</p>
	2、培訓觀光導覽解說人員	100 人次	244 人次	244%	<p>1、衡量標準： 培訓人次</p> <p>2、執行成果： 補助彰化縣觀光導覽解說協會、鹿港廟口商圈促進發展協會、彰化縣清水岩生態文化創意產業學會等觀光團體，共培訓 244 位觀光</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導覽解說人員。 3、達成度： 達成度 244%，超出原訂目標值
關鍵績效指標平均達成度				100%	

(二) 年度共同性目標 (權數為 30%)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餘數百分比	2%	2.94%	147%	1、衡量標準： 【各計畫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決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2、執行成果： 本處 106 年度各計畫經常門業務費總預算 109,785,000 元，106 年度決算數 106,562,681 元，業務費賸餘率 2.94%。 3、達成度： 達成度 147%，超出原訂目標值。
二、控管編制員額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	0%	0%	100%	1、衡量標準： (本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 x100% (業務移撥之情事不列入成長率計算) 2、執行成果： 本年度及上年度編制員額皆 27 員，員額成長率 0%。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三、約聘僱員額及職等嚴格控管	1、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0%	25%	75%	1、衡量標準：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上年度以公務預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x100%</p> <p>2、執行成果： 本年度聘僱員額總數 5 人，上半年度約聘僱員額總數 4 人，成長率 25%。</p> <p>3、達成度： 達成度 75%，未達原訂目標值</p>
	2、約聘僱核定職等變化率	0%	0%	100%	<p>1、衡量標準：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涉提高職等人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x100%</p> <p>2、執行成果： 本年度及上年度約僱人員 5 人，核定職等變化率 0%。</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四、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20 小時	62.53 小時	313%	<p>1、衡量標準： 本年度單位內每人每年(含約聘僱人員，不含臨時人員)應完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 20 小時，其中 10 小時必須於 9 月 30 日以前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1.當前政府重大政策(1 小時) 2.環境教育(4 小時) 3.民主治理價值課程(5 小時： (1)性別主流化(1 小時) (2)廉政與服務倫理、</p>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人權教育、行政中立、多元族群文化、公民參與等（4小時） 2、執行成果： 本年度單位總終身學習時數 2001 小時，本年度單位 32 員(含約聘僱人員)，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62.53 小時 3、達成度： 達成度 313%，超出原訂目標值。
共同性指標平均達成度				95%	

參、未達成目標項目檢討

關鍵策略目標/共同性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三、約聘僱員額及職等嚴格控管	1、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0%	25%	為推動「清水之森」、「鹿港國家歷史風景區」行銷，辦理「彰化縣旅遊資訊網管理」、「特色遊程規劃」、及「縣內觀光資源盤點」等觀光行銷推廣業務及其他臨時交辦事項，本處於 105 年 12 月 7 日簽奉核准，增置約聘人員共 1 名，爾後將加強編制員額控管，以達原訂目標值。

肆、績效總評

- 一、行銷觀光新彰化（舉辦觀光活動帶動區域觀光發展、結合觀光資源力量帶動觀光產業發展）
- （一）為推動彰化特有文化節慶觀光活動，建立本縣觀光品牌，本府積極籌辦「卦山親子嘉年華、鹿港慶端陽、王功漁火節-海洋音樂會」、補助秀水鄉公所辦理「彰化公益慈善歲末聯歡晚會」等觀光活動，搭配「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彰化縣媽祖遶境祈福」等多元化觀光休閒活動，透過這些密集且多元的節慶、體育、宗教活動行銷觀光新彰化，吸引更多外地遊客，促進地方經濟發展。
 - （二）本府每年在觀光行銷宣傳上有不少創新作為，陸續出版許多創新的刊物及文宣品，結合彰化產官學各界觀光資源力量，帶動彰化觀光產業發展，設計彰化縣政府推廣海外旅展文宣摺頁中文、英文、日文、韓文四種版本，及新版「愛玩彰化」觀光摺頁等，藉由發行各種旅遊導覽文宣品之行銷推廣，吸引各縣市民眾至本縣各鄉鎮市旅遊，推廣行銷一鄉鎮市一特色。
 - （三）106 年鹿港慶端陽系列活動，增加夜間踩街、公會堂燈光秀、藝術村光廊、老街燈飾、天后宮燈展，連續四天端午假期，每天湧進 10 萬人次遊客，成功締造輝煌的夜間經濟。
 - （四）配合交通部觀光局提倡綠色低碳旅遊，推動「台灣好行」景點接駁公車，除台灣好行「鹿港線」、「鹿港-芳苑線」外，今年新增「清水岩線」、「彰南快線」，串聯彰南觀光工廠及交通入口，提供假日遊客彰南旅遊便利交通工具。

- (五) 辦理「彰化旅遊資訊網建置與維護案」，全新設計網頁在地旅遊資訊，結合當地食、住、遊、購、行等觀光資源，全時提供彰化縣優質旅遊服務。

二、城鄉新風貌整體示範計畫

- (一) 彰化縣景觀總顧問 106 年度已辦理 2 場教育訓練，辦理「都市河川整治到水岸公園景觀改造、臺中市都市生活環境改造經驗、面對極端氣候挑戰景觀專業的任務、花與綠營造與佈置創意」等課程，邀集各界專家及鄉鎮公所人員參與，以提升本縣基層人員提案計畫品質、設計理念及工程執行品質，另辦理 1 場「城鎮風貌型塑整體計畫」-新竹市城鎮風貌優良案例參訪，透過案例參訪與經驗交流，提昇環境景觀營造的正確觀念與執行能力。
- (二) 執行內政部營建署 106 年度「城鎮風貌型塑整體計畫」第一階段補助計畫，經內政部核定共計 17 案，均已於 106 年 12 月全數完工。

三、獲交通部觀光局補助「清水之森·幸福東南角」跨域亮點計畫，核定補助經費共計 2 億元，分 3 年(105~107 年)推動。

四、彰化縣觀光遊憩設施整備計畫

交通部觀光局 106 年度「遊憩據點特色增值計畫」項下核定補助本縣辦理 2 件，皆於 106 年 12 月完成工程發包並請領補助款。

五、建構綠色自行車網絡計畫

執行交通部觀光局核定 106 年度「遊憩據點特色增值計畫」1 件，目前執行中

六、西濱濕地保育行動計畫

配合內政部營建署「國家重要濕地保育行動計畫」並延續各年度濕地行動計畫，針對本縣西濱沿海濕地地區辦理濕地維護管理、調查監測及教育推廣等工作，並藉由結合在地社區共同推動明智利用行動計畫，以落實濕地保育永續發展。

七、加強風景區整體環境維護，提升觀光服務水準

依據交通部觀光局歷年臺閩地區主要觀光遊憩區遊客人次統計數據顯示，八卦山風景區遊客年平均人次皆達 300 萬人次以上，平均遊客人數為本縣主要觀光遊憩區之冠，為維護八卦山風景區暨植物園及東螺溪遊憩廊道之整體環境，提供精緻化服務，本府每年編列預算金額 1,340 萬元委託辦理環境綠美化與清潔維護，其中為營造優質視覺景觀，106 年更換草花數量達 8 萬餘株。

八、引進民間資源與企業經營理念，改善公共設施服務品質，帶動觀光產業發展

為持續推動八卦山大佛風景區觀光發展，並加強現有設施活化再利用，以彰化縣卦山觀光市集為建為持續推動彰化觀光發展，並加強現有設施活化再利用，以彰化縣華陽公園賣店為基地，以標租案之方式匯集民間之「創意」進駐經營，106 年度幸福咖啡店進駐華陽公園賣店，立即提升華陽公園賣店質感，達成吸引遊客及行銷彰化之目標，展現彰化公園新風貌。

九、縣長政見

- (一) [政見編號 22、25-1]推動鹿港國家歷史風景區：本計畫以「文化為本,觀光為用」，跨域治理模式推動，經行政院與行政院各部會研商後，將以鹿港溪再現計畫、再造鹿港歷史現場計畫及綠色交通三大行動計畫推動。目前中央已核定經費計有：文化部「再造鹿港歷史現場」2.91 億元、教育部「江流石轉計畫」3 億元、交通部「CMS 動態資訊系統即時服務」及「產業歷史文化園區停車場-整體規劃」0.25 億元、內政部「里巷景觀(歷史里道)美化」0.3 億元、經濟部「鹿港溪再現計畫」15.52 億元。
- (二) [政見編號 27-2、28-3] 濕地生態園區：於 106 年 10 月 27 日至 10 月 30 日 4 天參加「2017 台北國際旅展」，行銷芳苑海牛及彰化西北角濱海生態園區。
- (三) [政見編號 30-2、31-2、36-2]產業及活動行銷：於 2 月 22 日及 7 月 17 日各舉辦一場「推動觀光行銷座談會」，邀集彰化縣旅遊相關業者共同集思廣益，整合彰化觀光產業共識，另於 2 月 17 日至 29 日參加「2017 台中春季旅展」，行銷二林葡萄酒文化觀光園區，邀請二林葡萄酒相關業者參展，7 月 21 日至 24 日參加「2017 台灣美食展」行銷彰化美食，106 年 10 月 27 日至 30 日參加「2017 台北國際旅展」，邀請本縣旅遊產業協會共同參展，行銷本

縣觀光旅遊產業。

- (四) [政見編號 38]建置山海休閒自行車道：執行教育部體育署補助「彰化縣自行車道路網建置及斷點串連可行性研究及整體規劃」乙案，已完成可行性研究階段，已報教育部體育署審查，修正後進入實質規劃階段。
- (五) [政見編號 75]動物保護政見-4：規劃動物友善公園：於八卦山風景區及華陽公園規劃設置動物友善設施。
- (六) [政見編號 92]廣設社區生態公園，提升縣境綠覆率：辦理彰化縣陽光綠地營造計畫辦理 8 處閒置空間綠美化；辦理彰化縣社區規劃師駐地輔導計畫共輔導 32 處社區以雇工購料方式辦理環境改善及綠美化。

十、提升觀光旅遊品質（補助觀光團體辦理觀光訓練、培訓觀光導覽解說人員）

- (一) 補助彰化縣北斗觀光產業促進會、彰化縣旅遊產業協會、彰化縣觀光導覽解說協會、彰化縣鹿港商圈促進發展協會、彰化縣清水岩早健會、彰化縣就業能力教育協會、彰化縣旅館商業同業公會、彰化縣大自然生態解說學會、彰化縣麓社交流發展協會、彰化縣清水岩生態文化創意產業學會等 10 家社團辦理觀光訓練，提升本縣觀光從業人員專業知識與能力。
- (二) 補助彰化縣觀光導覽解說協會、鹿港廟口商圈促進發展協會等觀光團體，共培訓 244 位觀光導覽解說人員，提升觀光導覽解說服務品質。

伍、施政成果具體事蹟

一、舉辦一系列年度觀光活動，提振地方觀光經濟發展。

- (一) 106 年 5 月 27 日至 30 日舉辦「2017 鹿港慶端陽系列活動」。
- (二) 106 年 8 月 5、6 日舉辦「2017 王功漁火節—海洋音樂會」。
- (三) 106 年 12 月 9 日至 107 年 1 月 1 日舉辦「卦山親子嘉年華」活動。
- (四) 106 年 12 月 31 日補助秀水鄉公所辦理「2017 彰化公益慈善歲末聯歡晚會」。

二、積極參與國內外旅展，提升彰化縣觀光產業知名度，開拓國際觀光旅遊市場。

- (一) 106 年 6 月 9 日至 6 月 12 日參加「台中 ATTA 國際旅展」，7 月 21 日至 24 日參加「台灣美食展」，10 月 27 日至 30 日參加「台北國際旅展」。
- (二) 106 年 6 月 13 日至 19 日參加「香港旅展」，8 月 9 日至 15 日參加「新加坡秋季旅展觀光推廣活動」，9 月 5 日至 11 日參加「馬來西亞旅展」，9 月 19 日至 25 日參加「日本東京國際旅展」，11 月 19 日至 23 日參加「越南地區推廣活動」，積極開拓國際觀光旅遊市場。

三、編製旅遊文宣品與培訓導覽解說人員，提升彰化縣觀光軟實力。

- (一) 設計彰化縣政府推廣海外旅展文宣摺頁（中文、英文、日文、韓文）四種版本。
- (二) 編印新版「愛玩彰化」觀光旅遊摺頁。
- (三) 編印「彰化縣媽祖遶境祈福」活動觀光旅遊摺頁。

四、旅館、民宿輔導管理

106 年辦理旅宿業（合非法）例行性聯合督導檢查 109 次。

五、風景區及遊憩區公產管理

本處經管土地遭民眾非法占用（田尾田平段），積極辦理催繳作業，合計 106 度挹注縣庫達 27 萬 978 元。

六、引進民間資源與企業經營理念，改善公共設施服務品質

106 年委託民間經營計有八卦山大佛風景區停車場、鹿港北區停車場、鹿港北區旅遊服務中心東側店舖、鹿港北區旅遊服務中心店舖等 4 案，每年皆挹注縣庫達 500 萬元。

七、交通部觀光局每年協助各縣市政府執行旅宿業管理業務，定期舉辦城市好旅宿評比，本縣榮獲 106 年城市好旅宿-縣市政府管理績效評比優等之殊榮。

八、爭取中央單位相關補助計畫

- (一) 獲內政部「城鎮風貌型塑整體計畫」補助 17 案，核定補助經費共計 5,414 萬 4,000 元。
- (二) 獲內政部「國家重要濕地保育行動計畫」補助 2 案，核定補助經費共計 160 萬 7,000 元。
- (三) 獲交通部觀光局「遊憩據點特色加值計畫」補助 3 案，核定補助經費共計 2,100 萬元。

九、閒置空間綠美化方面

- (一) 爭取內政部營建署「城鎮風貌型塑整體計畫」經費補助，辦理城鄉景觀改善綠美化，綠化面積約 53,829 平方公尺。
- (二) 依本縣發布之「彰化縣陽光綠地辦法」辦理公私有土地綠美化，改善 11 個閒置空間，增加綠地面積約 5,000 平方公尺。
- (三) 彰化縣社區規劃師駐地輔導計畫補助社區自主營造辦理環境改善綠美化，改善 28 個閒置空間，綠美化面積 6,291 平方公尺，增加公園綠地面積 12,467 平方公尺，閒置空間再利用面積 12,930 平方公尺。

十、重大觀光政策鹿港國家歷史風景區計畫：經縣長多次北上率縣府團隊拜會行政院多次，截至 106 年 12 月底已爭取 21.98 億元補助經費。

農業處 106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農業處推動 106 年度施政目標與施政重點，除關鍵策略目標縣長政見項下[政見編號 1]補助購買小型農業機具未達原訂目標外，其餘皆達成施政目標。

貳、農業處處目標達成情形

一、績效達成情形

績效面向	權分	自評得分	總分
年度關鍵策略目標	70	69.79	99.79
年度共同性目標	30	30	

二、各面向績效分析

(一) 年度關鍵策略目標 (權數為 70%)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作物品種更新繁殖計畫	更新良質米品種	20500 公頃	29700 公頃	145%	1、衡量標準： 作物品種更新與繁殖種植面積 2、執行成果： 更新本縣水稻面積 29,700 公頃。 3、達成度： 達成度 145%，超出原訂目標值。
二、冬季裡作農田景觀作物推廣計畫	推廣種植景觀作物	150 公頃	210 公頃	140%	1、衡量標準： 冬季裡作推廣景觀作物種植面積 2、執行成果： 推廣種植景觀作物 210 公頃。 3、達成度： 達成度 140%，超出原訂目標值。
三、推動植樹綠美化及生態保育	1、提高苗木培育生產量	80 萬株	84 萬 9604 株	106%	1、衡量標準： 實際完成數量 2、執行成果： 培育苗木 84 萬 9604 株。 3、達成度：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達成度 106%，超出原訂目標值。
	2、加強苗木植栽知識推廣	4 場	5 場	125%	1、衡量標準： 講習會 2、執行成果： 「環境 V.S 綠美化宣導會」4 場次；樹木保育暨褐根病講習活動 1 場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25%，超出原訂目標值。
	3、辦理植樹活動	1 場	1 場	100%	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 2、執行成果： 於二林鎮（二林高中代管地）辦理 1 場植樹活動。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四、出海路及漁業公共設施建設	1、改善漁民作業環境	1000 公尺	1575.6 公尺	158%	1、衡量標準： 完成工程長度 2、執行成果： 芳苑南、北哨出海道路路面修繕工程(217M)、106 漢寶哨出海道路改善工程(600M)、漢寶養殖區十三戶一中排水清淤工程(758.6M)。 3、達成度： 達成度 158%，超出原訂目標值。
	2、漁港基礎設施建設	150 公尺	300 公尺	200%	1、衡量標準： 完成工程長度 2、執行成果： 彰化漁港北防風林填築及圍堤工程，完成長度計 300 公尺。 3、達成度： 達成度 200%，超出原訂目標值。
五、農特產品展售促銷	1、農產品展售	7 場次	15 場次	214%	1、衡量標準： 農產品展售場次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2、執行成果： 共辦理 15 場次(不含補助公所或農民團體案件) 3、達成度： 達成度 214%，超出原訂目標值。
	2、持續辦理花卉展示會	60 萬人次	71 萬 591 人次	118%	1、衡量標準： 參觀人數 2、執行成果： 2017 花在彰化參觀人數破 70 萬人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18%，超出原訂目標值。
	3、辦理休閒農業系列活動	2 場次	2 場次	100%	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 2、執行成果： (1)2017 中台灣農業博覽會活動中設置休閒展區介紹縣內休閒農業。 (2)假縣農會廣場舉辦休閒農業旅遊宣傳活動，向遊客介紹本縣休閒農業相關產業。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4、苗木生產專區招租	100%	100%	100%	1、衡量標準： 招租率 2、執行成果： 辦理苗木專區招商，全數招商完畢，招標率 100%。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六、漁業推廣活動	改善漁村生活品質，增加漁民收益	4 場次	8 場次	200%	1、衡量標準： 實際辦理數量 2、執行成果： (1)辦理 2017 王功漁火節 2 場音樂晚會。 (2)家政類補助活動項目計 4 式。 (3)四健類補助活動項目計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2 式。 3、達成度： 達成度 200%，超出原訂目標值。
七、落實內部控制機制	1、強化內部控制件數	3 件數	3 件數	100%	1、衡量標準： 當年度主動建立內部控制機制及完成改善內部控制缺失件數 2、執行成果： 完成改善內部控制缺失件數共 3 件。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2、增(修)訂完成內部控制制度項數	3 項目數	3 項目數	100%	1、衡量標準： 依業務重要性及風險性，於當年度增修訂完成內部控制制度作業項目數 2、執行成果： 修訂完成內部控制制度作業項目數共 3 項。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八、提升畜禽生產輔導	1、加強飼料生產與衛生安全檢驗	170 件	192 件	113%	1、衡量標準： 抽查件數 2、執行成果： 106 年度抽查件數計 192 件。 3、達成度： 達成度 113%，超出原訂目標值。
	2、市售臺灣優良農產品(CAS)、產銷履歷產品、有機畜產品及畜產加工品進行標章標示檢查及產品抽驗工作	55 家	60 家	109%	1、衡量標準： 檢查家數 2、執行成果： 106 年度檢查家數計 60 家。 3、達成度： 達成度 109%，超出原訂目標值。
	3、違法屠宰查緝工作	85 件	122 件	144%	1、衡量標準： 查緝件數 2、執行成果：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06 年度查緝件數計 122 件。 3、達成度： 達成度 144%，超出原訂目標值。
九、加強農會輔導，提升農民組織功效	1、辦理蔬果產業推廣系列活動	5 場次	5 場次	100%	1、衡量標準： 辦理蔬果產業推廣系列活動 2、執行成果： 辦理蔬果產業推廣系列活動 5 場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2、辦理農業推廣系列活動	8 場次	9 場次	113%	1、衡量標準： 辦理農業推廣系列活動 2、執行成果： 辦理農業推廣系列活動 9 場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13%，超出原訂目標值。
	3、設置農創學院，鼓勵青年投入農業	1500 人次	1625 人次	108%	1、衡量標準： 參加農創學院系列講座或論壇之人次 2、執行成果： 參與農創學院系列講座約 1,625 人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08%，超出原訂目標值。
十、縣長政見	1、[政見編號 1] 補助購買小型農業機具	600 萬元	532 萬 8,000 元	89%	1、衡量標準： 依縣府預算額度補助農民 2、執行成果： 106 年小型農機補助 532 萬 8,000 元，共嘉惠 606 位農友。 3、達成度： 達成度 89%，未達原訂目標值。
	2、[政見編號 2-2] 保障農產品固定通路，地產	1 件	2 件	200%	1、衡量標準： 協助申請設置截切或冷藏相關設備補助計畫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地銷				2、執行成果： (1)協助青信果菜生產合作社設置大型蔬果理集貨包裝場。 (2)協助福興農會購置一台鏟裝機。 3、達成度： 達成度 200%，超出原訂目標值。
	3、[政見編號 3] 設立蔬果農藥殘留生化檢驗站	25 站	35 站	140%	1、衡量標準： 本縣設立蔬果農藥殘留生化快篩檢驗站總站數 2、執行成果： 106 年設立設立蔬果農藥殘留生化檢驗站 35 站。 3、達成度： 達成度 140%，超出原訂目標值。
	4、[政見編號 4] 輔導有機生產有機蔬果，爭取外銷市場	1 次	2 次	200%	1、衡量標準： 每年辦理東南亞外銷推廣一次 2、執行成果： 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計畫，本年度(106)於 7 月 5 日至 9 日於新加坡、馬來西亞及 11 月 22 日至 24 日於香港參加「2017 台灣蔬果節」活動共計 2 場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200%，超出原訂目標值。
	5、[政見編號 5] 設立農產品拍賣、倉儲、運輸供銷中心，保障農民權益	1 次	2 次	200%	1、衡量標準： 協助各農產品批發市場申請整修或設置相關設備補助計畫 2、執行成果： (1)協助溪湖果菜市場改善交易場。 (2)協助花卉生產合作社改善拍賣場及相關設備系統。 3、達成度：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達成度 200%，超出原訂目標值。
	6、[政見編號 6] 運用網路科技落實農情調查	12 次	12 次	100%	1、衡量標準： 每月蔬菜、果品、雜糧、花卉作物生產精準預測 2、執行成果： 完成每月各項作物之產量預測工作。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7、[政見編號 7] 設置農創學院，鼓勵青年投入農業	1500 人次	1625 人次	108%	1、衡量標準： 辦理農創學院系列講座或論壇之場次(同序號 9-3) 2、執行成果： 參與農創學院系列講座約 1,625 人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08%，超出原訂目標值。
	8、[政見編號 8] 建立電子商務產銷平台，行銷在地農產品，打通銷售通路	1 場	1 場	100%	1、衡量標準： 彰化農業文化園道推廣行銷 2、執行成果： 定期每月進行網頁更新。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9、[政見編號 9] 加強彰化健康豬肉契約畜牧場豬隻檢驗	190 件	275 件	145%	1、衡量標準： 彰化健康豬肉產品計畫－飼料、血液及肉品檢測件數 2、執行成果： 106 年度檢測件數計 275 件。 3、達成度： 達成度 145%，超出原訂目標值。
	10、[政見編號 24-2] 推動田尾、北斗、永靖、	1 場	1 場	100%	1、衡量標準： 辦理活動每年 1 場 2、執行成果：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溪州，花田囍事幸福園藝產業區 1.辦理溪州公園「花在彰化」活動，推廣各鄉鎮特色小吃與園藝美景				辦理 2017 花在彰化活動，共創造 70 萬人次的參觀，為觀光人數最多的活動地點，共創造約 781 萬元的農產品銷售成績。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11、[政見編號 24-2] 推動田尾、北斗、永靖、溪州，花田囍事幸福園藝產業區 2.輔導休閒農場成立	1 家	2 家	200%	1、衡量標準： 每年輔導 1 家業者 2、執行成果： 106 年度同意籌設星錡休閒農場及一畝田休閒農場。 3、達成度： 達成度 200%，超出原訂目標值。
	12、[政見編號 24-2] 推動田尾、北斗、永靖、溪州，花田囍事幸福園藝產業區 3.配合節慶，推廣幸福花藝活動	1 場	1 場	100%	1、衡量標準： 辦理活動每年 1 場 2、執行成果： 補助田尾鄉公所配合花在彰化活動，辦理百景園種植波斯花海、怡心園區花卉佈置計畫，吸引遊客前來旅遊。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13、[政見編號 27-1] 推動大肚溪口野動保護區及沿海生態永續(含伸港招潮蟹的故鄉)	4 場次	4 場次	100%	1、衡量標準： 生態宣導及淨灘活動 2、執行成果： 生態宣導演講 3 場次及淨灘活動 1 場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14、[政見編號 28-1] 辦理「王功漁火節」活動	1 場次	1 場次	100%	1、衡量標準： 辦理「王功漁火節」活動 2、執行成果： 於 106 年 8 月 5~6 日辦理 2017 王功漁火節。 3、達成度：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15、[政見編號 29]改善線西塭仔泊地設施	200 平方公尺	200 平方公尺	100%	1、衡量標準： 改善線西塭仔泊地設施 2、執行成果： 辦理 72 次漁港環境清潔。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16、[政見編號 30-1]二林葡萄酒文化觀光園區-打造二林葡萄酒文化觀光園區 1.推廣四季農業旅遊	10 團	10 團	100%	1、衡量標準： 每年接待 10 團團客 2、執行成果： (1)二林鎮斗苑休閒農業區執行假日農夫、採果小旅行活動，共接待 7 團團客。 (2)補助二林鎮農會辦理產季推廣體驗遊程，共接待 3 團團客。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17、[政見編號 30-1]二林葡萄酒文化觀光園區-打造二林葡萄酒文化觀光園區 2.利用在地食材，開發特色料理	1 次	1 次	100%	1、衡量標準： 每年開發 1 次新菜色 2、執行成果： 開發紅龍果酵素益生菌。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18、[政見編號 30-1]二林葡萄酒文化觀光園區-打造二林葡萄酒文化觀光園區 3.輔導休閒農場成立	1 家	2 家	200%	1、衡量標準： 每年輔導 1 家業者（同序號 10-11） 2、執行成果： 106 年度同意籌設星錡休閒農場及一畝田休閒農場。 3、達成度： 達成度 200%，超出原訂目標值。
	19、[政見編號 33-1]溪州農用文創區	2 次	2 次	100%	1、衡量標準： 辦理農業活動 2、執行成果：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2017 花在彰化及 2017 中台灣農業博覽會展售。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20、[政見編號 36-1] 鷹揚八卦賞鷹活動	1 場次	1 場次	100%	1、衡量標準： 辦理賞鷹活動 2、執行成果： 假八卦山脈遊客中心及賞鷹平台辦理賞鷹活動 1 場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21、[政見編號 94] 獎勵平地造林	4 場次	4 場次	100%	1、衡量標準： 辦理造林宣導活動 2、執行成果： 於本縣彰化市、社頭鄉、大城鄉、芳苑鄉等舉辦造林宣導會共計約 600 人參與。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十一、推動職工教育訓練，提升人力素質，提高公務人員上網學習時數	推動終身學習	40 小時	45 小時	113%	1、衡量標準： 推動外部學習機制，核實機關人員上網學習時數 2、執行成果： 終身學習平均學習時數 45 小時。 3、達成度： 達成度 113%，超出原訂目標值。
關鍵績效指標平均達成度				99.7%	

(二) 年度共同性目標 (權數為 30%)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餘數百分比	2%	15.25%	763%	1、衡量標準： 【各計畫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決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不含臨時人員薪資)※ 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p> <p>2、執行成果： 106年度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 161,821,000 元，決算數 137,141,976 元，經常門預算節約經費 15.25%</p> <p>3、達成度： 達成度 763%，超出原訂目標值。</p>
二、控管編制員額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	0%	-1.75%	102%	<p>1、衡量標準： (本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 x100%(業務移撥之情事不列入成長率計算)</p> <p>2、執行成果： 本年度編制員額 56 人，上年度編制員額 57 人，成長率-1.75%。</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2%，超出原訂目標值。</p>
三、約聘僱員額及職等嚴格控管	1、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0%	0%	100%	<p>1、衡量標準：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x100%</p> <p>2、執行成果： 106 年度約聘僱員員額未成長。</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2、約聘僱核定職等變化率	0%	0%	100%	<p>1、衡量標準：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涉提高職等人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p>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x100%</p> <p>2、執行成果： 106 年度約聘僱職等未變更。</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四、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20 小時	45 小時	225%	<p>1、衡量標準： 本年度單位內每人每年（含約聘僱人員，不含臨時人員）應完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 20 小時，其中 10 小時必須於 9 月 30 日以前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p> <p>1.當前政府重大政策（1 小時） 2.環境教育（4 小時） 3.民主治理價值課程（5 小時）： （1）性別主流化（1 小時） （2）廉政與服務倫理、人權教育、行政中立、多元族群文化、公民參與等（4 小時）</p> <p>2、執行成果： 終身學習平均學習時數 45 小時。</p> <p>3、達成度： 達成度 225%，超出原訂目標值。</p>
共同性指標平均達成度				100%	

參、未達成目標項目檢討

關鍵策略目標 / 共同性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十七、縣長政見	1、[政見編號 1] 補助購買小型農業機具	600 萬元	11%	因 106 年農糧署中部地區農機補助較晚核定，造成本府申請受理時間壓縮，故本計畫預計 107 年先行實施，以

關鍵策略目標 /共同性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 目標值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提高達成率。

肆、績效總評

一、農務暨植物保護科：

(一)本縣 106 年度已完成更新本縣水稻面積 29,700 公頃。

(二)106 年度已推廣本縣景觀作物種植面積 210 公頃。

二、行銷企劃科：

辦理農特產品展售促銷 15 場，達成率 214%，超過原訂目標值；持續辦理花卉展示會人數破 70 萬人次，達成率 118%，超過原訂目標值；辦理休閒農場系列活動完成 2 場，達成率 100%；苗木生產專區招租完成率 100%；保障農產品固定通路，地產地銷完成 2 件，達成率 200%，超過原訂目標值；輔導有機生產有機蔬果，爭取外銷市場完成 2 件，達成率 200%，超過原訂目標值；設立農產品拍賣、倉儲、運輸供銷中心 2 次達成率 200%，超過原訂目標值；建立電子商務產銷平台，行銷在地農產品，打通銷售通路 1 場，達成率 100%；輔導休閒農場成立，完成 2 家，達成率 200%，超過原訂目標值；配合節慶，推廣幸福花藝活動完成 1 場，達成率 100%；推廣四季農業旅遊，完成接待 10 團團客，達成率 100%；溪州農業文創區辦理農業活動 2 次，達成率 100%。

三、林務暨野生動物保護科：

苗木培育生產 849,604 株，達成率為 106%；苗木植栽知識推廣及造林宣導活動講習會完成 5 場次，較原訂目標值 4 場次，達成率為 125%；辦理植樹活動完成 1 場次，達成率為 100%；辦理大肚溪口野生動物保護區生態宣導演講 3 場次及淨灘活動 1 場次，共完成 4 場次，達成率 100%；辦理鷹揚八卦賞鷹活動完成 1 場次，達成率 100%。

四、漁業科：

辦理漁業推廣活動 8 場次，完成出海路及漁業公共設施建設 1,575.6 公尺，漁港基礎設施建設 300 公尺，辦理王功漁火節 1 場次，改善線西塭仔泊地漁港設施 200 平方公尺。

五、畜產科：

加強飼料生產與衛生安全檢驗於 106 年度完成畜牧場飼料抽驗計 192 件，達成率為 113%；市售台灣優良農產品(CAS)、產銷履歷產品、有機畜產品及畜產加工品進行標章標示檢查及產品抽驗工作於 106 年度完成 60 家標章標示檢查，達成率為 109%；違法屠宰查緝工作於 106 年度完成 122 件，達成度為 144%。以上執行成果皆超過原訂目標值。

六、農會輔導科：

- (一)辦理彰化蔬果產業推廣系列活動 5 場，活動前各主辦單位積極廣告宣傳提高民眾參與度，使得一系列蔬果產業推廣活動十分成功。達成度為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 (二)為帶動本縣各鄉鎮農業產業文化之發展辦理農業推廣系列活動 9 場次，宣傳在地特色農特產品，輔導鄉鎮農會辦理農業產業文化發展系列活動，過程中輔以媒體報導，來增加地方產業知名度，促進本縣各鄉鎮農村旅遊之發展。在辦理活動過程中，鼓勵農村居民參與能夠增加其對農產業的投入及關心，達到增加地方凝聚力之效益，並帶動農村地區經濟效益。達成度為 113%，超出原訂目標值。
- (三)為鼓勵青年投入農業，設置農創學院，參與農創學院系列講座約 1,625 人次，達成度 108%，符合原訂目標值。

七、本處編制員額及約聘僱員額、職等均嚴格控管無成長，符合或超出原訂目標值；同仁終身學習平均學習時數 45 小時，經常門預算節餘率 15.25%，均達原訂目標值以上。

伍、施政成果具體事蹟

一、農務暨植物保護科

(一)農作物生產：

1. 106 年種苗業登記總計辦理 35 件、進行本縣之銷售種子（苗）抽檢 20 件。
2. 輔導管理本縣農場共 3 家。

(二)植物保護：

106 年執行農作物污染監測共抽檢 103 件，抽檢結果 2 件不合格，皆已剷除銷燬，並公告為限耕農地。

1. 106 年度執行動植物防疫檢疫局計畫共抽檢 130 件農藥(含偽劣農藥)，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進行檢驗，尚有 13 件未完成檢驗報告，截至 106 年 12 月底，有 6 件不合格案件。

(三)農業調查及統計：

農情調查每年分為一期作、二期作及裡作共三次進行作物之種植面積與產量與耕地面積之調查。調查項目共計有 201 項，分別為普通作物 120 項、果品類 50 項、牧草 4 項、藥用植物 2 項、花卉(含苗圃及盆花)18 項以及菇類 7 項，另每月進行果品類、蔬菜類及花卉類以及各期作(含長短期作物)之產量預測工作，於 106 年之農情調查工作皆已完成，並呈報農糧署進行統計。

(四)加強農藥殘留監測與管制：

106 年度辦理農作物安全用藥訓練講習會 10 場次，784 位農友參加。

(五)輔導良質米推廣：

106 年輔導本縣大村、埤頭、福興、竹塘、永靖、溪州、社頭、田中、芬園等鄉鎮市公所、農會辦理米食推廣活動計 16 場次。

(六)輔導改進蔬果生產：

1. 輔導溪湖、永靖、埔心、埔鹽、大村、二林、埤頭與竹塘等鄉鎮之果樹產銷班共輔導搭設果園防護網 2.26 公頃、簡易型溫(網)室設施 8.54 公頃、果園防風網 586 坪、加強型蔬果水平棚架網室 1.74 公頃。
2. 輔導本縣不具競爭力之果樹，芬園鄉荔枝更新 3 公頃。
3. 輔導縣轄農會、合作農場共 48 個蔬菜產區農民團體，183 位農友，搭設簡易式塑膠布網室、水平棚架網室、捲揚式塑膠布溫室及鋼骨結構加強型捲揚式塑膠布溫室等共計 31.52 公頃。

(七)景觀作物推廣：

本(106)年度裡作期間輔導農民種植景觀作物(大波斯菊、向日葵及黃波斯菊)，本縣執行面積 210 公頃，已於 11 月上旬即開始發放種子，目前已全數種植完成，陸續於 106 年 12 月至 107 年 2 月開花。

二、行銷企劃科：

(一)農特產品展售推廣：

配合花在彰化活動，中農博展售 2 場，希望廣場及圓山花博展售共 6 場，葡萄評鑑及番石榴評鑑展售共 2 場，其他本府各局處活動農產展售共 5 場。

(二)輔導休閒農場成立：

106 年同意籌設星錡休閒農場及一畝田休閒農場 2 家。

(三)2017 中臺灣農業博覽會：

聯合行銷中彰投苗農特產品，累計參觀人次 81 萬人，展售金額 2,042 萬元。

(四)外銷推廣活動：

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計畫，本年度(106)於 7 月 5 日至 9 日於新加坡、馬來西亞及 11 月 22 日至 24 日於香港參加「2017 台灣蔬果節」活動共計 2 場次。

(五)[政見編號 2-2]保障農產品固定通路，地產地銷：

1. 協助青信果菜生產合作社爭取「106 年度設置大型蔬果理集貨包裝場輔導計畫」，業經中央核定補助 6,630.3 千元，經費合計 12,859.8 千元(含配合款 6,429.5 千元)。

2. 協助福興農會爭取「充實農民團體運銷設備計畫」購置鏟裝機 1 台，業經中央核定補助 50 萬元，經費合計 115.5 萬元(含配合款 65.5 萬元)。

(六)[政見編號 5]設立農產品拍賣、倉儲、運輸供銷中心，保障農民權益：

1. 協助溪湖鎮果菜市場股份有限公司爭取「106 年中區市場設備(施)改善計畫」改善交易場，業經中央核定補助 705 千元，本府補助 352.5 千元，溪湖鎮公所補助 352.5 千元，經費合計 1,410 千元。
2. 協助彰化縣花卉生產合作社爭取 106 年「充實花卉批發市場營運設備計畫」改善拍賣場、相關拍賣設備及系統，業經中央核定補助 3,055.5 千元，本府補助 3,055.5 千元，溪湖鎮公所補助 679 千元，經費合計 6,790 千元。

(七)2017 花在彰化:

共同行銷在地花卉產業及各鄉鎮特色，活動參觀人次破 70 萬，農特產品銷售金額 781 萬元。

三、林務暨野生動物保護科：

- (一)提高苗木培育生產量：106 年苗木培育生產 849,604 株。
- (二)辦理加強苗木植栽知識推廣及環境教育共 4 場次，約 300 人次參加；內容包括辦理綠美化教室、園藝 DIY、環境議題及結合本縣稅務單位宣導稅務常識。
- (三)於本縣彰化市、社頭鄉、大城鄉、芳苑鄉等舉辦造林宣導會共計約 600 人參與。
- (四)辦理「彰化縣 106 年樹木保育講習活動」1 場次，約 85 人次參加。
- (五)辦理植樹活動：於二林鎮（二林高中代管地）辦理 1 場植樹活動。
- (六)推動大肚溪口野生動物保護區及沿海生態永續：辦理生態宣導演講 3 場次及淨灘活動 1 場次，約 552 人次參加活動。
- (七)鷹揚八卦賞鷹活動：假八卦山脈生態遊客中心辦理開幕式、賞鷹平台辦理生態解說及生態遊戲走廊等活動，活動期間（3/18-3/19）約 6 千人次參加活動。

四、漁業科：

- (一)辦理 2017 王功漁火節，打造夜的王功，吸引 32 萬人次參與，另獲得本府績效卓越獎肯定。
- (二)本年度已執行完成芳苑南、北哨出海道路路面修繕工程及 106 漢寶哨出海道路改善工程均已結案。
- (三)本年度辦理塹仔泊地 72 次漁港環境清潔。
- (四)本年度完成彰化漁港北防風林填築及圍堤工程，完成長度計 300 公尺。

五、畜產科：

(一)改進生產輔導：

- (1) 輔導酪農辦理「提升畜禽產業經營-改善草食家畜類」貸款，協助實際從事乳業生產之酪農戶，擴大經營規模，改善生產設備，提昇經營效率，降低生產成本。輔導乳品加工廠酪農辦理生乳收購契約，收購乳品工廠計有：統一、光泉、台農、佳格、四方、開元、養樂多、義美及辰穎等 9 家廠商。輔導全縣酪農戶成立乳牛產銷班 9 班並組成酪農班長聯席會議，按期（每 3 月 1 次）召開，以加強各專業區核心酪農教育研究功能。補助酪農戶購置農機具及青貯袋，提升芻料生產品質，並減少對進口牧草之使用依賴性。辦理第 11 屆彰化乳牛節活動計 1 場次。
- (2) 輔導全縣養豬戶成立毛豬產銷班 26 班，並組成班長聯合班會，定期（每 3 個月 1 次）召開班會及班長聯合班會，以加強毛豬產銷班組織功能，強化運作教育研究功能，增強業者自主功能。推動建立「彰化健康豬肉」提供無受體素及藥物殘留之優質生鮮豬肉，提升本縣養豬產業形象及豬農的利潤。
- (3) 輔導養禽場建立自體防疫。輔導本縣各禽類產銷班，定期召開班會及講習訓練。輔導本縣家禽屠宰業，申設合法家禽屠宰場。
- (4) 輔導本縣養羊產銷班 6 班（肉羊 4 班、乳羊 2 班）及養鹿產銷班 1 班正常運作，加強產銷資訊交流與產銷調節功能。
- (5) 於溪州公園成立彰化縣老牛安養中心，讓縣內老牛有所終養，目前有 2 頭入住。

(二)飼料管理：

辦理自製自用飼料戶登記，核發登記證累計達 233 戶。核發飼料販賣登記證累計 131 件。強化飼料品質管制及管理，檢驗飼料添加物及一般成分，完成檢驗飼料添加物 180 件。市場肉豬血清磺胺藥物、受體素殘留監控及逆行追蹤並配合抽驗飼料時，輔導養豬戶正確使用飼料添加物。

(三)辦理家畜保險：

輔導各鄉鎮市農會辦理家畜毛豬運輸傷亡保險，乳牛死亡保險。

(四)輔導牧場設立登記：

輔導畜禽戶辦理牧場設立登記，已完成並領取牧場登記證累計 2,644 場。輔導畜禽戶辦理非都市土地農牧用地作畜牧設施容許使用，計 149 場。輔導畜禽戶聘置特約獸醫師，完成場數為 2,196 戶。

(五)輔導禽畜牧場污染防治：

輔導養豬場廢水處理設施改善及宣導計 93 場次。輔導二林、芳苑、田尾、溪州及田中等畜牧廢棄資源共同處理班推廣禽畜糞堆肥，協助畜牧場禽畜糞清理及改善環境衛生，減少環境污染，並可將資源回收利用還原農地。辦理畜牧場斃死畜禽管理措施，宣導與查核斃死畜禽三聯單紀錄計 1,720 場。輔導畜牧場設置示範性節水設施及廢水循環再利用設施共計 7 場。輔導畜牧場異味改善共計 10 場。

(六)畜牧類農情報告：

辦理第 1、2、3、4 季畜牧農情調查報告。辦理 106 年 5 及 11 月底養豬頭數調查工作。

(七)加強管理屠宰牲畜與肉品衛生查緝：

「本縣違法屠宰行為聯合查緝小組」加強執行不在指定場所屠宰及販賣未經屠宰衛生檢查之肉攤查報計 122 場次，查獲違反畜牧法案件共 10 件。於市售場所進行台灣優良農產品(CAS)、產銷履歷產品、有機畜產品及畜產加工品標章標示檢查及產品抽驗工作，使廠商確實標示以免有誇大渲染之情事，同時藉由隨機抽驗使商品符合相關標章認證之規範，淘汰管理鬆散廠商，確保消費者權益不致受損；違法屠宰查緝工作能確保畜禽於符合衛生安全規範之合法屠宰場進行屠宰，藉由重罰及刑法讓不法屠宰業者警惕，使消費者能享用衛生安全之禽畜肉品。

六、農會輔導科：

(一)輔導本縣所轄農會辦理各式農業產業文化活動 14 場，共宣傳推廣巨峰葡萄、仙草、番茄、咖啡、蜂蜜、芭樂、龍眼、優良米食、白柚、蕎麥、茉莉花、芒果、番薯等農特產品，配合產業之生產季節藉由辦理產業活動，增加媒體之曝光性，提高產業知名度與銷售率，號召在地農村居民凝聚共識，促進農村旅遊之發展，以帶動地區性經濟效益。

(二)辦理「設置農創學院，鼓勵青年投入農業」以活絡農村人力，結合產、官、學建構農業的知識網絡，吸引青年回流從事農業。主要規劃五大課程(一)入門研習班 2 場(二)網路行銷研習班 1 班(三)地區性產業專題講座 30 場(四)青年農民企業經營專班 1 班，本年度總參加人次約 1,625 人次。

社會處 106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本處以 106 年度施政計畫為藍圖，依據組織、職掌及業務需求，研擬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由各業務承辦人分別就其業務範疇，研擬「人民團體管理、籌辦社會運動、推行社區發展」、「照顧低收入戶民眾生活、社會救助、災害補助、急難救助及辦理志願服務」、「推展兒童、青少年及婦女福利相關業務」、「輔導身心障礙福利機構設施、辦理身心障礙者三項補助及其他福利、手冊換發及資料建立、收容安置」、「辦理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老人居家服務、輔導老人安養護機構設置及推動各項老人福利業務」、「辦理家庭暴力及性侵害案件之緊急庇護、醫療補助、心理諮詢、律師訴訟與補助及轉介服務」等關鍵策略目標，規劃具體實施方案，並訂定關鍵績效指標，據以實施。諸多的社會福利措施，積極打造彰化為社會福利大縣，以「全方照護，全民幸福」的施政理念規劃社會福利制度，建構完善之福利網絡，共同努力創造全體縣民最大的福祉，打造希望快樂的幸福城市。

有關 106 年度執行績效，係責成各業務承辦人，分別按原訂之關鍵策略目標及共同性目標，逐項檢視執行成果，並依關鍵績效指標及共同性指標進行自我評量後，綜整處務整體績效報告，以作為未來檢討改進參據。

貳、社會處目標達成情形

一、績效達成情形

績效面向	權分	自評得分	總分
年度關鍵策略目標	70	69.16	99.16
年度共同性目標	30	30	

二、各面向績效分析

(一) 年度關鍵策略目標 (權數為 70%)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健全人民團體組織，辦理節日慶典活動	1、輔導人民團體、合作社場、社區發展協會之立案、輔導與研習	60 案	114 案	190%	1、衡量標準： 輔導人民團體立案數 2、執行成果： 106 年度輔導人民團體成立數計 114 案，並督導辦理相關會務工作。 3、達成度： 達成度 190%，超出原訂目標值。
	2、辦理各項社會慶典活動	5 場次	5 場次	100%	1、衡量標準： 辦理活動場次 2、執行成果：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06 年度辦理元旦升旗典禮、模範母親表揚大會、模範父親表揚大會、國慶慶祝活動及新春團拜等社會慶典活動，總計 5 場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3、補助人民團體辦理各項公益活動	150 案	180 案	120%	1、衡量標準：補助案件數 2、執行成果： 106 年度補助民間團體辦理各項教育、學術文化、體育、社會福利及其他社會公益活動，共計補助 180 案。 3、達成度： 達成度 120%，超出原訂目標值。
二、維護社區守望相助隊員之人身安全，強化社區治安成效，拓展社區多元發展，推動福利社區，促進社區產業	1、維護社區守望相助隊員之人身安全	90 隊	90 隊	100%	1、衡量標準： 補助本縣守望相助隊隊數 2、執行成果： 維護社區守望相助隊員人身安全，106 年度補助本縣 90 隊守望相助隊值勤人員保險費用。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2、補助社區辦理各項福利服務活動	1400 案	1965 案	140%	1、衡量標準：補助案件數 2、執行成果： 106 年度補助社區辦理各項福利服務活動、人力資源訓練、班隊研習、社區經驗交流及慶典活動等精神倫理活動總計 1,965 案。 3、達成度： 達成度 140%，超出原訂目標值。
	3、補助社區活動中心修繕及	100 案	162 案	162%	1、衡量標準：補助案件數 2、執行成果：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充實內部設施設備				106 年度補助社區修繕及充實社區活動中心內部設施設備計 162 案。 3、達成度： 達成度 162%，超出原訂目標。
	4、辦理社區幹部研習訓練活動，推動福利社區化方案	7 場次	8 場次	114%	1、衡量標準：辦理場次 2、執行成果： 106 年度辦理社區聯繫會報 7 場、總幹事研習班 1 場次等總計 8 場次社區幹部研習訓練活動。 3、達成度： 達成度 114%，超出原訂目標值。
	5、推廣社區產業，發展社區經濟	4 場次	6 場次	150%	1、衡量標準：辦理場次 2、執行成果： 106 年度辦理社區產業推廣計 6 場次，鼓勵社區發展地方特色產業，輔導社區自食其力永續經營。 3、達成度： 達成度 150%，超出原訂目標值。
三、維護老人經濟安全與健康	1、發放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	66000 人次	78717 人次	119%	1、衡量標準：發放人次 2、執行成果： 106 年度發放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計 78,717 人次，總計核發 525,415,767 元。 3、達成度： 達成度 119%，超出原訂目標值。
	2、中低收入老人傷病醫療暨看護費用補助	50 人次	100 人次	200%	1、衡量標準：發放人次 2、執行成果： 106 年度中低收入老人傷病醫療暨看護費用補助核定發放共計 100 人次，總計核發 1,897,377 元。 3、達成度：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達成度 200%，超出原訂目標值。
	3、65-69 歲中低收入老人健保自付額補助	9000 人次	18544 人次	206%	1、衡量標準：發放人次 2、執行成果： 106 年度 65 歲至 69 歲中低收入老人健保自付額核定補助 18,544 人次，總計經費 9,983,538 元 3、達成度： 達成度 206%，超出原訂目標值。
	4、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老人裝置活動假牙補助計畫	200 人	330 人	165%	1、衡量標準：補助人數 2、執行成果： 106 年度補助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老人裝置活動假牙總計受益 330 人。 3、達成度： 達成度 165%，超出原訂目標值。
四、充實老人教育、文康與休閒生活	1、補助各鄉鎮市公所、民間團體、老人會辦理長青學苑、運動競賽、才藝競賽、敬老最用心等各項敬老活動	200 場次	260 場次	130%	1、衡量標準：辦理活動場次 2、執行成果： 106 年補助各鄉鎮市公所、民間團體、老人會辦理長青學苑、運動競賽、才藝競賽及敬老最用心等各項敬老活動共計 260 場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30%，超出原訂目標值。
	2、老人文康休閒專車巡迴服務	300 場次	310 場次	103%	1、衡量標準：辦理場次 2、執行成果： 106 年度文康休閒專車巡迴服務，共計巡迴 310 場次，提供長者高歌歡唱卡拉 OK，相聚聯絡情誼。 3、達成度： 達成度 103%，超出原訂目標值。
	3、辦理長青大	120 班	140 班	117%	1、衡量標準：開設班數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學				2、執行成果： 『活到老、學到老』，106 年補助彰化師範大學等學校辦理長青大學，共計開設 140 班。 3、達成度： 達成度 117%，超出原訂目標值。
	4、辦理老人及身心障礙者免費乘車補助	99000 人	118334 人	120%	1、衡量標準： 補助累積人數 2、執行成果： 提供設籍本縣年滿 65 歲以上長者或持有身心障礙手冊者免費乘車服務，106 年度補助累計 118,334 人，總計經費 39,627,410 元。 3、達成度： 達成度 120%，超出原訂目標值。
五、建構友善托育環境，提升托育品質	1、辦理父母未就業育兒津貼	13000 人次	13548 人次	104%	1、衡量標準：受益人次 2、執行成果： 協助父母一方未就業家庭，讓父母安心照顧幼兒，106 年度補助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共計 13,548 人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04%，超出原訂目標值。
	2、辦理就業者家庭部分托育費用補助	23000 人次	26003 人次	113%	1、衡量標準：受益人次 2、執行成果： 降低父母送托 0-未滿 2 歲嬰幼兒至托嬰中心或托育人員之負擔，105 年度補助保母托育費用共計 26,003 人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13%，超出原訂目標值。
	3、辦理 0-2 歲公私協力平價	135 人次	211 人次	156%	1、衡量標準：受益人次 2、執行成果：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托嬰補助				<p>加強對弱勢家庭兩足歲以下幼兒的照顧及協助，提供托育服務補助，以紓解家長托嬰負擔，106 年度補助 0-未滿 2 歲公私協力平價托嬰共計受益 211 人次。</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56%，超出原訂目標值。</p>
	4、0-12 歲幼童臨時托育補助	50 人次	42 人次	84%	<p>1、衡量標準：受益人次</p> <p>2、執行成果： 受理申請居家托育人員到宅臨托、居家托育人員在宅臨托、托育、安置機構臨托服務，106 年度總受益 42 人次，總計補助 51,270 元。</p> <p>3、達成度： 達成度 84%，未達原訂目標值。</p>
	5、公私協力托育資中心	80000 人次	43036 人次	54%	<p>1、衡量標準：服務人次</p> <p>2、執行成果： 提供 0-3 歲幼兒近便、專業、整合性高且較完整的托育服務資源，106 年度服務人次共計 43,036 人次。</p> <p>3、達成度： 達成度 54%，未達原訂目標值。</p>
	6、低收入戶暨寄養家庭兒童托育津貼	100 人次	192 人次	192%	<p>1、衡量標準：受益人次</p> <p>2、執行成果： 共補助 192 人次。</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92%，超出原訂目標值。</p>
六、加強辦理弱勢兒童、少年生活及醫療照顧	1、辦理弱勢家庭子女社區照顧服務	900 人	918 人	102%	<p>1、衡量標準：受益人數</p> <p>2、執行成果： 受益人數 918 人。</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2%，超出原</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訂目標值。
	2、辦理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	2500 人次	2282 人次	91%	1、衡量標準：受益人次 2、執行成果： 針對設籍於本縣未滿十八歲、無工作能力且未接受公費收容安置之兒童少年，因家中遭逢變故導致生活陷於困境，每人每月補助 3,000 元緊急生活扶助金，106 年度受益計 2,282 人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91%，未達原訂目標值。
	3、辦理弱勢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	85000 人次	92067 人次	108%	1、衡量標準：受益人次 2、執行成果： 針對設籍本縣未滿十八歲、無工作能力且未獲政府其他項目生活補助或未接受收容安置者之兒童少年，提供每人每月最高 1,969 元之生活扶助金，106 年度受益共 92,067 人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08%，超出原訂目標值。
	4、辦理弱勢兒童及少年醫療補助	85 人次	127 人次	149%	1、衡量標準：受益人次 2、執行成果： 補助未滿十八歲之低收入戶兒童及少年及弱勢家庭兒童、少年，全民健康保險規定應自行負擔之住院醫療費用及住院期間之看護費，106 年度受益共 127 人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49%，超出原訂目標值。
	5、辦理罹癌兒童及少年醫療費用補助	70 人	94 人次	134%	1、衡量標準：受益人數 2、執行成果： 提供罹癌兒少家庭每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年2萬元醫療費用補助,106年度共受益94人次。</p> <p>3、達成度： 達成度134%，超出原訂目標值。</p>
七、「及時送愛服務我來」	1、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醫療看護補助	750人次	902人次	120%	<p>1、衡量標準：受益人次</p> <p>2、執行成果： 補助低收及中低收入戶民眾因傷病就醫產生的醫療與看護費用，106年受益共902人次。</p> <p>3、達成度： 達成度120%，超出原訂目標值。</p>
	2、急難救助	550人次	885人次	161%	<p>1、衡量標準：受益人次</p> <p>2、執行成果： 106年度計885人次受益，總救助金額計701萬元</p> <p>3、達成度： 達成度161%，超出原訂目標值。</p>
	3、遊民安置輔導	40000人次	42152人次	105%	<p>1、衡量標準： 服務受益人次</p> <p>2、執行成果： 106年度提供遊民供餐、盥洗、生活物資發放、緊急夜宿、就業轉介或庇護性勞動服務及醫療就醫協助或個案社會資源連結(福利申請與轉介)計42,152人次受益。</p> <p>3、達成度： 達成度105%，超出原訂目標值。</p>
	4、慈善資源整合-幸福小鋪	600筆	668筆	111%	<p>1、衡量標準： 幸福小鋪物資系統進出貨數</p> <p>2、執行成果： 106年度幸福小鋪物資出入庫共計668筆。</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3、達成度： 達成度 111%，超出原訂目標值。
	5、志工人力倍增-提供服務時數	140000 0 小時	1679399 小時	120%	1、衡量標準： 志工全年度提供志願服務時數 2、執行成果： 106 年度志工服務總時數達 1,679,399 小時。 3、達成度： 達成度 120%，超出原訂目標值
	6、資源整合-資源整合系統	20000 人次	22495 人 次	112%	1、衡量標準： 志願資源整合系統上網查詢運用及瀏覽人次 2、執行成果： 至網站設立起累計 200,103 人次瀏覽網頁；106 年度計有 22,495 人次瀏覽。 3、達成度： 達成度 112%，超出原訂目標值
	7、核發社會工作師證書	30 人	62 人	207%	1、衡量標準：核發人數 2、執行成果： 實際核發社工師執業執照 62 人 3、達成度： 達成度 207%，超出原訂目標值。
八、保障身心障礙者基本生活，增進社會參與機會	1、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	300000 人次	282021 人次	94%	1、衡量標準：受益人次 2、執行成果： 依身心障礙者家庭經濟狀況及障礙等級提供補助，106 年度總計申請補助計 282,021 人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94%，未達原訂目標值。
	2、輔助器具補助	4500 人 次	4401 人 次	98%	1、衡量標準：受益人次 2、執行成果：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依身心障礙者障礙等級及障礙類別，補助購買輔助器具部分經費，106年度總計補助4,401人次，補助金額41,999,964元。 3、達成度： 達成度98%，未達原訂目標值。
	3、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	24000人次	24552人次	102%	1、衡量標準：受益人次 2、執行成果： 個案服務總人次共計24,552人次。 3、達成度： 達成度102%，超出原訂目標值。
	4、房屋租金補助	80%	99.9%	125%	1、衡量標準： 經費執行率(執行經費÷本方案經費×100%) 2、執行成果： 補貼未獲政府補助住宿養護或未接受同性質貸款或補助之身心障礙者家庭房屋租金，106年度編列210萬補助經費，核定補助計57人，總受益684人次，總計補助2,098,200元。 3、達成度： 達成度125%，超出原訂目標值。
	5、購屋貸款利息補助	120人次	156人次	130%	1、衡量標準：受益人次 2、執行成果： 補助身心障礙者購屋貸款利息，106年度總計受益156人次 3、達成度： 達成度130%，超出原訂目標值。
	6、社會保險、健保自付保費補助	711500人次	711895人次	100.1%	1、衡量標準：服務人次 2、執行成果： 補助身心障礙者參加社會保險、全民健康保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險，106 年度總計補助 711,895 人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1%，超出原訂目標值。
	7、補助並輔導民間團體、機構辦理身心障礙者活動與家庭支持計畫	6 案	11 案	183%	1、衡量標準：補助案件數 2、執行成果： 106 年度民間團體、機構申請辦理身心障礙者活動與家庭支持案件計有 11 案，總計受益 721 人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83%，超出原訂目標值。
	8、補助民間辦理身心障礙者各項福利活動、研習、休閒娛樂活動	145 案	185 案	128%	1、衡量標準：補助案件數 2、執行成果： 106 年度補助辦理身心障礙者休閒娛樂活動、專業人員訓練、照顧者支持訓練、社區居住及家庭關懷訪視等各項福利活動計 144 案，總計受益 18,423 人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28%，超出原訂目標值。
九、依身心障礙者個別化需求，提供多元化支持福利服務，促進其自立及發展	1、復康巴士交通服務	250000 人次	253190 人次	101%	1、衡量標準：服務人次 2、執行成果： 提供身心障礙者就醫、就學及洽辦公共事務等交通接送服務，106 年度總計服務 127,235 趟次，總計服務 253,190 人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01%，超出原訂目標值。
	2、臨時及短期照顧服務	1000 人次	902 人次	90%	1、衡量標準：服務人次 2、執行成果： 個案服務總人次共計 902 人次。 3、達成度：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達成度 90%，未達原訂目標值。
	3、手語翻譯服務	600 小時	892.5 小時	149%	1、衡量標準：服務時數 2、執行成果： 提供聽障或語障者「就醫、就學、洽辦公共事務及夜間緊急、臨時性事務」的手語翻譯服務，106 年度總計 892.5 小時，總計有 43,179 人次受益。 3、達成度： 達成度 149%，超出原訂目標值。
	4、送餐服務	59000 人次	85709 人次	145%	1、衡量標準：服務人次 2、執行成果： 提供 65 歲以下符合資格之身心障礙者送餐服務，105 年度受益人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45%，超出原訂目標值。
	5、居家服務	57500 人次	62242 人次	108%	1、衡量標準：服務人次 2、執行成果： 提供符合資格之身心障礙者家事及日常生活照顧服務或身體照顧服務，105 年度總計受益 62,242 人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08%，超出原訂目標值。
	6、裝置假牙補助	90 人次	111 人次	123%	1、衡量標準：服務人次 2、執行成果： 補助本縣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之未滿六十五歲領有身心障礙手冊或證明者裝置假牙補助，106 年度受益 111 人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23%，超出原訂目標值。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7、輔具服務	9500 人次	23654 人次	249%	1、衡量標準：服務人次 2、執行成果： 輔具評估、租借、維修等相關服務，106 年度計有受益 23,654 人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249%，超出原訂目標值。
十、保障兒童少年權益	1、針對法院受理兒童少年收養、監護權之酌定，派員進行訪視並提供調查報告	500 案	568 案	114%	1、衡量標準：訪視案件量 2、執行成果： 106 年度委託財團法人迎曦教育基金會辦理，106 年度經法院交查計 568 案。 3、達成度： 達成度 114%，超出原訂目標值。
	2、針對違反「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之父母、監護人、實際照顧者，令其接受親職教育輔導	60 案	89 案	148%	1、衡量標準： 訪視案件量 2、執行成果： 106 年度違反「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裁罰數計 89 案，違法之父母、監護人、實際照顧者，接受親職教育輔導共 548 人次，計參與時數達 2,276 小時，另已辦理 24 場次基礎課程及 3 場次團體課程等服務。 3、達成度： 達成度 148%，超出原訂目標值。
十一、建立社區照顧服務輸送體系，提升老人生活品質	1、辦理低收入戶老人公費安置	326 人	336 人	103%	1、衡量標準：受益人數 2、執行成果： 106 年辦理低收入戶老人公費安置簽約機構計 30 家，總計安置人數 336 人，執行經費計 52,676,858 元。 3、達成度： 達成度 103%，超出原訂目標值。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2、輔導建置社區照顧關懷據點	127 點	140 點	110%	1、衡量標準：據點數 2、執行成果： 106 年度輔導建置 140 個據點，經費執行金額 2,626,126 元。 3、達成度： 達成度 110%，超出原訂目標值。
十二、加強老人保護工作	1、定期清查獨居老人，通報列管提供電話問安及關懷訪視服務	100%	100%	100%	1、衡量標準： 服務涵蓋率(實際服務鄉鎮市÷現有鄉鎮市×100%) 2、執行成果： 106 年提供 26 鄉鎮市獨居老人電話問安及關懷訪視服務，服務涵蓋全縣轄區，總計服務 118,962 人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2、辦理獨居老人緊急救援連線服務	350 人	350 人	100%	1、衡量標準：補助人數 2、執行成果： 為提供獨居老人於發生緊急危難時，能立即得到救援之服務，106 年核定補助 350 人，總計 15 萬 2,638 人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十三、加強辦理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服務	1、提升遲緩兒童通報率	9%	10.58%	118%	1、衡量標準：通報率 2、執行成果： 當年通報率=當年通報數÷(未達就學年齡兒童人數÷6 ² / ₃)，106 年度通報案計 1,204 人，全縣未達就學年齡兒童計 75,867 人，通報率為 10.58%。 3、達成度： 達成度 118%，超出原訂目標值。
	2、辦理個案管	2200 人	2159 人	98%	1、衡量標準：受益人次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理服務	次	次		2、執行成果： 106 年度早療諮詢、資源連結及輔導轉銜等個案管理服務受益計 2,159 人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98%，未達原訂目標值。
	3、辦理療育交通費補助	3200 人次	4046 人次	126%	1、衡量標準：受益人次 2、執行成果： 增強遲緩兒家庭治療意願，減輕家庭經濟負擔，106 年度療育交通費補助計受益 4,046 人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26%，超出原訂目標值。
	4、辦理日托服務、巡迴服務，落實彈性的多元安置	530 人次	535 人次	101%	1、衡量標準：受益人次 2、執行成果： 提供彈性的多元專業照顧服務，106 年度日托服務計 46 人次，巡迴輔導計 489 人次，總計受益 535 人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01%，超出原訂目標值。
十四、整合婦女及弱勢家庭福利服務資源，建構性別友善環境	1、辦理生育補助	13000 人	13100 人	101%	1、衡量標準：受益人數 2、執行成果： 補助本縣新生兒家庭每胎 3 萬元，106 年度受益人數計 13,100 人。 3、達成度： 達成度 101%，超出原訂目標值。
	2、辦理特殊境遇家庭生活扶助	10000 人次	13032 人次	130%	1、衡量標準：受益人次 2、執行成果： 106 年度緊急生活扶助 635 人次；子女生活津貼 11,214 人次；兒童托育津貼 65 人次；法律訴訟補助 1 人次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傷病醫療補助 3 人次 ;租屋津貼補助 217 人次;子女教育補助資格認定 895 人次;新住民返鄉往返機票費 2 人次,總受益人次計 13,032 人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30%,超出原訂目標值。
	3、辦理婦女中心委託營運管理	20000 人次	33775 人次	169%	1、衡量標準:服務人次 2、執行成果: 辦理各項婦女福利服務業務,落實完善與全面性婦女福利服務輸送,106 年度田中區婦女中心服務 13,638 人次,彰化夢想館服務 20,137 人次,總計提供服務 33,775 人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69%,超出原訂目標值。
	4、辦理單親家庭個案管理服務	720 案次	1127 案次	157%	1、衡量標準:案次 2、執行成果: 提供單親家庭多元個案管理服務,106 年關懷訪視及諮詢案次計 1,127 案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57%,超出原訂目標值。
	5、辦理「婦女學苑」實施計畫	1000 人	1072 人	107%	1、衡量標準:服務人數 2、執行成果: 結合在地社區和民間團體力量推動婦女知識學習,106 年度共開辦 36 個班級,受益人數計 1,072 人。 3、達成度: 達成度 107%,超出原訂目標值。
	6、辦理婦女福利及性別平等	8 場次	11 場次	138%	1、衡量標準:辦理場次 2、執行成果: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溝通平台、婦女政策論壇				<p>106 年度總計 11 場次。</p> <p>(1)辦理 106 年度性別暴力防治影像巡迴座談共計 2 場次(10/26、11/13)，計 125 人次參與。</p> <p>(2)辦理性別意識培力初階課程共計 2 場次(10/12、10/13)，計 58 人次參加。</p> <p>(3)辦理性別主流化六大工具進階課程共計 6 場次(10/18、10/19、10/20)，計 82 人次參加。</p> <p>(4)辦理「2017 年台灣國際女性影展巡迴映演-彰化場」(11/22)共計 1 場次，計 165 人次參與。</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38%，超出原訂目標值。</p>
	7、辦理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5000 人次	9192 人次	184%	<p>1、衡量標準：服務人次</p> <p>2、執行成果： 辦理各項新住民福利服務業務，落實完善與全面性新住民福利服務輸送，106 年度總計提供服務 9,192 人次。</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84%，超出原訂目標值。</p>
十五、發展「以家庭為核心，社區為基礎」之整合性家庭支持服務體系設置社區化資源機制，提供積極性、近便性服務	1、中心設置	3 點	3 點	100%	<p>1、衡量標準： 設置據點總數</p> <p>2、執行成果： 104 年成立二林區及溪湖區，105 年 1 月新增公辦民營田中區，全縣設置據點總計 3 處，另積極籌備鹿港區、和美區、員林區三處新設中心，已於 106 年完</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成工程發包。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2、個案管理服務	2880 人次	2920 人次	101%	1、衡量標準：服務人次 2、執行成果： 106 年度中心個案管理服務計 2,920 人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01%，超出原訂目標值。
	3、宣導活動	30000 人次	37950 人次	127%	1、衡量標準：服務人次 2、執行成果： 106 年度共辦理 193 場次社區福利方案並宣導中心服務業務，37,950 人次參與。 3、達成度： 達成度 127%，超出原訂目標值。
十六、縣長政見	1、[政見編號 39、68]全面補助 65 歲以上老人免費裝置全口假牙	6500 人	6466 人	99.5%	1、衡量標準：補助人數 2、執行成果： 106 申請 65 歲以上老人免費裝置全口假牙補助，總核定補助計 6,466 人，補助金額 2 億元。 3、達成度： 達成度 99.5%，未達原訂目標值。
	2、[政見編號 41]孝順 369，健康久久久	184000 人	189795 人	103%	1、衡量標準：受益人數 2、執行成果： 106 年總受益人數 189,795 人，執行金額 379,590,000 元。 3、達成度： 達成度 103%，超出原訂目標值。
	3、[政見編號 42-1]彰化縣生育補助	13000 人	13100 人	101%	1、衡量標準：受益人數 2、執行成果： 105 年度起，本縣生育補助不包含各鄉鎮市公所之生育津貼，全面發放三萬元生育補助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06 年度受益人數計 13,100 人。 3、達成度： 達成度 101%，超出原訂目標值。
	4、[政見編號 42-2]規劃疼子 333，生活變輕鬆-育兒津貼	2600 人	2457 人	95%	1、衡量標準：受益人數 2、執行成果： 106 年度辦理彰化縣育兒津貼受益人數共 2,457 名。 3、達成度： 達成度 95%，未達原訂目標值。
	5、[政見編號 46]成立女性權益委員會(已於 102 年改制為性別平等委員會)	5 案	7 案	140%	1、衡量標準：委員會議提案數 2、執行成果： 106 年度已於 9 月 13 日及 12 月 29 日召開委員會議，提案數共 7 案。 3、達成度： 達成度 140%，超出原訂目標值。
	6、[政見編號 49]擴大急難救助安全網，明訂低收入、中低收入戶於急難事由發生時保障其權益	550 人次	885 人次	161%	1、衡量標準：受益人次 2、執行成果： 106 年度計 885 人次受益，總救助金額計 701 萬元 3、達成度： 達成度 161%，超出原訂目標值。
十七、加強家暴防治社區多元巡迴宣導，防治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維護民眾免於恐懼之權利	1、進行社區巡迴宣導	2500 人次	3465 人次	139%	1、衡量標準：受益人次 2、執行成果： 106 年度辦理 93 場次社區宣導活動，共計 3,465 人次參與。 3、達成度： 達成度 139%，超出原訂目標值。
	2、進行校園巡迴宣導	20000 人次	23758 人次	119%	1、衡量標準：受益人次 2、執行成果： 106 年度於本縣各國中小及高中職辦理校園巡迴宣導共 100 場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次，計 23,758 人次參與。 3、達成度： 達成度 119%，超出原訂目標值。
	3、提供家庭暴力、性侵害被害人法定服務及福利措施	300 人次	451 人次	150%	1、衡量標準：受益人次 2、執行成果： 本縣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針對家暴、性侵害及性騷擾之被害人，提供緊急救援，並持續提供個案管理、法律服務諮詢等，106 年度計受益 451 人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50%，超出原訂目標值。
	4、設置本府駐彰化地方法院家庭暴力事件服務處，提供相關法律服務	1550 人次	2053 人次	132%	1、衡量標準：服務人次 2、執行成果： 106 年個案服務總人次共計 2,053 人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32%，超出原訂目標值。
關鍵績效指標平均達成度				98.8%	

(二) 年度共同性目標 (權數為 30%)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餘數百分比	2%	13.32%	666%	1、衡量標準： 【各計畫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決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2、執行成果： 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計 152,186,500 元，經常門業務費決算數 131,909,443 元，經費賸餘率 13.32% 3、達成度：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達成度 666%，超出原訂目標值。
二、控管編制員額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	0%	0%	100%	<p>1、衡量標準： $(\text{本年度編制員額} - \text{上年度編制員額}) \div \text{上年度編制員額} \times 100\%$（業務移撥之情事不列入成長率計算）</p> <p>2、執行成果： 本年度編制員額減少 1 人為業務移撥故不列入成長率計算，成長率為 0%。</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三、約聘僱員額及職等嚴格控管	1、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0%	0%	100%	<p>1、衡量標準： $(\text{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 \text{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div \text{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times 100\%$</p> <p>2、執行成果： 於 106 年度內無新增約聘僱員額。</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2、約聘僱核定職等變化率	0%	0%	100%	<p>1、衡量標準： $(\text{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涉提高職等人數}) \div \text{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times 100\%$</p> <p>2、執行成果： 於 106 年度內無新增約聘僱員額。</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四、推動公務人員終	單位平均終身學	20 小	82.49	412%	1、衡量標準：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身學習	習時數	時	小時		<p>本年度單位內每人每年（含約聘僱人員，不含臨時人員）應完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 20 小時，其中 10 小時必須於 9 月 30 日以前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p> <p>1.當前政府重大政策（1 小時）</p> <p>2.環境教育（4 小時）</p> <p>3.民主治理價值課程（5 小時）：</p> <p>（1）性別主流化（1 小時）</p> <p>（2）廉政與服務倫理、人權教育、行政中立、多元族群文化、公民參與等（4 小時）</p> <p>2、執行成果：</p> <p>106 年社會處人員數(不含臨時約僱及臨時人員)計 171 員，學習總時數計 14,105 小時，每人平均學習時數 82.49 小時。</p> <p>3、達成度：</p> <p>達成度 412%，超出原訂目標值。</p>
共同性指標平均達成度				100%	

參、未達成目標項目檢討

關鍵策略目標/共同性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五、建構友善托育環境，提升托育品質	4、0-12 歲幼童臨時托育補助	50 人次	16%	本項補助計畫係需由服務需求者提出申請，依相關規定審核，按實際核定案件數核算，故無法精準達標，擬重新檢視衡量標準及目標值訂定，並加強計畫宣導，以達成目標績效。
	5、公私協力托育資中心、育兒	80000 人次	46%	原訂目標值包含員林托育資源中心及彰化育兒親子館兩館合計之績效，其

關鍵策略目標 /共同性目標	關鍵績效指 標/共同性指 標	原訂 目標值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親子館			中「彰化育兒親子館」原預計於 106 年中開館營運，惟因工程辦理契約變更及申請消防與室內裝修竣工查驗較為費時導致延後竣工日期，全案於 106 年 11 月 30 日始驗收合格，受委託廠商始進駐規劃服務，因此大幅降低 106 年度服務目標值。107 年度該館已正常營運，將持續積極辦理相關服務，達成目標。
六、加強辦理弱勢兒童、少年生活及醫療照顧	2、辦理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	2500 人次	9%	未達成原因分析： 申請案件量較去年同時期數少，且同性質補助多，低收入戶兒童生活扶助、弱勢家庭兒少緊急生活扶助及特境子女生活津貼，導致受補助人數降低。 因應策略： 請相關社福單位積極加強宣導及社工員積極連結資源
八、保障身心障礙者基本生活，增進社會參與機會	1、低、中低收入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	300,000 人次	6%	本項補助計畫係需由身心障礙者提出申請，依相關規定審核，按實際核定案件數核算，故無法精準達標，擬重新檢視衡量標準及目標值訂定，以達成目標績效。
	2、輔助器具補助	4,500 人次	2%	本項補助計畫係需由身心障礙者提出申請，依相關規定審核，本案 106 年度申請數計 5381 人次，審核後符合核准補助 4401 人次，因按實際核定案件數核算，故無法精準達標，擬重新檢視衡量標準及目標值訂定，以達成目標績效。
九、依身心障礙者個別化需求，提供多元化支持福利服務，促進其自立及發展	2、臨時及短期照顧服務	1,000 人次	10%	本案係需由身心障礙者提出申請，依相關規定審核，按實際服務人數估算，故未達目標值。擬檢視衡量標準及目標值訂定，以達成目標績效。
十三、加強辦理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服務	2、辦理個案管理服務	2200 人次	2%	因應彰化縣兒童發展推動委員會 105 年第 1 次會議紀錄內容，已積極輔導各社資中心針對服務個案超過 2 年以上的個案進行積極性結案，故個案管理服務人次有略越下降。擬重新檢視衡量標準及目標值訂定，以達成目標績效。

關鍵策略目標 /共同性目標	關鍵績效指 標/共同性指 標	原訂 目標值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十六、縣長政見	1、[政見編號 39、68]全面補助 65 歲以上老人免費裝置全口假牙	6500 人	0.5%	1.本計畫經費編列 2 億元，已全部執行完畢，經費執行率 100%，然因假牙補助額度分為半口 2 萬元及全口 4 萬元，故因補助額度差異影響補助人數。 2.本項指標為依據前(105)年度目標值訂為 5000 人，106 年目標值修正為 6500 人，擬於 107 年目標值修正為 6400 人，以達成目標績效。
	4、[政見編號 42-2]規劃疼子 333，生活變輕鬆-育兒津貼	2600 人	5%	本項補助計畫於 105 年 8 月 1 日起調整補助對象為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本項指標係依據前(105)年度本計畫申請案件之特定身分案推估，惟本(106)年度實際申請案件可能因不符設籍條件、非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身分等因素而不符合補助資格，進而影響本補助之受益人數。擬重新檢視衡量標準及目標值訂定，以達目標績效。

肆、績效總評

一、社會發展科：

- (一) 輔導各種社團(如教育、文化、學術、體育、社會福利及其他社會公益等人民團體)籌組完成計 114 案。人民團體立案數原訂目標 60 個，實際成立團體高達 114 個，乃因人民集會結社自由意識高漲、申請踴躍，故超出原訂目標值。
- (二) 輔導人民團體召開改選會議、輔導召開一般法定會議及督導會務等業務。
- (三) 補助民間團體辦理各項教育、文化、學術、體育、社會福利及其他社會公益活動，發揮社團功能，以擴大民間團體協助政府推動社會教育、文化活動及各項福利服務工作，106 年度因人民團體申請踴躍，為鼓勵人民團體參與社會服務工作及公益活動，共補助 180 案，超出原訂目標值。
- (四) 辦理慶典節日及表揚大會等活動，辦理元旦升旗典禮、新春團拜、模範母親表揚大會、模範父親表揚大會、國慶慶祝活動各 1 場，共計 5 場活動，達成原訂目標值。
- (五) 輔導社區發展協會辦理各項社會福利服務活動，以促進社區多元發展，增進居民福利，提升生活品質，本縣社區蓬勃發展，106 年度因社區辦理活動頻繁，為鼓勵社區參與社會服務工作及公益活動，使福利服務奠基於基層，共補助 1965 案，超出原訂目標值。
- (六) 推廣本縣幸福社區產業，發展社區經濟，原訂 4 場次，106 年度配合縣府相關局處辦理活動設置攤位，社區產業推廣活動場次共計 6 場，超出原訂目標值。

二、長青福利科：

- (一) 為維護老人經濟安全與健康，辦理發放 106 年中低老人生活津貼共計 78,717 人次，中低收入老人傷病醫療暨看護費用補助 100 人次，65-69 歲中低收入老人健保自付額補助 18,544 人次，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老人裝置活動假牙補助 330 人，達成度皆超過原訂目標值。
- (二) 充實老人教育、文康與休閒生活，106 年辦理重陽敬老活動、行動式文康車巡迴服務及補助各鄉鎮市公所及社區辦理老人福利活動等累計 570 場次，長青大學開設研習課程計 140 班，提供設籍本縣年滿 65 歲以上長者或持有身心障礙手冊者免費乘車服務，106 年度補助累計

118,334 人，達成度皆超過原訂目標值。

- (三) 為提升老人照顧品質，建立社區照顧服務輸送體系，落實福利社區化，建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106 年共計輔導 140 個據點，辦理低收入戶老人公費安置簽約機構計 30 家，總計安置人數 336 人，達成度皆超過原訂目標值。
- (四) 為加強弱勢老人保護工作，結合民間團體提供 26 鄉鎮市獨居老人電話問安及關懷訪視服務，服務涵蓋全縣轄區，總計服務 118,962 人次，辦理緊急救援連線服務，委託財團法人厚生基金會提供低收入戶獨居老人裝設緊急生命救援連線系統，106 年核定補助 350 人，總計服務 15 萬 2,638 人次，達成度皆超過原訂目標值。
- (五) 縣長政見：全面補助 65 歲以上老人免費裝置全口假牙，106 年核定補助 6,466 人，編列經費 2 億，執行金額 2 億，經費執行率 100%；孝順 369，健康久久久-重陽節禮金發放，106 年總受益人數 189,795 人，執行金額 379,590,000 元。

三、社會工作及救助科：

- (一) 積極推展資源整合工作：透過「資源整合計畫」，整合縣內財力、物力及人力資源，建置「志願-資源整合資料庫」系統，落實公私協力照顧弱勢及有效運用資源，系統建檔數累計 5,140 筆；民眾也可藉由「志願-資源整合系統」了解目前物資種類及參與志工服務活動，累積超過 207,103 人次瀏覽該網站；幸福小舖-實物銀行，為縣內物資進出平台，透過社工員或相關單位提報，已協助累計約 15,993 人次，同時結合民間慈善資源提供經濟協助 106 年度約 19,504,692 元，106 年度受惠家庭約 1,168 戶。
- (二) 積極拓展人力資源：
 - 1、辦理志願服務人力培訓：
 - (1) 鼓勵志工參與教育訓練，以提升志工服務品質。
 - (2) 藉由辦理教育訓練推展各類別志願服務業務及相關成果展示。
 - (3) 配合節慶及結合相關活動，宣導志願服務理念與業務推展近況，提供縣民了解與投入志願服務管道。
 - (4) 鼓勵青年及長青長者投入志願服務展現本縣志願服務的多元性。
 - 2、辦理志願服務宣導計畫：透過宣導廣邀大眾投入志願服務工作，辦理志工教育訓練、聯繫會報、慈善聯誼會、宣導活動、志工表揚、觀摩研習活動等，鼓勵民眾踴躍參與公共事務，106 年志工服務時數 1,679,399 小時，展現本縣志工倍增成果。
 - 3、透過志工認同卡及認同商家鼓勵企業商家加入認同商家的行列，為本縣志工福利並結合民間資源回饋志工，目前認同商家共 104 家。
- (三) 推動社會救助工作：為照顧低收、中低收入戶及救助遭受急難或災受害者，並協助其自立，106 年辦理生活扶助 43,825 人次受益、醫療補助計 902 人次受益、急難救助計 885 人次受益及災害救助 107 人次受益。

四、兒童少年及福利科：

- (一) 建構婦幼幸福家園
 - 1、本府辦理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及親職教育，減輕家庭照顧兒童之經濟負擔，106 年度共補助 13,548 人次。
 - 2、辦理彰化縣公私協力托育資源中心，提供 0-3 歲嬰幼兒家庭一個近便、專業、整合性高且較完整的托育服務資源，使幼兒照顧者可以得到相關的托育、教養資訊，並落實推動各項托育政策與方案。106 年度共計辦理 1,337 場次課程與活動，服務 41,929 人次，106 年 12 月第二家彰化縣托育資源中心(彰化育兒親子館)於彰化市開幕，106 年 12 月共計服務 948 人次，辦理 2 場次社區宣導及 1 場次寶貝嘟嘟車外展服務，107 年持續規劃於鹿港鎮開辦第三家托育資源中心。
 - 3、本府辦理低收入戶暨寄養家庭兒童托育津貼服務，106 年共補助 192 人，人數持續成長，績效良好。
- (二) 加強辦理弱勢兒童、少年生活及醫療照顧

- 1、本府補助民間團體辦理弱勢家庭子女社區照顧服務及 106 年度補助經費計 653 萬元，共計服務 918 人次，協助弱勢家庭子女之照顧。
- 2、本府辦理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 106 年度共補助 2,282 人次，核撥經費計 573 萬 2,187 元。
- 3、本府辦理中低收入戶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 106 年度共補助 92,067 人次，補助金額共 1 億 8,093 萬 9,286 元。
- 4、本府辦理辦理低收入戶及弱勢兒童及少年醫療補助 106 年共補助 127 人，核撥金額計 341 萬 1,955 元。
- 5、本府辦理罹癌兒童及少年醫療費用補助 106 年共補助 94 人次，補助金額共 188 萬元。

(三) 加強辦理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服務

- 1、提升遲緩兒童通報率：106 年 1-12 月 0-6 歲遲緩兒童共通報 1,204 案（第 1 季 283 案、第 2 季 287 案、第 3 季 263 案、第 4 季 371 案）。
- 2、辦理個案管理中心業務研討(習)會及業務聯繫會報以提升個案服務品質：五區個管中心辦理研習會 14 場次，390 人次參與；業務聯繫會報辦理 7 場次，每場次參與人員約為 20~30 人，共有 169 人次。
- 3、辦理療育交通費補助：106 年度早期療育交通費度總申領人數為 4,046 人，總金額為 1,983 萬 511 元整。
 - (1) 第一季申領人數 1,016 人，補助金額 655 萬 1,734 元整。
 - (2) 第二季申領人數 1,032 人，補助金額 534 萬 3,074 元整。
 - (3) 第三季申領人數 1,072 人，補助金額 537 萬 1,866 元整。
 - (4) 第四季申領人數 926 人，補助金額 337 萬 8,240 元整。

五、婦女福利及性別平等科：

- (一) 辦理特殊境遇家庭生活扶助：106 年度辦理緊急生活扶助、子女生活津貼、兒童托育津貼、傷病醫療補助、法律訴訟補助、租屋津貼補助、子女教育補助資格認定及新住民返鄉往返機票費，總受益 13,032 人次，執行成效優良。
- (二) 辦理生育補助：106 年度受益人數共計 13,100 人。
- (三) 辦理單親家庭個案管理服務：106 年度提供個案管理服務案次，總計提供服務 1,127 案次，辦理績效良好。
- (四) 辦理婦女中心委託營運管理：彰化夢想館及田中區婦女中心 106 年度提供諮詢服務、方案活動、開放中心活動空間、社工員方案督導和志工訓練等服務，總計服務 33,775 人次，辦理成果優良。
- (五) 辦理「婦女學苑」實施計畫：106 年度共開設 36 班，受益人數共 1,072 人，辦理成果良好。
- (六) 辦理婦女福利及性別平等溝通平台、婦女政策論壇：106 年辦理 2 場「106 年度性別暴力防治影像巡迴座談」計 125 人次、2 場「性別意識培力初階課程」計 58 人次、6 場「性別主流化六大工具進階課程」計 82 人次及 1 場「2017 年台灣國際女性影展巡迴映演-彰化場」計 165 人次，共計辦理 11 場次、430 人次受益，執行成效良好。
- (七) 辦理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106 年度提供家庭關懷及訪視、社會資源連結與轉介、通譯服務、新住民之培力訓練、多元文化交流講座等服務，總計服務 9,192 人次，辦理績效良好。
- (八) 以整合型、多元式、一站式及以家庭為本的家庭福利服務中心建構本縣家庭支持系統。
 - 1、為提供彰化縣家庭近便與整合的福利服務，以本縣警勤區為區域範圍規劃家庭福利服務中心設置據點。104 年本府已於南彰化地區分別成立二林區及溪湖區家庭福利服務中心；105 年二林區及溪湖區持續營運，且將現行田中區婦幼中心轉型為家庭福利服務中心，106 年積極籌備鹿港區、和美區、員林區等三處新設中心。
 - 2、透過外展服務，發掘有需求之家庭，以個案管理工作方法，提供福利服務訊息，連結區域內既有的支持性、補充性及保護性的服務系統，達到充權家庭功能，計服務 70,298 人次。

- 3、辦理暑期系列活動-「響樂 part 社區友愛-家庭野餐尋寶趣」：於 106 年 7 月 23 日、8 月 2 日、8 月 19 日及 9 月 2 日配合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辦理 4 場次家庭福利服務中心家庭共餐運動，活動以家庭共餐概念出發，安排親子闖關遊戲、親子手作體驗區等一連串周邊活動讓大人小孩共同度過暑假的第一個週末假日，藉由野餐方式，讓家庭成員間齊坐共餐，聊天、賞表演，增加家庭歡樂氛圍，此次活動中心更結合在地資源如社區發展協會、國中小、幼兒園等擔任表演團體，分別帶來精彩的舞蹈、樂團、舞蹈社、踢踏舞及打鼓表演等，提供在地學子一個展現自我的舞台，藉由家人對孩子才藝的肯定，增加孩子成就感，並透過親子創意 DIY 活動，進而促進家庭和樂氛圍，計 5,308 人次參與。

六、身心障礙福利科

- (一) 為保障身心障礙者基本生活，本府依據身心障礙者家庭經濟狀況及障礙等級提供生活補助，106 年度總計補助 282,021 人次。
- (二) 為提升身心障礙者生活品質，
- 1、協助身心障礙者購買改善或維護身體功能、構造，促進活動及參與，或便利其照顧者照顧之裝置、設備、儀器及軟體等輔具，辦理輔助器具補助服務，106 年度共計補助 4,401 人次；並提供輔具評估、租借、維修等相關服務，106 年度共計服務 23,654 人次。
 - 2、為保障身心障礙者口腔健康與減輕經濟負擔，辦理本縣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身心障礙者裝置假牙補助，106 年度共計補助 111 人次。
- (三) 為促進身心障礙者社會參與，並支持身心障礙者家庭，輔導辦理身心障礙福利活動，補助民間團體、機構辦理身心障礙者與家庭支持計畫，本府協助縣內 11 個身心障礙福利團體及 13 個身心障礙福利服務機構辦理各項福利活動與家庭支持計畫，並依本縣補（捐）助作業要點規定補助之，106 年度補助案件計 196 件。
- (四) 為建構完善的無障礙環境
- 1、增進本縣身心障礙者「行」的便利，辦理復康巴士交通服務接送，透過小型復康巴士的服務，讓身心障礙者在就醫、就學、洽辦公共事務及福利活動之參與，得以獲致便利性與舒適性的交通運輸服務，享有更健康自主、有尊嚴的生活，106 年度提供服務共計 253,190 人次。
 - 2、提供手語翻譯服務，提供聽語障者在就醫、就學、洽辦公共事務及夜間緊急、臨時性事務時的溝通橋梁，106 年度服務人次共計 43,179 人次。

七、保護服務科

- (一) 辦理法院受理兒童少年收養、監護權之酌定，派員進行訪視並提供調查，106 年受理法院來函通知訪視兒童少年收養、監護權之總案量為 568 案件。
- (二) 違反「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之親職教育輔導，106 年 1 至 12 月依照實際狀況開罰 89 件，並依其違反情事的程度裁處親職教育輔導時數，共計 2,276 小時。
- (三) 家庭暴力暨性侵害社區與校園巡迴宣導：
- 1、社區方面：
 - (1) 彰化縣 106 年度「家庭守護天使—家庭暴力防治及兒少保護社區巡迴宣導」辦理 28 場次，計 1,465 人次參與。
 - (2) 家庭暴力防治社區紮根計畫「街坊出招 彰化好讚」活動，社區防暴規劃師團隊共辦理 60 場次的社區輔導，計 832 人次參與。
 - (3) 家庭暴力防治社區紮根計畫「街坊出招 彰化好讚」競賽及成果展暨有功人員頒獎活動，辦理 1 場次，計 400 人次參加。
 - (4) 辦理「守護天使～防暴志工培訓」課程，辦理 1 場基礎訓練、1 場特殊訓練及 2 場成長訓練，共計 259 人次參訓。
 - (5) 結合警察局辦理「社區治安會議」宣導活動，辦理 20 場次，約 1,214 人次參與。
 - 2、校園方面校園人身安全~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宣導辦理 100 場次，計 23,758 人次參與。

- (四) 提供家庭暴力、性侵害被害人法定服務及福利措施，於 106 年提供縣內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被害人相關福利措施，供給生活遭受困境之被害人醫療費、庇護安置費、緊急生活扶助費、律師訴訟費等相關扶助，使被害人解決生活困境，甚至自立或脫離受暴環境，恢復穩定之生活品質，達成目標值為服務 451 人次。
- (五) 設置本府駐彰化地方法院家庭暴力事件服務處，提供被害人社會福利服務、出庭服務、法律服務、保護令撤回撤銷服務...等，106 年度個案服務總人次達 2,053 人次。

伍、施政成果具體事蹟

一、社會發展科：

- (一) 「彰化縣接受衛生福利部社區發展工作評鑑」榮獲優等，本府成績 96.3 分，本府所輔導之 5 個社區分別獲獎 2 個優等(芬園鄉舊社社區與福興鄉番婆社區)、2 個甲等(大村鄉大橋社區與彰化市復興社區)及 1 個卓越獎(和美鎮南佃社區)，成績輝煌，輔導參與的社區均獲中央的肯定。
- (二) 承辦多項大型活動：元旦升旗典禮、新春團拜、模範母親表揚大會、模範父親表揚大會、國慶慶祝活動，藉由慶典活動或表揚典禮行銷本縣社區產業及縣政成果，績效良好。

二、長青福利科：

- (一) 「你我友高齡，社區有善鄰」-彰化縣失智症長者守護網計畫，參與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地方行政研習中心辦理 106 年度「標竿論壇」，榮獲佳作。
- (二) 為維護老人經濟安全與健康，補助中低老人生活津貼、中低收入老人傷病醫療暨看護費用補助及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老人裝置活動假牙補助等，維護弱勢長者權益。
- (三) 為促進老人社會參與、充實老人文康與休閒生活，辦理重陽敬老活動、行動式文康車巡迴服務及補助各鄉鎮市公所及社區辦理老人福利活動等，其中包含辦理 8 場次復古桌遊嘉年華活動，讓長輩透過各種熟悉的遊戲，刺激大腦思考活化、延緩老化及預防失智症，並達到健康老化的效果。
- (四) 老人及身心障礙者乘車補助-長青幸福卡及長青國民旅遊卡，長者可直接刷卡搭乘彰化客運和員林客運，落實 e 卡在手，彰化好悠遊。為滿足縣民前往南投縣溪頭風景區之旅運需求，106 年新闢「【9 路】彰化火車站-溪頭」及「【10 路】員林轉運站-溪頭」2 條市區客運公車路線，以行經高速及快速道路之直捷且快速的公車客運運輸方式，提供便捷安全的公車旅運服務，長者及身心障礙者可持本府發行之長青幸福卡及長青國民旅遊卡乘坐。

三、社會工作及救助科：

- (一) 攜手關懷平台，「1957」專線，單一窗口，提供多元服務，106 年「1957」線上諮詢量為 786 件，轉介持續服務量為 339 件，共計 1,125 件。以社會處為主政單位，跨局處共同合作，納入勞工處、教育處、工務處、衛生局、警察局、消防局，以及鄉鎮市公所（社會課、社政課）的福利服務，進行聯繫與追蹤，並整合縣內八大區慈善團體的資源，公私部門協力提供在地服務；定期召開聯繫會報，提昇高效率、高品質的服務，擴大弱勢個案服務，並整合社會救助資源。

建置雲端系統平台，增加通報的可近性與便利性，從生活需求及便利的角度思考，主動將服務送至需求者手中，透過「社福通報系統」有效建案、派案、追蹤，以能達到全程服務。藉由系統化、電腦化的方便性，資訊處理與網絡資訊平台，使得資訊交流即時方便，發揮服務效益。

- (二) 「福利小幫手」：整合縣內各項福利補助資料，提供福利項目查詢及通報服務進行線上受理，第一線服務人員包括社工員、村里幹事等可依照民眾的狀況，透過線上簡易問答，系統再進行快速、完整地比對、找出符合條件需要的補助項目及內容，進一步提供相關資料，並在完成福利建議事項後，社工員等評估案家需求，進行社福通報，完成整個福利流程，便利民眾福利申請作業，線上作業計 26,325 件、社福通報案件 54 件。
- (三) 幸福小舖社區據點的設置，截至 106 年底已設置 16 個據點，社福團體或村里長即可就近協

助弱勢家庭申請物資，透過條碼編號管理，量出為入、確保物資的品質，並藉由社工或志工將物資送至需求者家庭，提供到宅關懷，且結合單一窗口服務電話「1957」專線，加速服務流程，亦減少府外單位往返奔波，頗受好評，統計 106 年 1 月至 12 月幸福小舖物資申請案件共計 2,407 戶，其中社區小舖據點物資申請案件計 500 戶，整年累積運用的物資價值已超出 900 萬元，縣府期望藉由幸福小舖社區據點的拓展，讓民眾能感受政府的積極作為，及公私部門合作的力量無窮，達成為民服務的目的。

四、兒童少年及福利科：

- (一) 為建構婦幼幸福家園，本府辦理彰化縣育兒津貼、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及 0-2 歲親職教育課程共計 204 場次，服務 8,374 人次之家長及托育人員。
- (二) 辦理彰化縣公私協力托育資源中心，提供 0-3 歲嬰幼兒家庭一個近便、專業、整合性高且較完整的托育服務資源，使幼兒照顧者可以得到相關的托育、教養資訊，並落實推動各項托育政策與方案。106 年度共計辦理 1,337 場次課程與活動，服務 41,929 人次，106 年 12 月第二家彰化縣托育資源中心(彰化育兒親子館)於彰化市開幕，106 年 12 月共計服務 948 人次，辦理 2 場次社區宣導及 1 場次寶貝嘟嘟車外展服務，廣受歡迎，107 年持續規劃於鹿港鎮開辦第三家托育資源中心。
- (三) 為落實普及幼兒照顧體系，本府辦理低收入戶家庭及家庭寄養托育津貼、0-2 歲平價托嬰、0-12 歲幼童臨時托育服務等補助，並針對 0-3 歲嬰幼兒家庭及 0-6 歲弱勢家庭辦理免費育兒指導員到宅服務，協助家長基本沐浴技巧、副食品製作、居家安全設計及兒童發展疑問等各種育兒服務。
- (四) 本府為加強弱勢兒童少年生活、醫療及學業照顧，本府辦理中低收入戶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低收入戶及弱勢兒童及少年醫療補助、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以及弱勢家庭子女課後照顧服務，協助減輕弱勢家庭經濟負擔。
- (五) 本府為加強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服務，設置彰化縣兒童發展通報轉介中心及 5 區兒童發展社區資源服務中心，辦理早期療育個案管理服務、早期療育交通費補助、日托服務、巡迴服務，落實彈性的多元安置服務，而為積極推動早期療育，讓成長遲緩兒童把握黃金治療期，彰化縣政府在彰化市成立「寶貝成長家園」，將導入彰基醫院專業早期醫療、復健與知能學習，協助成長遲緩的孩子，早日回歸到正常教育體制。

五、婦女福利及性別平等科：

106 年度中央對直轄市與縣(市)政府執行社會福利績效考核-婦女福利及家庭支持組成績優等。

六、身心障礙福利科

- (一) 106 年度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對本縣社會福利績效考核-身心障礙福利組成績特優。
- (二) 106 年度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對本縣社會福利績效考核-公益彩券盈餘組成績特優。
- (四) 106 年度輔具行動服務車由 1 輛增加到 2 輛，提供民眾到宅、巡迴、即時之輔具諮詢、維修、補助及租借等服務，106 年度執行服務量共計 5326 人次。
- (五) 106 年度小型復康巴士由 70 輛增加到 73 輛，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提供服務共計 253,190 人次。
- (六) 本府於 106 年 4 月 18 日舉辦「ICF 身障新制的下一哩路~彰化縣 ICF 福利服務資源整合與個案管理模式國際研討暨成果發表」，與各縣市機關團體及相關福利單位分享本縣 ICF 資源整合個案管理服務模式與執行情形，進而強化臺灣所有身心障礙者使用福利服務之可及性。本場成果發表衛福部社家署及各縣市政府皆有派員參與(含連江縣、金門縣及澎湖縣等離島縣市)，共計 234 人報名參加。
- (七) 106 年度開辦身心障礙者社區關懷據點試辦計畫，以增進身心障礙者參與社區活動豐富生活經驗，減輕照顧者照顧負擔，106 年度共計 7 個社區參與據點設置，提供電話問安服務、關懷訪視服務及身障者支持服務，106 年度服務人次共計 4,925 人次。
- (八) 辦理身心障礙者端午節、中秋節、國際身心障礙者日路跑活動暨公益彩券形象行銷音樂會等共計 3 場大型活動，累計約 6,047 人次，鼓勵身心障礙者積極參與社會活動，並宣導身

心障礙者權益及行銷公益彩券正面的形象。

七、保護服務科

- (一) 106 年度「直轄市、縣(市)政府推動社區參與初級預防宣導評核」榮獲全國第一名。
- (二) 106 年度中央對直轄市與縣(市)政府執行社會福利績效考核-保護服務組榮獲優等。
- (三) 106 年 10 月 13 日辦理「以社區為基礎的家庭暴力防治服務輸送研討會」，邀請國內學術界與社區實務界工作者，共同討論以社區為基礎的兒少保護、親密關係暴力、老人保護、身心障礙者保護及家庭暴力相對人等議題，透過經驗與理念的交流溝通，共同建構出家庭暴力防治社區初級預防工作模式。
- (四) 辦理彰化縣 106 年度家庭暴力防治-大專生洄游社區紮根計畫，透過大專生以自身創意或所學專長，與社區互動共識，在過程中提供家庭暴力防治相關協助，共同策劃、擬定相關家暴防治活動，提高大專青年對家庭暴力防治之認知，促進學習機會，讓家暴防治任務永續化、普及化。

勞工處 106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本縣為六都外臺灣人口第一大縣共轄 2 市 6 鎮 18 鄉，總面積為 1,074 平方公里，南北縱長 40 公里，東西最大寬度約為 40 公里，海岸線長度為 60 公里，106 年 12 月統計人口數 1,282,458 人，就業人口為 629,000 人，勞動參與率 59.4%，失業率為 3.6%。

本縣 106 年上半年度失業率為全國第 2 低的城市，不論在勞動參與率及失業率的表現都相當亮眼，顯見本府團隊的共同努力獲得成效，本府除積極開拓廠商創造就業機會外，全年辦理大小場徵才活動達 200 場以上，積極媒合失業民眾就業，達到促進就業的目的，也同時推動多項在地化就業服務措施，如定期召開就業服務聯繫會報建構產政學訊息交流與對話平台，掌握縣內就業市場概況，彙集企業、工業區、高職及大專校院之寶貴建議，共同推動各項就業服務。

本府盡心盡力多管齊下解決失業問題，不斷創造就業機會，帶領本縣整體產業經濟往前衝，也推行多項具體服務就業措施，讓勞工能立即就業，充分展現這一年來努力推動就業服務的輝煌成果。本處同仁秉持著積極、主動、創新的工作精神，爭取中央經費補助並結合社會資源，戮力推動各項勞政業務，全力以赴完成各項任務，同時配合中央政策加強勞動法令宣導，透過輔導及檢查促請事業單位重視，協助雇主改善勞動條件，穩定勞雇關係，以保障本縣勞工勞動環境的安全。

貳、勞工處目標達成情形

一、績效達成情形

績效面向	權分	自評得分	總分
年度關鍵策略目標	70	69.3	99.3
年度共同性目標	30	30	

二、各面向績效分析

(一) 年度關鍵策略目標 (權數為 70%)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加強就業服務，安定勞工生活	1、利用媒體及宣導品進行就業服務台及就業服務措施、法規宣導	3 種	4 種	133%	1、衡量標準： 宣導管道。 2、執行成果： 共運用廣播、電視(彰化就業服務通 30 秒廣告)、網路、宣導品印製等 4 種就業服務宣導管道，進行就業服務台及就業服務措施、法規宣導。 3、達成度： 達成度 133%，超出原訂目標值。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2、提高求職民眾至就業服務台求職及參與徵才活動之意願	8000 人次	6743 人次	84%	1、衡量標準： 求職登記人數。 2、執行成果： 106年勞動部共補助辦理4場就業博覽會，另辦理23場小型徵才活動及196場單一廠商徵才活動，合計223場，求職登記人數共6,743人。 3、達成度： 達成度84%，未達原訂目標值。
	3、結合廠商舉辦徵才活動	200場 次	223場 次	112%	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大型、小型暨單一徵才）。 2、執行成果： 106年共辦理4場大型徵才活動、23場小型徵才活動及196場單一廠商徵才活動，合計223場。 3、達成度： 達成度112%，超出原訂目標值。
	4、開發縣民就業機會	30000 職缺	26324 職缺	88%	1、衡量標準： 求才登記人數。 2、執行成果： 8處就業服務台就業服務人員拜訪縣內外廠商及開發工作機會，求才登記26,324人。 3、達成度： 達成度88%，未達原訂目標值。
	5、辦理失業者職業訓練	14班	15班	107%	1、衡量標準： 辦理特定對象及一般失業者職業訓練班。 2、執行成果： 爭取中央經費辦理14班及本府預算1班，共辦理15班失業者職業訓練班，402人參訓，388人結訓，參訓滿意度91.18%。 3、達成度： 達成度107%，超出原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訂目標值。
	6、委託辦理身心障礙者支持性就業服務	7人	7人	100%	1、衡量標準： 委辦人數。 2、執行成果： 委託慈愛殘障教養院、喜樂小兒麻痺關懷協會、國立和美實驗學校、國立彰化特殊學校、彰化縣聾人協會、瑪喜樂社福基金會及彰化縣白玉功德會等7單位，共7名身心障礙者支持性就業服務員。 2、達成度： 達成度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二、加強「勞動基準法」管理，督促事業單位改善勞動條件，保障勞工權益	1、辦理勞基法暨相關法規宣導活動	12場次(平均每場次150人)	34場次	283%	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平均每場次150人)。 2、執行成果： 辦理勞基法暨相關法規宣導活動34場次，計5,500人參加。 3、達成度： 達成度283%，超出原訂目標值。
	2、提供法令諮詢服務	6000件	23000件	383%	1、衡量標準： 受理件數。 2、執行成果： 透過電話及現場諮詢方式提供事業單位及勞工勞動法令相關諮詢，計提供23,000件(人/家次)。 3、達成度： 達成度383%，超出原訂目標值。
	3、處理勞工申訴案件	500件	738件	148%	1、衡量標準： 受理件數。 2、執行成果： 處理勞工申訴案件計738件。 3、達成度： 達成度148%，超出原訂目標值。
三、輔導事業單位依	1、輔導事業單	2500	4864	195%	1、衡量標準：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法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	位依法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	家	家		合格家數。 2、執行成果： 輔導事業單位 4,864 家依法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 3、達成度： 達成度 195%，超出原訂目標值。
	2、輔導事業單位依法補足勞工退休準備金差額	2000 家	5444 家	272%	1、衡量標準： 合格家數。 2、執行成果： 輔導事業單位 5,444 家依法補足勞工退休準備金差額。 3、達成度： 達成度 272%，超出原訂目標值。
四、督促事業單位重視並改善勞工安全衛生之工作環境，有效降低職業災害之發生	1、舉辦勞工安全衛生法令宣導會等活動。	300 家	532 家	177%	1、衡量標準： 宣導家數。 2、執行成果： 舉辦勞工安全衛生法令宣導會、職業安全衛生見習及臨場訪視諮詢，計 532 家參加。 3、達成度： 達成度 177%，超出原訂目標值。
	2、輔導教育訓練單位辦理勞工安全衛生等教育訓練業務。	150 班次	261 班	174%	1、衡量標準： 輔導班次。 2、執行成果： 輔導教育訓練單位辦理勞工安全衛生等教育訓練業務，計輔導 261 班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74%，超出原訂目標值。
五、稽核勞工體格及健康檢查醫療機構，維護勞工身體健康	針對本縣辦理勞工體格及健康檢查業務之指定醫療機構，進行稽核。	10 次	29 次	290%	1、衡量標準： 稽核次數。 2、執行成果： 稽核勞工體格及健康檢查醫療機構 28 次及巡迴健康檢查 1 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290%，超出原訂目標值。
六、調處勞資爭議，	1、辦理勞資爭	500 件	754 件	151%	1、衡量標準：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安定生產秩序， 促進勞資關係和 諧	議調解				<p>受理件數。</p> <p>2、執行成果： 106年1月至12月止受理民眾申請勞資爭議：調解案件計786件。</p> <p>3、達成度： 達成度151%，超出原訂目標值。</p>
	2、辦理五一勞動節各項表揚活動	1場次	1場次	100%	<p>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p> <p>2、執行成果： 106年4月28日假花壇全國麗園大飯店舉行表揚大會，參加對象為420位模範勞工(含10位模範身障勞工)及縣級總工會、基層工會幹部等共約800人與會。</p> <p>3、達成度： 達成度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3、辦理勞資法令宣導	1場次	2場次	200%	<p>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p> <p>2、執行成果： (1)106年6月14日假彰化縣工業會舉辦「106年度因應貿易自由化穩定產業勞資關係說明活動-勞動契約及大量解僱勞工保護法令概念」，參與人數計約90人。 (2)106年7月25日舉辦「106年度公務機關(構)、學校勞資爭議之預防及爭議處理宣導會」，參與人數計約50人。</p> <p>3、達成度： 達成度200%，超出原訂目標值。</p>
	4、補助總工會辦理免費法律諮詢服務	1場次	1場次	100%	<p>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p> <p>2、執行成果： 補助彰化縣職業總工會辦理勞工張老師及</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法律諮詢業務 1 場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七、健全工會組織	1、輔導企、產、職業工會依法召開理監事會及會員大會	800 場次	838 場次	105%	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 2、執行成果： 106 年度本府輔導產、職、企業工會依法召開理監事會及會員(代表)大會計 838 場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05%，超出原訂目標值。
	2、輔導本縣內各總工會辦理產職業工會幹部訓練及各項講習會	140 場次	142 場次	101%	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 2、執行成果： 106 年度本府輔導本縣內各總工會辦理產職業工會幹部訓練及各項講習會計 142 場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01%，超出原訂目標值。
八、強化外籍勞工之輔導及管理	1、舉辦外籍勞工法律研習、諮詢便民服務	9 場次	11 場次	122%	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 2、執行成果： 自 3 月份起，每月定期辦理「定時定點查察及諮詢便民服務」各 1 場，總計 11 場。 3、達成度： 達成度 122%，超出原訂目標值。
	2、落實本轄內依法設立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管理	30 家	77 家	257%	1、衡量標準： 檢查家數。 2、執行成果： 採全面普查設立於本縣之仲介公司，依勞動部評鑑成績為 A 級之仲介公司，每年訪視 1 次，評鑑成績為 B 級之仲介公司，每半年訪視 1 次，評鑑成績為 C 級之仲介公司，每 4 個月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訪視 1 次，總計 106 年度共訪視 77 家仲介公司。 3、達成度： 達成度 257%，超出原訂目標值。
九、縣長政見	1、[政見編號 56-1]鼓勵提升勞工權益-勞工教育經費補助計畫	30 場次	60 場次	200%	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 2、執行成果： 輔導本縣所轄工會辦理勞工教育計 60 場。 3、達成度： 達成度 200%，超出原訂目標值。
	2、[政見編號 56-2]鼓勵提升勞工權益-法令宣導實施計畫	4 場次	68 場次	1700%	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 2、執行成果： 辦理勞基法暨相關法規宣導活動 68 場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700%，超出原訂目標值。
	3、[政見編號 102]考取甲級技術士獎金 1 萬元，考取乙級技術士獎金 5 千元整	60 人數	86 人數	143%	1、衡量標準： 取得證照人數。 2、執行成果： 106 年度共核發 86 名符合資格者申請技術士獎勵金（14 名申請甲級技術士獎勵金、72 名申請乙級技術士獎勵金）。 3、達成度： 達成度 143%，超出原訂目標值。
	4、[政見編號 103-2]建置本縣青年人才資料庫，積極招商創造就業機會-建置本縣青年人才資料庫，積極招商創造就業機會	2000 筆	11707 筆	585%	1、衡量標準： 筆數。 2、執行成果： 透過各項活動建置彰化縣青年人才資料庫（20 至 44 歲），106 年共建置 11,707 筆，定期追蹤輔導，動態更新資料庫，提供就業媒合，提高青年穩定就業。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3、達成度： 達成度 585%，超出原訂目標值。
十、推展勞工福利業務	1、督導事業單位辦理職工福利業務	250 件	336 件	134%	1、衡量標準： 受理件數。 2、執行成果： 輔導事業單位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及督導各職工福利委員會運作職工福利業務 336 件。 3、達成度： 達成度 134%，超出原訂目標值。
	2、辦理本縣勞資運動大會暨園遊會	1 場次	1 場次	100%	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 2、執行成果： 邀請本縣內事業單位、工會、社福團體、社區產業共同辦理，促進勞資和諧，總計參加人數超過 3,500 人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3、辦理勞工學苑研習班	4 場次	6 場次	150%	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 2、執行成果： 搭配本處活動辦理 6 場次「企業員工身心健康紓壓」系列講座，邀請本縣企業員工參加，總計參加人數為 471 人。 3、達成度： 達成度 150%，超出原訂目標值。
關鍵績效指標平均達成度				99%	

(二) 年度共同性目標 (權數為 30%)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餘數百分比	2%	14.54%	727%	1、衡量標準： 【各計畫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決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2、執行成果： 預算依計畫執行並控管，有效節餘經費達14.54%。 【經常門預算數29,570,400，經常門決算數25,271,397，節餘率14.54%。 3、達成度： 達成度727%，超出原訂目標值。
二、控管編制員額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	0%	0%	100%	1、衡量標準： （本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 x100%（業務移撥之情事不列入成長率計算） 2、執行成果： 106年度及107年度員額皆為23人，未增加員額。 3、達成度： 達成度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三、約聘僱員額及職等嚴格控管	1、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0%	0%	100%	1、衡量標準：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x100% 2、執行成果： 105年度約聘僱員額4人，106年度約聘僱員額4人，未增加約聘僱員額。 3、達成度： 達成度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2、約聘僱核定職等變化率	0%	0%	100%	<p>1、衡量標準：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涉提高職等人數）÷ 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x100%</p> <p>2、執行成果： 約聘僱核定職等變化率 0%</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四、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20 小時	35 小時	175%	<p>1、衡量標準： 本年度單位內每人每年（含約聘僱人員，不含臨時人員）應完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 20 小時，其中 10 小時必須於 9 月 30 日以前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1.當前政府重大政策（1 小時） 2.環境教育（4 小時） 3.民主治理價值課程（5 小時）： （1）性別主流化（1 小時） （2）廉政與服務倫理、人權教育、行政中立、多元族群文化、公民參與等（4 小時）</p> <p>2、執行成果：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35 小時。</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75%，超出原訂目標值。</p>
共同性指標平均達成度				100%	

參、未達成目標項目檢討

關鍵策略目標 /共同性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 目標值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一、加強就業服務， 安定勞工生活	2、提高求職民眾 至就業服務台求 職及參與徵才活 動之意願	8,000 人次	16%	行政院主計總處「106年人力運用調查報告」調查失業者找尋工作的方法，大多以託親友師長介紹(約27%)、向私立服務機構求職(約26.31%)、應徵廣告招貼(約32.29%)方式為最普遍，「向公立就業服務機構登記求職者」的比例則為10.88%。為加強開發求職者至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求職，保障求職者權益，避免落入求職詐騙陷阱，107年度起除透過各項計畫及徵才活動宣傳本府就業服務台外，並透過定期參加社區宣傳活動，以擴大民眾對本府就業服務業務的認識，提高求職民眾至就業服務台求職及參與徵才活動之意願。
	4、開發縣民就業 機會	30,000 職缺	12%	企業較常透過私立就業服務機構進行人才招聘，為加強開發縣內職缺，協助在地事業單位徵才，亦協助失業者有不同的就業機會可供選擇，107年度起將定期拜訪不同事業單位，宣傳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所提供之服務，及辦理多場徵才活動，開發縣民多元的就業機會。另藉由「企業求才留才快易通服務計畫」，至企業實地進行諮詢服務，並為各企業撰寫分析及建議方案，有效改善企業端人才招聘、缺工及人才無法久任之問題，進一步降低員工流動率，提升員工久任職場意願。

肆、績效總評

一、加強行銷就業服務措施，促進勞工就業

不論是事求人或人求事，都必須透過有效的媒介平台，達成就業媒合，多元化的就業服務行銷管道，讓四面八方的求職、求才者知道，縣內有大量就業機會，也有就業服務台提供優質的就業服務。透過電視「彰化就業服務通」，固定時段提供即時求才訊息，另為服務中高齡及不擅使用網路求職者，提供廣播等更多樣化、便利的宣傳管道，吸引求職者登記求職，提高人與事的就業媒合，透過時下最夯的網路行銷管道，如搜尋關鍵字行銷、EDM(網路廣告傳單)、廣告版位強打廣告、在社群網站(Facebook)成立彰化縣政府勞工處粉絲團等，落實青年族群及一般求職者就業服務工作，協助民眾適性就業。

二、企業求才留才健診專業諮詢，協助企業瞭解缺工及人才無法久任因素

為縣內30家經常有求才需求之企業安排專業人資顧問進行專業諮詢，為有招募甄選或訓練發展或員工管理或用人留任的本縣企業，協助瞭解其客觀因素，並為其撰寫分析及輔導建議方案，

提供企業人力資源精進方向，如人資招募管道、企業文化形塑與創新、員工升遷考核制度、福利制度、招募面試流程、人才培訓方式、教育訓練方案規劃、員工管理制度、員工關懷處遇機制、如何提升員工對企業認同及向心力等，以期改善企業端人才招募、缺工及人才無法久任之問題，進一步降低員工流動率，提升員工久任職場意願。

三、加強就業服務，安定勞工生活

(一) 就業服務台求職求才服務成效：透過縣府目前 8 個就業服務台提供求才求職定點式的就業諮詢、求才求職服務，讓縣內產業有用人需求時，必須儘速補充人力，讓生產線順利運作，扮演企業主和勞工之間的橋梁，106 年全年度就業諮詢民眾有 31,169 人次，辦理求職登記 6,743 人次，開發就業機會 26,324 個職缺，媒合成功就業 3,641 人。

(二) 結合廠商舉辦徵才活動，創造縣民就業機會：106 年辦理 4 場聯合徵才活動邀集 184 家次廠商參加徵才、提供 5,712 個職缺、求職民眾有 2,655 人次、廠商在徵才現場與求職者面試後，初步錄取的民眾有 1,281 人次，初步媒合率 48.25%。顯示聯合徵才活動發揮立即媒合就業的效果，另外，106 年辦理 23 場小型聯合徵才活動及 196 場單一廠商徵才活動：邀集 342 家次以上廠商參加徵才、提供 3,374 個職缺、求職民眾有 1,460 人次、廠商在徵才現場與求職者面試後，初步媒合 1,360 人次，初步媒合率 93.31%；是固定式就業服務據點提供就業服務的延伸，辦理活動地點在縣府中庭、人潮聚集的火車站前、各鄉鎮公所等，參加的廠商涵括各行職業，利用這種方式可以及時解決廠商的迫切用人及民眾求職的需求，發揮立即媒合就業的效果。

四、產政學合作，縮短學用落差：

青年職場實務訓練獎勵：為縮短學用落差，提升青年就業力，積極向中央爭取經費，106 年廣續辦理「青年職場實務訓練獎勵計畫」，由業界提供青年學生至產業界實習及職場體驗之機會，再由縣府提供事業單位督導人員每月 5,000 元職場指導獎勵金。導入本縣大專校院、彰化縣工業會資源，召開多次相關會議，形成緊密支持網絡，廣納各方建議，俾本計畫順利執行。105 年共 53 名青年至事業單位職場體驗，並由本府舉行心得報告競賽，評審出 13 名表現優異青年，除頒發獎狀乙紙外，並依得獎等第頒發 3,000 元至 10,000 元等值禮券，以茲鼓勵。

五、加強對弱勢族群就業服務工作，辦理各項職業輔導工作：

(一) 辦理毒品危害防制中心個案追蹤輔導及就業服務窗口業務共計：

1. 個案追蹤輔導：

- (1) 個案追蹤輔導總人數：157 人次。
- (2) 個案電話訪問人數：137 人次。
- (3) 個案家庭訪問人數：20 人次。

2. 個案就業服務：

- (1) 個案轉介就業服務達成比率：15.15%。
- (2) 個案轉介就業服務預估比率：12%。

(二) 針對弱勢族群，包含特定對象、外籍配偶、中高齡，協助資源整合再就業：

1. 求職民眾：2,721 人。
2. 媒合錄取人數：1,280 人。
3. 求職媒合率：47%

六、培養勞工轉業或就業技能，開辦各類職業訓練班：

106 年度配合求職民眾及本縣產業人力培訓需求，辦理失業者職業訓練班共計 15 班，計有 402 人參訓，388 人結訓，學員參訓滿意度 91.18%。開辦班別分別為烘焙及飲料調製培訓班、園藝景觀暨小品盆栽設計實務班、早午餐輕食料理培訓班、西餐烹調培訓班、節能環保機車電腦輔助暨自行車維修培訓班、時尚造型美髮美甲設計班、CNC 電腦數值控制操作暨程式設計班、產品包裝設計與網路行銷經營班、自動控制創新設計人才養成班、CAD 工業產品開發設計暨 3D 列印實務班、創意平面美工視覺傳達設計班、創意養生料理及坐月子服務培訓班、大貨車暨堆高機操作培訓班、咖啡飲品輕食製作班、創意彩繪與手作洋傘培訓。

七、15班失業者職業訓練班包含工業、商業、餐飲、農業、電腦、家事服務等多樣化的訓練職類，滿足參訓者轉業、創業或再就業的需求，訓練期間召開職訓檢討會，隨時掌握職業訓練品質，達到訓用合一目標，亦於各種媒體宣傳職訓成果，讓民眾了解及認識職訓資源，有效發揮職訓效益。

八、深入社區，巡迴宣導：

(一) 為提升外籍家庭看護工照護技巧，學習緊急救護知識，協助被照顧人於第一時間進行簡易急救，本府106年6月23日於員榮醫院、106年6月30日於溪湖糖廠、106年7月14日於彰化縣立體育館、106年7月21日於和美道周醫院舉辦「外籍家庭看護工緊急救護技能提升社區巡迴宣導活動」，由專業人員擔任緊急救護(包含CPR心肺復甦術、哈姆立克急救法)推廣講師，向聘有外籍看護工之雇主、被照顧人、家庭看護工推廣簡易急救技能及法規宣導，總計辦理4場次，總計200人參加。

(二) 為加強外籍看護工日常照護的基本訓練，提升外籍家庭看護工居家復健、護理之照護技巧，以及增進基礎衛生教育知識，本府106年5月25日、106年6月16日、106年7月7日、106年7月13日舉辦4場次「外籍家庭看護工職能補充訓練」，聘請專業護衛人員講授基本照護技巧，以及復健輔具、病床正確操作方式，總計約200人參加，另為協助不便外出參加定點式學習活動之外籍家庭看護工也有機會學習基本照護，本府亦安排護理或長照中心人員及翻譯人員到宅訓練服務，總計到宅服務家數共50家，以提升外籍家庭看護工衛生教育知識，增進被看護人福祉。

九、提倡外籍勞工休閒育樂活動，促進多元文化交流：

本府於106年8月12日假溪湖糖廠舉辦「幸福彰化-多元文化同盟會」，吸引本縣民眾與外籍勞工共享多元族群文化，同時加強宣導聘用外勞的正確觀念，共1,500人參加。

十、提升本縣外籍勞工管理人員及業務人員專業知能：

辦理外勞查察暨諮詢服務人員法令研習及教育訓練：邀請各領域講師講授人口販運、勞動基準法、瑕疵之行政處分案例態樣、公務溝通與協調等課程，提昇同仁執行業務之能力，減少作成行政處分時錯誤態樣之發生，使其充分了解外籍勞工相關政策與未來趨勢，確實有效推動外籍勞工相關業務。

十一、主動提供本縣外籍勞工全方位諮詢、關懷服務，增進勞雇關係和諧：

(一) 辦理定時定點外籍勞工查察及諮詢便民服務：本府結合彰化縣專勤隊與警察局 106 年 3 月 16 日於彰化基督教醫院員林分院、106 年 4 月 20 日於彰化基督教醫院鹿基分院、106 年 5 月 18 日於彰化基督教醫院二林分院、106 年 6 月 22 日於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秀傳紀念醫院、106 年 7 月 20 日於伍倫醫療社團法人員榮醫院、106 年 8 月 24 日於衛生福利部彰化醫院、106 年 9 月 21 日於內政部移民署中區事務大隊彰化縣服務站、106 年 10 月 19 日於員林郭醫院大村分院、106 年 11 月 23 日於秀傳醫療社團法人彰濱秀傳紀念醫院、106 年 11 月 25 日於彰化及員林火車站，共辦理 11 場「定時定點外籍勞工查察及諮詢便民服務」，現場提供越、印、菲、泰等雙語諮詢服務，讓民眾及外籍勞工有更多元的法令諮詢管道，總計諮詢人數為 619 人。

(二) 辦理外國人臨時安置暨人口販運被害人及疑似人口販運被害人安置機構訪查執行計畫：依據人口販運防制及外國人安置相關規定，於 106 年度每月安排 1 次訪視「社團法人彰化縣國際勞工關懷協會」，確認安置機構有無依規定辦理，掌握個案安置保護之情形，並加強安置機構與本府直接溝通之聯繫，總計訪視次數為 12 次。

(三) 辦理關懷外籍漁工訪視計畫：於 106 年 8 月 29 日至 9 月 29 日實地至漁工所在地訪視並宣導就業服務法相關規定，協助外籍漁工適應在台工作環境，減少勞雇雙方爭議，同時加強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管理，杜絕不當收費或不法仲介之情形發生，總計訪視件數為 21 件。

十二、辦理私立就業服務機構檢查執行計畫：為提升並管理本轄私立就服機構之服務品質，全面實地檢查設立於本縣之私立就業服務機構，確認私立就服機構有否依規定辦理就業服務事項，並防止不法仲介業者超收費用、非法媒介、不當管理等情事，以落實雇主及外勞雙方權

益保障，並訪視安置於仲介機構的外籍勞工，於 106 年度總計訪視 77 家。

- 十三、辦理重大公共工程訪視計畫，清查本轄內政府重大公共工程得標業者聘僱外籍勞工狀況，以瞭解雇主是否合法聘僱或有聘僱行蹤不明外勞之狀況，總計 17 件重大公共工程，分別於 106 年上半年及下半年各訪視 1 次。
- 十四、輔導事業單位改善勞工安全衛生:106 年度以本府預算共辦理舉辦勞工安全衛生法令宣導會、職業安全衛生見習等活動計 4 場次，共計 532 家參加；另以勞動部預算辦理 4 場次職業安全法令宣導會、1 期丙種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2 場次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1 場職場安全健康週及 1 場職業安全衛生論壇，共計 1,860 人次參加，並結合安全衛生輔導員對縣內事業單位進行安全衛生輔導計第一次輔導 619 場次，其中對及需要改善的廠商進行第二次輔導 382 場次，總計本年度執行場次 1,001 場次。
- 十五、職業災害勞工主動服務:辦理中彰投 FAP 個案研討會及聯繫會報 2 場次，計 70 人與會；另 106 年發放彰化縣政府之職災勞工住院慰問金 10 案(2 千元/案)、死亡慰問金 41 案(3 萬元/案)，計 124 萬 6 千元整並成功協助 38 位職災勞工回原職場及轉職。
- 十六、加強對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工作，辦理各項就業促進方案：
 - (一) 辦理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窗口計畫，僱用 6 名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共計服務 512 人(中央核定目標 360)，達成率 142%。
 - (二) 針對身心障礙求職者，辦理就業前準備措施：
 1. 辦理 2 場就業前準備團體，參加人數共計 18 人。
 2. 辦理 6 場就業前準備講座，參加人數共計 173 人。
 3. 辦理 1 場職場自然支持者座談會，參加人數共計 45 人。
 4. 辦理 2 場身心障礙者就業議題講座參加人數共計 74 人。
 5. 辦理個別職涯諮商/輔導服務，提供一對一密集行為介入輔導，參加人數 3 人。
 - (三) 針對高二升高三的學生辦理 4 場次(每場次預計 40 人)身心障礙者將屆畢業生就業轉銜探索活動，參加人數共計 160 人，達成率 100%。
 - (四) 辦理身心障礙者支持性就業計畫，僱用 11 名支持性就業服務員，協助身心障礙朋友工作媒合、陪同面試、訓練及職場密集輔導等個別化、多元化服務，共計推介就業成功人數 139 人/穩定就業成功人數 89 人。亦辦理輔導訪視 30 場，業務評鑑 10 場，在職訓練 5 場/30 人，團體督導 4 場/15 人，聯繫會報 1 場/30 人，個案研討 1 場/30 人等相關配套措施。另僱用 1 名職場適應就服員，於職場中給予身心障礙就業者立即性的協助與輔導，共計開案服務人數 23 人/穩定就業成功人數 18 人，個別諮商行為輔導 17 人/132 小時，就業成長團體活動 2 場 20 人，職場自然支持者座談會 2 場 162 人。
- 十七、辦理身障者職業重建服務參訪計畫:促進職業重建相關人員對於身障者職業重建服務專業的提昇，透過不同區域的服務模式交流參訪，以擴展職業重建服務之深度和廣度，參加人數 30 人。
- 十八、辦理僱用身心障礙者之雇主支持與交流研習計畫:藉由身心障礙就業職場參觀、進用心得交流等，增加雇主對身心障礙者正向經驗與認識，提供雇主管理上之支持與增進身心障礙者在職場中的穩定就業，增加未來進一步僱用身心障礙者的可能性，參加人數 30 人。
- 十九、 辦理身心障礙者職業輔導評量業務:106 年預估評量人數計 42 人，實際評量人數 53 人(男 32 人;女 21 人)，達成率 126%。
- 二十、 辦理視障就業服務業務：
 - (一) 視覺功能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計畫:僱用 1 名就業服務員專責辦理視障者就業服務，共計推介就業成功人數 10 人，穩定就業成功人數 6 人。
 - (二) 視障電話服務員進用計畫:培訓 2 名視障者擔任電話諮詢服務員，協助民眾來電諮詢及電話訪問，並減少因為電話轉接造成的困擾及提升公務處理時效，2 名視障電話服務員 106 年電話服務量為 13,812 通，月平均為 1,151 通，平均每人服務量為 6,906 通，月平均為 576 通。

- (三) 視障按摩輔導員進用計畫：僱用 1 名輔導員運用個案管理模式，依據轄內視障按摩院及視障按摩師之現況，提供追蹤關懷並進行需求評估，共計親訪 21 家按摩院所，30 名按摩師，電訪 33 人；轉介 15 名視障按摩師參加視障按摩在職進修班、辦理視力協助員培訓課程共辦理 9 堂課，每次 3 小時，共計 42 小時，培訓按摩師 16 名、辦理花在彰化視障按摩讚活動，設置按摩小站，提供 9 位視障按摩師駐點服務，共計 1,193 人次體驗按摩及補助視障按摩品質提昇計畫共計 10 場次，30 小時，培訓 16 名視障按摩師。
- (四) 視障按摩巡迴服務宣導活動實施計畫：藉由按摩體驗服務提高視障按摩業者之形象及曝光率，以提升市場競爭力、並藉此呼籲社會大眾支持視障按摩，讓視障按摩業者能以雙手憑著技術和熱誠，自立更生，服務社會，共辦理 10 場次宣導活動，共計有 1,236 人接受免費按摩體驗服務。
- (五) 促進視障按摩宣導計畫：辦理視障按摩社區服務宣導推廣計畫，自 106 年 4 月 1 日至 106 年 10 月 31 日，共計辦理 6 場次按摩宣導活動，共計有 290 人（男 138 人次，女 152 人次），接受免費按摩體驗服務。
- (六) 視障按摩師品質技能提升班：106 年 6 月 3 日在彰化縣身障福利中心一樓視廳教室，辦理 8 小時專業課程 1 場次，計有 80 人（男 38 人，女 42 人）參加訓練。
- (七) 電話服務中心進用身心障礙者推廣計畫：輔導本縣文化局委託辦理電話服務中心進用身心障礙者推廣計畫，提供 3 位視覺功能障礙者就業機會及其後續轉銜進入職場之協助與服務，106 年度電話服務量為 27,661 通，平均每月約 2,305 通，服務水準達 98.1%。
- (八) 其他視障就業促進服務－協助本縣按摩職業工會設置按摩小棧（收費）：結合本縣「2017 花在彰化活動」活動，於 106 年 1 月 28 日至 2 月 5 日，在溪州公園設置視障按摩服務體驗站，計派駐 9 名按摩師提供按摩服務，以增加視障按摩業者曝光率，創造更多商機並增加其收入。
- 二十一、辦理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106 年度推動辦理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共委託 6 個單位辦理 7 班（參訓人數 99 人），分別有養成 5 班：網路行銷個性化商品養成班、手工藝品製作養成班、加工與包裝訓練養成班、零件組合與包裝訓練養成班、清潔維護養成班；在職訓練 2 班：身障樂音在職班、視障乙級按摩在職班。
- 二十二、持續辦理身障家庭創業支持計畫，提供身障家庭一條龍的創業服務，實際參與 19 個家庭，協助開設店面創業的共 3 名，網路上架成功開賣的共 2 名，成功增加收入 30% 的共 4 名。
- 二十三、身障樂音巡迴服務宣導計畫：為落實政府對身心障礙者街頭藝人之照顧及發展多元職業，讓縣民了解身障街頭藝人表演的工作情形、藝術表演技能及展現其自立更生企圖心，首次辦理 10 場次，實際參與展演 96 人次，活動參與民眾 1,650 人次。
- 二十四、身心障礙者在家就業輔導計畫：為協助不易進入一般性職場或無法創業之中、重度以上身心障礙者，提升其專業能力及工作技能，以獲得適性之居家就業機會，106 年輔導就業人數，新開案服務 10 人（男 4、女 6），年度服務總人數 13 人，輔導就業成功 8 人，就業職類：網路行銷、手工組、包裝...等。
- 二十五、加強「勞動基準法」管理，督促事業單位改善勞動條件，保障勞工權益：
- (一) 辦理勞基法暨相關法規宣導活動 34 場次，計 5,500 人次參加
 - (二) 提供法令諮詢服務 23,000 件。
 - (三) 處理勞工申訴案件 738 件。
- 二十六、督促雇主提撥勞工退休金，為勞工退休金作準備，以減輕雇主一次給付勞工退休金之負擔，並保障勞工權益暨促進勞資關係和諧。
- (一) 輔導事業單位依法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 4,864 件。
 - (二) 輔導事業單位依法補足勞工退休準備金差額 5,444 件。

伍、施政成果具體事蹟

一、強化就業服務措施及獲獎紀錄

(一) 勞動部在 106 年辦理考核 105 年度各縣市政府辦理勞動政策業務綜合考評榮獲全國第二組第 1 名。

(二) 勞動部在 105 年辦理 104 年度地方政府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業務評鑑榮獲優等獎。

二、彰化就業服務通電視 30 秒廣告及多元化就業服務行銷管道：

(一) 建立多元、固定、長期的就業訊息傳播平台，在大彰化新聞彰化就業服務通每日播出就業訊息、在地廣播電台口播最新徵才活動及職缺、宣導布條、宣導展示架、宣導提袋、宣導品印製等，滿足不同年齡層民眾接受就業訊息的管道，也讓民眾感受到縣府對於求職者就業的關心。

(二) 透過時下最夯的網路行銷管道，如搜尋關鍵字行銷、EDM(網路廣告傳單)、廣告版位強打廣告、在社群網站(Facebook)成立彰化縣政府勞工處粉絲團等，落實青年族群及一般求職者就業服務工作，協助民眾適性就業。

三、職業訓練：

(一) 積極爭取中央經費辦理 14 班及本府預算 1 班，共辦理 15 班失業者職業訓練班，培訓 402 人，388 人順利結訓，參訓學員滿意度 91.18%。

(二) 參考本府 4 場就業博覽會針對求職民眾所做之職業訓練參訓需求調查、事業單位及承訓單位職訓調查及彰化縣職業訓練供需資料蒐集及評估調查計畫，並結合本縣產業現況特色，規劃職訓開辦職類。

(三) 邀集職業訓練單位及專家學者辦理期初及期末檢討會，互相交流精進訓練品質及輔導學員就業。

(四) 參考本府於 4 場就業博覽會針對求職民眾所做之職業訓練參訓需求調查、委託職訓供需及本縣未來人力需求狀況調查，據以規劃職訓開辦職類。

地政處 106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本處績效目標計有「關鍵策略目標」與「共同性目標」2 大類衡量面向，將各科目標項目達成情形化作績效資訊。106 年度施政計畫執行情形，由各科自行考評並完成填報作業，另為詳實表達並反映實際執行成果，經彙整各科相關資料並分析後，據以製年度績效報告。

本處 106 年度共有 12 項關鍵策略績效目標、4 項共同性目標，總計 27 項指標。

貳、地政處目標達成情形

一、績效達成情形

績效面向	權分	自評得分	總分
年度關鍵策略目標	70	69.58	99.34
年度共同性目標	30	29.76	

二、各面向績效分析

(一) 年度關鍵策略目標 (權數為 70%)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健全地籍管理、確保土地權利、促進土地利用與發展	地籍清理標售達成數	174 筆 (棟)	191 筆 (棟)	110%	1、衡量標準： 公告列標筆(棟)數 2、執行成果： 106 年度公告代為標售地籍清理未能釐清權屬土地共 191 筆。 3、達成度： 達成度 110%，超出原訂目標值。
二、加強平均地權工作，落實漲價歸公	辦理年度地價作業及地價指數-召開地價說明會及地價指數資料送內政部	90%	90%	100%	1、衡量標準： 1.蒐集買賣實例，辦理實地勘查檢討劃分地價區段(20%) 2.辦理地價指數，提供都市土地價格(40%) 3.說明會(80%) 4.評議(90%) 5.公告(100%) 2、執行成果： 如期完成評議及公告，落實公平合理稅收，健全財政收入。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三、加速都市發展，促進土地利用	1、高鐵彰化站特定區，完成開闢公共設施	90%	85%	94%	1、衡量標準： （執行期間：100—105年）1.工程驗收結算及土地點交使用（90%） 2.辦理各項公共設施用地後續交管事宜（100%） 2、執行成果： 工程驗收缺失改善作業已於 106 年 10 月 18 日驗收完畢，惟尚餘潛伏性瑕疵續辦改善作業持續趕辦中。 3、達成度： 達成度 94%，未達原訂目標值。
	2、高鐵彰化站特定區區段徵收，持續辦理區內剩餘可供建築用地標售事宜	10 億	14 億 1 千 156 萬	141%	1、衡量標準： 標售金額 2、執行成果： 106 年標售出 11 筆土地，標得金額 14 億 1156 萬元。 3、達成度： 達成度 141%，超出原訂目標值。
	3、輔導成立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80%	80%	100%	1、衡量標準： 申請後經核定實施重劃之比率 2、執行成果： 106 年度計有 10 區申請，其中有輔導 8 區重劃區成立重劃會辦理市地重劃。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四、加強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促進國土保育利用	1、非都市土地用地編定異動筆數	500 筆	530 筆	106%	1、衡量標準： 非都市土地編定異動筆數 2、執行成果： 落實編定與使用合一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變更編定 530 筆土地。 3、達成度： 達成度 106%，超出原訂目標值。
	2、違反「區域計畫法」裁處案件	350 件	351 件	100.3%	1、衡量標準： 違反「區域計畫法」案件裁處件數 2、執行成果： 裁處 351 件。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3%，超出原訂目標值。
五、加強公有不動產有效管理	1、公有耕地放領按期繳納數	255 筆	233 筆	91.4%	1、衡量標準： 實際繳交地價筆數 2、執行成果： 本府續辦公地放領共繳納 233 筆。 3、達成度： 達成度 91.4%，未達原訂目標值。
	2、辦竣公有不動產撥用筆數	400 筆	531 筆	133%	1、衡量標準： 經行政院核准撥用不動產及辦竣管理機關變更登記筆數 2、執行成果： 共完成 531 比撥用土地（伸港鄉伸股段 50 地號等 176 筆作道路使用辦撥用） 3、達成度： 達成度 133%，超出原訂目標值。
六、改善農業生產環境、提升農民生產效能	1、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更新改善工程	75%	75%	100%	1、衡量標準： 1.設計完成（25%）2.工程發包（40%）3.工程開工（55%）4.施工進度達 50%（75%）5.工程完成（95%）6.工程驗收結案（100%） 2、執行成果： 106 年度辦理鹿港鎮頂厝(六)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更新改善工程，截至 106 年 12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月底工程實際進度已達 51.28%，達目標值 75%。</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2、農地重劃區緊急農水路改善	75%	100%	133%	<p>1、衡量標準： 1.設計完成（25%）2.工程發包（40%）3.工程開工（55%）4.施工進度達 50%（75%）5.工程完成（95%）6.工程驗收合格（100%）</p> <p>2、執行成果： 105 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核定補助辦理「農地重劃區緊急農水路改善-縣政府執行之部分」，總經費 8,636 萬 4,000 元，計發包 58 件工程，已全數完工結算。（105 年墊付 17 號轉正 106 年度）</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33%，超出原訂目標值。</p>
	3、農地重劃區管理維護	75%	100%	133%	<p>1、衡量標準： 1.設計完成（25%）2.工程發包（40%）3.工程開工（55%）4.施工進度達 50%（75%）5.工程完成（95%）6.工程驗收合格（100%）</p> <p>2、執行成果： 預算金額 500 萬元，計施作 6 件工程，已全數完工結算，達成目標值。</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33%，超出原訂目標值。</p>
七、健全不動產服務業管理，提升不動產交易安全	1、輔導地政士提供優質代辦服務比例	5%	6.45%	129%	<p>1、衡量標準： 實際查核輔導本縣地政士開業人數÷本縣實</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際開業地政士人數 x100%</p> <p>2、執行成果： 為加強轄內地政士查核，本年度實地查核地政士人數共 34 人，本縣開業地政士人數約計 527 人，查核數佔本縣開業地政士總數 6.45%。</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29%，超出原訂目標值。</p>
	2、輔導不動產經紀業重視交易安全比例	10%	15.76%	158%	<p>1、衡量標準： 實際查核輔導不動產經紀業業者數量÷本縣許可有效不動產經紀業業者數量 x100%</p> <p>2、執行成果： 計查核 32 件。</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58%，超出原訂目標值。</p>
八、加速地籍數值化，更新國土資訊	1、辦理地籍圖重測作業	100%	100%	100%	<p>1、衡量標準： 1.控制測量（20%） 2.地籍調查（60%） 3.界址測量（80%） 4.重測成果公告（100%）</p> <p>2、執行成果： 106 年度辦理 11,573 筆土地地籍圖重測工作，除部分早期圖解農地重劃區於年度內公告外，其餘重測區成果均於 106 年 10 月 26 日公告完竣。</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2、辦理圖根點新建補建作業	90%	90.3%	100.3%	<p>1、衡量標準： 各地政事務所實際完成圖根新建、補建之點數／1,500 點×100%</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2、執行成果： 106 年度本縣各地政事務所辦理轄內圖根點新建、補建工作，計 1,354 點。</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3%，超出原訂目標值。</p>
九、辦理業務督導考評，有效提升施政績效	1、對地政事務所辦理地政業務督導考評次數	40 次	64 次	160%	<p>1、衡量標準： 地政處對各地政事務所實際督導考評次數（地籍、登記、資訊、地價、測量）</p> <p>2、執行成果： 年度對各所業務全面性預先考評及考評 8 所共 16 次，每月督導本縣各地政事務所地籍測量業務 8 所共 48 次，總計 64 次。</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60%，超出原訂目標值。</p>
	2、對公所辦理耕地三七五租約業務督導考評次數	52 次	52 次	100%	<p>1、衡量標準： 對各鄉鎮市公所辦理業務督導考評次數</p> <p>2、執行成果： 以上、下半年對本縣 26 個鄉鎮市公所辦理耕地三七五租約業務督導考評共計 52 次。</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3、對公所辦理非都市土地違規使用查報督導考評次數	52 次	52 次	100%	<p>1、衡量標準： 辦理業務督導考評次數</p> <p>2、執行成果： 落實非都市土地違規查報業務，考評共計 52 次。</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十、強化內部服務管理，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1、對地政事務所辦理為民服務態度考核	16 次	18 次	113%	1、衡量標準： 地政處對各地政事務所實際辦理為民服務態度實地考核次數 2、執行成果： 對各地政事務所實際辦理為民服務態度實地考核次數 8 所計 16 次，神秘客稽核 2 次，共 18 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13%，超出原訂目標值。
	2、對地政事務所辦理電話禮貌測試	16 次	16 次	100%	1、衡量標準： 地政處對各地政事務所辦理電話禮貌測試次數 2、執行成果： 地政處對各地政事務所辦理電話禮貌測試次數 8 所共計 16 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十一、縣長政見	1、[政見編號 18-1]加速開發田中高鐵站特定區-高速鐵路彰化車站特定區區段徵收公共工程	90%	85%	94%	1、衡量標準： (執行期間:100-107年) 1.工程驗收結算及土地點交使用(90%) 2.辦理各項公共設施用地後續交管事宜(100%)(同序號 3-1) 2、執行成果： 工程驗收缺失改善作業已於 106 年 10 月 18 日驗收完畢，惟尚餘潛伏性瑕疵續辦改善作業持續趕辦中。 3、達成度： 達成度 94%，未達原訂目標值。
	2、[政見編號 18-1]高鐵彰化站特定區區段徵	10 億	14 億 1156 萬	141%	1、衡量標準： 標售金額(同序號 3-2)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收，持續辦理區內剩餘可供建築用地標售事宜				2、執行成果： 106年標售出11筆土地，標得金額14億1,156萬元。 3、達成度： 達成度141%，超出原訂目標值。
十二、強化同仁及地政從業人員專業知能、培養多元能力	辦理各項地政專業、為民服務品質提升教育訓練次數	15次	17次	113%	1、衡量標準： 辦理各項地政專業、為民服務品質提升教育訓練次數 2、執行成果： 外國人地權教育訓練1場、為民服務品質提升教育訓練1場、資訊安全教育訓練6場、ISMS教育訓練1場，地價評議教育訓練2場，375租約教育訓練2場，土地更正編定2場、地籍測量科辦理在職教育訓練1場、土地開發教育訓練1場。 3、達成度： 達成度113%，超出原訂目標值。
關鍵績效指標平均達成度				99.3%	

(二) 年度共同性目標 (權數為 30%)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餘數百分比	2%	4.7%	235%	1、衡量標準： 【各計畫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決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2、執行成果： 經常門預算數28,540,000元，經常門決算數27,198,424元，經費節餘率4.7%。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3、達成度： 達成度 235%，超出原訂目標值。
二、控管編制員額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	0%	4%	96%	1、衡量標準： (本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 x100% (業務移撥之情事不列入成長率計算) 2、執行成果： 本年度編制員額 52 人，上年度編制員額 50 人，成長率 4%。 3、達成度： 達成度 96%，未達原訂目標值。
三、約聘僱員額及職等嚴格控管	1、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0%	0%	100%	1、衡量標準：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x100% 2、執行成果： 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數 1 人，本年度無新增。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2、約聘僱核定職等變化率	0%	0%	100%	1、衡量標準：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涉提高職等人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x100% 2、執行成果： 本處約僱人員職等無變化。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四、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20 小時	92 小時	460%	<p>1、衡量標準： 本年度單位內每人每年（含約聘僱人員，不含臨時人員）應完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 20 小時，其中 10 小時必須於 9 月 30 日以前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p> <p>1.當前政府重大政策（1 小時） 2.環境教育（4 小時） 3.民主治理價值課程（5 小時）： （1）性別主流化（1 小時） （2）廉政與服務倫理、人權教育、行政中立、多元族群文化、公民參與等（4 小時）</p> <p>2、執行成果： 終身學習時數共計 5,161 小時，平均約 92 小時(數位時數平均時數 22 小時，實體時數平均 70 小時)</p> <p>3、達成度： 達成度 460%，超出原訂目標值。</p>
共同性指標平均達成度				99.2%	

參、未達成目標項目檢討

關鍵策略目標 / 共同性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三、加速都市發展，促進土地利用	1、高鐵彰化站特定區，完成開闢公共設施	90%	6%	相關工程驗收缺失改善作業涉及陸續發生之隱藏性缺失及契約變更，現已積極趕辦契約變更及議價作業俟辦理完竣即責成第三人改善承商趕辦。
五、加強公有不動產有效管理	1、公有耕地放領按期繳納數	255 筆	8.6%	提前繳清戶數未達預期筆數，嗣後確實估算提前繳清戶數。

關鍵策略目標 /共同性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 目標值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三、約聘僱員額及職等 嚴格控管	約聘僱員額成長 率	0%	4%	1、因應近年地政業務變革及提升本縣地政業務執行績效，於本縣地政人員總員額不變動原則下，調整地政所員額至地政處。 2、將以人力精簡為目標，於 107 年 4 月底前完成各地政所員額評鑑並提請評審小組審議，以落實人力精簡。

肆、績效總評

地政處 106 年度 12 項關鍵策略績效目標、4 項共同性目標，總計 27 項指標，在本處同仁積極努力下，有 9 項達成原訂目標值、15 項超出原訂目標值，其中有 3 項未達成目標值。依據兩大面向分述如下：

一、關鍵策略目標：

- (一) 計有「地籍清理標售」、「高鐵彰化站特定區區段徵收，持續辦理區內剩餘可供建築用地標售事宜」、「非都市土地用地編定異動筆數」、「違反『區域計畫法』裁處案件」、「辦竣公有不動產撥用筆數」、「農地重劃區緊急農水路改善」、「農地重劃區管理維護」、「輔導地政士提供優質代辦服務比例」、「輔導不動產經紀業重視交易安全比例」、「對地政事務所辦理地政業務督導考評次數」、「對地政事務所辦理為民服務態度考核」、「辦理各項地政專業、為民服務品質提升教育訓練次數」、「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餘數百分比」、「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等共 15 項指標超出原訂績效目標值，顯示本處對於輔導業者重視交易安全、輔導所屬機關提昇為民服務品質及提供精確優質之測量服務等方面均著有成效。
- (二) 計有「辦理年度地價作業及地價指數-召開地價說明會及地價指數資料送內政部」、「輔導成立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更新改善工程」、「辦理地籍圖重測作業」、「辦理圖根點新建補建作業」、「對公所辦理耕地三七五租約業務督導考評次數」、「對公所辦理非都市土地違規使用查報督導考評次數」、「對地政事務所辦理電話禮貌測試」、「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約聘僱員額成長率」、「約聘僱核定職等變化率」等 11 項指標符合原訂績效目標值，均能如期如質完成任務。
- (三) 計有 2 項關鍵績效指標未達原訂績效目標值，分析其原因如下：
 - 1、高鐵彰化站特定區公共設施驗收結算及移交接管達成度 94% 未達預期，係因相關工程驗收缺失改善作業涉及陸續發生之隱藏性缺失及契約變更，致無法達到原訂目標值。現已積極趕辦契約變更及議價作業俟辦理完竣即責成第三人改善承商趕辦。俟缺失改善驗收完成後積極辦理公共工程公共設施移交接管事宜。
 - 2、公有耕地放領按期繳納數，係因預估目標值時筆數計算錯誤，致無法達到原訂目標值，106 年實際放領之租金已全數繳納完畢；俟後將目標值計算正確。

二、共同性目標：

共 5 項衡量指標，1 項未達原訂值，其餘均達成或超過原訂目標值，其中本處平均終身學習時數達 92 小時，達成度 460%，顯示本處同仁利用公餘時間積極學習、提升職能，提供民眾更專業之服務。

伍、施政成果具體事蹟

一、地籍清理：

- (一) 106 年度代為標售地籍清理未能釐清權屬土地，其中新公告標售筆數共 191 筆，超過原設

定公告筆數目標值 174 筆。

(二) 各地政事務所均依預定時程辦理地籍清理業務，如期完成 106 年度業務。

(三) 106 年度地籍清理經費，各地政事務所及本處均依預定時程執行，如期將經費執行完畢。

二、公告現值：

本縣各地政事務所於辦理 107 年公告土地現值及公告地價調整作業，檢討地價區段範圍及區段地價，並邀請不動產相關公會及鄉、鎮、市長、地方民意代表等假各地政事務所舉行說明會，擬具建議處理情形一覽表，彙整後提送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作為評議之參考，本縣 107 年公告土地現值及公告地價爰於 106 年 12 月 8 日經本縣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評議通過，如期於 107 年 1 月 1 日公告。

三、高鐵彰化車站特定區區段徵收：

(一) 加速開發田中高鐵站特定區-高速鐵路彰化車站特定區區段徵收公共工程，本區公共工程截至 106 年底，特定區公共工程業於 106 年 12 月 1 日與解散及倒閉之統包商終止契約，另工程驗收缺失改善作業已另案發包辦理第三人改善，並於 106 年 10 月 18 日驗收完畢，現尚餘潛伏性瑕疵續辦改善作業。

(二) 高鐵彰化站特定區區段徵收區，持續辦理區內剩餘可供建築用地標售事宜，本年度辦理 2 次公告 4 次標售，共標出 11 筆，標得金額總計 14 億 1,146 萬元。

四、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

106 年度依「區域計畫法」第 21 條裁處案件共 351 件，罰鍰金額新臺幣 2,352 萬元。

五、公有不動產管理：

(一) 公地放領：

1、續辦放領部分：對於部分承領或承領地部分供道路、農水路或其他公共設施使用之農戶，經其申請提前繳清地價後，本府依「委託縣(市)政府辦理公有耕地專案核准分割執行要點」辦理土地分割事宜，藉以保障承領戶之權益及便利土地利用；對於繼續分期繳納者，經本府積極催繳，致無逾期欠繳戶，非內政部列管縣市政府。

2、早期放領部分：對於部分放領而剩餘之農地，經審查舊登記簿確認已產權移轉予承領農戶無誤後，將剩餘持分土地移回國有財產局接管。

(二) 公地撥用：

因鄉鎮(市)公所對公地撥用程序不熟悉，為減少撥用不動產計畫書補正次數，本府採積極主動協助製作計畫書，以提升本府行政效率。106 年度共辦理 531 筆公地撥用，需地機關涵蓋各鄉鎮(市)公所以及各中小學校及本府各處。

六、改善農業生產環境、提升農民生產效能：

(一) 106 年度辦理鹿港鎮頂厝(六)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更新改善工程，面積 30 公頃，計改善 5 條農水路，總長度 1,193 公尺，改善後顯著提升農業生產效能。

(二) 105 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核定補助辦理「農地重劃區緊急農水路改善-縣政府執行之部分」，總經費 8,636 萬 4,000 元(補助款 7,600 萬元、配合款 1,036 萬 4,000 元)(105 年墊付 17 號轉正 106 年度)，計施作 58 件(併案 34 件標案)，已全數完工結案，主要工作內容為拓寬未鋪設 AC 之農路改善、農路路基整建、路面整修、AC 修補、坡面保護、改善相關農水路設施，有效改善農業生產結構，增加農民福利。

(三) 由本縣縣款編列 500 萬元管理維護早期農地重劃區之農水路，計施作 6 件工程，將有效改善老舊、功能不佳之農路及灌排系統，提升農業生產效能。

七、不動產服務業管理，提升不動產交易安全：

除受理例行性之地政士開業執照補換發、不動產經紀人證書補換發及不動產經紀業許可及備查申請外，另進行地政士業務查核 34 人，不動產經紀業業務檢查 32 件，輔導業者遵守相關法令規定、提升不動產之交易安全。

八、輔導自辦市地重劃業務：

106 年共計有秀水鄉老人文康、員林市鎮興、埤頭鄉合興北、北斗鎮螺青、鹿港鎮景福、

埤頭鄉合興南、北斗鎮大安、埔心鄉義民、伸港鄉公兒四崙頂等 10 區核准成立之籌備會辦理市地重劃，經輔導後共有秀水鄉老人文康、員林市鎮興、二林鎮儒田、埤頭鄉合興北、鹿港鎮景福、埤頭鄉合興南、北斗鎮大安、埔心鄉義民等 8 區成立重劃會續辦市地重劃。

九、強化內部服務管理：

106 年度辦理定期對轄內地政事務所之業務督導考評共 64 次(含不定期業務督導考評 16 次)，對各鄉鎮市公所之業務督導考評共 104 次，並將各單位之優缺點作成紀錄予以褒獎或建議改進，並公開獎勵績效優良之地政事務所。另辦理地籍、地價、地用、測量及資訊系統等各項地政業務專業教育訓練共 17 場，有效提升第一線機關之為民服務績效、提供民眾更優質之服務品質。

十、加速地籍數值化，更新國土資訊

- (一) 106 年度辦理 11,573 筆土地地籍圖重測工作，以確保民眾產權，釐整地籍圖籍，健全地籍管理，各重測區成果均於 106 年 10 月 26 日公告完竣。105 年度執行成果並經內政部考核評定為最高等級「優等」(全國第 2 名)。
- (二) 106 年運用靜態衛星定位測量技術聯測內政部 TWD97@2010 坐標系統基本控制點 194 點，建置本縣一級加密控制點 TWD97@2010 測量成果，新建共布設 58 點，俾利做為本縣後續各項應用測量之依據。
- (三) 本縣各地政事務所運用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 e-GNSS 系統或以 GPS-RTK 技術補建、新建圖根點 1,354 點，以做為土地複丈、建物測量之準據。
- (四) 區域性不動產糾紛調處案件 10 案、43 筆，均已完成調處。

十一、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有關本處同仁終身學習時數，在同仁相互間鼓勵與推薦學習項目下，本處同仁平均學習時數不僅符合 20 小時以上，甚至高達 92 小時，數位學習時數平均達 22 小時，實體學習時數平均達 70 小時，顯示同仁於公餘時間仍積極努力充實專業知識、以提供民眾更優質之服務。

十二、財務面向節約政府支出部分依照計畫執行，本摶節支出之原則，達成目標值。

新聞處 106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新聞處是縣政建設對外窗口，橫向協調各局處辦理縣政新聞工作，本著服務的精神，積極建立媒體關係，運用媒體宣傳傳達正確、迅速且有效的訊息，並藉由本府 LINE 官方帳號、Facebook「花現彰化」粉絲專頁、〈彰化人〉閱讀誌及各項新聞發布等方式宣導縣政成果，讓縣民充分瞭解本府各項積極施政作為、縣政活動與便民服務措施等，進而提升縣政的支持與滿意度。

貳、新聞處目標達成情形

一、績效達成情形

績效面向	權分	自評得分	總分
年度關鍵策略目標	70	70	100
年度共同性目標	30	30	

二、各面向績效分析

(一) 年度關鍵策略目標 (權數為 70%)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發行〈彰化人〉閱讀誌雙月刊	製作發行數	6 期	6 期	100%	1、衡量標準： 發行期數 2、執行成果： 發行 6 期(彰化人)閱讀誌。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二、發行〈彰化人特刊〉	製作發行數	4 期	4 期	100%	1、衡量標準： 發行期數 2、執行成果： 發行 4 期(彰化人特刊)。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三、發行《彰化縣簡介-專輯》中英日版	製作發行數	1 期	1 期	100%	1、衡量標準： 發行期數 2、執行成果： 發行 1 期(彰化縣簡介-專輯)。 3、達成度：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四、發行《彰化縣簡介-摺頁》中英日版	製作發行數	1 期	1 期	100%	1、衡量標準： 發行期數 2、執行成果： 發行 1 期(彰化縣簡介-摺頁中英日版)。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五、發行《縣政成果專輯》	製作發行數	1 期	1 期	100%	1、衡量標準： 發行期數 2、執行成果： 發行 1 期(縣政成果專輯)。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六、舉行記者會增進溝通宣導縣政	記者會執行次數	50 次	100 次	200%	1、衡量標準： 舉辦次數 2、執行成果： 全年度舉辦記者會 100 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200%，超出原訂目標值。
七、發布縣政新聞，加強政令宣導	統計發佈則數	17500 次	20216 次	116%	1、衡量標準： 發布數量 2、執行成果： 全年度發布 20216 則。 3、達成度： 達成度 116%，超出原訂目標值。
八、重視民情輿情，主動溝通協調	蒐集縣政新聞剪報輿情分析資料天數	365 天	365 天	100%	1、衡量標準： 蒐集天數 2、執行成果： 全年度蒐集 365 個(天)資料夾。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九、善用媒體資訊宣導縣政，提升民眾對於縣政之參與	整合媒體通路行銷縣政成果	4000 次	5528 次	138%	1、衡量標準： 媒體露出次數 2、執行成果：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感					媒體露出 5,176 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38%，超出原訂目標值。
十、凝聚團隊共識，提升體系執行力	處務會議次數	52 次	52 次	100%	1、衡量標準： 開會次數 2、執行成果： 處務會議共召開 52 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關鍵績效指標平均達成度				100%	

(二) 年度共同性目標 (權數為 30%)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餘數百分比	2%	4.6%	230%	1、衡量標準： 【各計畫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決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2、執行成果： 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45,885,000 元，經常門決算數(不含人事費)43,774,347 元，賸餘率 4.6%。 3、達成度： 達成度 230%，超出原訂目標值。
二、控管編制員額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	0%	0%	100%	1、衡量標準： (本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 x100% (業務移撥之情事不列入成長率計算) 2、執行成果： 106 年度未增加編制員額。 3、達成度：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三、約聘僱員額及職等嚴格控管	1、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0%	0%	100%	<p>1、衡量標準：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x100%</p> <p>2、執行成果： 106 年度未增加約聘僱員額。</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2、約聘僱核定職等變化率	0%	0%	100%	<p>1、衡量標準：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涉提高職等人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x100%</p> <p>2、執行成果： 約聘僱核定職等未有變化。</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四、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20 小時	38.1 小時	191%	<p>1、衡量標準： 本年度單位內每人每年（含約聘僱人員，不含臨時人員）應完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 20 小時，其中 10 小時必須於 9 月 30 日以前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p> <p>1.當前政府重大政策（1 小時） 2.環境教育（4 小時） 3.民主治理價值課程（5 小時）</p>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 性別主流化 (1 小時) (2) 廉政與服務倫理、人權教育、行政中立、多元族群文化、公民參與等 (4 小時) 2、執行成果： 本年度單位每人每年平均終身學習時數達 38.1 小時。 3、達成度： 達成度 191%，超出原訂目標值。
共同性指標平均達成度				100%	

參、未達成目標項目檢討

關鍵策略目標 / 共同性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無				

肆、績效總評

106 年度完成的目標事項：

- 一、發行〈彰化人〉閱讀誌。
- 二、舉行記者會增進溝通宣導縣政。
- 三、統合縣政資源，善用媒體資訊宣導縣政。
- 四、發布縣政新聞，加強政令宣導。
- 五、擴大縣政活動訊息宣導。
- 六、控管編制員額。
- 七、約聘僱員額及職等嚴格控管。
- 八、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 九、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伍、施政成果具體事蹟

〈彰化人〉閱讀誌，全刊均為彩色雙面印刷，每期 36 頁，全年發行 6 期。每期介紹本縣重大建設與政策、產業發展、觀光旅遊、藝文展演、農特產品、地方美食、風土人情，並提供各項生活資訊與便民服務措施等。出刊後放置於縣內各戶政事務所、地政事務所、縣警察局及各分局、衛生所、鄉鎮圖書館、旅客服務中心、縣內各火車站及客運站點等公開處，供民眾免費自由取閱；並以電子書方式同步呈現於本府電子刊物網頁，方便民眾隨時線上瀏覽。

統合縣政資源，藉由媒體資訊宣導縣政，讓民眾瞭解縣政施展情形，積極運用平面、電視、廣播電台、臺灣高鐵、捷運、台鐵燈箱廣告、網路、本府 LINE 官方帳號及 Facebook「花現彰化」粉

絲專頁等各式現代化媒體通路行銷本縣特有城市魅力風貌及各項縣政重大活動，並藉由縣長與媒體座談會、各局處與媒體座談會及縣政新聞之發布，讓各界瞭解縣府重要政策及相關活動，提供民眾知悉本府縣務執行成果，爭取民眾對本府政策的瞭解與支持，提升民眾對於縣政之參與感並讓民眾藉由參與本縣各項活動進而更瞭解縣政措施。以擴大縣政建設及重大活動宣傳，提升本縣知名度及競爭力，落實「綠能文化，智慧彰化」等縣政目標。並加強媒體關係，增進本府與傳播媒體聯繫互動，也利於本府推動政策與行銷彰化。

每日協助本府各局處發布縣政新聞及不定期召開記者會，發布重要縣政措施及攸關民眾權益相關訊息，如社會福利、交通建設、觀光美食、就業宣導、農業促銷、及產業發展等，廣為民眾周知，並於每日定期蒐集輿情反映，輔以 LINE 即時提供相關單位參辦，即時掌握最新輿情資訊並做適時回應，或民眾肯定。

行政處 106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本處 106 年度施政關鍵策略目標以「落實文書教育訓練，確保公文品質」、「全面提升採購效率及品質」、「推動節能減碳，精進庶務管理業務」及「積極輔導所屬機關檔案管理，有效提升檔案管理品質」等四大項為主軸，106 年度執行績效，是依原訂關鍵策略目標及共同性目標，逐項檢視執行成果，並依各項指標進行自我評量後，展現全體同仁努力成果。

貳、行政處目標達成情形

一、績效達成情形

績效面向	權分	自評得分	總分
年度關鍵策略目標	70	70	100
年度共同性目標	30	30	

二、各面向績效分析

(一) 年度關鍵策略目標 (權數為 70%)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提升「臺北惜物網」使用率，促進資源再利用	1、「臺北惜物網」使用率	40%	75.8%	190%	1、衡量標準： 「臺北惜物網」使用率 = 當年度上網拍賣件數 ÷ 當年度報廢件數 2、執行成果： 當年度上網拍賣件數 179 件 ÷ 當年度報廢件數 236 件，比例 75.8% 3、達成度： 達成度 190%，超出原訂目標值
	2、教育訓練	1 場次	2 場次	200%	1、衡量標準： 舉辦場次 2、執行成果： 106 年 10 月 17、23 日 由財政處辦理「臺北惜物網」 教育訓練 2 場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200%，符合原訂目標值
二、全面提升採購效率及品質	1、提供電子領標作業績效	97%	100%	103%	1、衡量標準： 電子領標數 ÷ 標案件數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2、執行成果： 電子領標率為 100%【即 1091 件/1091 件】 3、達成度： 達成度 103%，超出原訂目標值。
	2、提供電子投標作業績效	90%	99.82%	111%	1、衡量標準： 電子投標數÷標案件數 2、執行成果： 電子投標率 99.82%【即 1089 件/1091 件】 3、達成度： 達成度 111%，超出原訂目標值。
	3、採購專業人員訓練班	2 班	2 班	100%	1、衡量標準： 辦理班次 2、執行成果： 辦理採購專業人員訓練班計 2 班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三、推動「政府機關及學校節約能源行動計畫」及「節約用水常態化方案」等二省(省電、省水)實施計畫，精進庶務管理業務	1、節約用電	0 成長	-3.33%	103%	1、衡量標準： 年度用電量成長程度 2、執行成果： 106 年比 105 年用電度數減少 64,656 度，減少度數比率為 3.33%，達成目標值 0 成長(106 年用電度數—105 年用電度數)÷105 年用電度數=- 3.33%(負成長) 3、達成度： 達成度 103%，超出原訂目標值。
	2、節約用水	0 成長	-3.8%	104%	1、衡量標準： 年度用水量成長程度 2、執行成果： 106 年比 105 年用水度數減少 445 度，減少度數比率為 3.8%，未達成目標值 0 成長(106 年用水度數-105 年用水度數)÷105 年用水度數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3.8%(負成長) 3、達成度： 達成度 104%，超出原訂目標值。
	3、教育訓練	1 場次	1 場次	100%	1、衡量標準： 舉辦場次 2、執行成果： 106 年 9 月 21 日舉辦 1 場次，共 41 人參加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四、落實文書教育訓練，確保公文品質	1、文書教育訓練基礎班	1 場次	1 場次	100%	1、衡量標準： 舉辦場次 2、執行成果： 106 年 7 月 14 日下午辦理 1 場次文書教育訓練。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2、文書教育訓練進階班	1 場次	1 場次	100%	1、衡量標準： 舉辦場次 2、執行成果： 106 年 7 月 21 日下午辦理 1 場次文書教育訓練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3、文書處理人員專責訓練班	2 場次	2 場次	100%	1、衡量標準： 舉辦場次 2、執行成果： 106 年 12 月 15 日下午分兩時段分別辦理文書總收文及繕校發文人員教育訓練。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五、積極輔導所屬機關檔案管理，有效提升檔案管理品質	1、檔案管理業務研習班	1 場次	1 場次	100%	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 2、執行成果： 辦理檔案管理業務研習班 1 場次。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2、實地輔導	6 場次	6 場次	100%	1、衡量標準： 輔導場次 2、執行成果： 辦理實地輔導 6 場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關鍵績效指標平均達成度				100%	

(二) 年度共同性目標 (權數為 30%)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餘數百分比	2%	6.02%	301%	1、衡量標準： 【各計畫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決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2、執行成果： 預算數：47,466,000 決算數：44,606,451 經費結餘率：6.02% 3、達成度： 達成度 301%，超出原訂目標值。
二、控管編制員額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	0%	-3.03%	103%	1、衡量標準： (本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 x100% (業務移撥之情事不列入成長率計算) 2、執行成果： 上年度編制員額 33 人，106 年度編制員額 32 人(減編 1 人)，成長率 -3.03%。 3、達成度： 達成度 103%，超出原訂目標值。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三、約聘僱員額及職等嚴格控管	1、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0%	0%	100%	<p>1、衡量標準：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x100%</p> <p>2、執行成果： 本處 106 年度未增聘約聘僱員額。</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2、約聘僱核定職等變化率	0%	0%	100%	<p>1、衡量標準：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涉提高職等人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x100%</p> <p>2、執行成果： 本處 106 年度未調整約聘僱核定職等。</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四、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20 小時	110 小時	550%	<p>1、衡量標準： 本年度單位內每人每年(含約聘僱人員，不含臨時人員)應完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 20 小時，其中 10 小時必須於 9 月 30 日以前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1.當前政府重大政策(1 小時) 2.環境教育(4 小時) 3.民主治理價值課程(5 小時： (1)性別主流化(1 小時)</p>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2) 廉政與服務倫理、人權教育、行政中立、多元族群文化、公民參與等(4小時) 2、執行成果： 106年度總學習時數為3632小時，平均學習時數為110小時。 3、達成度： 達成度550%，超出原訂目標值。
共同性指標平均達成度				100%	

參、未達成目標項目檢討

關鍵策略目標 /共同性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無				

肆、績效總評

- 提升「臺北惜物網」使用率，促進資源再利用
 - 「臺北惜物網」使用率:原訂目標值40%，達成目標值75.8%，達成度190%。
 - 教育訓練:原訂目標值1場，達成目標值2場，達成度200%。
- 全面提升採購效率及品質
 - 106年度本府公告上傳標案件數1091件，提供電子領標案1091件，執行成果100%，達成度為103%，超出原訂目標值。
 - 106年度本府公告上傳標案1091件，提供電子投標案1089件，執行成果99.82%，達成度為111%，超出原訂目標值。
 - 辦理2班次採購專業人員訓練班，參訓人數160人，達成度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 配合辦理105年行政院新頒「政府機關及學校節約能源行動計畫」及「節約用水常態化方案」等二省(省電、省水)實施計畫，精進庶務管理業務：
 - 節約用電：原訂目標值0成長，達成目標值(106年用電度數-105年用電度數)÷105年用電度數=-3.33%(負成長)，達成度：103%，超出原訂目標值。
 - 節約用水：原訂目標值0成長，達成目標值(106年用水度數-105年用水度數)÷105年用水度數=-3.8%(負成長)，達成度：104%，超出原訂目標值。
 - 教育訓練：業於106年9月21日辦理1場次辦公廳舍節能減碳教育訓練，參訓人數41人，達成度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 落實文書教育訓練，確保公文品質：
 106年度辦理文書教育訓練基礎班、進階班各1場次，文書處理人員職務專責訓練班2場次，與原訂目標值相符，達成度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 積極輔導所屬機關檔案管理，有效提升檔案管理品質
 為落實「檔案法」等相關法規規定，並加強所屬機關檔案管理人員專業知能，本年度舉辦1

場次本府暨所屬機關檔管理人員教育訓練，達成率 100%，與原訂目標值相符；並辦理 6 場次實地輔導，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伍、施政成果具體事蹟

一、提升「臺北惜物網」使用率，促進資源再利用

「臺北惜物網」使用率 106 年度報廢件數 236 件，上網拍賣件數 179 件，比例 75.8%。

二、全面提升採購效率及品質

(一) 106 年度本府提供電子領標件數 1091 件，提供電子投標件數 1089 件，推廣廠商採取電子領、投標，有效減少紙張使用。

(二) 本府透過 2 班次採購專業人員訓練班，調集採購專業人員實施在職訓練，培養採購法令及實務智識，提升採購品質。

(三) 本府透過 2 場次座談會，邀集本府各處及所屬機關學校採購人員，提供意見及經驗交流，能有效減少政府採購爭議發生。

三、配合 105 年行政院新頒「政府機關及學校節約能源行動計畫」及「節約用水常態化方案」等二省（省電、省水）實施計畫，推動本府行政大樓辦公室二省（省電、省水）措施，精進庶務管理業務。

(一) 節約用電：為更提升節電績效，爰依據院頒「政府機關及學校節約能源行動計畫」及「節約用水常態化方案」等二省（省電、省水）實施計畫，定期宣導上級機關相關節能政策，提升省電績效；並持續優先購置、使用各項節能設備；同時積極宣導節約用電、張貼宣導標語落實節能減碳觀念。

(二) 節約用水：除通告各處配合各項節水措施外，採用省水標章設備及不用沖水之科技小便斗等提升省水層次，並進行各項用水管線、設備檢查維護，防止漏水。

(三) 教育訓練：為更深化、精進本府同仁節能減碳知識與實踐方法，藉由課程講授及雙向溝通，並貼近業務實際需求，爰賡續辦理節能減碳教育訓練以達省電、省水目的。

四、落實文書教育訓練，確保公文品質

本處於 106 年度舉辦文書教育訓練，基礎班、進階班各 1 場次；文書處理人員職務專責訓練班 2 場次，參加人數共計 205 人。藉由文書教育訓練之課程講授及雙向溝通，增強現職人員的公文撰寫能力，並強化文書處理專責人員的專業知能，以提升本府公文品質及行政效率。

五、積極輔導所屬機關檔案管理，有效提升檔案管理品質

(一) 為提升本府暨所屬機關檔案管理人員專業素養，本處於 106 年 11 月 3 日舉辦檔案管理教育訓練，藉由課程講授及雙向溝通，使檔案管理人員熟稔檔案法規及檔案業務作業程序，參訓學員共 72 人，課後學員反應課程內容豐富，並貼近業務實際需求，加上講師見解精闢，使學員們收獲滿載。

(二) 積極輔導所屬機關檔案管理業務，擇定彰化縣消防局和溪湖地政事務所參加國家發展委員會「第 15 屆機關檔案管理金檔獎」評獎，在歷經邀集委員進行實地輔導、聘請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主管提供專業諮詢、派員跟催改善、辦理實地評獎模擬演練及檔管研習等輔導過程，並在參獎機關全體同仁辛勤耕耘下，終於不負眾望，106 年榮獲第 15 屆金檔獎殊榮。

計畫處 106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以 106 年度施政計畫為藍圖，依據本處組織、職掌及業務需求，研擬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由各業務承辦人分別就其業務範疇，研擬「推動研究發展工作」、「建立安全的資訊網路環境，確保本府資訊作業的安全，落實營運持續管理」、「推動一般性補助款基本設施補助計畫管考機制」、「建立完善的施政計畫體系，精進績效管理」、「推動辦公室自動化電子化，落實無紙化之政策，提升行政作業效率」、「推動為民服務工作」、「推動人民陳情案件管考作業」、「建立完善的施政計畫體系，強化線上系統教育訓練」、「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控管編制員額」、「約聘僱員額及職等嚴格控管」及「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等 12 項目標，規劃具體實施方案，並訂定衡量指標，據以實施。

有關 106 年度執行績效，係責成各業務承辦人，分別按原訂之衡量指標，逐項檢視執行成果，並依衡量標準進行自我評量後，綜整處務整體績效報告，以做為未來檢討改進參據。

貳、計畫處目標達成情形

一、績效達成情形

績效面向	權分	自評得分	總分
年度關鍵策略目標	70	70	100
年度共同性目標	30	30	

二、各面向績效分析

(一) 年度關鍵策略目標 (權數為 70%)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推動研究發展工作	舉辦研究報告撰寫講習會	1 場次	1 場次	100%	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 2、執行成果： 106 年 4 月 25 日於本府視廳簡報室舉辦「研究報告撰寫講習會」，共計 31 人與會。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二、建立安全的資訊網路環境，確保本府資訊作業的安全，落實營運持續管理	1、建置全府全方位防毒系統	100%	100%	100%	1、衡量標準： 於每年 9 月底前完成防毒軟體更新採購 2、執行成果： 於 106 年 6 月底前完成建置全府電腦使用授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權數。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2、辦理社交工程電子郵件演練	2 場次	2 場次	100%	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 2、執行成果： 於 106 年 4 月及 9 月辦理演練，共辦理 2 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三、推動一般性補助款基本設施補助計畫管考機制	1、設立常態性督導機制	4 場次	5 場次	125%	1、衡量標準： 召開檢討會議場次 2、執行成果： 於 106 年 2 月 14 日 21 日、7 月 7 日、8 月 31 日及 12 月 5 日召開 5 次檢討會議。 3、達成度： 達成度 125%，超出原訂目標值。
	2、公開成果資訊	4 次	5 次	125%	1、衡量標準： 執行情形或成果公開於本府網站次數 2、執行成果： 於 106 年 12 月完成 5 次成果公開於本府網站。 3、達成度： 達成度 125%，超出原訂目標值。
四、建立完善的施政計畫體系，精進績效管理	1、彙編本府年度施政計畫並送議會審查	100%	100%	100%	1、衡量標準： 每年於開議前依限完成度 2、執行成果： 107 年度施政計畫（草案）於 106 年 10 月編撰完成並送議會審議。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2、彙編本府年度績效報告並上網	100%	100%	100%	1、衡量標準： 每年於 3 月底前依限完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公開資訊				<p>成度</p> <p>2、執行成果： 於106年3月底前編撰完成105年度施政績效報告，裝訂成冊後分送本府各單位並上網公告，提供施政改進之參據。</p> <p>3、達成度： 達成度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3、辦理中程施政計畫滾動修正	1次	1次	100%	<p>1、衡量標準： 辦理次數</p> <p>2、執行成果： 於6月辦理中程施政計畫滾動修正。</p> <p>3、達成度： 達成度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4、配合本縣議會開議時程，編撰施政報告	2次	2次	100%	<p>1、衡量標準： 辦理次數</p> <p>2、執行成果： 配合縣長施政報告時程，於議會定期會開議前將施政報告送達各議員及議會。</p> <p>3、達成度： 達成度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五、推動辦公室自動化電子化，落實無紙化之政策，提升行政作業效率	1、推動電子表單簽核系統，以落實政府e化及無紙化目標	95%	100%	105%	<p>1、衡量標準： 實際新增修改項目數÷預計新增修改項目數×100%</p> <p>2、執行成果： 預計新增修改項目數6項，實際完成6項，於106年7月完成驗收。</p> <p>3、達成度： 達成度105%，超出原訂目標值。</p>
	2、更新個人電腦提升行政效率	90%	100%	111%	<p>1、衡量標準： 電腦汰換率（實際汰換數÷預計汰換數×100%）</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2、執行成果： 於 106 年 12 月完成 90 部個人電腦汰換，汰換率 100%。</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11%，超出原訂目標值。</p>
六、推動為民服務工作	1、舉辦提升服務品質研習會	1 場次	1 場次	100%	<p>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p> <p>2、執行成果： 106 年 4 月 14 日辦理提升服務品質研習會，參與單位為本府相關處局、戶政事務所、地政事務所等，實際參與人數為 99 人。</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2、辦理電話禮貌測試	6 次	6 次	100%	<p>1、衡量標準： 辦理次數</p> <p>2、執行成果： 針對本府各處、本縣警察局、衛生局、地方稅務局、環境保護局、消防局、文化局等機關單位進行電話禮貌測試，並每二個月發布 1 次成績，已於 106 年 2 月、4 月、6 月、8 月、10 月、12 月發布 6 次成績</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七、推動人民陳情案件管考作業	人民陳情案件管考	80%	95%	119%	<p>1、衡量標準： 依限辦結率（本府全年依限辦出件數÷全年結案件數 x100%）</p> <p>2、執行成果： 本府人民陳情案件全年結案件數計 625 件，其中依限辦出數計 592 件，依限辦結率為 95%。</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3、達成度： 達成度為 119%，超出原訂目標值。
八、建立完善的施政計畫體系，強化線上系統教育訓練	辦理施政計畫講習、系統訓練，強化同仁管理能力	2 場次	2 場次	100%	1、衡量標準： 舉辦講習、訓練場次 2、執行成果： 於 106 年 6 月 29 日假聯成電腦教室辦理 2 梯次施政計畫講習暨地方政府計畫管理資訊網 LGPMnet2.0 教育訓練，計 60 名參訓。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關鍵績效指標平均達成度				100%	

(二) 年度共同性目標 (權數為 30%)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餘數百分比	2%	3.07%	154%	1、衡量標準： 【各計畫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決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2、執行成果： 年度經常門預算(不含臨時人員)共計 76,299,000 元，節餘數為 2,345,682 元，經費賸餘數百分比 3.07%。 3、達成度： 達成度 154%，超出原訂目標值。
二、控管編制員額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	0%	0%	100%	1、衡量標準： (本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 x100% (業務移撥之情事不列入成長率計算) 2、執行成果：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06 年度無新增編制員額。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三、約聘僱員額及職等嚴格控管	1、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0%	0%	100%	1、衡量標準：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x100% 2、執行成果： 於 106 年度無新增約聘僱員額。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2、約聘僱核定職等變化率	0%	0%	100%	1、衡量標準：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涉提高職等人數）÷ 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x100% 2、執行成果： 於 106 年度約聘僱核定職等無變更。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四、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20 小時	67.63 小時	338%	1、衡量標準： 本年度單位內每人每年（含約聘僱人員，不含臨時人員）應完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 20 小時，其中 10 小時必須於 9 月 30 日以前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1.當前政府重大政策（1 小時）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2.環境教育（4小時） 3.民主治理價值課程（5小時）： （1）性別主流化（1小時） （2）廉政與服務倫理、人權教育、行政中立、多元族群文化、公民參與等（4小時） 2、執行成果： 106年度正式編制人員27人，依規定完成學習時數，總時數為1,826小時，平均時數67.63小時。 3、達成度： 達成度193%，超出原訂目標值。
共同性指標平均達成度				100%	

參、未達成目標項目檢討

關鍵策略目標/共同性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無				

肆、績效總評

- 一、本處關鍵策略目標訂定15項衡量指標、共同性目標訂定5項衡量指標，總計20項衡量指標，所有項次皆於本年度皆達成預定目標值。
- 二、完成目標值事項有：舉辦研究報告撰寫講習會及提升服務品質研習會各1場次、全年辦理6次電話禮貌測試；一般性補助款基本設施補助計畫督導會議於106年度內召開5場次並於網站公開成果；辦理施政計畫講習、系統訓練3場次，編撰年度施政計畫及施政報告並送議會、3月底前編撰年度施政績效報告並上網公開資訊、辦理1次中程施政計畫滾動修正、；建置全府全方位防毒系統及完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2次；賡續推動電子表單簽核系統及汰換老舊電腦，充實資訊基礎設施且落實政府e化且完成無紙化目標；管考人民陳情案件依限辦理率95%；節約支出使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數3.07%超越目標值2%；達成控管編制員額、約聘僱員額及職等變化成長率為零；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平均時數67.6小時。

伍、施政成果具體事蹟

- 一、為民服務中心精進方案
為方便民眾記憶及撥打為民服務中心以提供優質的服務，於102年6月起整合提供04-7531999

電話號碼作為服務中心對外服務專線，全天候不打烊的專人專線服務，讓縣政為民服務真正做到熱線零時差、資訊無落差。

二、推動政府服務品質獎

積極辦理本縣參加政府服務品質獎輔導及推薦事宜，輔導北斗地政事務所入圍第九屆政府服務品質獎，藉以促進各單位服務品質創新與進步，提升效率並造福民眾。

三、監委蒞縣巡查

配合監察院辦理3次地方機關巡察並受理民眾陳情。

四、基本設施

106年度基本設施補助計畫共列管223件標案，進度符合標案計211件，標案進度達成率為94.62%，預算達成率為98.52%，並召開5次執行情形檢討會議，以積極提升本縣基本設施執行效率。

五、500萬元以上重大工程列管

106年度500萬元以上重大工程共列管57件，進度符合49件，按月列管執行進度，以掌握本縣重大工程執行情形。

六、辦理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初評會議

召開105年度院頒「辦理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初評」，以期適時改進並提高行政效率及效能，達到「人守法」、「車安全」、「路順暢」之交通改善目標。

七、編印議會施政報告

完成編印彰化縣議會第18屆第5次定期會及第6次定期會縣長施政報告。

八、函頒「彰化縣政府年度重大施政計畫先期作業實施要點」

為執行年度計畫預算作業，推動重大施政計畫先期作業，以強化計畫及概算編審作業程序，函頒「彰化縣政府年度重大施政計畫先期作業實施要點」，針對各機關研擬之年度重大施政計畫應辦理先期作業審查會議。

九、彙編年度施政計畫

於106年1月完成106年度施政計畫核定版，於106年8月完成106年度施政計畫修訂，並於10月完成107年度施政計畫草案，依開議程時程送交議會審議。

十、彙編中程施政計畫

精進施政計畫，於106年6月修訂本府106~109年度中程施政計畫，以落實滾進修正，呈現具體績效。

十一、彙編施政績效報告

於106年3月底完成編撰105年度施政績效報告，將縣府團隊的努力程度化作解釋性資訊，提供施政再規劃與計畫之參據。

十二、本府全球資訊網為符合新版無障礙網頁標章規定，網站所提供之下載附件全面改為開放式檔案格式（如OpenOffice格式、pdf等），藉由開放式檔案格式，提供民眾更友善、便利的下載服務。

十三、為提升公文電子交換系統資訊安全，配合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推動本縣155個機關導入硬體密碼加解密模組—天元模組，並要求導入機關每季辦理天元模組清查作業，以確保模組正常運作及安全。

十四、辦理本縣各級機關資安事件通報演練作業，提升本縣資安防護能力。

法制處 106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106 年本處施政主軸由「強化消費者保護業務及法令宣導活動」、「提升消費爭議調解案件業務功能，強化行政監督調查業務」、「加強行政執行對口業務，提升執行率。」、「提升本府國賠及訴願案件處理之效能，體貼民眾即時以簡訊回復案件受理進度。」、「主動關懷民眾，提供相關法律諮詢協助。」、「加強同仁依法行政之法律學能，提升本府行政效能。」6 項關鍵策略目標組成，在前述施政主軸下，推動各項創新服務及措施，一年來成果豐碩。年度結束後經由本處處長及副處長邀集各科主管進行自評作業，確實檢討執行成效，自評作業已於 107 年 1 月 25 日完成。

貳、法制處目標達成情形

一、績效達成情形

績效面向	權分	自評得分	總分
年度關鍵策略目標	70	70	100
年度共同性目標	30	30	

二、各面向績效分析

(一) 年度關鍵策略目標 (權數為 70%)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強化消費者保護業務及法令宣導活動	積極辦理消費者保護法令教育宣導，提升消保意識及正確消保觀念，減少消費糾紛，疏減訟源	40 場次	48 場次	120%	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 2、執行成果： 辦理消保宣導、講習活動總計 48 場次，如下： (1)校園宣導活動計 10 場次，參加人員計 2100 人。 (2)社區宣導活動計 28 場次，參加人員計 1200 人。 (3)業者教育講習活動計 7 場次，參加人員計 120 人。 (4)新住民教育講習活動計 3 場次，參加人員計 90 人。 3、達成度： 達成度 120%，超出原訂目標值。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二、提升消費爭議調解案件業務功能，強化行政監督調查業務	1、處理消費爭議調解案件	90%	95.63%	106%	1、衡量標準： 依限辦結率(1個月內案件辦結件數÷總辦結案件數 x100%) 2、執行成果： (241件/252件) x 100%=95.63% 3、達成度： 達成度 106%，超出原訂目標值。
	2、辦理消保查核次數	11 次	20 次	182%	1、衡量標準： 辦理次數 2、執行成果： 辦理消保查核次數 20 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82%，超出原訂目標值。
	3、持續辦理 24 小時「1950」消費者保護專線電話語音服務系統	2100 件	2268 件	108%	1、衡量標準： 服務件數 2、執行成果： 提供 24 小時「1950」消費者保護專線電話語音服務件數計 2268 件。 3、達成度： 達成度 108%，超出原訂目標值。
	4、辦理消保志工研習會、消保案例課程研討會議及參訪活動	15 場次	23 場次	153%	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 2、執行成果： 辦理消保志工研習、消保案例課程研討會議及參訪活動總計 23 場次，如下： (1)消保志工成長訓練暨消保業務專精講座計 9 場次，參加人員計 450 人。 (2)消保志工成長訓練暨消保案例課程研討會議計 12 場次，參加人員計 600 人。 (3)參訪活動計 2 場次，參加人員計 100 人。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3、達成度： 達成度 153%，超出原訂目標值。
三、加強行政執行對口業務，提升執行率	納管本府各單位填報之行政罰鍰案件，並督促各單位適時執行	10 次	12 次	120%	1、衡量標準： 納管次數 2、執行成果： 納管本府各單位填報之行政罰鍰案件計 12 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20%，超出原訂目標值。
四、提升本府國賠及訴願案件處理之效能，體貼民眾即時以簡訊回復案件受理進度	1、處理國家賠償案件	80%	100%	125%	1、衡量標準： 依限辦結率(2 個月內案件辦結件數÷總辦結案件數 x100%) 2、執行成果： 依限辦結案件 20 件，總辦結案件 20 件。 (20/20) x100% = 100% 3、達成度 達成度 125%，超出原訂目標值。
	2、處理訴願案件	80%	100%	125%	1、衡量標準： 依限辦結率(3 個月內案件辦結件數÷總辦結案件數 x100%) 2、執行成果： 依限辦結案件 89 件，總辦結案件 89 件。 (89/89) x100% = 100% 3、達成度： 達成度 125%，超出原訂目標值。
	3、加強辦理實施訴願、國家賠償業務法規及實務教育訓練	2 場次	3 場次	150%	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 2、執行成果： 辦理訴願、國賠講習共計 3 場次，如下： (1)106.06.02 辦理「第二屆彰化法學研討會」，參加人員計 279 人。 (2)106.11.10 辦理「106 年度訴願暨國家賠償實務研習」共 2 場次(上、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下午場)，參訓人員計150人。 3、達成度： 達成度150%，超出原訂目標值。
五、主動關懷民眾，提供相關法律諮詢協助	提供法律扶助服務	900件	1281件	142%	1、衡量標準： 受理件數 2、執行成果： 辦理法律扶助服務共計受理1281件，如下： (1)法律扶助服務計249件。 (2)遠端視訊法律諮詢共計1032件。 3、達成度： 達成度142%，超出原訂目標值。
六、加強同仁依法行政之法律學能，提升本府行政效能	1、辦理法規講習	3場次	4場次	133%	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 2、執行成果： 辦理法規講習共4場次，如下： (1)106年9月15日辦理「第一屆中彰投苗法制論壇」1場次，參訓人員計305人。 (2)106年10月31日辦理「個人資料保護法教育訓練」1場次，參訓人員計180人。 (3)106.7.20辦理「行政執行業務講習」1場次，參訓人員計170人。 (4)106.11.17辦理「行政執行實務作業研習」1場次，參訓人員合計74人。 3、達成度： 達成度133%，超出原訂目標值。
	2、提供各單位業務職掌之相關法制面協助	2600件	4342件	167%	1、衡量標準： 會辦件數 2、執行成果： 提供各單位業務職掌之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相關法制面協助計 4342 件。 3、達成度： 達成度 167%，超出原訂目標值。
關鍵績效指標平均達成度				100%	

(二) 年度共同性目標 (權數為 30%)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餘數百分比	2%	3.04%	157%	1、衡量標準： 【各計畫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決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2、執行成果： 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 3,849,000 元，經常門業務費決算數 3,731,953，節餘數為 117,047 元，經費節餘率 3.04%。 3、達成度： 達成度 157%，超出原訂目標值。
二、控管編制員額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	0%	0%	100%	1、衡量標準： (本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 x100% (業務移撥之情事不列入成長率計算) 2、執行成果： 本年度編制員額 20 人，編制員額未增減，編制員額成長率 0%。 (20 人-20 人)/20 人 *100%=0%。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三、約聘僱員額及職等嚴格控管	1、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0%	0%	100%	1、衡量標準：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x100%</p> <p>2、執行成果： 本處無約聘僱員額。</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2、約聘僱核定職等變化率	0%	0%	100%	<p>1、衡量標準：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涉提高職等人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x100%</p> <p>2、執行成果： 本處無約聘僱員額。</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四、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20 小時	121.68 小時	608%	<p>1、衡量標準： 本年度單位內每人每年(含約聘僱人員，不含臨時人員)應完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 20 小時，其中 10 小時必須於 9 月 30 日以前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1.當前政府重大政策(1 小時) 2.環境教育(4 小時) 3.民主治理價值課程(5 小時： (1)性別主流化(1 小時) (2)廉政與服務倫理、人權教育、行政中立、多元族群文化、公民參與等(4 小時)</p>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2、執行成果： 本處終身學習總時數為2,312小時，平均每人終身學習時數達121.68小時，皆依規定完成數位學習及業務相關之學習。 3、達成度： 達成度608%，超出原訂目標值。
共同性指標平均達成度				100%	

參、未達成目標項目檢討

關鍵策略目標 /共同性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無				

肆、績效總評

一、達成「強化消費者保護業務及法令宣導活動」部分：

106年度舉辦10場次校園宣導活動，參加人員計2,100人；28場次社區宣導活動，參加人員計1,200人；7場次業者教育講習活動，參加人員計120人；3場次新住民教育講習活動，參加人員計90人，辦理次數合計達48場次，達成度120%，超出原訂目標值。

二、達成「提升消費爭議調解案件業務功能，強化行政監督調查業務」部分：

(一) 106年度受理252件消費爭議調解案，辦結件數計241件，且均於1個月期限內辦結，原訂目標值90%，達成目標值95.63%，達成度106%，超出原訂目標值。

(二) 106年度主動辦理落實消費者保護之查核次數計20次，達成度182%，超出原訂目標值。

(三) 106年度持續辦理「1950」消費者保護專線電話語音服務系統，受理民眾消費者保護諮詢案件計約2,268件，達成度108%，超出原訂目標值。

(四) 106年度辦理9場次消保志工成長訓練暨消保業務專精講座，參加人員計450人；12場次消保志工成長訓練暨消保案例課程研討會議，參加人員計600人；2場次參訪活動，參加人員計100人，總計23場次，整合社會人力資源，以親切、便民、快速、專業的品質服務民眾，執行成效卓越，達成度153%，超出原訂目標值。

三、達成「加強行政執行對口業務，提升執行率」部分：

依「彰化縣政府辦理行政罰鍰處分取得執行（債權）憑證再移送行政執行作業程序」及「彰化縣政府辦理行政罰鍰處分移送行政執行作業程序」，按月納管本府暨所屬機關填報「行政罰鍰執行（債權）憑證處理情形月報表」及「行政罰鍰執行情形月報表」，為有效督促各單位指定專人列管、催繳、移送、收繳及結案之作業流程，達成貫徹公權力並落實裁罰及處分之目的，強化本府與行政執行分署之對口事宜，原訂納管次數目標值10次，實際納管次數已達12次，達成度為120%，超出原訂目標值。

四、達成「提升本府國賠及訴願案件處理之效能，體貼民眾即時以簡訊回復案件受理進度。」部分：

(一) 106年度辦理20件請求國家賠償案件，20件皆於2個月期限內辦結，原訂目標值為80%，達成

目標值為100%，達成度125%，超出原訂目標值。

(二) 106 年度審議辦結 89 件訴願案件，89 件皆於 3 個月期限內辦結，原訂目標值為 80%，達成目標值為 100%，達成度 125%，超出原訂目標值。

(三) 106 年度辦理訴願、國賠講習共 3 場次，依序為 106.6.2 辦理 1 場次「第二屆彰化法學研討會」，參加人員計 279 人；106.11.10 辦理 2 場次（上、下午場）「106 年度訴願暨國家賠償實務研習」，參訓人員計 150 人；原訂目標值為 2 場次，辦理次數 3 場次，達成度 150%，超出原訂目標值。

五、達成「主動關懷民眾，提供相關法律諮詢協助。」部分：

法律扶助服務共受理 1,281 件，含法律扶助服務計 249 件、遠端視訊法律諮詢計 1,032 件，達成度 142%，超出原訂目標值。

六、達成「加強同仁依法行政之法律學能，提升本府行政效能。」部分：

(一) 106 年度辦理法規講習共 4 場次，依序為 106.9.15 辦理 1 場次「第一屆中彰投苗法制論壇」，參訓人員計 305 人；106.10.31 辦理 1 場次「個人資料保護法講習」，參訓人員計 180 人；106.7.20 辦理 1 場次「行政執行業務講習」，參訓人員計 170 人；106.11.17 辦理 1 場次「行政執行實務作業研習」，參訓人員計 74 人，達成度 133%，超出原訂目標值。

(二) 辦理各單位會簽會稿計 4,342 件，適時、適當表示法律見解，俾提供各單位參酌，達成度 167%，超出原訂目標值。

七、綜上，法制處 106 年度施政績效目標共 10 項，皆已圓滿達成預定目標值，績效總分為 100 分。

伍、施政成果具體事蹟

一、法制業務

(一) 本年度辦理各單位會簽會稿計 4,342 件，適時、適當表示法律見解，俾提供各單位參酌，以達依法行政之目標並兼顧行政效能之提升，視審查自治法規案件數量，按月召開「本府法規審查小組會議」，106 年度合計召開 7 次，審查案件計 23 案。

(二) 針對各處相關詢問之法律問題，初步予以探討答覆，並依通知派員出席相關局處召開會議計 178 次，協助解決法律疑難問題。

(三) 審查各種自治法規、行政規則，法規內容均上網供民眾查閱，並適時更新。

(四) 提供法務電子報之法務資訊：本處積極提供法律新知給予業務單位參考，並將大法官會議解釋及判決等最新訊息主動公布於網站上，以有效強化法律作為。

(五) 106 年 9 月 15 日舉辦「第一屆中彰投苗法制論壇」1 場次：

基於區域治理、跨域合作共同舉辦大型法制論壇，邀請各大學教授、法官及律師參加與會，以學術論文發表方式，讓與會專家學者能夠充分地互相交流、切磋，並就實務面及法制面提出針砭及建議，參訓人員計 305 人。

(六) 辦理法規講習 1 場次，提升公務同仁依法行政之法律知能：

106 年 10 月 31 日辦理「個人資料保護法講習」1 場次，參訓人員計 180 人。

二、法律扶助業務

(一) 協助民眾相關法律疑義，並敦聘律師提供免費法律諮詢服務，106 年度提供服務計 249 人次。

(二) 舉辦本府法律扶助律師意見交流座談會：為順利推展本府法律扶助業務，落實保障縣民權益施政之法治理念，提升法律扶助業務品質，俾順利推展縣政，本處於 106 年 12 月 21 日辦理「106 年度法律意見交流座談會」增進本府與法律專業顧問間之互動關係，以充分掌握人民之期待感受而能更貼近民意，藉由雙向溝通及交流之方式，作為本府法律扶助業務推動之參考，期能建立一個「迅速、專業、效率且貼心」的法律扶助機制。

(三) 加強校園學生法律概念，增加同學反應能力：

1、本處於 106 年度舉辦校園講習共 134 場次，上開講習活動對於學生有著莫大的幫助，可有效減少校園霸凌、性騷擾、毒品等事件發生。

2、106年6月28日、7月28日、8月31日、10月26日、11月29日分別於花壇、線西、福興、永靖、埔心計5場次，辦理「彰化縣政府全方位法律行動專車4.0版」巡迴活動，參加人員共計461人。

三、國家賠償業務

- (一) 106年度本府國家賠償處理小組共召開10次會議，審查請求國家賠償案共計20件(含105年5件)，經審議決議依法拒絕賠償8件、協議成立賠償5件、移轉管轄4件、撤回2件及退件1件。
- (二) 辦理「國賠案件線上申辦」，讓民眾申請國賠之程序更容易，106年線上受理請求國家賠償案3件，民眾於縣府法制處網站，申辦國賠線上聲明，即視為在法定期間內提出申請，嗣後再依限補送書面資料，使民眾申辦國賠之時效權益，獲得充分保障。
- (三) 為體貼民眾、解決民眾繁忙問題，辦理「一通簡訊，民眾掌握請求國賠受理進度」便民服務，只要民眾在提出之國家賠償請求書，或於本府法制處網站，申辦國賠線上聲明時載明本人手機號碼，本府於受理案件時，將以簡訊回覆申請人受理情形及預定結案日期，免除民眾對案件是否受理之疑慮。
- (四) 辦理「國家賠償案件為民服務窗口」提供相關法令之諮詢服務，106年總計受理諮詢有133件，協助民眾依「國家賠償法」之規定，向相關賠償義務機關請求國家賠償或依規定確定賠償義務機關，俾主張其合法應有之權益。
- (五) 106年11月10日下午舉辦106年度國家賠償實務研習活動，有來自本府所屬機關、學校及各鄉鎮市公所同仁共計150人參加，賴秘書長到場致詞勉勵學員，本次研習課程為「國家賠償訴訟實務」，由彰化地方法院張法官佳燉擔任講座，透過張法官認真精闢的講授，將國家賠償責任類型、法律構成要件，結合司法實務案例作詳細解析，使同仁日後於執行職務時，得依國家賠償法定構成要件隨時自我檢視，落實依法行政，保障民眾權益。

四、訴願業務

- (一) 106年本府訴願審議委員會審議訴願案計82件，召開12次訴願審議會，經審議決議，訴願駁回35件，不受理30件，原處分撤銷17件，其中進行言詞辯論案有7件，陳述意見有6件。
- (二) 106年本府依訴願法第52條第1項及彰化縣政府訴願審議委員會組織規程之規定，組成「彰化縣政府訴願審議委員會」，成員計有15位，除主任委員由陳副縣長擔任、3位委員由縣府高級職員擔任外，其餘共有11位委員，全部延聘府外學者、專家擔任，外聘委員均為一時之選，各有專精，計有法律學者5人、律師6人，超出同法第52條第2項規定須「二分之一以上」之比例，未來並將持續透過由社會公正人士、學者、專家之擔任，來強化本府訴願委員會獨立、專業、公平、公正的依法審議功能，為民眾的權益把關，爭取民眾的信賴。
- (三) 依「政府資訊公開法」第7條第1項第7款及「訴願法」相關規定，辦理106年本府訴願決定書計82件，公布於本府法制處網站業務專區中，提供民眾查詢，以保障民眾知的權利，亦兼具教育功能，繼而有效紓解訟源。
- (四) 持續播放「訴願業務宣導DVD短片〈30秒及6分鐘2則〉」，運用電視、FB、youtube、網路及各單位機關等各式媒體及團體廣為宣導訴願業務，讓民眾容易瞭解訴願案申請、處理流程，普及民眾訴願權利意識及救濟方法，增進民眾對訴願行政救濟的瞭解與運用。
- (五) 法制處網頁設置訴願服務查詢訴願案件之處理流程功能，使訴願案處理透明化，確立公信力並簡政便民。
- (六) 提供訴願程序相關法令之諮詢服務，106年總計受理訴願諮詢有182件，協助民眾依「訴願法」之規定，提供認定訴願受理機關、線上申請訴願、陳述意見及訴願書範例等訴願程序服務，俾利依限儘速主張權益。
- (七) 辦理「訴願案件線上申辦」，106年線上受理訴願案1件，民眾於縣府法制處網站，申辦訴願線上聲明，即視為在法定期間內提出申請，嗣後再依限補送書面資料，讓民眾申辦訴願

之時效權益，獲得充分保障。

- (八) 106 年辦理「訴願案件，民眾線上申請陳述意見或言詞辯論」共計 4 件之便民服務，於民眾提出經本府受理後，方便訴願人行使訴願程序上之權利。
- (九) 106 年 6 月 2 日彰化縣政府與彰化律師公會、國立中正大學在彰化演藝廳再度跨域合辦「第二屆彰化法學研討會」有本府各單位、所屬機關學校及本縣各鄉鎮市公所之公務人員、中央長官、專家學者、律師、國立中正大學師生、社會人士等府、院、檢、辯、學及各界人士約計 279 人參與。由縣長與會，並與彰化律師公會理事長楊振裕、中正大學法律學系系主任鄭津津進行開幕致詞，這次活動為彰化縣內連續 2 年舉辦之大型法學研討會，會中邀請各大學教授、立法委員、法官及律師進行討論，本次講題內容分別為：勞動法制、環保法制、食安法制，議題涵蓋政策面、學術面及實務面，內容多元充實，皆與社會大眾日常生活息息相關，期能藉由專家學者及立法、行政、司法各界人士的積極參與和跨域合作，展現公私協力的精神，在這次研討會各議題上提供更多寶貴觀點與建議，以促進各界的互動與交流，並將實務上面臨之法律問題，透過理論研究，尋找解答的方向，相信對我國未來法制發展方向深具參考價值，並為產生疑義問題提供法制面的建議，具有劃時代的意義。
- (十) 106 年 11 月 10 日上午舉辦 106 年度訴願實務研習活動，有來自本府所屬機關、學校及各鄉鎮市公所同仁共計 150 人參加，賴秘書長到場致詞勉勵學員，本次研習課程為「訴願實務案例解析」，再度邀請臺中地方法院行政訴訟庭張法官升星擔任講座，張法官以風趣、幽默的授課方式與學員互動，解析訴願、行政訴訟常見實務案例類型，授課內容精彩豐富，期望同仁於日後作成行政處分時，能透過自我審查，以減少、避免錯誤的發生，協助精進同仁知能、順利推展業務，共同樹立縣府為民服務、依法行政之典範，以保障人民權益。

五、行政執行業務

- (一)「彰化縣政府行政罰鍰及行政執行資訊系統」正式上線以來，提供本府各單位一個兼具安全性與便利性之資訊作業共通平台，以標準化作業程序提高資訊整合效能，提升行政管理效能，以達業務簡化之目的。本系統 106 年度各單位已開立之陳述意見通知書計 774 件、裁處書計 1,685 件，合計裁罰金額計新臺幣(以下同)9,248 萬 7,300 元整，其中裁處已結案件數計 1,230 件，總收繳金額計 5,905 萬 2,300 元。本系統使用情況良好，達到行政罰鍰案件追蹤控管之目的。
- (二) 為增進同仁在行政執行的法學知能，本處 106 年度共辦理 2 場次講習，如下：
 - 1、106 年 7 月 20 日在本府第二行政大樓 9 樓會議室舉辦「彰化縣政府行政執行業務講習」，參加人數約 170 人，課程內容豐富實用，學員參與踴躍，對於行政程序及行政執行方面的業務操作助益良多，有效提升行政效能，講習圓滿成功。
 - 2、106 年 11 月 17 日在本府 1 樓第一會議室舉辦「彰化縣政府 106 年度行政執行實務作業研習」，參訓人員合計 74 人，由本處執行及綜合科林科長及承辦人擔任授課講師，並親自製作簡報教材，以行政執行的實務作業面進行一系列講解，其中包括行政執行實務作業基本概念、洽商行政執行分署管收相關事宜及同仁最常來電詢問的問題（例如：裁處書〈行政處分書〉之送達、移送書製作、移送執行時效規定、行政罰鍰月報表填寫、行政罰鍰及行政執行系統操作等問題）與常見的錯誤態樣等。課程內容豐富實用，對於行政執行業務的操作方式助益良多，學員反應熱烈，讓本次研習順利圓滿成功。
- (三) 本處 106 年度辦理行政執行對口業務之案件總件數計 3,038 件，包括收受支票或郵政匯票件數計 84 件、行政執行業務之全部/部分銷案件數計 918 件、核發執行憑證件數計 136 件、移送行政執行案件數計 373 件及其他行政執行公文計 1,527 件。承辦公文件數多且未逾公文處理時效，具有績效。
- (四) 行政執行對口業務諮詢電話總計 1,216 通，包括一般行政執行業務諮詢電話計 977 通及行政罰鍰及行政執行資訊系統諮詢電話計 239 通。
- (五) 本處於執行及綜合科業務專區／執行及綜合科項下設有「行政執行 Q&A」、「行政執行函釋

」、「行政執行表格」、「行政罰鍰各週辦理情形」及「行政罰鍰月報表」等分類，並不定期上網更新最常見的行政執行資訊及 Q&A，以淺顯易懂的內容予以解惑，協助本府各單位及所屬機關同仁於業務推動上更得心應手，提升行政效能。

- (六) 按月列管本府暨所屬機關填報「行政罰鍰執行(債權)憑證處理情形月報表」及「行政罰鍰執行情形月報表」，有效督促各單位指定專人列管、催繳、移送、收繳及結案之作業流程，並設置上開兩種月報表之登記簿供各單位暨所屬機關自行列管，達成貫徹公權力並落實裁罰及處分之目的，俾強化本府與行政執行分署之對口事宜。
- (七) 在行政執行業務支援部分，本府每週派車 4 天支援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彰化分署辦理行政執行業務，106 年度並申請替代役役男協助處理本府暨所屬機關之案件傳繳、建檔、統計等事項，有效提升執行績效，增裕縣庫收入，就公法債權之實現確有極大助益。

六、消費者保護業務

(一) 106 年度辦理消費者保護業務總計 1,907 件：

- 1、消保官民意信箱處理件數計 17 件。
- 2、消保新聞發佈網頁更新件數計 154 件。
- 3、消費行政業務件數計 1,736 件。

(二) 106 年度受理申請申訴案計 1,194 件，其數量類型分析統計如下：

- 1、商品類：食品 12 件、健康食品 13 件、藥品 0 件、醫療器材 1 件、化粧品 65 件、能源產品 5 件、房屋 74 件、車輛 64 件、電器及周邊產品 51 件、通訊及周邊產品 59 件、電腦及周邊產品 14 件、攝影機及周邊產品 11 件、玩具及遊戲軟體 19 件、服飾、皮件及鞋類 77 件、運動健身器材 7 件、文教用品 16 件、出版品 14 件、殯葬設施 5 件及其他商品 233 件，合計 740 件。
- 2、服務類：金融 10 件、保險 23 件、電信 81 件、旅遊 33 件、住宿 5 件、運輸 26 件、停車場 2 件、瘦身美容 6 件、健身 8 件、補習 38 件、不動產經紀 13 件、線上遊戲 95 件、有線電視 10 件、婚紗攝影 4 件、室內設計及裝修 4 件、婚姻仲介 5 件、徵信 1 件、清潔服務 1 件、醫療 4 件及其他服務 85 件，合計 454 件。
- 3、案件數量前 5 名類型：1.其他商品類；2.線上遊戲類；3.其他服務類；4.電信類；5.服飾、皮件及鞋類。

受理消費爭議申訴案件後，依類型迅速轉由本府各目的主管機關及函送企業經營者處理，以維護消費者權益。

(三) 106 年度受理申請調解案 252 件，(不予受理 1 件、移轉管轄 1 件)，其中召開消費爭議調解員會有 250 次，其中調解成立 75 件(含自行和解 30 件)，成功率 35.4%、調解不成立 137 件，撤回 34 件、辦理中 4 件。為強化紛爭之處理，委員會依設置要點規定強化委員組成，包括消保團體之代表等 15 人，以維護消費者權益，且進行調解程序儘速於 15 日內完成，以妥適迅速處理紛爭。

(四) 106 年度受理申請調解案計 252 件，其數量類型分析統計如下：

- 1、商品類：食品 2 件、健康食品 1 件、藥品 1 件、化粧品 19 件、能源產品 2 件、房屋 57 件、車輛 22 件、電器及周邊產品 8 件、通訊及周邊產品 8 件、電腦及周邊產品 1 件、服飾、皮件及鞋類 6 件、運動健身器材 1 件、文教用品 8 件、出版品 5 件及其他商品 17 件，合計 158 件。
- 2、服務類：金融 3 件、保險 8 件、電信 10 件、旅遊 7 件、住宿 1 件、運輸 8 件、瘦身美容 3 件、健身 1 件、補習 11 件、不動產經紀 6 件、線上遊戲 15 件、有線電視 3 件、室內設計及裝修 1 件、婚姻仲介 1 件、醫療 1 件及其他服務 15 件，合計 94 件。
- 3、案件數量前 5 名類型：1.房屋類；2.車輛類；2.化妝品類；4.其他商品類；5.線上遊戲類。

綜上數據，對於案件數量較多之前 5 名類型，本縣消費爭議調解委員會於通知召開調解會時皆函請本府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單位列席參與，以增強調解效能。

(五) 106 年度辦理消保視訊法律諮詢業務，內容如下：

- 1、每週一、三、五辦理遠端視訊法律諮詢服務件數計 1032 件，協助民眾就近到本縣「各戶政事務所」、「地方稅務局北斗及員林分局」及「原住民生活館」共 29 個服務據點，免費透過視訊設備與本府「視訊平台中心」即時連線，由縣府諮詢律師提供更窩心、便利的法律諮詢服務，協助維護權益。
 - 2、辦理律師聯繫排定值班、現場問卷調查及召開聯繫會議等相關事宜。
- (六) 106 年度食品消費申訴馬上辦中心持續辦理食品消費申訴案件：
104 年 2 月 6 日掛牌成立之「食品消費申訴馬上辦中心」，106 年 1 月至 12 月共受理食品消費申訴馬上辦案件共 14 件，均在受理後 1 個工作天內完成全部的行政流程，兌現「馬上辦」的承諾，實現效率與專業兼具的行政品質。
- (七) 106 年度辦理中彰投消保聯合律師團業務：
1、原則每季定期召開會議，本縣主辦第 8 次會議，本府主辦第 5 次聯名函。
2、籌辦行政事務。
- (八) 辦理消保志工研習、消保案例課程研討會議：
每月辦理消保志工月例會暨志工成長訓練，實施教育訓練及業務檢討，自 106 年 1 月至 12 月共舉辦 12 次月例會(含 9 次專精講座)，由本府消費者保護官及外聘講師講解消費案件相關知識及服務禮貌等，以強化消保志工相關專業知能，提升服務品質。
- (九) 辦理消保業務觀摩暨法令宣導活動 2 場次：
為強化本縣消費者服務，提升消保志工對於「消費者保護」理念與服務效能，並與優質服務單位進行消費者保護業務之經驗 106 年 3 月 15 日辦理「消費者保護教育訓練講習暨業務觀摩法令宣導活動」，由本府法制處黃耀南處長、消保官帶領消保志工及消保業務主管機關承辦人等約 70 名成員，至新竹縣觀光番茄農場，了解其經營方針，聽取果園業者介紹該園區 40 餘種來自世界各國的番茄及特色農作物，解說採購、揀選番茄類水果應注意的事項，並且由新竹縣政府羅消保官鈞盛於現場進行業務交流及經驗分享；又於 11 月 28 日至社頭鄉農會，做簡報介紹及業務意見交流，讓志工與同仁了解農會模式多元化及產品多樣化的經營方針，以及推廣在地農產品的用心與努力，並至田中窯創意園區，製作自己獨一無二的陶藝手工藝品等等，以提升未來本縣消保志工處理消費案件之效率，並作為維護消費者權益之核心價值與服務理念。
- (十) 協助業務單位設攤辦理消費者保護教育宣導活動 3 場次：
1、106 年 2 月 15 日協助民政處在原住民生活館辦理「彰化縣原住民族新春團拜暨消費者保護及法律扶助宣導活動」，藉使本縣原住民朋友在各項的消費爭議、法律扶助，都可以得到最完善的服務、諮詢與轉介等，並正確其消保知識及觀念。
2、106 年 3 月 4 日上午彰化縣政府、林務局南投林區管理處、二林鎮農會、二林鎮公所和彰化縣立二林高級中學在二林地區共同辦理「2017 植樹在二林」植樹活動，植樹護林，守護台灣，並有上千名民眾踴躍參與這場盛會。
3、為慶祝 2017 國際移民日，彰化縣政府特別於 11 月 26 日上午在「遇見幸福歐式莊園」舉辦「106 年彰化縣新住民幸福家庭模範夫妻表揚暨婦女學苑成果展」，當日由彰化縣長魏明谷蒞臨現場致詞，彰化縣政府法制處消保團隊亦至現場積極準備消保宣導攤位活動，為民眾進行聰明消費知識宣導，保障消費者權益。
- (十一) 辦理消保查核業務計 20 場次：
1、106 年 1 月 4 日、1 月 5 日及 1 月 6 日由本縣消保官會同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臺中分局員林辦事處及本府建設處，前往本縣之傳統市場與大型超市，就度量衡器(磅秤)準確度及年節商品之標示為聯合查核。
2、106 年 1 月 9 日、1 月 16 日及 1 月 23 日由本縣消保官會同本府城市暨觀光發展處、建設處、本縣衛生局、消防局及警察局，就轄內旅宿業之消費者保護事項、建築物公共安全、消防安全及衛生環境等項目加強稽查，打造安全公平的友善消費環境。
3、106 年 1 月 11 日辦理物價稽查。

- 4、106年於2月13日辦理「106年度火鍋類食品湯底標示消費者保護聯合稽查計畫」，由本縣消保官會同本府政風處人員前往本縣溪湖鎮販賣羊肉爐之商家，聯合查核其火鍋類食品是否「以中文顯著標示湯底製作方式」。
- 5、106年2月17日由本府結合臺中市政府及南投縣政府發揮跨域治理之精神，聯手於「2017台中春季國際旅遊大展」之展場內設置「禮券健檢中心」，替中彰投消費者的權益把關，有效確保消費者權益。
- 6、106年2月22日由本縣消保官會同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辦理「觀光工廠建管、消防、食品、酒類及商品標示、衛生環境、責任保險及室內空氣品質聯合查核計畫」，由行政院消保官梁明圳、陳瑾儀、本縣衛生局、消防局、環保局及本府建設處等，至本縣鹿港鎮、溪湖鎮的觀光工廠，就建築安全管理、消防安全管理、衛生安全管理、標章及投保責任保險及室內空氣品質等項目進行聯合查核。
- 7、106年3月7日會同勞動部、監理站及觀光局查核遊覽車。
- 8、106年3月27日辦理「106年度產後護理機構及坐月子中心消費者保護聯合稽查計畫」，由本縣消保官會同本縣消防局及本府建設處，前往本縣彰化市及員林市2家產後護理機構，就定型化契約、消防安全管理及建築物管理安全等事項為聯合查核。
- 9、106年4月24日辦理「106年度輪胎商品標示消費者保護聯合稽查計畫」，由本縣消保官會同本府建設處前往本縣轄內的輪胎行、汽車百貨商場，就自小客車輪胎商品標示部分為聯合查核。
- 10、106年4月27日辦理端午節訪價查核。
- 11、106年5月15日、5月16日辦理「106年度端午節年節食品消費者保護聯合稽查」，由本縣消保官會同本府政風處前往本縣彰化市及鹿港鎮傳統市場，進行年節食品聯合稽查、抽驗及訪查物價，並對現場民眾、業者做消費者保護宣導。
- 12、106年5月25日就「裕榮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逾期原料製造產品」事件，本處前往縣轄內大賣場，就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公告本事件相關之問題產品，包括「蝦味先日式照燒」、「蝦味先蜜烤魷魚」、「蝦味先泡菜」、「蝦味先墨西哥煙燻」及「大豆發芽養生粉(紅麴)」等5項產品，下架回收及退貨情形進行調查，以確保消費者權益。
- 13、106年6月22日由本縣消保官會同本縣消防局及本府建設處，針對本縣轄內桶裝瓦斯分裝場辦理「桶裝液化石油氣灌裝量聯合查核」作業，本次聯合查核重點為桶裝瓦斯灌氣重量是否符合規定、有無逾期未驗鋼瓶及廠區消防設備是否符合法規等，以確保消費者使用桶裝瓦斯之權益與安全。
- 14、本處辦理「106年度消費者保護檢驗-包裝雞精、蜆精保健類食品檢驗」，共抽驗10件標示「零膽固醇」之包裝食品，樣本涵蓋6家廠商之各式不同品項，送請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認可之實驗室「台美檢驗科技有限公司」，除針對樣本膽固醇及鈉含量檢測外，亦分別就雞精、蜆精是否殘留動物用藥及孔雀綠進行檢驗。
- 15、106年5月19日至6月9日間，本縣消保官會同本府教育處、建設處、消防局等機關(單位)，針對縣轄內體育場館及公私立游泳池(含體育場館業者)計36家，聯合進行設施安全及使用類似禮券性質之查核。
- 16、106年7月20日由本縣消保官會同本縣消防局、本府教育處及建設處辦理「106年度補教業者目的事業消費者保護聯合稽查」計畫，針對縣轄內短期補習班定型化契約應記載不得記載事項、消防安全管理及建築物安全管理等攸關消費安全及消費者權益保障等事項進行聯合查核。
- 17、106年8月24日由本縣消保官會同本府建設處商業科辦理「106年度中古車買賣定型化契約消費者保護聯合稽查計畫」，至本縣轄內中古車買賣業者，就其與消費者間訂立之「定型化契約」進行查核、宣導。
- 18、106年10月12日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辦理「大眾運輸場站、補習班及學校等公共場所之飲水機水質檢測計畫」，由行政院消保官梁明圳會同本府簡金晃消保官及本縣環保局

，至本縣轄內之補習班、國民小學、火車站針對供公眾飲用之連續供水固定設備就水質等項目進行聯合查核。

19、106年10月30日由本縣消保官會同本縣消防局、本府教育處與建設處辦理「106年度課後輔導業者消費者保護聯合稽查」計畫，針對縣轄內課後輔導業者之消防安全管理及建築物安全管理等攸關消費安全及消費者權益保障等事項進行聯合查核，以確實保障家長與幼童之權益及安全。

20、106年11月15日由本縣消保官會同衛生局就火鍋進行查核。

(十二) 辦理106年度消費者保護委員會議：

為積極推動執行消費者保護工作事項，於106年10月26日召開106年度消費者保護委員會議，本次委員會議針對本縣消費者保護工作進行105-106年度查核執行報告，並藉由會議召開進行消保工作之業務交流，會中亦針對105-106年度受理消費爭議申訴案件之大宗類型，以及涉及與民生切身相關之消費權益保障部分，未來會視各該中央主管機關專案查核計畫或稽查重點項目，地方政府再因應擬定本府之查核計畫，俾利維護本縣民眾之消費權益，並促進消費生活之安全。

(十三) 「中彰投苗消保聯合律師團」針對攸關消費安全問題，積極研議修法內容，強化保障消費者權益：

中彰投苗消保聯合律師團迄今已召開共8次會議，並由中彰投苗四縣市就修法議題等完成共4件聯名函送請中央列入修法建議，均獲中央列入修法小組或召開相關研商會議。106年6月15日已於本府召開「中彰投苗消保聯合律師團第8次會議」，討論有關乳瑪琳及冠脂妥偽藥事件法制面、進口食材「使用期限標示」案及近期胡椒鹽添加工業級碳酸鎂之無罪判決一案，積極提升社會大眾對政府的信心。本府主辦第5次聯名函，預計將第8次會議決議內容中有關散裝冷凍肉品、水產品供應鏈均應標示保存期限之相關食品安全衛生法規及藥事法等建議修正案函請衛生福利部列入修法參考。

(十四) 106年辦理全方位消保宣導活動計48場次：

1、社區宣導辦理計28場次，如下：

依序於1月12日花壇鄉花壇社區、2月14日福興鄉外中社區、2月24日秀水鄉鶴鳴社區、3月2日彰化市忠權社區、3月17日芳苑鄉永興社區、4月6日二林鎮溝頭社區、4月14日大村鄉過溝社區、4月26日彰化市長樂社區、5月3日大村鄉大橋社區、5月7日秀水鄉馬興社區、5月8日大城鄉老人會、5月17日和美鎮南佃社區、5月24日埤頭鄉大湖社區、6月8日秀水鄉鶴鳴社區、6月21日二林鎮西斗社區、6月27日溪湖鎮汴頭社區、7月14日鹿港鎮洋厝社區、7月31日北斗鎮中和社區、8月7日芳苑鄉漢寶社區、8月16日竹塘鄉竹塘社區、8月25日田尾鄉新生社區、9月6日溪州鄉溪厝社區、9月13日埤頭鄉平原社區、9月18日芳苑鄉三合社區、10月3日芳苑鄉後寮社區、10月13日芳苑鄉芳苑社區、11月2日線西鄉線西社區及11月8日芳苑鄉草湖社區，舉辦「106年度社區全方位消保法令宣導活動」，計2100人次參與，各社區高齡年長者踴躍參與，充實消費資訊與時俱進，做個聰明消費者。

2、校園宣導辦理計10場次，如下：

依序於2月20日和美鎮和群國中、3月9日社頭鄉社頭國中、5月23日員林市大同國中、6月2日竹塘鄉竹塘國中、9月19日彰化市南郭國小、9月25日彰化市彰德國中、9月29日秀水鄉馬興國小、11月3日線西鄉民生國小、12月8日彰化市中山國小及12月14日員林市員林國中，舉辦「106年度校園全方位消保法令宣導活動」，為學生進行聰明消費知識宣導，計1200人次參與，期能有效提升大家的「聰明消費」意識，以在關鍵時刻發揮「聰明消費」關鍵效力，有效教育消費者保護自己。

3、業者教育講習辦理計7場次，如下：

依序於4月18日對彰化縣補習教育協會、5月19日對彰化縣電腦商業同業公會、5月23日對彰化縣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7月19日至彰化縣醬類商業同業公會、9月

14 日至彰化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9 月 22 日至彰化縣成衣商業同業公會及 10 月 25 日至彰化縣汽車商業同業公會等，向業者進行消保法令宣導，計 120 人次參與，由消保官講授「消費者服務與消費爭議說明」議題，藉以促使業者提供「優質商品及服務」，共同打造彰化縣「友善消費環境」。

4、新住民教育講習計 3 場次，如下：

依序於 6 月 12 日、6 月 16 日及 6 月 27 日至本縣員林、溪湖及和美戶政事務所，於各戶政事務所辦理「106 年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中講授「消費權益與資訊」課程，計 90 次參與，內容豐富實用，並舉行有獎徵答加深學員上課印象，學員反應熱烈，學習如何聰明消費，保障權益。

人事處 106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現今社會民眾對於政府功能與角色的期待愈益殷切，而政府績效的展現、競爭力的提升與服務品質的改善，其關鍵性因素在於公務人力的有效規劃及運用。為健全本府人事體制、提升人力素質並落實人力精實政策，人事處秉持合理組織編制原則，善用人力資源，強化管理、獎優汰劣及增加人員福利事項以避免人才流失，達用才、育才、留才之目標。

貳、人事處目標達成情形

一、績效達成情形

績效面向	權分	自評得分	總分
年度關鍵策略目標	70	70	100
年度共同性目標	30	30	

二、各面向績效分析

(一) 年度關鍵策略目標 (權數為 70%)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貫徹公務人員退撫政策	年度核定自願、屆齡退休比例	80%	104%	130%	<p>1、衡量標準： 年度核定自願、屆齡退休總人數÷年度申請自願、屆齡退休總人數</p> <p>2、執行成果： 106 年度申請自願、屆齡、55 歲實際申請退休總人數共 312 人(原退休申請總人數 572 人-撤銷退休總人數 260 人=312 人)；106 年核定自願、屆齡、55 歲退休人數公務人員 113 人，教育人員 211 人，合計 324 人(含專案申請退休者 40 人及命令退休 2 人)，核定人員均已於預算內辦理退休完成，核准退休比例達 104%。</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30%，超出原</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訂目標值。
二、推動人事業務資訊化,建構人事資料管理,強化人力資源管理效能	1、賡續推動電子作業系統	100%	100%	100%	1、衡量標準： 使用率 2、執行成果： 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按月均須至該系統報送相關資料，使用率100%。 3、達成度： 達成度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2、人事資料正確性	99分	99.98分	101%	1、衡量標準： 評核平均分數 2、執行成果： 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人力資源管理資訊系統人事相關資料考核，人事資料正確性、完整性部份1-12月平均達99.98分。 3、達成度： 達成度101%，超出原訂目標值。
三、加強人事服務,增進員工福利,提升團隊工作士氣	1、積極辦理各項文康活動	4場	5場	125%	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 2、執行成果： 本年底本處已辦理縣長盃桌球賽、龍舟賽、未婚聯誼、擴大人事主管會報等共計5場。 3、達成度 達成度125%，超出原訂目標值。
	2、每月發行人事服務簡訊	12期	12期	100%	1、衡量標準：發行期數。 2、執行成果： 為使本縣公務同仁能了解各項新訂、修正及重要人事法規，本處每個月發行人事服務簡訊，並以每月主題方式深入探討公務人員權益事項，如請假規則修正、員工協助方案、退撫新制、人事福利措施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等內容，並佐以旅遊、健康訊息、黃金宣言文章，增加簡訊內容可看性，以貼近同仁需求。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四、合理組織編制，善用人力資源，以達適才適所	1、機關人力年成長率	5%	-1.2%	106%	1、衡量標準： (本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100% 2、執行成果： 本府暨所屬機關編制總員額 107 年度 2,107 人，106 年度 2,133 人，減置編制人員 26 人，年成長率-1.2% 3、達成度： 達成度 106%，超出原訂目標值。
	2、約聘僱人力年成長率	5%	2.44%	102%	1、衡量標準：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數×100% 2、執行成果： 本府暨所屬機關(不含警消)105 年度 246 人，106 年度 252 人，增加約聘僱人員 6 人，年成長率 2.44%。 3、達成度： 達成度 102%，超出原訂目標值。
	3、足額進用原住民族機關比例	100%	133%	133%	1、衡量標準： 依法應足額進用機關比例 2、執行成果： 本縣所屬機關及鄉鎮市公所應進用原住民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計有下列機關：本府應進用 1 人、彰化市公所應進用 2 人、員林市公所應進用 1 人、鹿港鎮公所應進用 1 人、二林鎮公所應進用 1 人、和美鎮公所應進用 1 人、芳苑鄉公所 1 人及秀水鄉公所應進用 1 人，皆已足額進用，合計應進用 9 人；另彰化縣衛生局超額進用 1 人、埔鹽鄉公所超額進用 1 人及原斗國小超額進用 1 人，合計超額 3 人，進用比例為 133%。 (12/9x100%=133%)</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33%，超出原訂目標值。</p>
	4、進用身心障礙人數比例	3%	3.5%	117%	<p>1、衡量標準： 進用比例。</p> <p>2、執行成果： 經由公務人員人事服務網查 106 年度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含鄉鎮市公所及代表會)公勞保總人數為 23,234 人，例外扣除人數計有 3,595 人，實際應計算總人數 19,639 人，本縣各機關依法應進用身心障礙總人數合計為 458 人，實際進用總人數為 688 人(加權計算)，進用身心障礙人數占機關員工總人數約為百分比 3.5%。 (688/19,639x100%=3.5%)</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17%，超出原訂目標值。</p>
關鍵績效指標平均達成度				100%	

(二) 年度共同性目標 (權數為 30%)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餘數百分比	2%	6.9%	345%	<p>1、衡量標準： 【各計畫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決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p> <p>2、執行成果： 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計4,386,000元，經常門決算數4,083,163元，節餘數為302,837元，經費結餘率6.9%。（不含公務人才創新育成中心）</p> <p>3、達成度： 達成度345%，超出原訂目標值。</p>
二、控管編制員額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	0%	0%	100%	<p>1、衡量標準： （本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100%（業務移撥之情事不列入成長率計算）</p> <p>2、執行成果： 本處總員額105年度22人，104年度22人，編制人員數不變，成長率為0%。</p> <p>3、達成度： 達成度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三、約聘僱員額及職等嚴格控管	1、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0%	0%	100%	<p>1、衡量標準：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100%</p> <p>2、執行成果： 本處無約聘僱人員。</p> <p>3、達成度：</p>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2、約聘僱核定職等變化率	0%	0%	100%	<p>1、衡量標準：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涉提高職等人數）÷上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x100%</p> <p>2、執行成果： 本處無約聘僱人員。</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四、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20 小時	77.71 小時	389%	<p>1、衡量標準： 本年度單位內每人每年（含約聘僱人員，不含臨時人員）應完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 20 小時，其中 10 小時必須於 9 月 30 日以前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1.當前政府重大政策（1 小時） 2.環境教育（4 小時） 3.民主治理價值課程（5 小時）： （1）性別主流化（1 小時） （2）廉政與服務倫理、人權教育、行政中立、多元族群文化、公民參與等（4 小時）</p> <p>2、執行成果： 106 年度正式編制人員 22 人，皆依規定完成數位學習及業務相關之學習，總時數為 2176 小時，平均時數 77.71 小時</p> <p>3、達成度： 達成度 389%，超出原訂目標值</p>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共同性指標平均達成度				100%	

參、未達成目標項目檢討

關鍵策略目標 /共同性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無				

肆、績效總評

一、運用數位資訊，建立人事業務資訊及網路化，提升行政效能：

關於個人人事資料正確率，要求所屬機關學校報送人事資料表 1 基本資料、表 2 現職資料、表 5 學歷資料及表 19 經歷資料等內容進行檢核，106 年 1 月至 12 月，每月人事資料正確率達 100%。

二、強化弱勢團體之多元人力進用：

(1) 依原住民工作權保障法第 4 條規定，本縣所屬機關及鄉鎮市公所應進用原住民總人數合計為 9 人，實際進用 12 人，高於法定進用標準。

(2) 為維護身心障礙者之工作權，本縣各機關學校依法應進用身心障礙總人數合計為 458 人，實際進用總人數為 688 人(加權計算)，高於行政院所訂進用身心障礙人員標準。

三、合理組織編制，落實人力精實政策：

本府暨所屬機關於年度內，在地方制度法、地方行政機關組織準則及行政院相關員額管理等各項法規規範下，未增置人員，並持續提升本縣競爭力，推動重大縣政目標，年成長率為 0%，達成原訂目標值。

伍、施政成果具體事蹟

一、實施約用護理人員職務遷調計畫，卓有成效

為增進本縣各級學校約用護理人員工作歷練，提升校護工作士氣，本府訂定「約用護理人員職務遷調計畫」、「約用護理人員職務遷調資績評分表」、「約用護理人員職務遷調評分清冊」，約用護理人員因個人、家庭因素透過本計畫申請遷調至職務出缺學校服務，縮短人員遴補期程，並有效提升遷調效率。上開計畫自 105 年 10 月 19 日公布實施後至 106 年底止，本府計協助 7 間學校辦理遷調作業，卓有成效。

二、升官等訓練統一審查機制，有效縮短辦理期程

本縣委任公務人員晉升薦任官等訓練符合資格人員眾多，案件量高達 252 件，原由各機關學校依限以個別審核、個別送件方式辦理，造成案件審查期程過於冗長，缺件或錯誤無法及時通知補件及更正。為提升審查行政效率，本府特於 106 年度持續採用現場統一審核機制及簡化相關證明文件流程及注意事項，當天遴聘 10 位人事人員於現場協助審核，除能就疑義部分詳加討論外，亦能使參訓機關知悉常見錯誤，有效減少機關缺漏件。

三、106 年辦理縣長盃桌球賽，強化體魄，並促進同仁情誼

為促進同仁身心健康，並增進彼此間的情誼，藉舉辦桌球賽活動，提供同仁鍛鍊身體及情感交流的機會，本年度共 38 隊參加。

四、106 年未婚聯誼活動，增進同仁互動交流：

為促進政府機關員工情感交流，藉舉辦聯誼活動方式，增進未婚同仁互動機會，本年度未婚聯誼共舉辦 1 場，計 60 人次參加。

五、「好事彰揚」獎勵計畫：

106 年度好事彰揚獎勵計畫榮獲「績效卓越獎」之處(局)為工務處、教育處、新聞處及農業處，除於擴大主管會報上頒發獎狀表揚外，另由本處簽陳酌增各該處當年度考績考列甲等之人數比例；榮獲「拔萃團隊獎」之單位上半年度有勞工處(就業服務科)、文化局(藝文推展科)及水利資源處(下水道科)；下半年度有工務處(運輸管理科)、水利資源處(下水道科)及社會處(社會發展科)，各頒發獎狀一張並核發獎金新台幣 5,000 元，由縣長於擴大主管會報頒發表揚。

六、強化勤惰管理，提升本府為民服務品質：

本府自 101 起採彈性上班制度，對於同仁之差勤採人性化自主管理，賦予各單位主管自行檢視同仁差勤狀況，而非依賴機器管理，並配合本府實施不定期查勤強化辦公紀律，總計 106 年本府各單位(科)共計實施 495 次的勤惰查核及府外機關 64 次的勤惰查核，並運用重點查勤方式以實現自主性管理措施。

主計處 106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本處績效目標計有「年度關鍵策略目標」及「年度共同性目標」等 2 大類衡量面向，將各科績效目標項目達成情形化作績效資訊。

106 年度施政計畫執行情形，由各科自行考評並完成填報作業，另為詳實表達並反映實際執行成果，經彙整各科相關資料並分析後，據以編製年度績效報告。

本處 106 年度共有 6 項關鍵策略目標、4 項共同性目標，其項下指標合計 19 項，在同仁合作努力下，皆達到原訂目標值。

貳、主計處目標達成情形

一、績效達成情形

績效面向	權分	自評得分	總分
年度關鍵策略目標	70	70	100
年度共同性目標	30	30	

二、各面向績效分析

(一) 年度關鍵策略目標 (權數為 70%)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妥善分配有限資源，核實審編年度預算	編造本縣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	100%	100%	100%	1、衡量標準： 完成率 2、執行成果： 本處辦理 107 年度本縣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業已順利完成編造，內容正確無訛，並以本府 106 年 10 月 25 日府主預字第 1060365487 號函將資料送請本縣議會審議。較「地方制度法」規定期限 (106 年 10 月 31 日) 提前 6 日達成目標。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二、編造總決算暨總預算半年結算報	1、編造本縣總決算	100%	100%	100%	1、衡量標準： 完成率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告					2、執行成果： 依限編造完成 105 年度本縣總決算並以本府 106 年 4 月 24 日府主會字第 1060135553 號函將資料送相關機關單位。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2、編造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	100%	100%	100%	1、衡量標準： 完成率 2、執行成果： 依限編造完成 106 年度本縣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並以本府 106 年 8 月 31 日府主會字第 1060303412 號函將資料送相關機關單位。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三、賡續推動稽核監督機關學校採購案件，以建立公開公平透明採購環境	受稽核監督機關學校數	90 所	107 所	119%	1、衡量標準： 機關學校數 2、執行成果： 受稽核監督機關學校數計 107 所。 3、達成度 達成度 119%，超出原訂目標值。
四、精進統計分析，發揮支援決策功能；強化統計調查，提升調查品質	1、專題分析研編篇數	9 篇	9 篇	100%	1、衡量標準： 篇數 2、執行成果： 研編本縣 105 年勞動發展概況、農產品競爭力分析及社會福利概況—婦女福利之推動等 9 篇專題分析。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2、統計通報研編篇數	18 篇	19 篇	106%	1、衡量標準： 篇數 2、執行成果：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研編本縣 105 年嬰兒出生狀況、警察機關處理經濟犯罪成果、中等以下學生視力概況、主要死亡原因及再生能源概況等 19 篇統計通報。</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6%，超出原訂目標值。</p>
	3、統計資料庫維護更新	100%	100%	100%	<p>1、衡量標準： 完成率</p> <p>2、執行成果： 年度進行中陸續更新 105 年各項統計指標資料，其中性別統計指標資料庫於 106 年 8 月 10 日完成更新作業，統計年報資料庫於 106 年 10 月 23 日更新完成。</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4、辦理基本國勢普查及各項抽樣調查	100%	100%	100%	<p>1、衡量標準： 完成率</p> <p>2、執行成果： 辦理本縣 106 年人力資源、受僱員工薪資、家庭收支、汽車貨運等抽樣調查計畫及 105 年工業及服務業普查，各項調查皆業已依照中央規定，如期如質辦理完成。</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五、健全財務秩序，增進財務效能	1、審核本府單位預算經費支出案件	60000 件	63542 件	106%	<p>1、衡量標準： 審核經費支出案件</p> <p>2、執行成果： 106 年度配合業務單位執行社會福利相關措施、中央核定之各項計畫及本府各類大型活</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動或工程(如王功漁火節、道路橋樑整建等)，審核案件達 63,542 件。</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6%，超出原訂目標值。</p>
	2、編造本府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及年度決算	100%	100%	100%	<p>1、衡量標準： 完成率</p> <p>2、執行成果： 依限編造完成 105 年度本府單位決算及 106 年度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並以本府 106 年 2 月 24 日府主審字第 1060064857 號函及 106 年 7 月 20 日府主審字第 1060249149 號函將資料送審計室。</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3、編造彰化縣地方教育發展基金半年結算報告及年度決算	100%	100%	100%	<p>1、衡量標準： 完成率</p> <p>2、執行成果： 依限編造完成 105 年度本縣地方教育發展基金單位決算及附屬單位決算暨 106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並以本府 106 年 2 月 6 日府主基字第 1060036653 號函、106 年 2 月 18 日府主基字第 1060055529 號函、106 年 7 月 20 日府主基字第 1060247853 號函將資料送審計室。</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4、審核彰化縣地方教育發展基金預算經	21000 件	32197 件	153%	<p>1、衡量標準： 審核經費支出案件</p> <p>2、執行成果：</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費支出案件				106 年度配合業務單位執行校園教學環境整建改善計畫及辦理各項專案計畫(如幼兒園營運計畫及午餐精進方案等)，審核案件計 32,197 件。 3、達成度： 達成度 153%，超出原訂目標值。
六、強化主計人員訓練，培育優質的主計人員	1、辦理專任主(會)計人員講習會	370 人	430 人	116%	1、衡量標準： 參訓人數 2、執行成果： 106 年度辦理 2 場專任主(會)計人員講習會，合計 430 人。 3、達成度： 達成度 116%，超出原訂目標值。
	2、選派人員參加主計專業訓練	45 人	73 人	162%	1、衡量標準： 參訓人數 2、執行成果： 106 年度選派人員參加主計專業訓練計 73 人。 3、達成度： 達成度 162%，超出原訂目標值。
關鍵績效指標平均達成度				100%	

(二) 年度共同性目標 (權數為 30%)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餘數百分比	2%	14.01%	701%	1、衡量標準： 【各計畫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決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 ※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2、執行成果： 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4,368,000 元，經常門業務費決算數 3,756,186 元，節餘率= $(4,368,000 - 3,756,186) / 4,368,000 = 14.01\%$ 。 3、達成度： 達成度 701%，超出原訂目標值。
二、控管編制員額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	0%	-2.94%	103%	1、衡量標準： (本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 x100% (業務移撥之情事不列入成長率計算) 2、執行成果： 本處編制員額負成長 $(33-34)/34 \times 100\% = -2.94\%$ 。 3、達成度： 達成度 103%，超出原訂目標值。
三、約聘僱員額及職等嚴格控管	1、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0%	0%	100%	1、衡量標準：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x100% 2、執行成果： 本處約聘僱員額未成長 $(5-5)/5 \times 100\% = 0\%$ 。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2、約聘僱核定職等變化率	0%	0%	100%	1、衡量標準：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涉提高職等人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x100% 2、執行成果： 本處約聘僱核定職等未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提高 $(0/5) \times 100\% = 0\%$ 。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四、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20 小時	106.59 小時	533%	1、衡量標準： 本年度單位內每人每年（含約聘僱人員，不含臨時人員）應完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 20 小時，其中 10 小時必須於 9 月 30 日以前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1.當前政府重大政策（1 小時） 2.環境教育（4 小時） 3.民主治理價值課程（5 小時）： （1）性別主流化（1 小時） （2）廉政與服務倫理、人權教育、行政中立、多元族群文化、公民參與等（4 小時） 2、執行成果： 3,944 小時/37 人=106.59 小時（內含數位學習 20.51 小時，與業務相關之學習 99.68 小時） 3、達成度： 達成度 533%，超出原訂目標值。
共同性指標平均達成度				100%	

參、未達成目標項目檢討

關鍵策略目標 / 共同性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無				

肆、績效總評

本處 106 年度各項目標共有 19 項指標，包含(1)年度關鍵策略目標 6 項為「妥善分配有限資源，核實審編年度預算」、「編造總決算暨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賡續推動稽核監督機關學校採購案件，以建立公開公平透明採購環境」、「精進統計分析，發揮支援決策功能；強化統計調查，提升調查品質」、「健全財務秩序，增進財務效能」及「強化主計人員訓練，培育優質的主計人員」。(2)年度共同性目標 4 項分別為「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控管編制員額」、「約聘僱員額及職等嚴格控管」及「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在本處同仁團隊合作、共同努力下，上開各項衡量指標皆達到預訂目標值，執行績效良好。

伍、施政成果具體事蹟

- 一、如期編造完成 107 年度本縣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
- 二、如期編造完成本府 105 年度單位決算及 106 年度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
- 三、如期編造完成本縣地方教育發展基金 105 年度單位決算及附屬單位決算暨 106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
- 四、如期編造完成 105 年度本縣總決算及 106 年度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
- 五、如期完成本府及本縣地方教育發展基金相關經費支出案件之審核。
- 六、如期研編完成 9 篇專題分析：
 - (一)本縣 105 年性別圖像。
 - (二)本縣 105 年勞動發展概況分析。
 - (三)本縣 105 年人力資源分析—就業失業之探討。
 - (四)本縣 105 年農產品競爭力分析。
 - (五)本縣 105 年性別統計專題分析。
 - (六)本縣 105 年人口分析—高齡化及少子化概況。
 - (七)本縣 105 年社會福利概況—婦女福利之推動。
 - (八)本縣 105 年家戶所得概況。
 - (九)本縣 105 年各鄉鎮市重要統計指標。
- 七、如期研編完成 19 篇統計通報：
 - (一)本縣 105 年嬰兒出生狀況分析。
 - (二)本縣 105 年下半年人力資源調查結果摘要分析。
 - (三)本縣 105 年列冊需關懷之獨居老人概況分析。
 - (四)本縣 105 年公教職員概況。
 - (五)本縣 105 年消防安全設備查察情形概況。
 - (六)本縣 105 年底 15 歲以上人口教育程度概況。
 - (七)本縣 105 年外籍、華僑與大陸港澳配偶概況分析。
 - (八)本縣 105 年警察機關處理經濟犯罪成果分析。
 - (九)本縣 105 年底老人長期照顧及安養機構概況分析。
 - (十)本縣 105 年家庭暴力通報案件概況。
 - (十一)本縣 105 年底各級工商自由職業及社會團體概況分析。
 - (十二)本縣 105 學年度中等以下學生視力概況。
 - (十三)本縣 105 年空氣污染防制概況。
 - (十四)本縣 105 年婦女福利服務概況分析。
 - (十五)本縣 106 年上半年人力資源調查結果摘要分析。

- (十六)本縣 105 年主要死亡原因概況。
 - (十七)本縣 105 年污水下水道系統概況。
 - (十八)本縣 105 年辦理調解業務概況分析。
 - (十九)本縣 105 年再生能源概況分析。
- 八、為提升各機關學校採購品質及考量稽核對象衡平性，增加稽核機關學校數，避免採購缺失發生，稽核目標數 90 所，實際完成數 107 所。

政風處 106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以 106 年度工作計畫為藍圖，依據本處組織、職掌及業務需求，研擬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由各業務承辦人分別就其業務範疇，研擬「辦理反貪宣導活動並落實財產申報及利益衝突迴避機制」、「辦理工程品質查核與抽驗，防範各項工程弊端」、「辦理業務稽核，協助機關興利除弊」、「加強廉能楷模表揚，提升廉政業務」、「落實公務機密維護，嚴防機密外洩保障民眾權益」、「加強機關安全維護防範危害機關人員財產安全情事」等關鍵策略目標，規劃具體實施方案，並訂定關鍵績效指標，據以實施。

有關 106 年度執行績效，係責成各業務承辦人，分別按原訂之關鍵策略目標，逐項檢視執行成果，並依衡量標準進行自我評量後，綜整處務整體績效報告，以做為未來檢討改進參據。

貳、政風處目標達成情形

一、績效達成情形

績效面向	權分	自評得分	總分
年度關鍵策略目標	70	70	100
年度共同性目標	30	30	

二、各面向績效分析

(一) 年度關鍵策略目標 (權數為 70%)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協助機關節省公帑、增加公庫收入	1、預警案件	8 件	8 件	100%	1、衡量標準：辦理件數。 2、執行成果：依年度計畫 辦理預警案件計 8 件。 3、達成度：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2、專案稽核	2 件	2 件	100%	1、衡量標準：辦理件數。 2、執行成果：依年度計畫 辦理專案稽核計 2 件。 3、達成度：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二、加強機關安全維護，防範危害機關	1、辦理機關安全維護宣導	12 次	16 次	133%	1、衡量標準：宣導次數。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人員財產安全情事發生					2、執行成果： 辦理安全維護宣導計16件。 3、達成度： 達成度133%，超出原訂目標值。
	2、辦理安全維護措施檢查	2次	2次	100%	1、衡量標準： 檢查次數。 2、執行成果： 辦理安全維護措施檢查2次。 3、達成度： 達成度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3、協助辦理陳情請願或重大危安事	7件	7件	100%	1、衡量標準： 辦理件數。 2、執行成果： 協助辦理陳情請願案件計7件。 3、達成度： 達成度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三、辦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審核、查閱及利益衝突迴避法等陽光法案之推動	辦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及利益衝突迴避法說明會	6場次	6場次	100%	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 2、執行成果： 完成6場次。 3、達成度： 達成度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四、加強社會參與政風法令宣導，強化內外人員防貪、反貪與肅貪共識	1、辦理社會參與校園宣導活動	6次	6次	100%	1、衡量標準： 辦理活動次數 2、執行成果： 辦理社會參與校園宣導活動6場次。 3、達成度： 達成度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2、辦理社會參與社區及企業宣導活動	6次	6次	100%	1、衡量標準： 辦理活動次數 2、執行成果： 辦理社會參與社區及企業宣導6場次。 3、達成度： 達成度100%，符合原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訂標準值。
	3、辦理廉政平臺工作紀錄表	52 案	52 案	100%	1、衡量標準： 辦理案件數 2、執行成果： 辦理廉政平臺共作紀錄表計 52 案。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五、積極查處貪瀆不法樹立廉能政府	1、線索發掘	2 件	4 件	200%	1、衡量標準： 發掘案件數 2、執行成果： 發掘貪瀆線索 4 案。 3、達成度： 達成度 200%，超出原訂目標值。
	2、行政肅貪	3 件	7 件	233%	1、衡量標準： 行政處分數 2、執行成果： 辦理行政肅貪案件 7 案。 3、達成度： 達成度 233%，超出原訂目標值。
六、推動廉政研究工作	辦理廉政研究	1 件	1 件	100%	1、衡量標準： 辦理件數。 2、執行成果： 依年度計畫辦理廉政研究計 1 件。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七、執行再防貪案件，發揮興利服務功能	辦理再防貪案件	1 件	1 件	100%	1、衡量標準： 辦理件數。 2、執行成果： 依年度計畫辦理再防貪案件計 1 件。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八、強化推動工程查核暨品質抽驗計畫	1、施工查核	85 件	96 件	113%	1、衡量標準： 年度查核數。 2、執行成果： 依年度計畫辦理施工查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核計 96 件。 3、達成度： 達成度 113%，超出原訂目標值。
	2、二級工程品質督導小組考核	6 件	6 件	100%	1、衡量標準： 年度考核數。 2、執行成果： 辦理二級工程品質督導小組考核 6 件。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3、品質抽驗	220 件	297 件	135%	1、衡量標準： 年度品質抽驗數。 2、執行成果： 依年度計畫辦理品質抽驗計 297 件。 3、達成度： 達成度 135%，超出原訂目標值。
	4、公共工程停留點抽檢計畫	20 件	21 件	105%	1、衡量標準： 年度停留點抽檢或實地勘審數。 2、執行成果： 依年度計畫辦理停留點抽檢、設計查核、維護訪查、教育訓練及實地勘審計 21 件。 3、達成度： 達成度 105%，超出原訂目標值。
九、辦理政風座談會、論壇或其他措施，提升專業能力及反貪意識	辦理政風座談會、論壇或其他措施	1 場次	1 場次	100%	1、衡量標準： 辦理件數 2、執行成果： 辦理中彰投苗公共工程查核觀摩會 1 場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十、落實公務機密維護，嚴防機密外洩保障民眾權益	1、辦理公務機密宣導	6 件	8 件	133%	1、衡量標準： 宣導件數。 2、執行成果： 辦理公務機密維護宣導計 8 件。 3、達成度：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達成度 133%，超出原訂目標值。
	2、辦理保密檢查及資訊安全管理稽核	4 次	4 次	100%	1、衡量標準： 檢查及稽核次數。 2、執行成果： 辦理保密檢查及資訊安全管理稽核 4 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3、處理違反保密規定案件	1 件	1 件	100%	1、衡量標準： 辦理件數。 2、執行成果： 原訂目標值 1 件，達成目標值 1 件。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十一、強化機關廉政經營責任，落實風險控管作為，辦理廉政會報	定期召開廉政會報，檢討、督導及考核機關廉政工作執行成效	2 次	3 次	150%	1、衡量標準： 辦理次數。 2、執行成果： 原訂目標值 2 次，達成目標值 3 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50%，超出原訂目標值。
關鍵績效指標平均達成度				100%	

(二) 年度共同性目標 (權數為 30%)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餘數百分比	2%	2.78%	139%	1、衡量標準： 【各計畫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決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2、執行成果： 〔經常門預算數 3180,000- 決算數 3,091,647〕/經常門預算數 3180,000=2.78%。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3、達成度： 達成度 139%，超出原訂目標值。
二、控管編制員額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	0%	0%	100%	1、衡量標準： (本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 x100% (業務移撥之情事不列入成長率計算) 2、執行成果： 本年度機關編制員額未成長。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三、約聘僱員額及職等嚴格控管	1、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0%	0%	100%	1、衡量標準：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x100% 2、執行成果： 本年度內無新增約聘僱人員。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2、約聘僱核定職等變化率	0%	0%	100%	1、衡量標準：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涉提高職等人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x100% 2、執行成果： 本年度約聘僱核定職等無變更。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四、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20 小時	48 小時	240%	1、衡量標準： 本年度單位內每人每年 (含約聘僱人員，不含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臨時人員) 應完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 20 小時, 其中 10 小時必須於 9 月 30 日以前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1. 當前政府重大政策 (1 小時) 2. 環境教育 (4 小時) 3. 民主治理價值課程 (5 小時): (1) 性別主流化 (1 小時) (2) 廉政與服務倫理、人權教育、行政中立、多元族群文化、公民參與等 (4 小時) 2、執行成果: 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48 小時。 3、達成度: 達成度 240%, 超出原訂目標值。
共同性指標平均達成度				100%	

參、未達成目標項目檢討

關鍵策略目標/共同性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無				

肆、績效總評

本處人力有限，財源拮据，然同仁面對各項業務艱難挑戰均兢兢業業，戮力推動本職業務，以最經濟的方式達成最佳績效成果；本年度業務面向計 11 項關鍵策略目標、年度共同性目標計 4 項，合計兩大面向績效執行成果達原訂目標值 100%。

伍、施政成果具體事蹟

一、協同本府教育處辦理各項考試專案機密維護措施，以建立公開、公平、公正之考試制度。106 年上半年度計辦理「本縣 106 學年度華德福實驗教育教師甄選試務安全維護工作」、「本縣 106 年度自學進修國民中小學級畢業程度學力鑑定考試機密維護工作」、「彰化縣 106 學年度彰化區高中高職免試入學一分發工作入闈事宜」及「本縣 106 學年度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教保員聯合

甄選工作」等 4 案專案機密維護計畫，皆派員全程參與所有過程（題庫保管、入闈、出闈、試卷運送、試場秩序維護、初〔複〕試成績計算），有效防止洩題事件發生。

二、辦理反貪宣導活動並落實財產申報及利益衝突迴避機制

- (一)貫徹「反貪倡廉」之國家政策，本處暨所屬政風單位全年辦理校園巡迴廉政反貪宣導，約有學生 9,000 人參與；舉辦 106 年中彰投苗公共工程查核觀摩會及配合本府植樹節及王功漁火節廉政宣導等社會參與廉政行銷活動，共計 2,000 人參與。
- (二)本處暨所屬政風單位全年辦理 106 年「勇於任事，依法行事-圖利與便民」廉政專案法紀宣導，期間共計辦理 49 個場次，參加人數約 3,028 人。另本處結合 105 年至 106 年「彰化縣公立幼兒園餐點食品安全專案稽核」，共計辦理幼兒餐點衛生安全專題講座、幼兒餐點衛生安全教育訓練及 106 年公立幼兒園暨中小學營養午餐廉政專案法紀宣導等三場次宣導活動，執行計畫備受熱烈迴響。
- (三)因應公職人員於定期財產申報期間順利完成申報，並避免行使職務發生利益衝突情事，本處於 106 年 8 月及 9 月份辦理 6 場次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暨利益衝突迴避法說明會，參加人數總計 529 人次。
- (四)受理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應辦理財產申報人員計 975 人完成申報作業，並辦理上一年度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實質審核，計 140 件，前後年財產比對，計 3 件。

三、辦理工程品質查核與抽驗，防範各項工程弊端，協助機關興利除弊：

督同本府公共工程施工查核小組，派員赴全縣各機關辦理抽查驗公共工程，106 年施工中工程查抽 393 件，合格 240 件、通知改善 153 件(含查核丙等及嚴重缺失共 2 件)，對於工程缺失案件，均立即函請施工單位依規定確實改進，有效提升公共工程品質，嚇阻承包商偷工減料情事發生，執行績效良好。

四、辦理本縣公立幼兒園餐點食品安全專案稽核防貪工作

- (一)辦理專案稽核：本次稽核係針對本縣所轄 26 個鄉(鎮、市)公所管理之幼兒園，除芳苑鄉公所已將鄉立幼兒園業務委託彰化縣私立芝麻街幼兒園辦理，故無鄉立幼兒園編制外，總計針對本縣 25 鄉(鎮、市)立幼兒園餐點進行稽核。發掘缺失包括管理規章缺失 2 項、作業流程缺失 7 項、經營管理缺失 2 項、透明措施缺失 3 項，總計本次稽核缺失態樣共 14 項，本處並具體提出興革建議包括法規面 2 項、制度面 2 項、以及執行面 2 項建議，有效控制採辦幼兒園餐點食品業務之廉政風險。
- (二)辦理廉政研究：由於涉及食品安全專業，本次專案稽核結合廉政研究，另敦聘弘光科技大學食品科技系黃至盛教授辦理，針對本次稽核結果缺失共同研擬興革建議，希冀引進外部學者之專業，提供食品安全上之專業協助，有效提出研商制定幼兒園餐點採購契約範本、代收代付制度之建立、建立外部抽測(檢驗)機制、設計相關查檢表供幼兒園定期辦理自行檢查等具體 6 項建議，以促進採購程序完備，並建立有效之內部控制稽核機制。
- (三)辦理社會參與：106 年 7 月 14 日辦理「彰化縣公立幼兒園餐點食品安全深度座談會」，邀集教育處幼兒教育科黃敏宜科長、黃至盛教授、彰化師範大學公共事務與公民教育學系劉兆隆教授列席以及 3 名公所幼兒園之護士(從事幼兒園餐點業務)，就部分缺失進行討論與意見交換，得出 6 個會議結論，並業已以本府 106 年 7 月 28 日府政預字第 1060260925 號函請各公所幼兒園及本府教育處參考辦理，會中並發放幼兒園餐點食品安全業務防貪手冊，供與會人員參考。

五、辦理預警業務

本年度績效顯著案件共計 8 案，分別為：

- (一)本處辦理本府工程採購併辦土石標售工程案件稽核，結合水利資源處，研商訂定土石殘值標準計價說明，預計縣庫將來每年可增加收入 300 至 400 萬元，以化解民眾長期以來對於土石遭賤賣之印象。
- (二)本處經業管單位通報，發掘業務承辦人對於多件旅宿檢查業務涉有行政違失，敦促辦理應裁罰而未裁罰之案件，累計增加公庫收入 114 萬。

- (三)本縣線西鄉公所規劃設計監造服務案廠商浮編單價、工項等情事乙案，有效節省公帑 113 萬 7,053 元並進而編列實際需要之工項，而有提升公共利益之效果。
- (四)本縣環境保護局針對廠商利用轉運公所垃圾機會非法夾帶事業廢棄物乙案，增加公庫收入 47 萬 4,300 元，並具有制裁、嚇阻及防止廠商繼續違法之功能。
- (五)本縣暨所屬鄉鎮市辦理公有不動產被占用暨出租處理業務稽核，增加國庫收入 33 萬 5,412 元，並收回被占有土地共計 1,952.66 平方公尺。
- (六)本縣暨所屬鄉鎮市針對農地轉(契)作、休耕之補助，追回不符補助要件者逾 120 萬 2,833 元，並制定相關作業規範。
- (七)本處辦理本府公共工程委辦設計監造案稽核，研提法律面、制度面、執行面建議共 7 點供水利資源處參考，並制定「本府工程設計查核實施計畫」，期能提升本縣公共工程品質。
- (八)本縣環境保護局針對環保裁罰業務應裁罰而未裁罰案件，增加國庫收入及確保機關債權計 3,243 萬 5,414 元，遏止不良廠商透過投機手段獲取不正利益，並加強機關內部控制。

六、辦理再防貪業務

本年度共計辦理再防貪業務 1 案。針對前員林鎮鎮長藉勢勒索財物及利用職務上機會詐取財物等行為遭臺灣彰化地方法院第一審為有罪判決乙案，本縣員林市公所事後即辦理再防貪相關作為，包括建立密件公文作業管制機制、辦理廉政法治教育宣導等 4 項具體作為。

七、辦理民眾陳情檢舉案件，查察相關不法事證，並依相關規定議處或予以澄清結案：

對於檢舉案件，秉持公正、客觀的態度，縝密研判分析陳情檢舉案件，凡觸犯刑事責任者，移請司法單位偵辦，涉及行政責任者，依法懲處。對行政作業未符規定或涉有行政裁量瑕疵之案件，依據相關規定，簽奉核准後，移請業務單位依建議事項妥處。經查證無具體不法之案件，則予以澄清結案，以維護公務人員應有之形象及風紀。105 年度「線索發掘」計 2 件，「行政肅貪」計 2 件，「行政處理」計 286 件、「澄清結案」計 46 件，均依相關規定辦理。

彰化縣警察局 106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本局施政績效包含「年度關鍵策略目標」、「年度共同性目標」2大面向，其中關鍵策略目標面向分為6項（含關鍵績效指標15項），年度共同性目標面向分為4項（含關鍵績效指標5項），106年度施政計畫總計訂定20項衡量指標。本局各單位於107年1月完成施政績效自評作業，關鍵績效指標中除「整建老舊廳舍，提供優質為民服務辦公環境(彰化分局大埔派出所)」未達原訂目標值外，其餘19項在全體員警努力工作下均達到原訂目標值，自評總分98.25分，施政績效表現優異。

貳、彰化縣警察局目標達成情形

一、績效達成情形

績效面向	權分	自評得分	總分
年度關鍵策略目標	70	68.25	98.25
年度共同性目標	30	30	

二、各面向績效分析

(一) 年度關鍵策略目標（權數為70%）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發揮警察整體功能，淨化治安環境	1、提升全般刑案破獲率	0.1%	4.07%	104%	<p>1、衡量標準： 破獲率(年度破獲率－前3年破獲率平均值÷前3年破獲率平均值)×100%</p> <p>2、執行成果： 106年本類案件發生14,948件、破獲數14,858件、破獲率99.4%，前3年平均發生數14,353件、平均破獲數13,295件，平均破獲率95.51%（103年破獲率88.18%、104年破獲率94.91%、105年破獲率94.45%）。經衡量標準公式計算，提高破獲率為4.07%。</p> <p>3、達成度： 達成度104%，超出原訂目標值。</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2、竊盜犯罪提高破獲率	0.1%	4.77%	105%	<p>1、衡量標準： 破獲率(年度破獲率－前3年破獲率平均值÷前3年破獲率平均值)×100%</p> <p>2、執行成果： 106年本類案件發生2,241件、破獲數2,071件、破獲率92.41%，前3年平均發生數2,868件、平均破獲數2,529.7件，平均破獲率88.2%(103年破獲率82.25%、104年破獲率90.28%、105年破獲率92.76%)。經衡量標準公式計算，提高破獲率為4.77%。</p> <p>3、達成度： 達成度105%，超出原訂目標值。</p>
	3、暴力犯罪提高破獲率	0.1%	0.86%	101%	<p>1、衡量標準： 破獲率(年度破獲率－前3年破獲率平均值÷前3年破獲率平均值)×100%</p> <p>2、執行成果： 106年本類案件發生56件、破獲數57件、破獲率101.78%，前3年平均發生件數108.66件、破獲件數109.66件，平均破獲率100.92%(103年發生118件破獲119件破獲率100.85%、104年發生115件破獲116件破獲率100.87%、105年發生93件破獲94件破獲率101.07%)。經衡量標準公式計算，提高破獲率0.86%。</p> <p>3、達成度： 達成度101%，超出原</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訂目標值。
二、改善交通工程設施，增進交通安全與順暢	降低交通事故死亡數	-2 人	-21 人	119%	1、衡量標準： 交通事故死亡人數 2、執行成果： 106 年 1 至 12 月本縣交通事故死亡人數 100 人，低於預定目標值 119 人，達成目標。 3、達成度： 達成度 119%，超出原訂目標值。
三、積極防處少年事件，落實婦幼安全保護	1、本局辦理之大型預防少年犯罪宣導活動	1 場	1 場	100%	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 2、執行成果： 106 年青春專案於 6 月 30 日在彰化員林公園舉辦「追逐青春，無毒人生」預防青少年犯罪宣導晚會，現場參與人數約 2,000 人。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2、執行國小學童上、放學時段「護童專案」	100 次	620 次	620%	1、衡量標準： 辦理次數 2、執行成果： 本隊於 106 年度執行國小學童上、放學時段「護童專案」達到 100 次以上。 3、達成度： 達成度 620%，超出原訂目標值。
	3、辦理保護婦幼安全預防犯罪宣導	1 場	2 場	200%	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 2、執行成果： (1)106 年 11 月 19 日至彰化溪州公園舉辦「2017 中台灣農業博覽會暨國際盆栽展」現場民眾約 1,900 人。 (2)106 年 12 月 2 日至彰化縣體育館舉辦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106年度幼兒園親子嘉年華」現場民眾約1,400人。</p> <p>3、達成度： 達成度200%，超出原訂目標值。</p>
四、積極整建辦公廳舍，汰換老舊警用車輛	1、整建老舊廳舍，提供優質為民服務辦公環境(鹿港分局秀水分駐所)	100%	100%	100%	<p>1、衡量標準： 1.規劃評估(25%) 2.工程發包(40%) 3.工程開工(55%) 4.工程施工達50%(75%) 5.工程完工(95%) 6.工程驗收(100%)</p> <p>2、執行成果： 107年1月3日落成啟用，提供現代化優質辦公環境，以提升為民服務。</p> <p>3、達成度： 達成度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2、整建老舊廳舍，提供優質為民服務辦公環境(鹿港分局頂番派出所)	95%	95%	100%	<p>1、衡量標準： 1.規劃評估(25%) 2.工程發包(40%) 3.工程開工(55%) 4.工程施工達50%(75%) 5.工程完工(95%) 6.工程驗收(100%)</p> <p>2、執行成果： 工程完工，辦理工程驗收中。</p> <p>3、達成度： 達成度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3、整建老舊廳舍，提供優質為民服務辦公環境(彰化分局大埔派出所)	40%	25%	63%	<p>1、衡量標準： 1.規劃評估(25%) 2.工程發包(40%) 3.工程開工(55%) 4.工程施工達50%(75%) 5.工程完工(95%) 6.工程驗收(100%)</p> <p>2、執行成果： 招標文件送審中</p> <p>3、達成度：</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達成度 63%，未達原訂目標值。
	4、整建老舊廳舍，提供優質為民服務辦公環境(田中分局二水分駐所)	40%	40%	100%	1、衡量標準： 1.規劃評估(25%) 2.工程發包(40%) 3.工程開工(55%) 4.工程施工達50%(75%) 5.工程完工(95%) 6.工程驗收(100%) 2、執行成果： 106年12月5日完成發包。 3、達成度： 達成度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5、汰換逾使用年限警用車輛	36輛	56輛	156%	1、衡量標準： 汰換數 2、執行成果： 計汰換巡邏車11輛、偵防車16輛、勤務車6輛、小型警備車1輛、大型重型機車2輛、巡邏機車20輛。 3、達成度： 達成度156%，超出原訂目標值。
五、逐年提升警政施政滿意度	逐年提升警政施政滿意度	0.2%	0.31%	100.1%	1、衡量標準： 滿意度提升率(年度整體警政施政滿意度—去年整體警政施政滿意度) 2、執行成果： 依據年度「提升服務品質計畫」辦理警政民意調查，106年警政民意調查整體服務滿意度：非常滿意【17.52%】滿意【65.35%】不滿意【1.63%】非常不滿意【0.1%】與105年比較：非常滿意【17.69%】滿意【64.87%】不滿意【1.76%】非常不滿意【0%】。106年整體服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務滿意度與 105 年比較增加 0.3%，不滿意降低 0.03%。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1%，超出原訂目標值。
六、精實警察教育訓練，提升執勤技能，加強員警在職進修，提升員警素質及加強員警心理輔導工作	1、落實警察常年術科訓練，提升執勤能力確保執勤安全與任務遂行	12 場	12 場	100%	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 2、執行成果： 106 年規劃辦理警察常年術科訓練共計 12 場。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2、每半年舉辦學科訓練並聘請專家學者講授心理衛生教育演講以提升員警素質及促進員警身心健康	2 場	4 場	200%	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 2、執行成果： 106 年辦理學科訓練及新進人員講習共計 4 場。 3、達成度： 達成度 200%，超出原訂目標值。
關鍵績效指標平均達成度				97.5%	

(二) 年度共同性目標 (權數為 30%)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餘數百分比	2%	5.67%	283%	1、衡量標準： 【各計畫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決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2、執行成果： 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計 306,690,000 元，經常門業務費決算數計 289,306,404 元，節餘數為 17,383,596 元，經費節餘率 5.67%。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3、達成度： 達成度 283%，超出原訂目標值。
二、控管編制員額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	0%	0%	100%	1、衡量標準： (本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 x100% (業務移撥之情事不列入成長率計算) 2、執行成果： 106 年編制員額為 3,084 人，105 年編制員額亦為 3,084 人，編制員額成長率 0%。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三、約聘僱員額及職等嚴格控管	1、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0%	0%	100%	1、衡量標準：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x100% 2、執行成果： 106 年度僱用約聘僱員額 9 人 (六等 1 人、五等 5 人、三等 3 人)，106 年度人員未增減，成長率 0%。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2、約聘僱核定職等變化率	0%	0%	100%	1、衡量標準：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涉提高職等人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x100% 2、執行成果： 106 年度僱用約聘僱員額 9 人 (六等 1 人、五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等 5 人、三等 3 人) 無提高職等人員。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四、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20 小時	60 小時	300%	1、衡量標準： 本年度單位內每人每年(含約聘雇人員，不含臨時人員)應完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 20 小時，其中 10 小時必須於 9 月 30 日以前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1.當前政府重大政策(1 小時) 2.環境教育(4 小時) 3.民主治理價值課程(5 小時)： (1)性別主流化(1 小時) (2)廉政與服務倫理、人權教育、行政中立、多元族群文化、公民參與等(4 小時) 2、執行成果： 本局各單位每人平均終身學習時數為 60 小時(其中數位學習時數 20 小時、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 26 小時)。 3、達成度： 達成度 300%，超出原訂目標值。
共同性指標平均達成度				100%	

參、未達成目標項目檢討

關鍵策略目標/共同性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四、積極整建辦公廳舍，汰換老舊警用車輛	3、整建老舊廳舍，提供優質為民服務辦公環境(彰化分局大埔派出所)	40%	37%	彰化分局大埔派出所辦公廳舍新建工程，審圖多次，委任建築師多次修改均未符合委員要求，致預算書圖資料於 107 年 1 月 17 日完成，致延遲開工進度，目前辦理上網公開招標文

關鍵策略目標 /共同性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 目標值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件送核中。

肆、績效總評

本局 106 年度施政計畫計有 2 大面向、10 項目標、20 項指標，年度終了檢討成效計有 19 項指標達到原訂目標值，有 1 項未達成原訂目標值。各面向執行情形、未達目標項目原因及因應對策臚列如次：

一、年度關鍵策略目標方面：

訂定 6 項策略績效目標及 15 項衡量指標，計有 14 項衡量指標達成原訂目標值，另「整建老舊廳舍，提供優質為民服務辦公環境(彰化分局大埔派出所)」衡量指標未達成原訂目標值；原因係彰化分局大埔派出所辦公廳舍新建工程，審圖多次，委任建築師多次修改均未符合委員要求，致預算書圖資料於 107 年 1 月 17 日完成，致延遲開工進度，目前辦理上網公開招標文件送核中。本局將持續管制本類案件。

二、年度共同性目標方面：

訂定 4 項共同性目標及 5 項共同性指標，5 項指標均達成原訂目標值。

伍、施政成果具體事蹟

- 一、106 年「暑期保護青少年—青春專案」工作評核乙組特優等第第一名。
- 二、內政部警政署 106 年上半年外事治安資訊工作績效評比榮獲全國丙組第 1 名。
- 三、內政部警政署 106 年上半年外事治安諮詢工作績效評比榮獲全國乙組第 3 名。
- 四、內政部警政署 106 年下半年外事治安諮詢工作績效評比榮獲全國乙組第 2 名。
- 五、內政部警政署 106 年上半年「查處外來人口在臺非法活動實施計畫」績效成果第 1 級。
- 六、內政部警政署 106 年下半年「查處外來人口在臺非法活動實施計畫」績效成果第 1 級。
- 七、內政部警政署 106 年上半年「加強查處人口販運仲介及集團專案執行計畫」績效評比榮獲全國乙組第 3 名。
- 八、「106 年軍民聯合防空(萬安 40 號)演習」，經內政部警政署評核獲優甲等。
- 九、行政院實施「106 年度災害防救業務訪評」，經內政部警政署評核獲乙組第 1 名。
- 十、「106 年防情作業檢測」，經內政部警政署評定全國乙組第 1 名。
- 十一、「106 年防情通信設施檢核」，經內政部警政署評定全國甲組第 3 名。
- 十二、「106 年防空警報系統發布海嘯警報」業務評核，經內政部警政署評核獲乙組優等。
- 十三、交通部金安獎-酒後駕車防制專案績優單位。
- 十四、內政部警政署取締酒後駕車工作督導考核計畫乙組第 2 名。
- 十五、內政部警政署防制危險駕車及滋事騷擾全國第 1 名。
- 十六、106 年第 1 季刑案紀錄業務評核績優單位。
- 十七、106 年第 2 季刑案紀錄業務評核績優單位。
- 十八、106 年第 3 季刑案紀錄業務評核績優單位。
- 十九、106 年 1 至 6 月「協助查緝違反智慧財產權案件」績優單位。
- 二十、106 年度「協助查緝違反智慧財產權案件」績優單位。
- 二十一、106 年上半年「警察機關全面檢肅非法槍械評核計畫」，經警政署評列乙組第 1 名。
- 二十二、106 年上半年度查捕逃犯工作總執行率為 148.80%，獲內政部警政署評核為「第一等第」，績效良好。
- 二十三、106 年下半年度查捕逃犯工作總執行率為 150.00%，獲內政部警政署評核為「第一等第」，績效良好。

- 二十四、本局執行 105 年下半年當舖業管理工作，獲內政部警政署評核列為績優單位。
- 二十五、106 年上半年「自行車加設防竊辨識碼服務工作」經警政署評列全國乙組第 1 名。
- 二十六、106 年度各級警察機關刑事器材管理維護及鑑識業務評核計畫：乙組第 1 名(與鑑識科同評比)。
- 二十七、106 年「預防犯罪宣導及諮詢計畫」，經警政署評列乙組第 1 名。
- 二十八、106 年上半年「查緝重利罪案件」經警政署評列優等。
- 二十九、本局執行 105 年下半年保全業管理工作，獲內政部警政署 106 年 7 月 20 日警署刑偵字第 1060004102 號函評核列為績優單位。
- 三十、106 年上半年度執行「偵防電信網路詐欺犯罪績效評核計畫」評核成績經內政部警政署評列特優單位，列全國乙組第 2 名。
- 三十一、106 年上半年治安狀況督導評核方案經警政署評列乙組優等單位(總分 94.03 分)。
- 三十二、106 年上半年執行署頒「警察機關加強取締環保犯罪工作執行計畫」，獲內政部警政署評列全國第 1 名。
- 三十三、106 年上半年執行署頒「查處涉嫌妨害風化(俗)行為廣告工作」，經內政部警政署評核列全國乙組第 1 名。
- 三十四、106 年度執行「取締賭博電玩」案件，經內政部警政署核定達成率 108%，評列合格單位
- 三十五、106 年上半年「辦理警械執照核發及管理績效」經內政部警政署評核列優等單位。
- 三十六、辦理 105 年下半年度「加強戶役政資訊稽核工作執行情形」經內政部警政署 106 年警署防字第 1060056216 號函評定特優第 2 名。
- 三十七、辦理 105 年下半年「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警察局執行家戶訪查督導績效」經內政部警政署警署防字第 1060071030 號函評定績優第 1 名。
- 三十八、辦理「105 年推動社區治安工作評鑑」經內政部台內警字第 1060872242 號函評定特優第 1 名。
- 三十九、辦理 106 年上半年「加強戶役政資訊稽核工作情形」經內政部警政署警署防字第 1060122967 號函評定特優第 1 名。
- 四十、辦理 106-107 年直轄市、縣(市)政府「推動全民國防教育考核評鑑」經國防部國政文心字第 1060007421 號函評定優等。
- 四十一、辦理 106 年上半年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警察局「執行家戶訪查督導績效」經內政部警政署警署防字第 1060131061 號函評定績優第 2 名。
- 四十二、106 年度民防團隊常年訓練「督導優劣事蹟彙整」經內政部內授警字第 1060873335 號函評定乙組第 1 名。
- 四十三、106 年「加強戶役政資訊稽核工作」經內政部警政署警署防字第 1060164877 號函評定乙組第 1 名。
- 四十四、106 年「協勤民力申請志願服務榮譽卡」經內政部警政署警署防字第 1060167203 號函評定乙組第 1 名。
- 四十五、106 年度「落實家戶訪查及強化勤區經營督導」經內政部警政署警署防字第 10601677498 號函評定乙組第 1 名。
- 四十六、106 年「推動社區治安工作督導計畫」經內政部警政署警署防字第 1060168124 號函評定乙組第 2 名。
- 四十七、辦理 106 年重大人為危安事件演練，經內政部警政署評核全國第 1 名。
- 四十八、辦理 106 年機動保安警力整備檢測工作，經內政部警政署評核列乙組第 1 名。
- 四十九、辦理 106 年保安裝備器材檢查工作，經內政部警政署評核列乙組第 1 名。
- 五十、辦理 106 年管制刀械總檢查工作，經內政部警政署評核全國第 2 名。
- 五十一、辦理 106 年義勇警察組訓及運用工作，經內政部警政署評列乙組第 2 名。
- 五十二、辦理 106 年治安要點錄影監視系統工作，經內政部警政署評列乙組第 3 名。
- 五十三、辦理 105 年下半年擴大臨檢工作，經內政部警政署評列乙組第 3 名。

- 五十四、督辦 105 年下半年永莘專案工作，獲警政署評定乙組第 1 名。
- 五十五、督辦 105 年下半年行動蒐證演練，獲警政署評定中區第 1 名。
- 五十六、督辦 105 年下半年 403 專案清查建檔工作，獲警政署評定乙組第 1 名。
- 五十七、督辦 105 年下半年特約及重點諮詢人員評核工作，獲警政署評定乙組第 3 名。
- 五十八、督辦 105 年下半年定基專案工作，獲警政署評定乙組第 3 名。
- 五十九、督辦 105 年下半年安全情報待建目標基礎調查工作，獲警政署評定乙組第 1 名。
- 六十、督辦 105 年下半年「地區安全情勢分析」評核，獲警政署評列乙組第 2 名。
- 六十一、督辦 105 年下半年「輔安專案」諮詢布置工作，獲警政署評列丙組第 1 名。
- 六十二、督辦 105 年下半年社會保防教育宣導工作評核業務評核，獲警政署評列全國第 1 名。
- 六十三、督辦 105 年下半年國內安全情資蒐報評核，獲警政署評列丙組第 3 名。
- 六十四、督辦 106 年上半年永莘專案工作，獲警政署評定乙組第 1 名。
- 六十五、督辦 106 年上半年行動蒐證演練，獲警政署評定中區第 1 名。
- 六十六、督辦 106 年上半年 403 專案清查建檔工作，獲警政署評定乙組第 1 名。
- 六十七、督辦 106 年上半年特約及重點諮詢人員評核工作，獲警政署評定乙組第 3 名。
- 六十八、督辦 106 年上半年「輔安專案」諮詢布置工作，獲警政署評列丙組第 1 名。
- 六十九、督辦 106 年上半年定基專案工作，獲警政署評定乙組第 3 名。
- 七十、督辦 106 年上半年安全情報待建目標基礎調查工作，獲警政署評定乙組第 1 名。
- 七十一、督辦 106 年上半年「地區安全情勢分析」評核，獲警政署評列乙組第 1 名。
- 七十二、督辦 106 年上半年社會保防教育宣導工作評核，獲警政署評列全國優等第 1 名。
- 七十三、督辦 106 年上半年國內安全情資蒐報評核，獲警政署評列丙組第 4 名。
- 七十四、督辦 106 年上半年平緝專案評核，獲警政署評列特優單位。
- 七十五、督辦 106 年舉辦社會保防安全防護座談會評核，獲警政署評列全國特優單位第 2 名。
- 七十六、督辦 106 年國家安全偵防工作業務評核，獲警政署評列乙組第 1 名。
- 七十七、106 年度警用裝備檢查獲內政部警政署評核乙組第 1 名。
- 七十八、辦理 106 年度「中央各直轄市及縣市警察局一般性補助款汰換警用車輛考核實施計畫」，獲內政部警政署評核為甲等。
- 七十九、辦理 106 年度中央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警察局一般補助款指定辦理施政項目「整建警察辦公廳舍」，獲內政部警政署評核為甲等。
- 八十、內政部警政署 106 年警察常年訓練徒手帶(架)離術成果驗收獲甲組第 2 名。
- 八十一、106 年「暑期保護青少年-青春專案」兒少性剝削部分獲評團體乙組第 1 名。
- 八十二、106 年上半年「警察機關辦理性侵害案件工作執行計畫」評核獲 106 年乙組第 1 名。
- 八十三、警政署辦理「106 年度保護婦幼安全工作督導計畫」評核獲 106 年乙組第 3 名。
- 八十四、本局執行 106 年上半年「靖紀工作」，經內政部警政署評核乙組優等單位(第 2 名)，成效良好。
- 八十五、本局執行 106 年上半年「警察人員與特定對象接觸交往規定」工作，經內政部警政署評核為優等單位(全國第 4 名)，成效良好。
- 八十六、彰化縣政府「2017 鹿港慶端陽龍舟錦標賽」，本局榮獲機關甲組第 2 名，成效良好。
- 八十七、辦理國家安全局特種勤務指揮中心評比 106 年度特種勤務訓練業務協調訪問成績評鑑本局榮獲乙組「特優」，成效良好。
- 八十八、辦理國家安全局特種勤務指揮中心評比 106 年度特種勤務任務執行協調訪問成績評鑑本局榮獲乙組「特優」，成效良好。
- 八十九、辦理 106 年「春節波麗士為家扶兒圓夢計畫」活動，讓轄區貧困家庭及弱勢族群的家扶兒，能渡過一個溫馨、快樂的農曆春節，獲媒體正面報導，有效宣導警察為人民裸母的形象。
- 九十、辦理 106 年春節及中秋節「關懷弱勢族群民生物資聯合捐贈活動」，獲媒體報導並成功提升警察優質服務形象。
- 九十一、內政部警政署「106 年度資訊業務創新服務評選」，本局編組為乙組，共計各縣(市)政

府警察局等 16 個警察機關，本局獲評為乙組入選。

九十二、彰化縣政府辦理 106 年度各局處網站(頁)評比，本局全球資訊網名列分組第 1 名(共 6 個單位)。

九十三、本局參與內政部警政署舉辦之 106 下半年度社交工程演練，惡意郵件開啟率及點擊率均為 0%，排名縣(市)警察局(直轄市政府警察局除外)第 1 名，為表現績優機關。

九十四、本局參與彰化縣政府 106 年度第 2 次社交工程演練，達成演練目標惡意郵件開啟率 10% 以下、點閱率 6% 以下，排名演練單位第 1 名，為表現績優機關。

九十五、106 年上半年「刑案現場指紋送鑑業務」：乙組優等第 3 名。

九十六、106 年上半年「去氧核醣核酸強制採樣建檔業務」：建檔率 100%，乙組特優第 2 名。

彰化縣消防局 106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消防業務的範疇與民眾的生命財產息息相關，經常多是在民眾最需要的時候必須及時伸出援手，然隨著社會的進步繁榮與時代潮流的需求，消防工作已由過去單純的預防火災、搶救災害及緊急救護等三大任務，擴增為複雜多元的防救災工作，因此消防局在有限人力、經費下，運用專業、智慧、制度、團體等科技整合力量，以保障縣民生命財產安全。

貳、彰化縣消防局目標達成情形

一、績效達成情形

績效面向	權分	自評得分	總分
年度關鍵策略目標	70	69.79	99.79
年度共同性目標	30	30	

二、各面向績效分析

(一) 年度關鍵策略目標 (權數為 70%)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落實執行消防安全管理檢查機制，減少災害損失	1、落實消防安全檢查工作	85%	91.56%	108%	1、衡量標準： 執行消防安全檢查合格率。 2、執行成果： 106 年度執行消防安全檢查共計 1 萬 2,084 家次，經檢查合格計 1 萬 1,064 家，不合格 1,020 家，合格率为 91.56%。 3、達成度： 達成度 108%，超出原訂目標值。
	2、推動各類場所委託消防專技人員實施檢修申報	85%	99.21%	117%	1、衡量標準： 各類場所檢修申報率。 2、執行成果： 甲類場所 106 年上半年應申報 1,349 家，完成申報 1,279 家、下半年應申報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306 家，完成申報 1,306 家；甲類以外場所應申報 8,922 家，已申報 8,901 家，整體申報率 99.21%。 3、達成度： 達成度 117%，超出原訂目標值。
	3、辦理員工自衛消防編組訓練驗證工作	90%	99.52%	111%	1、衡量標準： 驗證完成率。 2、執行成果： 本縣應辦理員工自衛消防編組訓練驗證之場所計列管 212 家，106 年度已完成員工自衛消防編組訓練驗證工作 211 家，完成率 99.52%。 3、達成度： 達成度 111%，超出原訂目標值。
	4、推動設置附有防焰標示之物品	85%	98.41%	116%	1、衡量標準： 合格率。 2、執行成果： 應使用防焰標示物品之場所計 1,613 家，106 年共計檢查 2,393 家次，經檢查符合規定者計 2,355 家次，合格率 98.41%。 3、達成度： 達成度 116%，超出原訂目標值。
二、加強危險物品管理工作，維護公共安全，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1、辦理達管制量 30 倍以上之公共危險物品場所專案聯合稽查	85%	98.21%	116%	1、衡量標準： 檢查合格率。 2、執行成果： 實施專案聯合檢查公共危險物品達管制量 30 倍以上之工廠，106 年度列管 79 家，共計檢查 168 家次，不合格 3 家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次，合格率 98.21%。 3、達成度： 達成度 116%，超出原訂目標值。
	2、加強液化石油氣場所檢查	85%	97.97%	115%	1、衡量標準： 檢查合格率。 2、執行成果： 本縣列管液化石油氣場所計 311 家，106 年度共計實施檢查 2,907 家次，查獲使用、灌裝逾期容器 34 件次、違規儲存 15 件次、其他安全管理違規 8 件次、消防安全設備不合格 2 件次，不合格者共計 59 件次，合格率 97.97%。 3、達成度： 達成度 115%，超出原訂目標值。
三、積極辦理防火宣導工作，推動家戶訪視工作，建立全民防火觀念	1、加強辦理防火宣導活動	860 場次	914 場次	106%	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 2、執行成果： 106 年辦理本縣所轄各類場所防火宣導工作，共計實施宣導 914 場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06%，超出原訂目標值。
	2、配合義消防火宣導隊人員辦理家戶訪視	7250 戶	7451 戶	103%	1、衡量標準： 實施訪視戶數。 2、執行成果： 配合防火宣導義消人員實施居家防火宣導訪視工作，106 年度共計訪視 7,451 戶。 3、達成度： 達成度 103%，超出原訂目標值。
	3、推動防範一	5000 戶	8600 戶	172%	1、衡量標準：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氧化碳中毒居家安全宣導活動				<p>實施訪視戶數。</p> <p>2、執行成果： 實施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居家安全宣導工作，106 年度共計訪視 8,600 戶。</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72%，超出原訂目標值。</p>
四、提升災害搶救應變效能，確保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1、辦理救助隊培訓工作提升同仁救災技能	1 梯	1 梯	100%	<p>1、衡量標準： 辦理梯次。</p> <p>2、執行成果： 本案本局第 11 期消防救助隊培訓訓練期程訂於 106 年 7 月 17 日起至 10 月 6 日止；本案業於 10 月 6 日辦理結訓典禮暨成果演練，本次共培訓本局救助隊學員 22 位。</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2、購置汰換水箱消防車等各式救災車輛，提升救災效能	95%	100%	105%	<p>1、衡量標準： 車輛採購期程：1.訂定規格 25%。2.完成招標 40%。3.骨架審驗 75%。4.交貨驗收 95%。5.核銷付款 100%。</p> <p>2、執行成果： 水庫消防車 2 輛(核銷付款完成)、水箱消防車 2 輛(核銷付款完成)、小型水箱車 1 輛(核銷付款完成)、高效能化學車 1 輛(核銷付款完成)、救助器材車 1 輛(核銷付款完成)。</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5%，超出原訂目標值。</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五、加強防溺宣導作為，減少溺水事件發生，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每年於四至九月於縣內實施擴大防溺宣導工作	15000 人次	15108 人	101%	<p>1、衡量標準： 宣導人次。</p> <p>2、執行成果： 106 年度加強防溺宣導工作，共計辦理 210 場次防溺宣導工作，宣導人次 1 萬 5,108 人。</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1%，超出原訂目標值。</p>
六、健全防災體系，深化全民防災意識	辦理各項防災演練	8 場次	9 場次	113%	<p>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p> <p>2、執行成果： (1) 本局於 106 年度假本縣災害應變中心配合內政部辦理 6 場次應變管理資訊雲端服務(EMIC)演練，參演人員計有本府各局處、事業單位及鄉鎮市公所共 504 人次，有效提升本縣各級防災單位災害應變處置能力。</p> <p>(2) 106 年度辦理本縣動員、戰綜、災防、毒化災會報 2 場次，召集本府各局處、公共事業單位及各鄉鎮市公所等單位，研討災害防救相關議題，俾提升本縣災害防救處置能力。</p> <p>(3) 本府 106 年災害防救演習於 5 月 12 日假本縣消防局、大城鄉演藝廳、大城鄉下海墘抽水站及二林鎮德安護理之家辦理，本次演習以風災、水災複合性災害為主軸規劃演練情境與項目，期能藉</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本場演習強化本縣各防救災單位團隊合作效能，並驗證現有應變機制弱點與發掘潛在問題。本次演習除動員本府各災害防救相關單位及各鄉鎮市公所動員參與演練外，並邀請本縣淹水潛勢地區學校、社區、護理之家、電力、電信、天然氣、自來水等公用事業單位，及嘉里大榮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中華民國紅十字會臺灣省彰化支會、彰化縣政府社會處志工大隊等企業及非營利組織共同參與演練，共計動員人員 1,500 名、車輛 31 部、200 型挖土機 1 部、急流舟 2 艘及空拍機 2 部，而為擴大演習成效及深耕防災意識，更協調本縣 14 家護理之家於正式演習當日同步執行演練，並邀請本縣各護理之家管理人觀摩護理機構水災災害應變演練。本場演習各演練項目均採實地、實物、實景方式演練，除讓参演人員熟悉各項實際作為，並檢核本縣各防救災單位應變體系，加強與民間單位合作，本縣整體災害防救工作預作</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檢驗。</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13%，超出原訂目標值。</p>
七、善用民間人力資源，提升協助救災能力	辦理義消及民間救難團體訓練	16 場次	17 場次	106%	<p>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p> <p>2、執行成果： (1)為有效提升災害救援能力，辦理本縣各義消中隊常年訓練每半年 1 場次，共計 16 場次、義消火災搶救訓練、新進義消基本訓練、幹部訓練及救災能力測驗等訓練。 (2)為強化民間救難團隊及睦鄰救援隊基本救災知識與技能，整合民間救災人力，藉此發揮「敦親睦鄰、守望相助」的精神，本局辦理 106 年度民間救難團隊及睦鄰救援隊訓練共 1 場次，期藉由訓練將有效提升本縣災害救援能力。</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6%，超出原訂目標值。</p>
八、提升緊急救護服務品質，確保民眾生命安全	1、定期至各分隊實施救護服務品質考核	1 次	1 次	100%	<p>1、衡量標準： 考評次數。</p> <p>2、執行成果： 106 年 12 月完成 106 年度救護服務品質考核，計 1 次。</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2、購置救護器(耗)材及汰換救護訓練相關模型	3026000 元	3047554 元	101%	<p>1、衡量標準： 採購金額。</p> <p>2、執行成果： 購置救護器(耗)材</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及汰換救護訓練相關模型，共計3,047,554元。 3、達成度：達成度101%，超出原訂目標值。
	3、辦理各級救護技術人員訓練，提升救護技術人員專業技能	21次	21次	100%	1、衡量標準：辦理訓練場次。 2、執行成果： (1)106年3月6日至5月4日辦理16梯次消防人員中級救護技術員複訓課程，參訓人員計549人。 (2)106年3月27日辦理1梯次消防人員初級救護技術員複訓，參訓人員計75人。 (3)106年9月10日、9月17日、10月15日及10月22日辦理4梯次義消人員初級救護技術員複訓課程，參訓人員計356人。 3、達成度：達成度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4、推廣緊急救護宣導	50000人次	55232人次	110%	1、衡量標準：辦理宣導人次 2、執行成果：106年度共宣導5萬5,232人次。 3、達成度：達成度110%，超出原訂目標值。
	5、執行喉罩呼吸道(LMA)之處置	70%	82.78%	118%	1、衡量標準：到院前心肺功能停止(OHCA)案件放置喉罩呼吸道(LMA)比例 2、執行成果：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目前到院前心肺功能停止(OHCA)案件為1,295件,放置喉罩呼吸道(LMA)為1,072件,放置喉罩呼吸道(LMA)比例為82.78%。 3、達成度：達成度118%，超出原訂目標值。
九、提升火災原因調查能力，提供行政決策參考	1、辦理火災原因調查及鑑定講習訓練	1 場次	1 場次	100%	1、衡量標準：場次 2、執行成果：106年9月7日辦理1場次火災原因調查講習訓練。 3、達成度：達成度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2、定期召開本縣火災鑑定委員會	1 場次	1 場次	100%	1、衡量標準：場次 2、執行成果：106年於7月7日召開1場次火災鑑定委員會。 3、達成度：達成度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十、強化資訊、通訊系統，提升119集中報案服務品質	1、維護119報案系統相關軟硬體正常運作	12 次	12 次	100%	1、衡量標準：維護次數。 2、執行成果：維護119系統軟硬體設施計12次,使該系統能正常運作,提升服務品質。 3、達成度：達成度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2、有效提供民眾各項急難救災(護)及為民服務電話受理	60000 通	68831 通	115%	1、衡量標準：有效服務電話數。 2、執行成果：受理有效提供民眾各項急難救災(護)及為民服務電話達6萬8,831通。 3、達成度：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達成度 115%，超出原訂目標值。
	3、維護全國消防、防救災、災害應變中心、119 派遣系統相關資訊設備	2 次	2 次	100%	1、衡量標準： 維護次數。 2、執行成果： 維護內政部消防署全國消防資訊系統暨 921 重建區災害應變中心相關資訊設備計 2 次，使該系統正常運作無虞。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4、每日進行無線電通訊測試	365 次	365 次	100%	1、衡量標準： 測試次數。 2、執行成果： 進行無線電通訊測試計 365 次，以確保救災(護)緊急通訊暢通無虞。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5、落實通訊設備裝備保養檢查工作，並定期至各大(分)隊實施無線電及衛星電話保養品質考核	2 次	2 次	100%	1、衡量標準： 考評次數。 2、執行成果： 至本局各大(分)隊實施無線電及衛星電話保養品質考核 2 次，以落實通訊設備保養檢查工作。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6、維護 GPS 車輛管理系統相關軟硬體正常運作	12 次	12 次	100%	1、衡量標準： 維護次數。 2、執行成果： 維護 GPS 車輛管理系統相關軟硬體計 12 次，使該系統正常運作無虞。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原訂目標值。
十一、爭取救災時效，減少火災損失，充實消防設施計畫	1、新增建消防局二水消防廳舍提升救災效能	100%	93%	93%	1、衡量標準： 1.規劃評估（25%） 2.工程發包（40%） 3.工程開工（55%） 4.施工進度達25%（65%）5.施工進度達50%（75%）6.施工進度達75%（85%）7.工程完工（95%）8.工程驗收（100%） 2、執行成果： 106年底施工進度達95%。 3、達成度： 達成度93%，未達原訂目標值。
	2、新增建消防局第二大隊及員林西區消防廳舍提升救災效能	75%	76.6%	102%	1、衡量標準： 1.規劃評估（25%） 2.工程發包（40%） 3.工程開工（55%） 4.施工進度達25%（65%）5.施工進度達50%（75%）6.施工進度達75%（85%）7.工程完工（95%）8.工程驗收（100%） 2、執行成果： 本案業於105年9月30日開工，截至106年12月31日止工程進度為54%。 3、達成度： 達成度102%，超出原訂目標值。
	3、新增建二林中科分隊消防廳舍提升救災效能	25%	25%	100%	1、衡量標準： 1.規劃評估（25%） 2.工程發包（40%） 3.工程開工（55%） 4.施工進度達50%（75%）5.工程完工（95%）6.工程驗收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00%) 2、執行成果： 建築師已完成細部設計圖說。 3、達成度： 達成度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4、新增建田尾消防廳舍提升救災效能	75%	71%	95%	1、衡量標準： 1.規劃評估(25%) 2.工程發包(40%) 3.工程開工(55%) 4.施工進度達50%(75%) 5.工程完工(95%) 6.工程驗收(100%) 2、執行成果： 本案業於105年12月20日完成發包，截至106年12月31日止工程進度為40%。 3、達成度： 達成度95%，未達原訂目標值。
十二、提升消防人員知能，辦理消防人員教育訓練	1、辦理消防人員學、術科常年訓練。	4場	4場次	100%	1、衡量標準： 辦理訓練場次。 2、執行成果： 106年2月18日至24日、3月6日至5月4日、9月13日至10月5日、11月6日至10日辦理106年度上、下半年學科、術科常年訓練計4場次。 3、達成度： 達成度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2、辦理消防人員救助隊複訓、急流救生訓練。	2場	2場次	100%	1、衡量標準： 辦理訓練場次。 2、執行成果： 106年6月1日至9日、10月25、26、27、30、31日及11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月 1、2、3 日辦理 106 年度上、下半年救助隊複訓計 2 場次。</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3、辦理潛水搜救人員訓練。	4 場	4 場次	100%	<p>1、衡量標準： 辦理訓練場次。</p> <p>2、執行成果： 106 年 3 月 30 日至 31 日、6 月 22 日至 23 日、8 月 31 日至 9 月 1 日、11 月 20 日至 21 日辦理 106 年潛水複訓計 4 場次。</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4、辦理船艇救援、氣墊船救援、水上摩托車救援訓練	1 場	1 場次	100%	<p>1、衡量標準： 辦理訓練場次。</p> <p>2、執行成果： 106 年 9 月 10 日至 17 日辦理 IRB 船艇進階救援教官班訓練 1 場次。</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5、辦理新進人員實務訓練	2 場	2 場次	100%	<p>1、衡量標準： 辦理訓練場次。</p> <p>2、執行成果： 106 年 1 月 11 日至 7 月 10 日、10 月 23 日至 12 月 22 日辦理 106 年度上、下半年新進人員實務訓練計 2 場次。</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關鍵績效指標平均達成度				99.7%	

(二) 年度共同性目標 (權數為 30%)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餘數百分比	2%	7.98%	399%	<p>1、衡量標準： 【各計畫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決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p> <p>2、執行成果： 經常門經費(不含人事費及獎補助費)計賸餘 7,650,611 元，節餘率 7.98%。</p> <p>3、達成度： 達成度 399%，超出原訂目標值。</p>
二、控管編制員額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	0%	0%	100%	<p>1、衡量標準： (本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 x100% (業務移撥之情事不列入成長率計算)</p> <p>2、執行成果： 106 年度員額同 105 年度，員額未增加。</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三、約聘僱員額及職等嚴格控管	1、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0%	0%	100%	<p>1、衡量標準：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x100%</p> <p>2、執行成果： 106 年度員額同 105 年度，員額未增加。</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2、約聘僱核定職等變化率	0%	0%	100%	<p>1、衡量標準：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涉提高職等人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x100%</p> <p>2、執行成果： 約聘僱核定職等無變化。</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四、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20 小時	78 小時	390%	<p>1、衡量標準： 本年度單位內每人每年（含約聘僱人員，不含臨時人員）應完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 20 小時，其中 10 小時必須於 9 月 30 日以前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1.當前政府重大政策（1 小時） 2.環境教育（4 小時） 3.民主治理價值課程（5 小時）： （1）性別主流化（1 小時） （2）廉政與服務倫理、人權教育、行政中立、多元族群文化、公民參與等（4 小時）</p> <p>2、執行成果： 平均每位同仁完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達 78 小時。</p> <p>3、達成度： 達成度 390%，超出原訂目標值。</p>
共同性指標平均達成度				100%	

參、未達成目標項目檢討

關鍵策略目標 /共同性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 目標值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十一、爭取救災時效，減少火災損失，充實消防設施計畫	1、新增建消防局二水消防廳舍提升救災效能	100%	7%	本案因營造廠商積欠分包商工程款，導致延遲履約 84 天；本案目前完成初驗流程，後續將辦理驗收程序，預定 107 年 4 月完成驗收。
	4、新增建田尾消防廳舍提升救災效能	75%	5%	本案因涉及都市計畫審作業，因都審審查期程較為冗長，且都審後配合審查意見修正部分圖說，致發包作業進度延後，無法達到原訂目標值；另本案已完成發包作業，後續將依契約書規定進行履約管理並掌握施工進度，避免施工進度落後。

肆、績效總評

彰化縣消防局在有限財源狀況下，本於撙節開支及開源節流原則，全力爭取中央經費補助，戮力加強預防火災、增進消防救災能力、落實災害防救及提升救護品質等消防業務，期以有限資源，保障民眾的生命財產安全。本年度在消防局全體人員積極努力下，於 12 項關鍵策略目標內，訂定 36 項關鍵績效指標，年度終了檢討成效有 2 項未能達成原訂目標值。

伍、施政成果具體事蹟

一、落實消防安全檢查工作，建立自我防災理念，創造零災害環境。

(一)本縣列管各類場所計 10,398 家，其中甲類場所 1,340 家，甲類以外場所 9,058 家，106 年度執行消防安全檢查共計 1 萬 2,084 次，經檢查合格計 1 萬 1,064 家，不合格 1,020 家，合格率為 91.56%，經檢查不合規定之場所，均依規定通知限期改善，逾期仍不改善者，即依規定予以舉發，並持續追蹤管制，直到改善為止。

(二)要求各類場所管理權人依法定期委託消防設備師(士)或專業檢修機構，檢修消防安全設備，本縣甲類場所 106 年上半年應申報 1,349 家，完成申報 1,279 家；106 年下半年應申報 1,306 家，完成申報 1,306 家；甲類以外場所 106 年度應申報 8,922 家，完成申報 8,901 家，整體申報率 99.21%。

(三)落實檢修申報檢(複)查工作，督導消防設備師(士)落實檢修品質，建立完善消防安全設備維護制度，以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106 年查獲未落實檢修 2 件，罰鍰總金額新台幣 6 萬元。

二、辦理員工自衛消防編組訓練驗證工作。

為落實推動防火管理制度，建立場所「自我財產，自我保護」之觀念，持續推動要求轄內應辦理員工自衛消防編組訓練驗證場所計列管 212 家，106 年度完成員工自衛消防編組訓練驗證計 211 家，完成率 99.52%。

三、推動設置附有防焰標示之物品。

持續針對本縣所轄地面層達十一層以上建築物、地下建築物及中央主管機關指定之場所(如電影院、保齡球館、飯店、商場、餐廳、醫院、三溫暖、補習班等)，要求管理權人應依規定使用附有防焰標示之地毯、窗簾、布幕、展示用廣告板及其他指定之防焰物品，以抑制火災、防阻擴大燃燒，降低民眾生命財產損失，本縣列管應使用防焰標示物品之場所計 1,613 家，106 共計檢查 2,393 家次，經檢查符合規定者計 2,355 家次，合格率 98.41%。

四、加強危險物品管理工作，維護公共安全，減少災害發生。

(一)落實轄內化學工廠實施消防安全檢查，推行保安監督人，制定防災計畫書，每年定期召集縣府相關局、處及中區勞動檢查所實施專案聯合檢查公共危險物品達管制量 30 倍以上之工廠，106 年期末共計列管 79 家，上、下半年各實施 1 次聯合檢查，106 年度共計檢查 168 家次，合格 165 家次，不合格 3 家次，合格率 98.21%，經檢查不合格者，依規定予以舉發，並持續追蹤管制至改善為止。

(二)為強化可燃性高壓氣體管理措施，防範意外事件發生，確保人民生命財產安全，編排各種檢查及抽查措施，本縣列管可燃性高壓氣體場所計 311 家，106 年度共計實施檢查 2,907 家次，查獲不合格者共計 59 件次，合格計 2,848 件次，合格率 97.97%，處以罰鍰共計新台幣 147 萬 6,000 元。

五、落實推動家戶防火宣導工作，建立全民防火觀念。

積極辦理各項防火教育宣導工作，落實各類場所及居家防火宣導，提升民眾防火意識，減少災害發生。

(一)訂定 106 年度本縣防火宣導計畫，並依計畫加強本縣所轄各類場所防火宣導工作，共計實施宣導 914 場次。

(二)訂定 106 年度本縣住宅防火對策細部執行計畫，結合防火宣導義消人員，實施居家防火宣導訪視工作，共計實施訪視 7,451 戶。

(三)推動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居家安全宣導活動，共計實施訪視 8,600 戶。

六、爭取救災時效，減少火災損失，充實消防設施計畫

(一)本局辦理第二大隊二水分隊辦公廳舍遷建工程業於 104 年 11 月 3 日完成發包、12 月 31 日開工，預估 107 年完成遷建二水分隊辦公廳舍，可望強化救災能量，健全二水鄉防災體系。

(二)本局辦理第二大隊及員林西區分隊廳舍興建工程，業於 105 年 6 月 28 日工程發包、105 年 9 月 30 日開工，預估 107 年 6 月竣工，本案完工後將有效縮短員林地區救災時效，並確保人民生命財產安全。

(三)本局辦理第四大隊田尾分隊興建工程業於 105 年 12 月完成工程發包，預定 107 年 7 月完成興建，將可健全田尾鄉災害防救體制，防範及因應天然災害之發生，有效執行緊急應變措施。

七、加強防溺宣導作為，減少溺水事件發生，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為維護本縣水域活動安全，訂定「106 年加強水域救援能力細部執行計畫」，依計畫於 4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辦理防溺宣導及警戒，並於 7 月、8 月等重點時段積極辦理水域救生專業訓練，加強轄內各危險水域實施水上活動安全宣導及巡邏，並利用各種文宣、媒體、網路宣導，於 4 至 9 月間已辦理完成 210 場次防溺宣導工作，宣導人數 1 萬 5,108 人，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八、提升災害搶救應變效能，確保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106 年度購置高效能化學車 1 輛、水庫消防車 2 輛、水箱消防車 2 輛、小型水箱車 1 輛及救助器材車 1 輛並配發本縣外勤消防分隊救災使用，汰換老舊消防車輛，以提升災害搶救應變效能。

九、健全防災體系，深化全民防災意識

(一)為健全本縣災害防救體系，加強本縣各項災害防救準備工作，本府業於 106 年上下年度，召開本縣動員、戰綜、災防、毒化災會報，召集本府各局處、公共事業單位及各鄉鎮市公所等單位與會，研討災害防救相關議題，俾提升本縣災害防救處置能力。

(二)為強化地區災害防救工作，本府謹訂於 106 年 8 月 15 日辦理行政院 106 年度災害防救業務訪評工作，本案計畫由行政院率中央各部會代表及專家學者針對各項災防業務進行通盤檢視與建議，檢視項目包含縣府民政處、社會處、建設處、工務處、水利資源處、教育處、農業處、衛生局、環保局、警察局、消防局、後備指揮部及協力機構雲科大等 13 單位，並透過上揭訪評將本縣防災整備工作、創新作法及策進作為等資料完整呈現，提升本府防救災效能，本次訪評成績榮獲分組第一名及全國績優單位。

(三)本府為推廣國家防災日宣導活動於 106 年 9 月 26 日假縣府一樓中庭廣場舉辦「2017 彰化縣防災大使代言宣導記者會」，特別邀請世大運網球男單金牌莊吉生先生擔任彰化縣防災大使，結

合推動學校教育落實防災理念，以輕鬆活潑方式加深民眾防災知識，透過防災大使來加強防災教育宣導，定能加深民眾學習災害自我保護的正確觀念，共同建立防災家園的天羅地「網」。

十、定期辦理義消等救難志工訓練，強化救災能力。

- (一)為有效提升民力運用於災害救援能力，辦理本縣各義消中隊常年訓練及專業訓練共 16 場次、新進義消訓練、睦鄰救援隊專業救災訓練各 1 場次，民間救難團體複訓 1 場次。另各義消分隊每月均辦理 1 場次常年訓練或專業訓練，本(106)年辦理常年訓練及專業訓練合計 348 場次。
- (二)內政部消防署 106 年義消救災能力測驗於 106 年 6 月 10 日假本局第三大隊鹿鳴分隊辦理測驗，測驗項目為基本繩結、橫渡架設、捲揚器架設及消防衣帽鞋著裝暨救人等 4 項目。本局義消依年齡分為甲、乙、丙 3 組測驗，受測義消計有 27 名，本縣義消總隊團體成績為特優。
- (三)本局為提升義勇消防人員救災能力及促進義消同仁情感交流，培養義消人員彼此救災默契並選拔培訓選手參加「內政部 107 年第 12 屆全國義勇消防人員競技大賽」，於 106 年 11 月 11 日舉辦「彰化縣 106 年縣長盃義消競技比賽」。全縣義消超過 1,000 人參加，包括 8 個義消中隊、29 個義消分隊以及 8 個防宣分隊共襄盛舉，競賽項目小幫浦射水、負重救生、著裝競賽、捲揚器架設及基本繩結，透過義消競技大賽，除促進全縣義消單位同仁間情感交流，對於各項救災技能之提昇與強化亦有相當助益。

十一、106 年度緊急救護服務出勤次數：共出勤 5 萬 2,509 次。

十二、協調民間公益團體及善心人士捐贈救護車及救護器材：

為汰換本局老舊救護車輛暨提升緊急救護品質，本局積極協調民間善心人士捐贈救護車裝備器材，於 106 年 1 月至 12 月共獲民間善心人士捐贈救護車 10 輛、1 筆現金捐贈新台幣 45 萬、救護器耗材(AED 貼片 28 組、自動心肺復甦機 11 台、頭部固定器 31 組)，節省公帑達新台幣 4,315 萬 1,900 元整。

十三、救護裝備器材之充實：

為充實緊急救護裝備，購置救護應勤裝備（反光背心、救護反光透溼防水外套、救護頭盔）及耗材（包括 LMA、口罩、手套、紗布、紙膠布、棉棒、生理食鹽水、頸圈、氧氣面罩、氧氣鼻管、三角巾、紗繃、彈繃、優碘棉片、酒精棉片、體外自動電擊去顫器電池及貼片）等，提供各分隊執行緊急救護勤務或教育訓練使用。

十四、辦理各級救護人員之訓練：

為強化救護技術人員專業技能，每年均依規定辦理初、中級救護技術員訓練及複訓。

- (一)為培訓優秀同仁，本局於本(106)年 2 月 17 日辦理推派參加高級救護技術員訓練甄選，由醫療指導醫師彰化秀傳醫院黃炳文部長及緊急救護教官組成教官團，各大隊推薦優秀且具熱忱同仁共計 4 名，均通過甄選標準，並推派參加高級救護技術員訓練，以提升到院前緊急救護品質。
- (二)為確保 EMT-2 人員救護技能，並延長合格證書之效期，辦理 16 梯次中級救護技術員複訓，參訓人員計 549 人。
- (三)為確保 EMT-1 人員救護技能，並延長合格證書之效期，辦理 4 梯次義消初級救護技術員複訓，參訓人員計 356 人;辦理 1 梯次警消初級救護技術員複訓，參訓人員計 75 人。

十五、為提升救護人員默契，以提升救護現場處置能力，並強化本局緊急救護訓練師資，本局積極培訓優秀同仁，參加緊急救護各項訓練：

- (一)於 106 年 3、10、12 月分 3 梯次推派 24 位救護人員參加台灣急診醫學會假秀傳紀念醫院及彰濱秀傳醫院辦理高級心臟救命術 (ACLS) 訓練。
- (二)於 106 年 5 至 12 月分 7 梯次推派 56 位救護人員參加彰化基督教醫院辦理高級心臟救命術 (ACLS) 訓練。
- (三)鑑於緊急救護訓練教官及助教在本局救護技術方面擔任指導的角色，為強化提升教官及助教自身技術，業於 10 月 16、17 日辦理 106 年度緊急教官訓練教官助教複訓，本(106)年度課程以加強救護技術訓練為訓練主軸，並使本局所屬緊急救護訓練教官及助教熟悉並統一救護技術教學方法，提昇到院前緊急救護專業度。

十六、辦理緊急救護品質評核：

- (一)為加強緊急救護品質，持續辦理救護各項評核，提升緊急救護執行績效，藉由抽查、督考或評比方式，強化考評成效，並從中發現問題及檢討改善，以提升緊急救護執行績效，加強為民服務品質。其中 106 年度救護服務品質考核業於 106 年 12 月辦理完竣，藉此提升本縣到院前緊急救護品質。
- (二)為激發本局消防人員對緊急救護技能之學習，進而強化緊急救護能力，本局於本（106）年 4 月 13 日、8 月 1 日及 11 月 28 日辦理 3 梯次「全情境緊急救護技術抽測」，每梯次各大隊隨機抽測並隨機搭配人員，更能考驗同仁平時救護技術、默契及配合度，共計抽測 33 組(66 人)，並配合指導醫師協助考核，藉以提升本縣到院前緊急救護品質。

十七、提升 OHCA 病患存活率：

- (一)106 年之到院前心肺功能停止(OHCA)之存活率為 19.61%，較 105 年度之 20.24%，降低 0.63%。
- (二)為強化本局救災救護指揮中心派遣員線上 OHCA 急救案件之辨識度及指引措施，本局業於本（106）年 7 月及 12 月針對本局救災救護指揮科執勤員辦理兩梯次「DA-CPR 教育訓練」，以提升本縣到院前緊急救護品質，邀請本局醫療指導醫師彰化基督教醫院財團法人雲林基督教醫院賴副院長天堡及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王醫師暉智擔任授課講師，每梯次計 23 人參訓。

十八、縮短緊急救護勤務反應時間：

本局 106 年度緊急救護勤務平均反應時間為 5.68 分鐘，符合國際標準。

十九、核發緊急救護服務證明：

106 年度共核發民眾緊急救護服務證明共計 287 份，並以隨到隨辦之制度提升為民服務效率。

二十、訂定到院前救護相關處理原則規範：

- (一)於 106 年 8 月 28 日彰消護字第 1060010054 號函修訂本局「加強緊急救護勤務執勤要點」。
- (二)於 106 年 8 月 28 日彰消護字第 1060010054 號函修訂本局「熱急症患者處理注意事項」。
- (三)於 106 年 8 月 28 日彰消護字第 1060010054 號函修訂本局「緊急救護訓練師資管理規範」。
- (四)於 106 年 8 月 28 日彰消護字第 1060010054 號函修訂本局「醫療指導醫師作業規範」。
- (五)於 106 年 10 月 31 日彰消護字第 1060025070 號函頒本局「救護紀錄表登載原則」。
- (六)於 106 年 10 月 31 日彰消護字第 1060025070 號函修訂本局「蜂蟻救護勤務注意事項」。
- (七)於 106 年 10 月 31 日彰消護字第 1060025070 號函修訂本局「罕見疾病救護處理原則」。
- (八)於 106 年 10 月 31 日彰消護字第 1060025070 號函修訂本局「癲癇病患到院前處理原則」。
- (九)於 106 年 10 月 31 日彰消護字第 1060025070 號函修訂本局「電擊勤務注意事項」。
- (十)於 106 年 12 月 7 日彰消護字第 1060028540 號函修訂本局「高級救護技術員 (EMTP) 執行預立醫療流程 (protocol) -胸痛病人處置流程」。

二十一、強化資訊、通訊系統，提升 119 集中報案服務品質。

- (一)為提升 119 報案系統服務品質，106 年度加強維護 119 系統軟硬體設施計 12 次，並受理有效提供民眾各項急難救災(護)及為民服務電話達 6 萬 8,831 通。
- (二)為提升全國消防資訊系統應變中心及防救災資訊系統計畫作業平台效能，106 年度加強維護內政部消防署全國消防資訊系統暨 921 重建區災害應變中心相關資訊設備計 2 次及維護行政院災害防救委員會防救災資訊系統計畫作業平台暨內政部消防署 93、94 年應變中心相關資訊設備計 2 次。
- (三)為落實通訊設備保養檢查，強化救災救護指揮、調度及聯繫能力，106 年度進行無線電通訊測試共計 365 次，並至本局各大(分)隊實施通訊設備保養品質考核 2 次。
- (四)為強化 119 報案系統相關功能，106 年度維護 GPS 車輛管理系統相關軟硬體計 12 次。

二十二、消防人員教育訓練：

- (一)為充實消防勤務所需各項知能，106 年 3 月 6 日至 5 月 4 日辦理「106 年上半年度消防人員常年學科訓練」，結合緊急救護 EMT1、EMT2 複訓，計 627 名參訓。106 年 9 月 13 日至 10 月 5 日分 8 梯次辦理「106 年度下半年消防人員常訓學科集中訓練」，課程內容包括行政檢查及

違法取締實務、圖利與便民、性別暴力防治、資訊安全暨 119 大量話務演練...等，計 604 名參訓。

- (二)為熟練消防專業技能，鍛鍊強健體能，提升消防戰力及救災技能，並增進生活品質及為民服務品質，辦理消防人員常年術科集中訓練，每次實施 1 天集中訓練，術科訓練科目計有跑步、單槓、舉重、伏地挺身、仰臥起坐、負重訓練、折返跑等項目。106 年 2 月 18 日至 24 日分 6 梯次辦理「106 年度上半年度常年術科集中訓練」，計 244 名參訓；106 年 11 月 6 日至 10 日日分 6 梯次辦理「106 年度下半年度常年術科集中訓練」，計 219 名參訓。

二十三、消防人員救助隊複訓：

為持續強化本局消防救助技能，提升消防戰力、強化救災效能，訓練項目包括體能訓練(1 萬公尺跑步、伏地挺身、仰臥起坐、俯臥弓身、單槓引體向上、舉重、抬腿腹肌運動、折返跑、負重爬梯等)、技能課程(結索能力測驗、橫渡架設、捲揚器低所救出架設、掛梯操作、繩索登降操作等)。106 年 6 月 1 日至 9 日分 8 梯次辦理 106 年上半年度消防人員救助隊複訓，計 431 名參訓；106 年 10 月 25、26、27、30、31 日及 11 月 1、2、3 日分 8 梯次辦理 106 年下半年度消防人員救助隊複訓，計 432 名參訓。

二十四、潛水搜救人員訓練：

- (一)106 年 3 月 30 日至 31 日假內政部消防署竹山訓練中心，辦理 106 年第 1 季潛水搜救人員複訓，計 31 名參訓，以加強救援潛水及強化潛水搜救能力，以確保在執勤時安全完成任務工作，共計 31 人完成訓練課程。
- (二)106 年 6 月 22 日至 23 日假本轄彰濱工業區內海水域，辦理 106 年第 2 季潛水搜救人員複訓，計 40 名參訓，並結合 IRB 船艇複訓，整合戰力配合潛水搜救人員實際情境救援訓練方式，以提升水域之搜溺救援能力。
- (三)106 年 8 月 31 日至 9 月 1 日假本轄彰濱工業區內海水域，辦理 106 年第 3 季潛水搜救人員複訓、搜溺任務編組及 IRB 配合情境演練訓練，分 2 梯次各 28 名參訓，以強化潛水救生能力，並結合大隊搜溺任務指揮、幕僚編組作業暨 IRB 配合情境演練，以確保執勤安全完持任務。
- (四)106 年 11 月 20 日至 21 日移地至台中潛立方旅館，辦理 106 年第 4 季潛水搜救人員複訓暨新配發裝備操作及保養訓練，計 44 名參訓，結合新配發裝備(半乾式防寒衣、潛水全面罩、面罩專用通話器及岸上中繼站)使用及保養訓練及大隊搜溺任務幕僚作業訓練(岸上中繼站架設使用)，提升初級、救援級潛水人員搜救技能，以強化潛水救生能力。

二十五、IRB 船艇救援訓練：

為提升於近海及急流水域之救援能力，106 年 9 月 10 日至 17 日辦理 106 年 IRB(動力小艇)急流救援進階班訓練，結合台中市政府消防局假豐原訓練中信、南投日月潭水域及彰濱工業區海域辦理，共 10 名參訓並通過測驗取得證照，提升本局同仁水域救援能力，並建構本局急流救生 I.R.B.動力小艇執行急流救援戰力及儲備未來訓練船艇教官之能量，達到提升水域救災能力之目的。

二十六、新進消防人員實務訓練：

為輔導取得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警察人員考試及格分發本局服務新進人員對本局消防勤、業務之瞭解及運作，及早適應工作環境，灌輸消防救災安全及器材使用維護保養知能，熟練救災技能，提高消防戰力，以求學用合一，迅速勝任工作，於 106 年 1 月 11 日至 7 月 10 日辦理 106 年上半年度新進人員實務訓練，計 35 名參訓；106 年 10 月 23 日至 12 月 22 日辦理 106 年下半年度新進人員實務訓練，計 4 名參訓。

彰化縣衛生局 106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健康是每個人追求的理想與目標，由於國民生活水準的提升、公共衛生政策的推展及醫療科技的進步，國人平均壽命逐年延長之趨勢，現代化國家對於「國民平均餘命」極為重視，為衡量國家經濟與社會福祉之一項重要指標。依據內政部 104 年國人平均壽命 80.2 歲，本縣平均壽命 79.95 歲，全國排名第 6，女性平均壽命 83.81 歲，居全國第 3，男性平均壽命 76.57 歲，排名第 9，為長壽縣市。為提升縣民平均餘命與促進健康，本局致力於提供切合民意需求之醫療保健照護服務，亦積極爭取中央資源並善用地方資源，推動各項衛生政策，對縣民健康確實得到具體效益。

透過各項醫療及公共衛生之推動，積極推動各項保健工作與弱勢族群照護的業務，健全醫療照護、加強藥物食品管理、消費者保護、疫病防治等，另因應全球化、少子化趨勢、疾病型態改變，及健保財務的惡化等挑戰，同時結合本府各局處合作、社區與民間醫療保健資源，以提昇衛生保健綜效，希望提供更完善之健康促進活動與議題，更積極鼓勵縣民主動參與健康活動，以促進健康並維持縣民良好的生活品質，進而保障縣民健康與生命安全，邁向健康好城市的願景。

貳、彰化縣衛生局目標達成情形

一、績效達成情形

績效面向	權分	自評得分	總分
年度關鍵策略目標	70	70	100
年度共同性目標	30	30*備註	

二、各面向績效分析

(一) 年度關鍵策略目標 (權數為 70%)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強化本縣醫療資源不足地區在地醫療，建構完善緊急醫療救護網	辦理南彰化地區緊急醫療資源缺乏改善計畫	12000 人次	14457 人次	120.5%	1、衡量標準：南彰化緊急醫療服務人次。 2、執行成果：南彰化緊急醫療缺乏地區：仁和醫院服務 3,031 人次、卓醫院 3,743 人次，二林基督教醫院 7,683 人次，共計服務 14,457 人次。 3、達成度：達成度 120.5%，超出原訂目標值。
二、加強醫政業務管	1、加強醫療機	100%	100%	100%	1、衡量標準：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理，提升醫療照護品質	構業務督導，提升醫療品質				<p>醫療機構督導考核訪查率。(醫療院所訪查家數÷醫療院所總家數)</p> <p>2、執行成果： 本縣醫療院所共有1,054家，醫療機構督導考核訪查1,054家，訪查率100%。</p> <p>3、達成度： 達成度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2、加強社區心理衛生工作	95%	100%	105.3%	<p>1、衡量標準：自殺通報個案關懷訪視7日內初訪完成率。</p> <p>2、執行成果： 自殺通報個案關懷訪視1,536案，皆於7日內初訪，完成率100%。</p> <p>3、達成度： 達成度105.3%，超出原訂目標值。</p>
	3、加強精神疾病防治業務，社區精神病人訪視	35%	37.5%	107.1%	<p>1、衡量標準：提供精神疾病個案面訪率。(個案面訪人次÷總訪視人次)</p> <p>2、執行成果： 個案數7,507人，總訪視42,226人次，個案面訪次數為15,835人次，個案面訪率為37.5%。</p> <p>3、達成度： 達成度107.1%，超出原訂目標值。</p>
三、強化長期照顧各項服務整合與連結	1、提供申請我國十年長照計畫諮詢暨評估服務	8000人次	8043人次	100.5%	<p>1、衡量標準：服務人次。</p> <p>2、執行成果： 提供民眾申請長期照顧服務，總計收案並評估服務8,043人次。</p> <p>3、達成度： 達成度100.5%，超出原訂目標值。</p>
	2、居家護理服務	1000人次	1047人次	104.7%	<p>1、衡量標準：服務人次。</p> <p>2、執行成果：</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申請長照服務並有居家護理需求者，計服務1,047人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04.7%，超出原訂目標值。
	3、居家復健服務	2100 人次	2539 人次	120.9%	1、衡量標準：服務人次。 2、執行成果： 申請長照服務並有居家復健需求者，計服務2,539人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20.9%，超出原訂目標值。
	4、喘息服務	6000 人日	12387 人日	206.5%	1、衡量標準：服務人日。 2、執行成果： 申請長照服務並有喘息需求者，計服務12,387人日。 3、達成度： 達成度 206.5%，超出原訂目標值。
	5、長照中心暨衛政三項服務品質	85%	98.5%	115.9%	1、衡量標準：服務滿意度。 2、執行成果： 以電話訪問隨機取樣方式調查，調查結果達滿意以上 98.5%。 3、達成度： 達成度 115.9%，超出原訂目標值。
	6、提供失能老人及身心障礙者居家服務	3500 人	4273 人	122.1%	1、衡量標準：受益人數。 2、執行成果： 申請長照服務並有居家服務需求者，計服務4,273人。 3、達成度： 達成度 122.1%，超出原訂目標值。
	7、辦理老人送餐及日間照顧服務	600人	1198人	199.7%	1、衡量標準：受益人數。 2、執行成果： 申請長照服務並有送餐及日間照顧需求者，計服務1,198人。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3、達成度： 達成度 199.7%，超出原訂目標值。
	8、辦理失能者交通接送服務	8000 趟次	10859 趟次	135.7%	1、衡量標準：服務趟次。 2、執行成果： 申請長照服務並有交通接送需求者，計服務 10,859 趟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35.7%，超出原訂目標值。
四、推動新制身心障礙鑑定業務	辦理新制身心障礙鑑定業務，依限審核鑑定申請	12000 人次	13147 人次	109.6%	1、衡量標準：申請人次。 2、執行成果： 依限審核身心障礙鑑定申請 13,147 人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09.6%，超出原訂目標值。
五、加強藥政業務管理工作	1、自行監控查處藥物、化粧品標示及違規廣告	120 件	120 件	100%	1、衡量標準：完成件數。 2、執行成果： 查獲 120 件違規案件，均為他縣市，移管轄縣市查辦。 3、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2、自行監錄查處藥物、化粧品、食品違規廣告	1500 小時	1500 小時	100%	1、衡量標準：時數。 2、執行成果： 自行監控藥物、化粧品違規廣告達 1,500 小時。 3、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3、加強管制藥品管理稽核及輔導工作	420 家次	420 家次	100%	1、衡量標準：督導家次。 2、執行成果： 辦理領有管制藥品登記證機構業者管制藥品管理稽核及輔導工作，共查核 420 家次。 3、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約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4、辦理正確用藥、中藥用藥安全暨藥物濫用防制教育宣導	50 場次	59 場次	118%	1、衡量標準：場次。 2、執行成果：辦理用藥安全宣導講座 59 場次 3、達成目標值：達成度 118%，超出原定目標值。
六、落實食品衛生安全，加強食品衛生管理工作	1、食品及營業衛生稽查輔導	5000 家次	5946 家次	118.9%	1、衡量標準：輔導家次。 2、執行成果：辦理食品及營業衛生稽查輔導 5,946 家次。 3、達成度：達成度 110.7%，超出原訂目標值。
	2、食品(含泳、浴池水)抽驗	1200 件	1390 件	115.8%	1、衡量標準：抽驗件數。(係屬常規抽驗) 2、執行成果：執行食品(含泳、浴池水)抽驗共計 1,390 件。 3、達成度：達成度 115.8%，超出原訂目標值。
	3、食品違規標示及廣告監控查緝	300 件	325 件	108.3%	1、衡量標準：查緝件數。 2、執行成果：食品違規標示及廣告查緝 325 件，違規者已依法處以行政處分；產地為外縣市者，移所轄衛生單位處辦。 3、達成度：達成度 108.3%，超出原訂目標值。
七、加強辦理醫政、藥政、食品稽查業務	1、加強辦理菸害稽查工作	23000 家次	24652 家次	107.2%	1、衡量標準：稽查家次。 2、執行成果：辦理菸害稽查 24,652 家次。 3、達成度：達成度 107.2%，超出原訂目標值。
	2、加強藥商普查工作落實民眾用藥安全	2400 家次	2870 家次	119.6%	1、衡量標準：稽查家次。 2、執行成果：辦理藥商普查稽查 2,870 家次。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3、達成度： 達成度 119.6%，超出原訂目標值。
	3、加強辦理醫政、藥政、食品稽查業務之派遣機制	97%	98%	101%	1、衡量標準：依限辦結率 2、執行成果： 辦理醫政、藥政、食品稽查業務之派遣案，完成派案單依限辦結 98% 3、達成度： 達成度 101%，超出原訂目標值。
	4、加強食品、藥物及化粧品標示管理	15000 件	16059 件	107.1%	1、衡量標準：稽查件數。 2、執行成果： 辦理食品、藥物及化粧品標示衛生稽查 16,059 件。 3、達成度： 達成度 107.1%，超出原訂目標值。
八、用心呵護鄉親健康，推行萬人健檢	1、辦理整合式健康篩檢服務	11000 人數	13822 人數	125.7%	1、衡量標準：篩檢人數。 2、執行成果： 提供健康篩檢服務 13,822 人數。 3、達成度： 達成度 125.7%，超出原訂目標值。
	2、提高整合式健康篩檢異常個案追蹤完成率	70%	76.4%	109.1%	1、衡量標準：完成率。 2、執行成果： 健康篩檢結果異常追蹤完成率 76.4%。 3、達成度： 達成度 109.1%，超出原訂目標值。
	3、辦理腹部肝癌超音波篩檢服務	6000 人次	6649 人次	110.8%	1、衡量標準：篩檢人次。 2、執行成果： 提供肝癌超音波篩檢服務 6,649 人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10.8%，超出原訂目標值。
	4、辦理胃幽門桿菌篩檢服務	100%	101.5%	101.5%	1、衡量標準：完成率（篩檢人數÷當年篩檢目標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數) x100%。 2、執行成果： 年目標 8,000 人，提供篩檢服務 8,121 人。 3、達成度： 達成度 101.5%，超出原訂目標值。
九、嬰幼兒健康照護	1、嬰幼兒健康管理服務	2200 人	2607 人	118.5%	1、衡量標準：完成收案數 2、執行成果： 提供嬰幼兒健康服務收案 2,607 人。 3、達成度： 達成度 118.5%，超出原訂目標值。
	2、外籍與大陸配偶醫療生育保健服務	95%	100%	105.3%	1、衡量標準：建卡率。 2、執行成果： 外籍與大陸配偶整體建卡率 100%。 3、達成度： 達成度 105.3%，超出原訂目標值。
十、社區健康營造	1、辦理健康新煮張社區推廣	100 班次	112 班次	112%	1、衡量標準：辦理班次。 2、執行成果： 辦理健康新煮張 112 班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12%，超出原訂目標值。
	2、辦理社區體能檢測列車	27 場次	27 場次	100%	1、衡量標準：辦理場次。 2、執行成果： 辦理體能檢測 27 場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3、辦理菸害防制宣導活動	100 場次	107 場次	107%	1、衡量標準：辦理場次。 2、執行成果： 辦理菸害防制宣導 107 場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07%，超出原訂目標值。
十一、建構慢性病共同照護網，完善照護機制	1、提供血壓、血糖、血膽固醇篩檢及追蹤服	11000 人次	12817 人次	116.5%	1、衡量標準：篩檢人次。 2、執行成果： 完成血壓、血糖、血膽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務				固醇篩檢及追蹤 12,817 人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16.5%，超出原訂目標值。
	2、提供慢性病患者及一般民眾免費檢查服務	130000 人次	149541 人次	115%	1、衡量標準：檢查人次。 2、執行成果： 完成慢性病檢查共 149,541 人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15%，超出原訂目標值。
	3、辦理糖尿病、慢性病腎臟病個案管理服務	4800 人	5740 人	119.6%	1、衡量標準：完成收案數 2、執行成果： 糖尿病收案個案數 3,730 人。 慢性腎臟病個案數 2,010 人。 3、達成度： 達成度 119.6%，超出原訂目標值。
	4、辦理糖尿病、慢性病腎臟病衛教管理服務	12500 人次	14889 人次	119.1%	1、衡量標準：衛教人次。 2、執行成果： 糖尿病衛教管理服務 9,478 人次。 慢性腎臟病衛教管理服務 5,411 人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19.1%，超出原訂目標值。
	5、提供糖尿病視網膜、腎臟病及足部等各項併發症篩檢	7000 人次	8396 人次	119.9%	1、衡量標準：篩檢人次。 2、執行成果： 提供糖尿病視網膜檢查 2,203 人次、腎病變檢查 4,094 人次、足部檢查 2,099 人次，合計 8,396 人次篩檢。 3、達成度： 達成度 119.9%，超出原訂目標值。
	6、糖尿病專業養成教育訓練	7 場次	7 場次	100%	1、衡量標準：訓練場次。 2、執行成果： 完成糖尿病繼續教育訓練 7 場次。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十二、深入社區，推動社區防疫網絡	1、腸病毒教育訓練暨民眾衛教宣導	130 場次	130 場次	100%	1、衡量標準：辦理場次。 2、執行成果： 腸病毒衛教宣導 130 場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2、登革熱病媒蚊密度調查	1000 場次	1093 場次	109.3%	1、衡量標準：辦理場次。 2、執行成果： 登革熱病媒蚊密度調查 1,093 場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09.3%，超出原訂目標值。
	3、結核病痰塗片陽性個案都治涵蓋率	90%	99%	110%	1、衡量標準：涵蓋率。 2、執行成果： 結核病痰塗片陽性個案都治涵蓋率 99%。 3、達成度： 達成度 110%，超出原訂目標值。
	4、愛滋病衛教宣導	180 場次	182 場次	101.1%	1、衡量標準：宣導場次。 2、執行成果： 愛滋病衛教宣導 182 場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01.1%，超出原訂目標值。
	5、提升各項預防接種基礎劑完成率	95%	97%	102.1%	1、衡量標準：完成率。 2、執行成果： 預防接種基礎劑完成率 97%。 3、達成度： 達成度 102.1%，超出原訂目標值。
	6、擴大流感疫苗接種	75%	83.5%	111.36%	1、衡量標準：村里設站涵蓋率。 2、執行成果： 流感疫苗接種涵蓋率 83.5%。 3、達成度：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達成度 111.36%，超出原訂目標值。
十三、加強辦理各項公共衛生檢驗工作	1、辦理各項食品衛生檢驗及加水站水質衛生檢驗	45000 件次	53949 件次	119.9%	1、衡量標準：檢驗件次。 2、執行成果： 食品衛生檢驗 53,532 件次，加水站水質衛生檢驗 417 件次，合計 53,949 件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19.9%，超出原訂目標值。
	2、辦理性病血清、池水微生物、傳染病及其他臨床檢驗	20000 件次	20012 件次	100.1%	1、衡量標準：檢驗件次。 2、執行成果： 辦理性病血清及阿米巴檢驗 5,002 件次，胃幽門螺旋桿菌抗原檢驗 10,158 件次，泳池水檢驗 1,392 件次，肝硬度超音波檢查 1,184 件次，其他公共衛生檢驗 2,276 件次，合計 20,012 件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1%，超出原訂目標值。
	3、免費提供民眾食品簡易檢查試劑	6000 份	6500 份	108.3%	1、衡量標準：贈送份數。 2、執行成果： 發出 6,500 份免費食品簡易檢查試劑。 3、達成度： 達成度 108.3%，超出原訂目標值。
十四、衛生局、所辦公廳舍整修工程	衛生局、所辦公廳舍整修工程	100%	100%	100%	1、衡量標準： 工程預定執行進度：(1) 設計完成 (25%)；(2) 發包決標 (40%)；(3) 工程開工 (55%)；(4) 施工進度達 50% (75%)；(5) 工程完工 (95%)；(6) 驗收完成 (100%)。 2、執行成果： 本工程於 106 年 9 月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26日決標，10月12日開工，至12月20日完工，12月28日驗收完成，執行進度100%。 3、達成度： 達成度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十五、提供本縣醫事人員辦照30分鐘取件服務	醫事辦照30分鐘取件服務	95%	100%	105.3%	1、衡量標準：依限辦結率 2、執行成果： 本縣醫事人員辦照30分鐘取件服務滿意度調查，調查結果無逾30分鐘取件。 3、達成度： 達成度105.3%，超出原訂目標值。
十六、縣長政見	1、[政見編號45-2]提供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國中女生免費施打子宮頸疫苗	150人	150人	100%	1、衡量標準：服務人數。 2、執行成果： 原配合國民健康署提供「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國中女生免費施打子宮頸疫苗」，106年本縣擴大針對國一女生全面提供施打服務，已完成第1劑施打4,980人，此族群150人已包括其中，符合預定目標值。 3、達成度： 達成度100%，符合預定目標值。
	2、[政見編號47]身心障礙者就醫免掛號費	44%	53%	120.5%	1、衡量標準： 參與機構家數率。(參與院所家數÷本縣院所總數) x 100%。 2、執行成果： 本縣醫療院所家數1,054家，參與免掛號費機構為559家，參與比率為53%。 3、達成度： 達成度120.5%，超出目標值。
	3、[政見編號60-1]整合性健康	11000人	13822人數	125.7%	1、衡量標準：篩檢人數(同序號8-1)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篩檢(簡稱萬人健檢)				2、執行成果： 提供健康篩檢服務 13,822 人數。 3、達成度： 達成度 125.7%，超出 原訂目標值。
	4、[政見編號 60-2]推動社區民眾肝癌防治、肝硬化、脂肪肝三合一篩檢服務計畫	6000 人次	6649 人次	110.8%	1、衡量標準：篩檢人次。 (同序號 8-3) 2、執行成果： 提供肝癌超音波篩檢 服務 6,649 人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10.8%，超出 原訂目標值。
	5、[政見編號 60-3]加強推廣四項癌症篩檢服務及篩檢陽性案追蹤	70%	83.9%	119.9%	1、衡量標準：完成率。 (同序號 8-2) 2、執行成果： 健康篩檢結果異常追 蹤完成率 83.9%。 3、達成度： 達成度 119.9%，超出原 訂目標值。
	6、[政見編號 60-4]推動癌症防治計畫寄送「健康限時批」通知信函邀請民眾參加篩檢	60000 人次	68207 人次	113.7%	1、衡量標準：接受篩檢人 次。[通知人數÷(年度 符合篩檢人數-已篩 檢人數)]x100%。 2、執行成果： 通知符合篩檢資格民 眾信函，有 68,207 人 次參加篩檢。 3、達成度： 達成度 113.7%，超出 原訂目標值。
	7、[政見編號 60-5]癌症篩檢健康服務，完成當年度應做之癌症篩檢項目	150000 人次	179913 人次	119.9%	1、衡量標準：服務人次。 2、執行成果： 提供癌症篩檢健康服 務 179,913 人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19.9%，超出 原訂目標值。
	8、[政見編號 60-6]健康答鈴，邀您健康，「智慧型自動語音辨識」癌症篩檢提	150000 人次	170000 人次	113.3%	1、衡量標準：提醒人次。 2、執行成果： 以智慧辨識語音方式 主動提醒符合篩檢資 格民眾通數 170,000 人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醒系統				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13.3%，超出原訂目標值。
	9、[政見編號 60-7]胃您好~胃癌防治暨胃幽門桿菌篩檢服務計畫	100%	101.5%	101.5%	1、衡量標準：完成率。(篩檢人數÷當年篩檢目標數)x100%(同序號 8-4) 2、執行成果： 年目標 8,000 人，提供篩檢服務 8,121 人。 3、達成度： 達成度 101.5%，超出原訂目標值。
	10、[政見編號 61-1]推動高齡友善城市計畫，建構友善環境	4 場次	4 場次	100%	1、衡量標準：辦理場次。(辦理推動委員會及工作小組會議) 2、執行成果： 辦理推動委員會及工作小組會議，計 4 場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11、[政見編號 61-2]縮短長期照護服務的評估等待	80%	80%	100%	1、衡量標準：評估完成率。(縮短為 7 天之內完成長期照顧服務評估率) 2、執行成果： 受理 4,780 件，7 天之內完成評估 3,826 件，符合評估完成率 80%。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12、[政見編號 62-1]校園防疫計畫(包括校園防疫計畫及成果、校園腸病毒聚集事件演習)	215 家	215 家	100%	1、衡量標準：完成計畫家數。 2、執行成果： 校園防疫計畫完成 215 家。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13、[政見編號 62-2]辦理醫院感染管制查核作	10 家	10 家	100%	1、衡量標準：查核家數。 2、執行成果： 醫院感染管制查核 10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業				家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14、[政見編號 6 2-3]加強長照機構住民結核病防治計畫	70%	89.8%	128.3%	1、衡量標準：符合率（符合評鑑標準表家數÷評鑑家數）x100% 2、執行成果： 長照機構住民結核病防治計畫符合率 89.8%。 3、達成度： 達成度 128.3%，超出原訂目標值。
	15、[政見編號 6 3]製作衛教宣導短片、專訪、光碟於公益頻道、地方頻道、電台等電子媒體播放，以提升健康識能，促進縣民健康。	100%	100%	100%	1、衡量標準：完成率。（辦理宣導主軸數÷當年中央宣導主軸數）x100% 2、執行成果： 完成 106 年衛生教育 5 主軸「送子鳥資訊服務網，圈住您幸福大小事、電子煙防制知能、傳染病防治、食品資訊素養、珍惜醫療資源，健保服務帶著走」宣導。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16、[政見編號 6 4-2]化工原料與食品添加物分流管制-校園午餐食材溯源及食品鏈稽查管理	215 家次	215 家次	100%	1、衡量標準：稽查家次。 2、執行成果： 執行校園午餐食材溯源及食品鏈稽查共 215 家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17、[政見編號 6 4-2]化工原料與食品添加物分流管制-食品添加物業者禁出或來源及流向總清查	30 家次	30 家次	100%	1、衡量標準：稽查家次。 2、執行成果： 執行食品添加物業者進出或來源及流向總清查共 30 家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8、[政見編號 6 4-2]校園午餐食材安全無毒，地產地銷-加強校園午餐食材之稽查抽驗及黑心食品連坐下架及雙重複驗上架管制	215 家次	215 家次	100%	1、衡量標準：稽查家次。 2、執行成果：執行校園午餐食材溯源稽查共 215 家次。 3、達成度：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19、[政見編號 6 4-2]充實食品稽查人力，提升食品檢驗量能-擴增食品稽查及檢驗專業人力質量	30%	30%	100%	1、衡量標準：成長率。 (本年度所有稽查總人力-103 年度所有稽查總人力)÷103 年度所有稽查總人力 x100% 2、執行成果：辦理擴增食品稽查及檢驗專業人力，103 年稽查人力 43 人，應聘 13 人，已公開甄選並錄取 13 人，目前 56 人，成長 30%。 3、達成度：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20、[政見編號 6 4-2]充實食品稽查人力，提升食品檢驗量能-提昇檢驗品質與效率，擴大民間實驗室代檢	1000 件	1150 件	115%	1、衡量標準：檢驗件數 2、執行成果：食品檢驗委託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認證之民間實驗室代檢 1,150 件。 3、達成度：達成度 115%，超出原訂目標值。
	21、[政見編號 6 4-3]建構食品履歷資訊平台-落實校園午餐食材登錄，菜單透明化	100%	100%	100%	1、衡量標準：查核率(已查核家數÷應查核家數) x100% 2、執行成果：查核學校自辦、學校外訂及中央廚房菜單內容與實際供餐是否相符，應查核 215 家，已查核 215 家。 3、達成度：達成度 100%，符合原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訂目標值。
	22、[政見編號 6 9]幼兒園兒童牙齒塗氟及口腔檢查、國小一年級新生齒溝封填服務計畫-幼兒園兒童牙齒塗氟服務計畫	20000 人	24000 人	120%	1、衡量標準：服務人數 2、執行成果：提供兒童牙齒塗氟服務 24,000 人，持續執行中。 3、達成度：達成度 120%，超出原訂目標值。
	23、[政見編號 6 9]幼兒園兒童牙齒塗氟及口腔檢查、國小一年級新生齒溝封填服務計畫-國小學童白齒窩溝封填學校巡迴服務	1000 人	1090 人	109%	1、衡量標準：服務人數 2、執行成果：提供國小學童白齒窩溝封填服務，服務 1,090 位學童。 3、達成度：達成度 109%。超出原訂目標值。
	24、[政見編號 7 1]牙醫師身障機構駐點及巡迴醫療衛教服務	12 家	12 家	100%	1、衡量標準：提供服務家數。 2、執行成果：牙醫師身障機構駐點家數 12 家(財團法人彰化縣私立博愛服務中心住民 1 人，帶至秀傳紀念醫院進行牙科醫療)。 3、達成度：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十七、推動提案制度與成立品管圈，提升服務品質	成立品管圈活動	100%	100%	100%	1、衡量標準：業務單位成立品管圈活動組圈率 2、執行成果：業務單位成立品管圈數，本局各業務科共組成 19 圈品管圈。 3、達成度：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關鍵績效指標平均達成度				100%	

(二) 年度共同性目標 (權數為 30%)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節約政府支出，邁	各單位當年度經	2%	3.18%	159%	1、衡量標準：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向財政收支平衡	常門業務費賸餘數百分比				<p>【各計畫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決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p> <p>※以上所稱預算數及決算數係指扣除補助款及縣配合款。</p> <p>※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p> <p>2、執行成果： 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計162,876,100元，經常門業務費決算數157,691,845，節餘數為5,184,255元，經費節餘率3.18%</p> <p>3、達成度： 達成度159%，超出原訂目標值。</p>
二、控管編制員額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	0%	0%	100%	<p>1、衡量標準： （本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100%（業務移撥之情事不列入成長率計算）</p> <p>2、執行成果： 本局暨所屬機關本年度編制員額346人，較上年度員額數345人，員額數增加1人，係因社會處長照業務移撥本局，故不列入成長率計算。</p> <p>3、達成度： 達成度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三、約聘僱員額及職等嚴格控管	1、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0%	6.7%	93.3%	<p>1、衡量標準：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上年度以公務預</p>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x100%</p> <p>2、執行成果： 本局暨所屬機關約聘僱員額本年度 32 人，較上年度 30 人，新增約聘僱人員 2 人，達成目標值 6.7%。</p> <p>3、達成度： 達成度 93.3%，未達原訂目標值。</p>
	2、約聘僱核定職等變化率	0%	0%	100%	<p>1、衡量標準：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涉提高職等人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x100%</p> <p>2、執行成果： 於 106 年度約聘僱核定職等無變更。</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四、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20 小時	60.76 小時	304%	<p>1、衡量標準： 本年度單位內每人每年(含約聘僱人員，不含臨時人員)應完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 20 小時，其中 10 小時必須於 9 月 30 日以前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1.當前政府重大政策(1 小時) 2.環境教育(4 小時) 3.民主治理價值課程(5 小時)： (1)性別主流化(1 小時)</p>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2) 廉政與服務倫理、人權教育、行政中立、多元族群文化、公民參與等 (4 小時)</p> <p>2、執行成果： 106 年度現職人員 (含約聘僱人員，不含臨時人員) 347 人，皆依規定完成數位及業務相關之學習，總時數為 21,084 小時，平均時數 60.76 小時。</p> <p>3、達成度： 達成度 304%，超出原訂目標值。</p>
共同性指標平均達成度				98.6%	

參、未達成目標項目檢討

關鍵策略目標 / 共同性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三、約聘僱員額及職等嚴格控管	1、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0%	6.7%	<p>1、配合縣長醫療與長照之施政體系整合，依據 104 年度第 23 次主管週報縣長裁示事項辦理。</p> <p>2、因應高齡化趨勢與 106 年長期照顧服務法實施，配合中央政策推動，將分散社政與衛政業務統一由縣衛生局辦理，讓資源有效整合，以提供縣民優質長期照顧服務。本府社會處長照十年計畫業務及長照機構管理業務等 15 項移撥至衛生局辦理，業務於 105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業務之移撥，原社會處的相關人力 106 年 1 月 1 日隨業務移撥約聘人員 1 人至衛生局。另為配合長照十年計畫及長照機構管理之各項經費預算審核及長照服務機構經費核銷等相關工作，106 年 1 月 1 日增加約僱人員 1 人。</p> <p>3、本局暨所屬機關約聘僱員額本年度 32 人，較上年度 30 人，新增約聘僱人員 2 人，達成目標值 6.7%。</p> <p>*計算公式：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p>

關鍵策略目標 /共同性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 目標值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32人)÷上 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 聘僱員額總數(30人)÷上年度以公 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 總數(30人)x100%

肆、績效總評

本局共提出 21 項績效目標，包括 17 項年度關鍵績效目標、4 項年度共同性目標，達成度為 99.5%，以下說明：

為提升醫療品質，保障病人權益，特強化本縣醫療資源不足(南彰化)地區在地醫療，以建構完善緊急醫療救護網，使醫療資源更合理分布，透過緊急醫療缺乏地區改善計畫，提供夜間及假日急診服務，以解決該院緊急醫療人力不足之窘境，106 年由仁和醫院提供服務 3,031 人次、卓醫院服務 3,743 人次，二林基督教醫院服務 7,683 人次，共服務 14,457 人次，另透過衛生福利部彰化醫院、彰化基督教醫院及秀傳紀念醫院等 3 家醫院辦理「協助重大傷病就醫計畫」，計服務 4,152 人次，保障該區民眾生命健康。(醫政科)

照顧本縣身心障礙並具低收、中低收入戶身分之民眾，就醫時予以免收門診掛號費用，醫療院所實際以愛心行動服務本縣弱勢族群，共計 559 家醫療院所加入「就醫免掛號費」服務，包括本縣 27 家衛生所、西醫診所 226 家、中醫診所 144 家、牙醫診所 132 家及本縣醫院 30 家，合計服務 65,967 人次，受惠民眾減免掛號費達 7 百多萬元。另，本縣 12 家身障機構，6 家已有牙醫醫療團進駐，5 家身障機構無牙醫醫療團進駐，1 家身障機構僅有住民 1 人，則專人帶往秀傳紀念醫院進行牙科醫療，本局亦協調調派牙醫師進駐為機構住民提供口腔保健篩檢 22 場次，共服務住民 269 人次。(醫政科)

在醫政業務管理，本縣醫療院所 1,054 家，其中 30 家醫院，西醫診所 519 家、中醫診所 225 家、牙科診所 280 家，除加強醫療機構及醫事人員管理，106 年完成本縣 1,054 家醫療機構實地督導考核，輔導本縣醫院通過評鑑，提升醫療機構之品質，健全醫療網絡。

在加強社區心理衛生工作及精神疾病防治業務，針對自殺通報 1,536 個案關懷訪視，均於 7 日內初訪完成，即時提供關懷；在社區精神疾患的追蹤訪視，提供 7,507 個案追蹤關懷，總訪視量達 4 萬 2,226 人次，個案面訪次數達 1 萬 5,835 人次。(醫政科)

依彰化縣民政處統計，106 年底本縣 65 歲以上老年人口佔 15.04%，彰化縣已趨近「高齡社會」，未來面臨老年社會的需求，規劃充實相關照護服務資源，連結並整合社區資源，提供更友善與易取得之照顧服務。本局以長期照顧管理中心為單一窗口，積極強化長期照顧各項服務整合與連結，經長期照顧服務訪視評估後使用之長照服務，106 年收案評估服務 8,043 人次，申請長照並有居家護理需求者服務 1,047 人次；居家復健需求者服務 2,539 人次；申請長照並有喘息服務需求者服務 4,767 人日數。(長照科)

配合長照 2.0 政策推動創新多元服務，包括「隨叫隨用真正好，彈性時數好運用，佈建全縣喘息服務網」、推動「日間照顧服務中心~日照好所在，與您共同照顧親愛的家人」、「輔具補助不用跑，特約廠商辦到好」、「出院回到家，服務就到家~出院準備銜接長期照顧服務」、首創「長照大車隊成軍」就醫復健更方便、全國長照首創社區定點乾燥服務~彰化暖暖烘「被」坊、營養師入社區~銀髮「營」健康、全國第一家「不老健身房」等服務。本府更積極配合中央推動長照 2.0 政策，佈建「長照 2.0ABC 社區整體照顧服務」據點，106 年已於彰化市、大村鄉、鹿港鎮、二林鎮及溪湖鎮成立 5 個 A 級社區整合型服務中心，7 個 B 級複合型服務中心及 22 個 C 級巷弄長照站。106 年積極爭取到前瞻基礎建設-整建長照衛福據點經費，獲中央補助 3 億 5,609 萬 6,000 元。(長照科)

在落實身心障礙者鑑定業務，依限審核身心障礙者鑑定申請 1 萬 3,147 人次，上述均達目標值

，長照中心暨衛政三項服務品質滿意度達 98.5%。在受理民眾（家屬）申請長期照護服務需求，本縣積極，縮短服務之評估等待期，申請書受理當天建置與派案，通知約訪民眾，到府評估擬訂長期照顧服務需求計畫，並經簽審、快速照會社會處簽約之居家服務單位，總受理 4,780 件，能由原作業 14 天縮短為 7 天內完成評估計 3,826 件，以符合民眾（家屬）期待。同時鼓勵衛生所參與衛生福利部高齡友善健康照護機構 2.0 認證，106 年有 17 家衛生所取得「高齡友善健康照護機構」認證。（長照科、保健科）

在藥政業務管理，從藥事人員管理，提升本縣用藥安全品質，為民眾做好藥品優良把關。本局主動監控藥物、化粧品標示及違規廣告，查獲 120 件違規案件，自行監錄查處藥物、化粧品違規廣告達 1,500 小時，並針對領有及未領有管制藥品登記證之機構業者，加強管制藥品管理稽核及輔導查核 420 家次。辦理中藥與用藥安全暨藥物濫用防制教育宣導 59 場次，2,145 人次參。結合藥師公會，邀請縣內社區藥局到府為長者服務，辦理「專業藥師到府把關-長者用藥好健康」、「輔具服務進駐社區藥局-全縣拓點長者最安心」2 場記者會，有 58 家藥局 62 位藥師加入，服務範圍涵蓋 26 鄉鎮，服務 315 位失能長者，服務滿意度達 100%。（藥政科）

為強化本縣食品安全，落實源頭管理，輔導食品業者建立衛生自主管理及自製產品品質衛生監控能力，完成本縣 215 家學校自辦、外訂及中央廚房菜單內容與實際供餐是否相符查核；持續與本縣公所合作及結合下鄉食品業者登錄巡迴服務，業者能就近公所過卡，即時更新食品業者登錄平台營業資料，完成轄內高風險之食品製造業、食品工廠、販售業及餐飲業等業者食品登錄計 4,580 家，建構本縣完善的食安網絡。在加強食品工廠、食品製造業、販售業及餐飲業等業者衛生稽查輔導 5,946 家次，執行食品（含泳、浴池水）抽驗 1,390 件，食品違規標示及廣告監控查緝完成 325 件，不合格食品均依法處辦並加強追蹤。另，針對本縣畜牧場雞蛋檢出戴奧辛及芬普尼事件，衛生局追查受污染來源及市售問題雞蛋流向，共監督下架回收問題雞蛋 14.3 公噸，持續為民眾健康把關。同時持續與彰化縣地檢署合作，破獲和美鎮蒜酥製造商犯罪事證，揭發該公司販賣之純蒜酥攪有蠶豆酥成分，有效打擊不法。（食品科）

為提昇檢驗品質與效率，全面提升檢驗技術與品質，建置各項動物用藥檢測方法及加強人員操作技術教育訓練，包括「通過」國外英國法帕斯(FAPAS) 5 項檢驗能力測試、「通過」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5 項檢驗能力測試、「通過」台美檢驗科技有限公司 2 項檢驗能力測試，讓檢驗技術達國際水準，以達食品安全把關。建立民間認證實驗室備援代檢機制，委託食品藥物管理署認證之食品衛生檢驗機構協助檢驗，完成委託食品檢驗項目 1,150 件。106 年完成食品衛生檢驗 53,532 件次，加水站水質衛生檢驗 417 件次，辦理性病血清及阿米巴檢驗 5,002 件次，胃幽門螺旋桿菌抗原檢驗 10,158 件次，泳池水檢驗 1,392 件次，肝硬度超音波檢查 1,184 件次，其他臨床檢驗 2,276 件次，合計達 20,012 件次。（檢驗科）

在衛生稽查業務方面，為防制菸害，減少公共場所二手菸暴露率，配合中央加強菸害防制稽查工作，包含視聽歌唱業、資訊休閒業、幼兒園及安親班、公園(寶可夢)、大眾運輸工具、政府機關室內場所、學校、傳統便利商店、超商、超市、檳榔攤等販賣菸品場所及三人以上室內工作場所等禁菸場所，總稽查量達 24,652 家次。為提升稽查效率，加強辦理醫政、藥政、食品稽查業務之派遣機制管理，106 年總派案件數 736 件，於派案期限辦結件數 721 件，符合依限完成派案辦結率達 98%。為落實食品衛生、藥政稽查，加強食品、藥物及化粧品標示管理稽查件數達 16,059 件，加強辦理藥商普查稽查達 2,870 家，以保障民眾用藥安全。（稽查科）

由於國人生活方式的改變，慢性病已逐漸取代急性傳染病成為影響國人健康的最主要問題。106 年提供血壓、血糖、血膽固醇篩檢及追蹤服務 1 萬 2,817 人，各項篩檢異常者，均完成追蹤；提供免費身高、體重、血壓、血糖、視力及足部護理約診檢查共計 14 萬 9,541 人次；為強化慢性病患及一般民眾糖尿病照護品質，鼓勵全縣 73 家醫療院所參與健保局「糖尿病品質支付服務方案」個案管理，收案數共 3,730 人。糖尿病之各項併發症篩檢服務，完成視網膜 2,203 人次、腎病檢查 4,094 人次、足部檢查 2,099 人次，合計篩檢 8,396 人次；辦理糖尿病支持團體聚會活動 205 場次，成立 42 個支持團體。辦理糖尿病專業養成繼續教育共 7 場次，及糖尿病共照往認證 4 場次考試，本縣衛生局所共 176 人取得認證資格，藉以提升照護人員專業知能及提升照護品質。（企資科）

彰化萬人健檢有成，106 年度辦理 32 場次萬人健檢，提供子宮頸癌、乳癌、大腸直腸癌、口腔癌、胃癌、肝癌 6 項癌症篩檢及 B 型肝炎、C 型肝炎、高密度脂蛋白、胸部 X 光及成人預防保健等檢驗服務，篩檢人數計 13,822 人。10 月辦理「預防保健實證國際研討會-彰化經驗」國際研討會，10 國專家學者出席，計 180 位醫界人員與會，同時安排萬人健檢觀摩，讓國外貴賓親自體驗服務流程及活動盛況，獲讚許與標竿。

每年提供民眾健全的健康促進與健康照護服務，包括提供「子宮頸癌、乳癌、大腸直腸癌、口腔癌」與本縣增列「胃癌、肝癌」共 6 項癌症篩檢，各項篩檢異常個案分別為：「子宮頸癌」篩檢結果異常 41 人、完成異常追蹤 34 人、追蹤完成率 82.9%；「乳癌」篩檢結果異常 156 人、完成異常追蹤 128 人、追蹤完成率 82.1%；「大腸腸癌」篩檢結果異常 327 人、完成異常追蹤 213 人、追蹤完成率 65.1%；「口腔癌」篩檢結果異常 140 人、完成異常追蹤 119 人、追蹤完成率 85.0%；「胃癌」篩檢結果異常 2,984 人、完成異常追蹤 2,118 人、追蹤完成率 70.9%；「肝癌」篩檢結果異常人數 1,727 人、完成異常追蹤 1,253 人、追蹤完成率 72.6%，合計異常人數 5,375 人、完成異常追蹤人數 3,865 人，平均追蹤完成率 76.4%。

對於偏遠地區醫療資源不均之鄉鎮，特別由本縣腸胃科專科醫師搭配超音波設備主動規劃「社區民眾肝癌巡迴定點篩檢服務」，提供腹部肝癌超音波篩檢 165 場次，提供篩檢 3,649 人次，異常轉介 192 人次，醫院提供篩檢 3,000 人次，其中肝硬度異常轉介 59 人次，脂肪肝異常者提供衛教追蹤 839 人次，經早期診斷及早期積極治療，挽救民眾保貴生命。(保健科)

本縣運用台中火力發電廠撥付的促協金，率先以「健康回饋機制」方式，鼓勵民眾篩檢，將早期發現、早期治療節省之醫療費用，提早回饋給民眾。106 年舉辦「防癌篩檢送禮券-健康把車開回家」健康活動，設籍在伸港、線西、和美 3 鄉鎮且符合 4 大癌症篩檢條件者，每完成 1 項癌症篩檢送百元健康券及抽汽車大獎(市價 60 萬)機會，共篩檢 20,595 人次，其中子宮頸抹片檢查 8,059 人，乳房 X 光攝影檢查 3,210 人，糞便潛血檢查 5,885 人，口腔黏膜檢查 3,441 人，較 105 年同期平均提升 12%，顯示回饋機制有效達到提升篩檢率。(保健科)

兒童是國家未來的主人翁、家庭快樂的泉源，讓兒童有一個健康的開始，是政府必須優先關心的施政重點。本縣今年出生數 1 萬 2,722 人，為奠定嬰幼兒健康的基石，特別由衛生所公衛護士提供出生嬰幼兒健康管理與發展篩檢，新收案管理 2,607 案。在兒童牙齒保健，每半年由牙醫院所至本縣公、私立幼兒園協助 6 歲以下兒童進行口腔檢查、牙齒塗氟及口腔衛教，服務 24,000 人；針對本縣偏遠及醫療資源不足之 81 所學校，以口腔保健巡迴車入校提供國小一、二年級新生白齒窩溝封填服務及學童口腔檢查及衛教，服務 1,090 位學童，為本縣建構健康國民的基礎。(保健科)

提升民眾對於疾病預防之認知，強化個人預防保健觀念，以提升自我健康管理能力，特別針對不同族群、各種場域，規劃各類防疫計畫與推廣社區健康營造工作，積極辦理腸病毒教育訓練及社區民眾衛教宣導 130 場次。執行各村里病媒蚊密度調查 1,093 場次。加強本縣校園防疫，完成 175 家國小及 25 家公立幼兒園「校園推動腸病毒聚集事件演習」。每年 10 月流感接種，提供偏遠地區或老人、行動不便村里流感普設 492 處，設站涵蓋率達 83.5%，提供設站服務 2 萬 4,578 人流感注射，大幅提升群體免疫力，預防傳染病感染，也有效降低疾病發生率。(疾管科)

今年編列預算 2,478 萬元，召開本縣國中女學生免費接種人類乳突病毒疫苗專家會議，依專家建議事項妥適規劃本縣子宮頸癌疫苗接種服務等執行策略，10 月 31 日完成 9 價人類乳突病毒疫苗採購案，12 月份起安排醫療團隊入校園接種，減少家長之勞碌奔波，共接種服務 4,980 人，接種率 91%。(疾管科)

另外，積極鼓勵縣民主動參與健康活動，透過社區、機關團體的力量，以增進社區民眾對健康的重視，共同營造健康的社區。106 年加強衛教五主軸「送子鳥資訊服務網，圈住您的幸福大小事、電子煙防制知能、傳染病防治、食品資訊素養、珍惜醫療資源，健保服務帶著走」，配合各公務單位辦理宣導，各項宣導露出計電台宣導 461 檔次、各機 LED 看板 510,798 檔次、記者會 7 場次、本局網站 213 則、本局臉書 241 則，以提升健康識能，促進縣民健康，106 年度持續推動社區健康營造，辦理「健康新煮張」健康學習行動團體 112 班次，1,176 人次參加，社區體能檢測列車 27 場次，計 1,186 人接受檢測，針對一般社區民眾辦理菸害防制宣導 107 場次，計 2,512 人參加、校園 38

場次，計 4,441 人參加。在守護勞工朋友的健康，積極推動職場健康促進，106 年本縣通過健康職場認證之事業單位共計 187 家(健康啟動標章 140 家、健康促進標章 47 家)，讓本縣真正落實健康生活化、生活健康化。(保健科)

公共衛生疾病預防的三段五級概念中，初段預防工作是國家衛生政策中，預防保健工作最具成本效益的投資。而健康促進即為初段預防工作中十分重要的一環，本縣除按期完成既定業務，培養民眾良好的生活習慣，減少罹病的發生，更積極營造本縣健康環境，擴點至各種不同場域，如推動健康社區營造、健康職場、健康醫院等。積極爭取中央資源並善用地方資源，推動各項衛生政策，如社區整合式健康篩檢、嬰幼兒健康照護、菸害防制計畫、癌症醫療品質執行計畫、社區健康促進等，及強化本縣慢性病照護網，在策略運用上，也都能符合民眾需求，本年度業務績效良好，均達原訂目標值。

伍、施政成果具體事蹟

- 1、106 年度榮獲衛生福利部評定「105 年度地方衛生機關考評-醫政業務執行績效」第二組第 1 名。
- 2、106 年度榮獲衛生福利部評定「105 年度地方衛生機關考評-心理及口腔健康業務」優等。
- 3、106 年度榮獲衛生福利部評定「105 年度地方衛生機關考評-照護業務執行績效」第二組第 1 名。
- 4、106 年度榮獲法務部評定「中央聯合視導地方毒品危害防制中心」第二類組特優。
- 5、106 年度榮獲內政部評定「106 年暑期保護青少年-青春專案」執行成效乙組第 1 名，評核等第「特優」。
- 6、106 年榮獲行政院「獎勵地方政府落實推動食安五環改革政策計畫強化獎勵方案」第 2 組第 1 名。
- 7、106 榮獲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評定「105 年地方衛生機構保健業務考評-癌症篩檢與檳榔健康危害防制-績優成績獎」第二組第 1 名。
- 8、106 榮獲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評定「105 年地方衛生機構保健業務考評-乳癌首篩-績優成績獎」第二組第 1 名。
- 9、106 年榮獲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評定「105 年地方衛生機構保健業務考評-大腸癌陽追率-績優成績獎」第二組第 1 名。
- 10、106 年度榮獲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頒發「105 年度地方衛生機關保健業務考評-成人及中老年健康促進」第二組第 1 名。
- 11、106 年度榮獲衛生福利部頒發「105 年地方衛生機關業務考評綜合獎」第二組第 1 名。
- 12、106 年度榮獲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評定「105 年度地方衛生機關業務考評-衛生教育推動獎評」第二組優等。
- 13、106 年度榮獲衛生福利部評定「105 年度自殺防治成效」績優。
- 14、106 年度榮獲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評定「105 年度食品藥物類績效」優等。
- 15、106 年榮獲衛生福利部「105 年度地方衛生機關業務考評-食品藥品業務」優等。
- 16、106 榮獲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評定「105 年保健業務考評-保健類」第二組優等。
- 17、106 年度榮獲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頒發「105 年度流感疫苗接種計畫」，甲組計畫完成績優獎優等。
- 18、106 年度榮獲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頒發「105 年度流感疫苗接種計畫」，甲組流感防護績優獎特優。
- 19、106 年度榮獲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頒發「105 年加強結核病防治獎勵計畫」，B 組第 2 名。
- 20、106 年度榮獲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頒發「105 年中央對地方衛生局績效綜合考評-檢驗業務」，表現優異獎。
- 21、推動「無糖校園 肥胖防治全面啟動」，榮獲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頒發「第九屆台灣健

康城市暨高齡友善城市健康政策類」創新成果獎。

- 22、榮獲台灣檳榔防制暨口腔癌防治聯盟「106年縣市口腔癌防治力調查榮獲口腔癌防治力高嚼食組」績優縣市。
- 23、106年度榮獲彰化縣政府頒發「105年度新聞發布及新聞聯繫評比作業」附屬機關第2名。
- 24、106年度以「運用多元策略提升糖尿病照護品質」議題論文發表，榮獲糖尿病衛教學會頒發「優秀獎」。
- 25、106年度榮獲財團法人中衛發展中心頒發「台灣持續改善活動海報發表評選」佳作獎。
- 26、106年度「通過」國外英國法帕斯(FAPAS)能力檢測機關「食品中二氧化硫、咖啡因、甜味劑、防腐劑、動物用藥-β內酰胺類抗生素」等5項檢驗能力測試。
- 27、106年度「通過」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食品中甜味劑、動物用藥-孔雀綠及其代謝物、乙型受體素、防腐劑、食品微生物-生菌數、大腸桿菌、大腸桿菌群」等5項檢驗能力測試。
- 28、106年度「通過」台美檢驗科技有限公司能力檢測機關「過氧化氫、硼酸及其鹽類」等2項檢驗能力測試。
- 29、彰化縣二水鄉衛生所榮獲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頒發「第10屆金所獎-高齡友善健康照護類」優等獎。
- 30、彰化縣埔心鄉衛生所榮獲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頒發「第10屆金所獎-社區動態生活營造類」優等獎。
- 31、106年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辦理「糖尿病支持創新模式推展計畫」，頒發本縣二水鄉、芳苑鄉、和美鎮、福興鄉、大村鄉、伸港鄉、花壇鄉、溪湖鎮、員林市、永靖鄉、大城鄉、秀水鄉、埤頭鄉、線西鄉、田中鎮、彰化市南西北區、社頭鄉、彰化市東區、竹塘鄉、二林鎮、埔鹽鄉、溪州鄉、北斗鎮、芬園鄉、田尾鄉及鹿港鎮衛生所，入選「前100名優質糖尿病支持團體」。
- 32、106年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辦理「提升糖尿病健康促進機構照護品質計畫-新增收案數(率)」競賽，頒發本縣大村鄉、埤頭鄉、福興鄉衛生所，榮獲「優等獎」。
- 33、106年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辦理「提升糖尿病健康促進機構照護品質計畫-執行成果」競賽，頒發福興鄉、線西鄉、芬園鄉、大城鄉衛生所，榮獲「優等獎」。
- 34、106年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辦理「105年糖尿病品質支付服務方案」，頒發本縣伸港鄉、社頭鄉、花壇鄉、埤頭鄉、福興鄉、線西鄉、彰化市東區、彰化市南西北區、芬園鄉、大村鄉、鹿港鎮衛生所，榮獲「卓越獎」。
- 35、106年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辦理「105年糖尿病品質支付服務方案」，頒發本縣二林鎮衛生所，榮獲「進步獎」。

彰化縣地方稅務局 106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本局負責彰化縣地方稅稽徵業務，包含地價稅、土地增值稅、房屋稅、契稅、使用牌照稅、娛樂稅、印花稅及田賦(停徵)等 8 種稅目之徵收，以及查緝逃漏、違章審理、行政救濟、欠稅執行、為民服務、租稅教育及宣導等業務，依轄區設有總局、員林分局、北斗分局等 3 個服務據點。

本局希望提供民眾的服務，不僅是滿足基本需要，更要超乎民眾期望的加值服務。因此本局秉持「專業 Profession、透明 Open、科技 Web、熱忱 Enthusiasm、創新 Revolution」POWER 的核心價值，以「營造優質租稅環境」為願景，運用「提供便捷透明服務、發揮專業效率職能、維護租稅公平正義、落實愛心辦稅理念」4 大策略，達成「貼心便捷服務、共創徵納雙贏」的優質服務目標。106 年訂定「年度關鍵策略目標」及「年度共同性目標」等 2 大面向目標，在各項績效目標衡量面向下，並分別訂定 22 項關鍵績效指標及 5 項共同性指標，並於年度終了辦理施政績效評估，完成自評作業。

貳、彰化縣地方稅務局目標達成情形

一、績效達成情形

績效面向	權分	自評得分	總分
年度關鍵策略目標	70	70	100
年度共同性目標	30	30	

二、各面向績效分析

(一) 年度關鍵策略目標 (權數為 70%)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落實各稅稽徵及加強清查作業，以維護租稅公平	1、落實房屋稅籍清查作業	54000 筆	83915 筆	155%	1、衡量標準： 房屋稅清查筆數 2、執行成果： 106 年辦理房屋稅籍清查作業，實際清查筆數 83,915 筆。 3、達成度： 達成度 155%，超出原訂目標值。
	2、落實地價稅籍清查作業	34000 筆	37109 筆	109%	1、衡量標準： 地價稅清查筆數 2、執行成果： 106 年辦理地價稅稅籍清查作業，實際清查筆數 37,109 筆。 3、達成度：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達成度 109%，超出原訂目標值。
	3、落實土地增值稅清查作業	800 筆	977 筆	122%	1、衡量標準： 土地增值稅清查筆數 2、執行成果： 106 年度辦理土地增值稅清查作業，實際清查筆數 977 筆。 3、達成度： 達成度 122%，超出原訂目標值。
	4、執行使用牌照稅車輛檢查作業	2200 輛	3675 輛	167%	1、衡量標準： 查獲使用牌照稅違章車輛數 2、執行成果： 106 年度計查獲違章車輛 3,675 輛。 3、達成度： 達成度 167%，超出原訂目標值。
	5、加強娛樂稅稅籍清查作業	790 家	832 家	105%	1、衡量標準： 娛樂稅清查家數 2、執行成果： 106 年度辦理娛樂稅稅籍清查作業，實際清查家數 832 家。 3、達成度 達成度 105%，超出原訂目標值。
	6、加強印花稅應稅憑證檢查作業	800 家	909 家	114%	1、衡量標準： 印花稅應稅憑證查核家數。 2、執行成果： 106 年度運用挑檔及通報資料辦理檢查家數 909 家。 3、達成度： 達成度 114%，超出原訂目標值。
	7、契稅專案查核	120 件	163 件	136%	1、衡量標準： 契稅專案查核件數 2、執行成果： 106 年全局共完成查核 163 件。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3、達成度： 達成度 136%，超出原訂目標值。
二、加強蒐集各稅課稅資料，防止逃漏，以維護課稅資料正確性，增裕庫收	1、加強房屋稅課稅資料交查運用	100%	100%	100%	1、衡量標準： 運用營繕通報資料設立稅籍完成率 2、執行成果： 106 年加強房屋稅課稅資料交查運用，實際運用營繕通報資料 2,460 件，已全數完成設立稅籍。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2、加強印花稅課稅資料交查運用	300 家	303 家	101%	1、衡量標準： 運用挑檔資料辦理檢查家數。 2、執行成果： 106 年辦理印花稅應稅憑證專案檢查，實際查核家數 303 家。 3、達成度： 達成度 101%，超出原訂目標值。
	3、加強地價稅課稅資料交查運用	100%	100%	100%	1、衡量標準： 運用機關通報之營繕資料及工廠註銷清冊辦理交查完成率 2、執行成果： 106 年營繕資料及工廠註銷清冊通報計 1,997 件，已全數交查完成。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4、配合勘查已核准不課徵遺產稅、贈與稅、土地增值稅之農業用地使用情形	6%	8%	133%	1、衡量標準： 實際勘查筆數比例（年度抽查件數÷年度總件數） 2、執行成果： 106 年度勘查筆數 659 筆/總筆數 8,236 筆=8%。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3、達成度： 達成度 133%，超出原訂目標值。
三、審慎處理各稅行政救濟案件，以疏減訟源、減少民怨	復查案件積極通知協談，民眾主動撤回件數占復查辦結件數比率	12%	23%	192%	1、衡量標準： 案件撤回率（復查經協談撤回件數÷全年復查辦結件數×100%） 2、執行成果： 106年復查辦結39件，協談撤回9件。 (9÷39×100%=23%) 3、達成度： 達成度 192%，超出原訂目標值。
四、加強欠稅清理	加強執行憑證清理	36000件	40545件	113%	1、衡量標準： 清理執行憑證件數 2、執行成果： 106年債權憑證清理計40,545件 3、達成度： 達成度 113%超出原訂目標值。
五、建立安全的資訊網路環境，確保資訊作業安全並落實營運持續管理	1、辦理災變回復演練	3場次	3場次	100%	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 2.執行成果： 106年2月、6月及9月分別辦理網路交換器、稅務影像系統及動口不動手免填申請書系統災變回復演練計3場次，並達成預期目標。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2、建置全方位防毒系統	100%	100%	100%	1、衡量標準： 實際用戶數÷預計用戶數×100% 2.執行成果： 每台電腦(含個人電腦、筆記型電腦)皆安裝防毒軟體，並建立自動更新及檢核機制，確保防毒系統正常運作。實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際用戶數 638 台、預計用戶數 638 台。</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六、加強抽核，以維護租稅公平	1、內部業務檢查	10 次	10 次	100%	<p>1、衡量標準： 檢查次數</p> <p>2、執行成果： 內部業務檢查 10 次。</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2、資訊安全內部稽核	1 次	1 次	100%	<p>1、衡量標準： 稽核次數</p> <p>2、執行成果： 資訊安全內部稽核 1 次。</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七、建置智慧辦公環境，提升行政作業效率	1、維護各稅稅籍檔案正確性	278 次	278 次	100%	<p>1、衡量標準： 執行異常勾稽次數</p> <p>2.執行成果： 為確保稅籍資料正確性，106 年定期勾稽各稅異常案件共執行 278 次。</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2、電腦設備汰舊換新	99%	99.51%	101%	<p>1、衡量標準： 實際執行數÷預算數×100%</p> <p>2.執行成果： 106 年辦理主機作業系統升級、汰換高速印表機及 LED 電視牆、建置日誌及 IP 管理系統、辦理資訊軟硬體採購等，實際執行數 388 萬 967 元、預算數 390 萬元。</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1%，超出原訂目標值。</p>
八、加強為民服務工作，提升服務品質	1、設置全功能服務櫃台提供便民	85000 件	122726 件	144%	<p>1、衡量標準： 受理件數</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服務				2、執行成果： 全功能服務櫃台計受理 122,726 件。 3、達成度： 達成度 144%，超出原訂目標值。
	2、網路申辦服務	800 件	1626 件	203%	1、衡量標準： 申辦件數 2、執行成果： 106 年人民申請案件網路申辦計 1,626 件。 3、達成度： 達成度 203%，超出原訂目標值。
九、提升人員為民服務能力與素質	辦理為民服務訓練(含政風法令)講習	4 場次	4 場次	100%	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 2、執行成果： 106 年計辦理 4 場次為民服務及政風講習。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關鍵績效指標平均達成度				100%	

(二) 年度共同性目標 (權數為 30%)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餘數百分比	2%	3.49%	175%	1、衡量標準： 【各計畫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決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2、執行成果： 經常門預算數 65,510,000 元，經常門決算數 63,223,855 元 (65,510,000-63,223,855)/65,510,000=3.49% 3、達成度： 達成度 175%，超出原訂目標值。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二、控管編制員額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	0%	0%	100%	<p>1、衡量標準： (本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 x100% (業務移撥之情事不列入成長率計算)</p> <p>2、執行成果： 上年度編制員額 229 人，本年度編制員額 229 人，編制員額零成長。</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三、約聘僱員額及職等嚴格控管	1、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0%	-2.38%	102%	<p>1、衡量標準：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x100%</p> <p>2、執行成果： 上年度約聘僱人員總人數為 42 人，本年度約聘僱人員總人數為 41 人，約聘僱員額負成長。 $(41-42)/42*100 = -2.38\%$</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2%，超出原訂目標值。</p>
	2、約聘僱核定職等變化率	0%	0%	100%	<p>1、衡量標準：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涉提高職等人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x100%</p> <p>2、執行成果：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僱用之約聘僱員額，涉提高職等人數 0 人。</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p>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目標值。
四、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20 小時	90.42 小時	452%	<p>1、衡量標準： 本年度單位內每人每年（含約聘僱人員，不含臨時人員）應完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20小時，其中10小時必須於9月30日以前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p> <p>1.當前政府重大政策（1小時） 2.環境教育（4小時） 3.民主治理價值課程（5小時）： （1）性別主流化（1小時） （2）廉政與服務倫理、人權教育、行政中立、多元族群文化、公民參與等（4小時）</p> <p>2、執行成果： 本年度單位內每人每年（含約聘僱人員，不含臨時人員）255人，皆依規定完成數位學習及業務相關之學習，總時數為23,057小時，平均時數90.42小時。</p> <p>3、達成度： 達成度452%，超出原訂目標值。</p>
共同性指標平均達成度				100%	

參、未達成目標項目檢討

關鍵策略目標 / 共同性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無				

肆、績效總評

本局肩負本縣地方稅的徵收，秉持愛心辦稅的理念，除了切實依法公平課稅之外，更以盡力做好便民服務為職志，以縣民的需求為前提，提升縣政滿意度，並建立縣民誠實納稅觀念，以達充裕地方財源，增裕庫收。為此，本局戮力推展各項計畫，期以有限資源達成最佳績效，在 106 年度 9 項關鍵策略目標及 4 項共同性目標下訂定 27 項指標，年度終了檢討成效，皆已達成原訂績效目標值。

其中年度關鍵策略目標『關鍵績效指標：網路申辦服務』達成度高達 203%，因本局透過各種宣導管道，戮力推廣，鼓勵民眾多用網路、少跑馬路，享受網路無遠弗屆，不出門也能辦大小事，績效顯著。另『關鍵績效指標：復查案件積極通知協談，民眾主動撤回件數占復查辦結件數比率』達成度達 192%，因本局針對申請復查案件，均逐案與納稅人溝通說明，使其充分瞭解法令規定及處分內容，避免納稅人冗長之行政救濟程序，協談撤回復查，增進行政效率，有效減少訟源，並降低民怨。

伍、施政成果具體事蹟

一、稅收徵績

106 年度全年預算數 107 億 6,231 萬 1,000 元，稅課收入預算數 107 億 4,231 萬 1,000 元，罰款及賠償收入預算數 2,000 萬元，截至 12 月底實徵淨額累計數 118 億 8,243 萬 9,430 元，達全年預算數 110.41%，稅課收入實徵淨額累計數 118 億 3,999 萬 4,382 元，罰款及賠償收入實徵淨額累計數 4,244 萬 5,048 元。

二、各稅稽徵業務

(一)嚴密執行查緝工作及防止逃漏，以維護租稅公平

1. 執行財政部 106 年度維護租稅公平重點工作計畫-房屋稅稅籍清查作業，查獲改課件數 2 萬 9,512 件，增加稅額 8,904 萬 8,700 元。
2. 執行財政部 106 年度維護租稅公平重點工作計畫-地價稅稅籍清查作業，查獲改變用途 3 萬 7,109 件，增加稅額 1 億 4,884 萬 2,775 元。
3. 執行 106 年度使用牌照稅清查作業計畫，其中車輛檢查作業計查獲違章車輛 3,675 輛，補徵本稅 363 萬 4,088 元，罰鍰 1,655 萬 417 元。另免稅車輛清查恢復課稅者計 2,550 件，核定補徵稅額 1,247 萬 4,207 元。
4. 辦理 106 年度契稅專案查核作業，自動補報 27 件，免徵 136 件，補徵稅額 157 萬 4,702 元。
5. 106 年度受理檢舉逃漏稅案件，查獲違章漏稅案計 95 件，補徵房屋稅 166 萬 8,119 元、契稅 1 萬 3,992 元、地價稅 29 萬 2,681 元、娛樂稅 727 元、印花稅 1 萬 9,603 元，合計 199 萬 5,122 元。其中房屋稅 9 件、印花稅 1 件，處罰鍰 50 萬 3,415 元，餘均符合稅務違章案件減免處罰標準規定補稅免罰。
6. 欠稅清理
 - (1) 106 年度累計移送執行 4 萬 406 件，累計移送執行徵起金額 1 億 3,546 萬 5,694 元。
 - (2) 106 年度因辦理稅捐保全作業及積極連續勸繳、加強取證後移送強制執行等，而徵起以前年度欠稅及違章罰鍰合計總金額 3 億 3,667 萬 2,000 元。

(二)因應 106 年員林 184 公頃重劃區恢復全額課徵地價稅，加強宣導節稅，主動服務，維護納稅人權益

1.開徵前因應作為

(1)衝擊分析與內部因應

- A.分析挑檔稅額增加 5 萬元以上清冊。
- B.舉辦教育訓練及製作模擬問答預先準備。

C.於內網建置專區放置相關訊息供同仁參閱。

D.運用稅務聯繫 Line 群組即時反應地價稅相關訊息。

(2)挑檔尚未申辦自用住宅之對象主動寄發 2,770 件輔導申請書。

(3)加強各項措施宣導，以提醒民眾申請自用住宅用地優惠稅率。

A.製作宣傳海報及 DM。

B.主動拜訪員林市、大村及埔心鄉公所、村里長及轄內議員。

C.於本局網站建置「員林 184 公頃重劃區專區」方便納稅義務人查閱。

D.加強發布新聞稿、跑馬燈，提醒民眾申辦節稅期限，把握申請機會。

(4)其他因應措施

A.訂定群眾陳情抗爭緊急應變 SOP 並成立緊急應變小組，以因應地價稅開徵期間民眾不理性事件處理準則。

B.建立受理納稅義務人申訴及抱怨相關管道。

C.訂定「本縣地價稅延期或分期繳納辦法」，提供民眾減輕繳納稅捐壓力之管道。

2.開徵期間因應作為

(1)加強宣傳「本縣地價稅延期或分期繳納辦法」。

(2)跨機關協助

A.協請縣內各鄉鎮市公所辦理補發地價稅單。

B.製作地價稅開徵常見問答送請彰化縣政府計畫處，協助回答民眾重劃區減(免)徵地價稅、延期分期繳納、公告地價調整等問題。

C.開徵期間延長服務時間，最後一週延長服務時間自上午 7 點 30 分起至下午 6 點 30 分止，中午時間不休息，以方便上班民眾洽公。

(3)其他措施

A.稅單加印重劃區恢復全額課徵宣導字樣。

B.宣導納稅者權利保護法自 106 年 12 月 28 日起施行。

(三)愛心辦稅，重視納稅人權益

1.辦理本縣低收入戶住宅免徵房屋稅

(1)輔導低收入戶申請免徵房屋稅：主動洽請社會處提供列冊照顧低收入戶資料，對原已免徵房屋稅者，主動繼續免徵房屋稅(無須再申請)。

(2)未申請免徵房屋稅者，主動輔導其檢具相關資料申請免徵房屋稅，並針對未申辦者實地居家訪查並輔導。

(3)經主動辦理後，除減少低收入戶稅賦負擔外，並提升為民服務績效。

(4)106 年計辦理 607 件，累計核准減免房屋稅額達 60 萬 3,140 元。

2.與彰化監理站跨機關合作：車籍資料異動屬彰化監理站之業務，使用牌照稅開徵、免稅屬本局業務，為解決民眾往返奔波的不便問題，本局與彰化監理站跨機關合作，提供代收服務，使服務無障礙，以達簡政便民目標。

(1)本局代為受理『行、駕照地址變更並逕行簽證』計 135 件。

(2)本局代收身心障礙者申請註銷駕駛執照計 63 件。

3.與社會處及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跨機關合作：

(1)基於愛心辦稅，為民服務之精神，擴大服務身障朋友，由本局協助代收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位證別證申請表，106 年計代收 47 件。

(2)委託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代收使用牌照稅身心障礙免稅申請，106 年計 14 件。

4.使用牌照稅愛心辦稅輔(宣)導作業計畫，溫馨送暖免予受罰，營造雙贏。

(1)本於「輔導重於處罰」的施政理念，結合網路、媒體、電子及紙本文宣，主動訂定「106 年使用牌照稅減少裁罰輔(宣)導作業計畫」，提醒民眾及納稅義務人如期繳納車輛使用牌照稅或申請分期繳納及定期檢驗重新領牌，以免被查獲使用公共道路，遭連續處罰，替民眾看緊荷包，疏減訟源。

- (2) 針對超過免稅限額之身心障礙免稅車輛簡訊提醒繳稅，以免稅檔建置手機號碼共 225 件，以簡訊通知提醒繳稅。
- (3) 挑檔符合低收入戶條件，輔導辦理延期或分期繳納共 50 件，已申請分期 13 件。
- (4) 針對大批催繳寄存送達者共 817 件，挑檔勞健保資料查有就業處所者計 322 件，再查詢網路郵局寄存文件已領取者 184 件，餘經歸戶後為 138 人，再通知其就業處所，輔導納稅人儘速領取稅單或補單繳納。
- (5) 輔導滯欠使用牌照稅納稅義務人繳清稅款或向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彰化分署申請核准分期繳納，以免受罰。挑檔 105 年、106 年使用牌照稅欠稅移送執行案件（排除逾檢註銷等案件），寄發輔導通知單計 1,134 件。
- (6) 輔導註銷車輛辦理驗車重新領牌登記
依監理機關提供之註銷車輛檔案，按月產出輔導函，輔導車主辦理驗車重新領牌登記，以免違規使用公共道路被處以罰鍰。106 年度計辦理 3,594 件。
- (7) 輔導停駛或變更車種之車輛
為避免民眾貪圖一時方便或因投機取巧，將已報停車輛移掛他車號牌，或為節省稅額，將小貨車加掛座椅當小客車使用的情況發生，針對繳銷及變更車種的車輛，於臨櫃辦理異動完稅作業時，逐案輔導，以免違規使用公共道路被處以罰鍰。
- (8) 輔導環保回收之車主
提醒車主使用牌照稅法第 31 條規定，並輔導儘速辦妥報廢手續，以免受罰，計 152 件。
- (9) 依使用牌照稅法第 28 條規定裁罰，於寄發裁處書時，一併輔導儘速繳清欠稅或辦理分期繳納及儘速復駛或驗車重新領牌，計 5,541 件。
- (10) 稅務 e 點通
積極運用彰化縣政府 LINE、本局網站、臉書互動平台、戶外電子看板、電視台、廣播媒體，並利用各種集會及宣導活動發放「欠稅車輛上路罰很大」及「分期繳納」等貼心文宣，以提醒民眾及納稅義務人如期繳納車輛使用牌照稅或申請分期繳納及定期檢驗重新領牌，以免遭連續處罰。

三、積極創新、提供優質服務

(一)積極善用科技，與民眾建立良好互動關係及強化公務行銷管道

1. 跨機關聯盟稅務視訊服務：全縣機關首創遠端視訊服務，並推廣至全縣 26 個鄉鎮市，透過遠端視訊服務網，讓本縣民眾可就近至公所申辦全國財產資料證明等 20 項稅務服務，全國普及率最高的縣市，106 年計服務 1 萬 9,809 件，貼心便民服務，深獲民眾肯定。
2. 創新設立「LINE」線上客服：領先全國稅捐稽徵機關推出「LINE」線上客服，於上班時間由專人立即答覆民眾稅務問題，開創服務新格局，提供民眾多元意見交流管道，本局 Line 好友 1,462 人。
3. 公路監理自助櫃檯及視訊聯合服務：與彰化監理站合作，在本局員林分局設置監理自助櫃檯及視訊聯合服務，民眾至分局有監理業務問題，透過視訊就可解決，無須至監理站洽詢，減少奔波之苦，106 年計服務 4,474 件。
4. 建置公文簡訊通知系統：提供公文收（發）文、展延、結案、土地增值稅及契稅臨櫃申報案件結案簡訊通知服務，106 年度計發送簡訊 2 萬 1,475 則。

(二)工作簡化、流程再造，提升行政效能

1. 為提供民眾更有善、更便利領取退稅款，對於溢繳稅額案件，設計簡便的『使用牌照稅轉帳退稅輔導通知單』，由駐站櫃檯立即輔導民眾辦理轉帳退稅，退稅款將直接匯入該帳戶，匯入後並寄發通知單予民眾，減少人工作業，提升行政效能，每件並可節省 43 元郵資費用，另退稅款直接匯入受退稅人帳戶，快速又安全，並可省去民眾須至金融機構託收退稅支票之不便。
2. 為免除民眾往返奔波監理機關及稅務機關間之不便，本局於監理站增設櫃檯，擴大服務據

- 點，提供民眾更便利的申請作業方式，除辦理稽徵作業外，並受理牌照稅免、退稅業務，全面提昇服務效能，106 年受理使用牌照稅身心障礙免稅申請計 1,672 件，退稅申請計 3,289 件，省下民眾往返機關時間 4,961 小時。
3. 為提供優質便民服務，民眾跨區申辦身心障礙免稅使用牌照稅案件，原依據總分局轄區分派案件，代收後移文至所屬轄區各自審理，自 106 年 5 月起採由受理單位就地審核，立即核發核准書，計辦理 396 件。
 4. 首創全國稅務機關推動「動口不動手，免填申請書」服務，民眾臨櫃申辦免去繁瑣填報作業，申辦完成後並給與 QR Code 收執聯，民眾可利用手機快速查詢案件辦理進度，作業流程透明化，並運用雙向螢幕系統，同步行銷縣政，民眾重要資訊不漏接。106 年服務 8,215 人次，節省民眾申辦時間逾 4,000 小時。
 5. 全國首創建置「4 聯式郵簡退稅支票系統」，簡化退稅作業流程，並將紙本回執聯數位化管理，保存完整的送達資訊，提供受退稅人更快速、透明的退稅服務。
 6. 建置「退稅 e 寶庫」網路服務櫃檯，透過服務可視化與全程服務等設計，提供民眾 24 小時無休及更透明的退稅服務，民眾透過網路，即可快速申辦、取得各項退稅資訊，省去臨櫃申辦舟車往返、耗時費力等不便，簡政便民。
 7. 建置檔案運用平台，提供安全可靠的網路資源服務包括：網域目錄、內外網檔案交換及個人加密區等，提升行政效能並促進稅務資料合理運用及安全。

四、優異成績

- (一)106 年辦理 105 年度財政部稽徵業務考核，考核結果，稅捐稽徵作業績效類榮獲全國地方稅稽徵機關乙組第 1 名、另「租稅教育及宣導單項考核」獲全國地方稅稽徵機關乙組第 3 名：
1. 為民服務獲全國地方稅稽徵機關乙組第 2 名。
 2. 稅務風紀獲全國地方稅稽徵機關乙組第 1 名。
 3. 選案查核防止逃漏獲全國地方稅稽徵機關乙組第 2 名：
 - (1) 地價稅、違章案件之處理、行政救濟案件之處理榮獲全國地方稅稽徵機關乙組第 1 名。
 - (2) 土地增值稅榮獲全國地方稅稽徵機關乙組第 2 名。
 - (3) 印花稅、使用牌照稅、娛樂稅榮獲全國地方稅稽徵機關乙組第 3 名。
 4. 徵收作業獲全國稅捐機關乙組第 1 名：
 - (1) 印花稅、土地增值稅、房屋稅、契稅、使用牌照稅、娛樂稅、欠稅管理榮獲全國地方稅稽徵機關第 1 名。
 - (2) 地價稅、退稅業務之處理榮獲全國地方稅稽徵機關乙組第 3 名。
 5. 自動化作業獲全國稅捐機關乙組第 1 名：
 - (1) 房屋稅核稅前異常清理作業、徵課管理資訊系統榮獲全國地方稅稽徵機關乙組第 1 名。
 - (2) 電腦機房資源管理榮獲全國地方稅稽徵機關乙組第 2 名。
 - (3) 地方稅資訊系統榮獲全國地方稅稽徵機關乙組第 3 名。
 6. 財政部重要交辦事項獲全國稅捐機關乙組第 1 名：
 - (1) 重要稽徵業務辦理情形、土地增值稅、使用牌照稅榮獲全國地方稅稽徵機關乙組第 1 名。
 - (2) 地價稅、房屋稅榮獲全國地方稅稽徵機關乙組第 3 名。
- (二)辦理「106 年度地價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作業」經財政部評定執行成績為全國地方稅稽徵機關乙組第 1 名。
- (三)辦理「106 年度房屋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作業」經財政部評定執行成績為全國地方稅稽徵機關乙組第 1 名。
- (四)辦理本局網站調校及功能擴充，提供優質多元的便民服務，並榮獲彰化縣政府 106 年網站頁評比第三組第 3 名。

彰化縣環境保護局 106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本局為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環保情勢及本局未來發展需要，編定 106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次：

- 一、強化水污染防治、維護飲用水良好水質及推廣沼液沼渣肥分資料再利用：針對列管事業加強稽查其廢水處理及排放，督促業者依規定處理工廠廢水減少污染，且強化廢水管制辦理深度專案查核，防範工廠不當排放污染，並推廣沼液沼渣能當肥份再利用，期達畜牧廢水循環經濟。
- 二、污染減量迎接清新好環境：追蹤檢討各項計畫執行空氣污染減量之成效，強化空氣污染防制，營造友善健康環境。
- 三、垃圾零廢棄及推動垃圾資源化營造有氧家園：持續執行焚化底渣再利用計畫，將廢棄底渣經處理後成為有用資源，朝向資源永續使用之目標邁進。
- 四、縣長政見：建立廢油等食品廢棄物追蹤監督機制；強化空氣污染源頭管制以降低細懸浮微粒 (PM_{2.5}) 排放；加強農地土壤檢測及深度查核管制計畫，落實縣長「友善彰化永續發展」政見。
- 五、加強環保教育提升環保行動力：因應「環境教育法」立法實行，將加強辦理環保教育講習與宣導，透過各項宣導活動，提升縣民對環境保護的知識與認同。

貳、彰化縣環境保護局目標達成情形

一、績效達成情形

績效面向	權分	自評得分	總分
年度關鍵策略目標	70	70	99.52
年度共同性目標	30	29.52	

二、各面向績效分析

(一) 年度關鍵策略目標 (權數為 70%)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強化水污染防治及維護飲用水良好水質	1、針對列管事業加強稽查其廢水處理及排放，督促業者依規定處理工廠廢水	1200 家次	2429 家次	202%	1、衡量標準：稽查家次。 2、執行成果：加強稽查列管事業廢水處理計 2,429 家次。 3、達成度：達成度 202%，超出原訂目標值。
	2、辦理列管工廠深度查核專案	40 家次	41 家次	103%	1、衡量標準：查核家次。 2、執行成果：深度查核 41 家次。 3、達成度：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達成度 103%，超出原訂目標值。
	3、辦理電鍍業及金屬表面處理業專案稽查	400 家次	774 家次	194%	1、衡量標準：稽查家次。 2、執行成果：專案稽查 774 家次。 3、達成度：達成度 194%，超出原訂目標值。
	4、辦理飲用水水質檢驗	480 件次	735 件次	153%	1、衡量標準：檢驗件次。 2、執行成果：飲用水水質檢驗 735 件次。 3、達成度：達成度 153%，超出原訂目標值。
二、彰化縣 3、6、9、12 閒置髒亂空地管理及稽查計畫	透過空地髒亂巡查並函文通知土地所有人進行改善	400 筆地號	446 筆地號	112%	1、衡量標準：巡查數量。 2、執行成果：透過巡查及函文通知，改善縣內髒亂空地 446 筆地號土地。 3、達成度：達成度 112%，超出原訂目標值。
三、污染減量迎接清新好環境	1、粒狀污染物減量	260 公噸	323 公噸	124%	1、衡量標準：依環保署公佈街道揚塵削減量係數計算。 2、執行成果：共執行洗街 23,451 公里，粒狀污染物減量 323 公噸。 3、達成度：達成度 124%，超出原訂目標值。
	2、揮發性有機物減量	30 公噸	30.7 公噸	102%	1、衡量標準：揮發性有機物特定行業查核管制、抽測改善作業暨加油站氣油比檢測不合格之改善完成率。 2、執行成果：透過原料輔導改善、製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程加裝防制設備妥善回收等策略，減少揮發性有機物達 30.7 公噸。 3、達成度： 達成度 102%，超出原訂目標值。
	3、淘汰老舊機車	25000 輛	68282 輛	273%	1、衡量標準： 以交通部公路總局彰化監理站提供資料。 2、執行成果： 淘汰老舊機車 6 萬 8,282 輛。 3、達成度： 達成度 273%，超出原訂目標值。
四、垃圾零廢棄及推動垃圾資源化營造有氧家園	1、垃圾焚化處理率	95%	96.33%	101%	1、衡量標準： 焚化率。 2、執行成果： 垃圾焚化處理率 96.33%。 3、達成度： 達成度 101%，超出原訂目標值。
	2、焚化底渣再利用率	80%	99.43%	124%	1、衡量標準： 底渣再利用量÷底渣產量 x100%。 2、執行成果： 底渣再利用率 99.43%。 3、達成度： 達成度 124%，超出原訂目標值。
	3、焚化底渣資源再生數量	30000 公噸	36956.97 公噸	123%	1、衡量標準： 焚化底渣資源再生數量。 2、執行成果： 焚化底渣再生 36,956.97 公噸。 3、達成度： 達成度 123%，超出原訂目標值。
	4、巡查已登記及未登記資源回收業者	350 處	450 處	129%	1、衡量標準： 巡查輔導數量。 2、執行成果：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巡查輔導資源回收業者 450 處。</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29%，超出原訂目標值。</p>
五、縣長政見	1、[政見編號 6 5]建立廢油等食品廢棄物追蹤監督機制，並將公民監督納入其中	200 處	938 處	469%	<p>1、衡量標準： 巡查輔導數量。</p> <p>2、執行成果： 對於源頭產出進行輔導，輔導 938 處。</p> <p>3、達成度： 達成度 469%，超出原訂目標值。</p>
	2、[政見編號 9 1-1]設置檢舉獎金，鼓勵舉報污染-民眾檢舉烏賊車獎勵金業務	200 件	465 件	233%	<p>1、衡量標準： 核發件數</p> <p>2、執行成果： 核發檢舉獎金計 465 件。</p> <p>3、達成度： 達成度 233%，超出原訂目標值。</p>
	3、[政見編號 9 3]加強農地土壤檢測外，並稽查列管污染源及可疑污染源彰化縣農地重金屬污染源頭管制深度查核管理計畫	100 筆	163 筆	163%	<p>1、衡量標準： 農地檢測數量。</p> <p>2、執行成果： 監測 163 筆農地。</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63%，超出原訂目標值。</p>
	4、[政見編號 9 6-2]強化各項污染源管制，以降低細懸浮微粒 PM2.5 的排放-彰化縣懸浮微粒(PM2.5)來源分析及管制計畫	15 根次	17 根次	113%	<p>1、衡量標準： 建立固定污染源排放管細懸浮微粒 (PM2.5) 指紋資料庫。</p> <p>2、執行成果： 建立 17 根次不同製程之固定污染源排放管道細懸浮微粒指紋資料庫，可供後續排放量或減量效益相關估算使用，以利推動本縣細懸浮微粒(PM2.5)管制策略。</p> <p>3、達成度：</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達成度 113%，超出原訂目標值。
	5、[政見編號 96-2]強化各項污染源管制，以降低細懸浮微粒 PM2.5 的排放-彰化縣懸浮微粒 (PM2.5)來源分析及管制計畫	2 場次	2 場次	100%	1、衡量標準： 舉辦「彰化縣政府空氣污染減量推動委員會」會議。 2、執行成果： 為順利推動本縣空氣污染減量工作，本局召開2場次協調聯繫會議，於8月21日辦理緊急應變跨局處研商會議，協調空品惡化減量措施，及12月5日跨局處聯繫會議，商討減量措施及成果，共2場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六、加強環保教育提升環保行動力	1、辦理違反「環境保護法」環境講習	5 場次	6 場次	120%	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 2、執行成果： 辦理違反環境保護法環境講習 6 場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20%，超出原訂目標值。
	2、結合環保小學堂、社區、學校、機關及民間社團等辦理環境教育宣導及活動	110 場次	110 場次	100%	1、衡量標準： 宣導及活動場次。 2、執行成果： 辦理環境教育宣導及活動計 110 場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3、運用環保志(義)工進行環	17000 人次	17369 人次	102%	1、衡量標準： 達成人次。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保服務工作每年發動人次				2、執行成果： 運用環保志(義)工進行環保服務工作發動1萬7,369人次。 3、達成度： 達成度102%，超出原訂目標值。
關鍵績效指標平均達成度				100%	

(二) 年度共同性目標 (權數為 30%)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餘數百分比	2%	6%	300%	1、衡量標準： 【各計畫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決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2、執行成果： 經常門經費賸餘(不含臨時人員薪資)與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百分比達6%。 3、達成度： 達成度300%，超出原訂目標值。
二、控管編制員額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	0%	-2.2%	102%	1、衡量標準： (本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100% (業務移撥之情事不列入成長率計算)。 2、執行成果： 配合組織精簡減少員額2人。 3、達成度： 達成度102%，超出原訂目標值。
三、約聘僱員額及職等嚴格控管	1、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0%	7.9%	92.1%	1、衡量標準：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上年度以公務預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x100%。</p> <p>2、執行成果： 因應水污染防治基金開徵等新增業務，增加約僱人員 3 人。</p> <p>3、達成度： 達成度 92.1%，未達原訂目標值。</p>
	2、約聘僱核定職等變化率	0%	0%	100%	<p>1、衡量標準：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涉提高職等人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x100%。</p> <p>2、執行成果： 約僱核定職等變化率為 0%。</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p>
四、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20 小時	61.6 小時	308%	<p>1、衡量標準： 本年度單位內每人每年(含約聘僱人員，不含臨時人員)應完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 20 小時，其中 10 小時必須於 9 月 30 日以前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1.當前政府重大政策(1 小時)。 2.環境教育(4 小時)。 3.民主治理價值課程(5 小時： (1)性別主流化(1 小時)。 (2)廉政與服務倫理、人權教育、行政中立、多元族群文化、公民參</p>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與等(4小時)。 2、執行成果： 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61.6小時。 3、達成度： 達成度308%，超出原訂 目標。
共同性指標平均達成度				98.4%	

參、未達成目標項目檢討

關鍵策略目標 /共同性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 目標值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三、約聘僱員額及職等 嚴格控管	1、約聘僱員額成 長率	0%	7.9%	1、因應水污染防治費開徵，加上對於 違反水污染防治法之業者，除裁罰 外尚需追繳所得利益，因此必須適 時增加人力辦理輔導、查核及追繳 等相關業務。 2、是以，本局針對新增加業務量加以 評估，須增加人力至少為5人，加 上本局精簡正式人員名額2人，目 前增加約僱3人應屬合理。未來本 局仍會朝向工作簡化等方向努力 ，以降低用人需求。

肆、績效總評

本局106年度依據訂定之施政目標努力達成目標，相關施政績效說明如下：

一、年度關鍵策略目標面向方面

(一)強化水污染防治及維護飲用水良好水質

1. 針對列管事業加強稽查其廢水處理及排放，督促業者依規定處理工廠廢水：106年訂定目標值為年度稽查1,200家次，共稽查2,429家次，目標達成度202%。
2. 辦理列管工廠深度查核專案：106年訂定目標值為年度辦理40家次，共完成41家次列管工廠深度查核，目標達成度103%。
3. 辦理彰化電鍍業及金屬表面處理業專案稽查：106年訂定目標值為專案稽查400家次，共專案稽查774家次，目標達成度194%。
4. 辦理飲用水水質檢驗：106年訂定目標值為檢驗480件次，共完成檢驗735件次，目標達成度153%。

(二)彰化縣3、6、9、12間置髒亂空地管理及稽查計畫

1. 透過空地髒亂巡查並函文通知土地所有人進行改善：106年度訂定目標值為髒亂空地稽巡查400筆地號，透過巡查及函文通知，共完成縣內髒亂空地進行改善446筆地號，目標達成度112%。

(三)污染減量迎接清新好環境

1. 粒狀污染物減量：106年度訂定目標值為年度減量260公噸，共完成減量323公噸，目標達成度124%。

2. 揮發性有機物減量：106年度訂定目標值為年度減量30公噸，共完成30.7公噸，目標達成度102%。
3. 淘汰老舊機車：106年度訂定目標值為年度淘汰2萬5,000輛，共完成6萬8,282輛，目標達成度273%。

(四)垃圾零廢棄及推動垃圾資源化營造有氧家園

1. 垃圾焚化處理率：106年度訂定目標值為95%，共完成96.33%，目標達成度101%。
2. 焚化底渣再利用率：106年度訂定目標值為80%，共完成99.43%，目標達成度124%。
3. 焚化底渣資源再生數量：106年度訂定目標值為3萬公噸，共完成3萬6,956.97公噸，目標達成度123%。
4. 巡查已登記及未登記資源回收業者：106年度訂定目標值為年度巡查350處，共完成450處，目標達成度129%。

(五)縣長政見

1. 建立廢油等食品廢棄物追蹤監督機制，並將公民監督納入其中：106年訂定目標值為對於源頭產出巡查輔導200處，共完成938處，目標達成度469%。
2. 設置檢舉獎金，鼓勵舉報污染：民眾檢舉烏賊車獎勵106年度訂定目標值為200件，共核發465件，目標達成度233%。
3. 加強農地土壤檢測外，並稽查列管污染源及可疑污染源彰化縣農地重金屬污染源頭管制深度查核管理計畫：106年度設定目標為農地檢測100筆，共完成163筆，目標達成度163%。
4. 強化各項污染源管制，以降低細懸浮微粒PM_{2.5}的排放-彰化縣懸浮微粒(PM_{2.5})來源分析及管制計畫：建立17根次不同製程之固定污染源排放管道細懸浮微粒指紋資料庫，可供後續排放量或減量效益相關估算使用，以利推動本縣細懸浮微粒(PM_{2.5})管制策略。另為順利推動本縣空氣污染減量工作，本局召開2場次協調聯繫會議，於106年8月21日辦理緊急應變跨局處研商會議，協調空品惡化減量措施，及106年12月5日跨局處聯繫會議，商討減量措施及成果，共計2場次。

(六)加強環保教育提升環保行動力

1. 辦理違反「環境保護法」環境講習：106年訂定目標值為年度辦理5場次，共完成6場次環境講習，目標達成度120%。
2. 結合環保小學堂、社區、學校、機關及民間社團等辦理環境教育宣導及活動：106年訂定目標值為年度辦理110場次，共完成110場次環境教育宣導及活動，目標達成度100%。
3. 運用環保志(義)工進行環保服務工作每年發動人次：106年訂定目標值為每年運用環保志(義)工進行環保服務工作1萬7,000人次，共完成每年1萬7,369人次，目標達成度102%。

二、年度共同性面向方面

(一)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各單位經常門經費賸餘數(不含人事費)與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百分比106年度訂定目標值為2%，本局經常門經費賸餘數(不含人事費)與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百分比為6%，目標達成度300%。

(二)控管編制員額：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106年度訂定目標值為0%，本局編制員額成長率為-2.2%，目標達成度102%。

(三)約聘僱員額及職等嚴格控管

1. 約聘僱員額成長率：106年度訂定目標值為0%，本局約僱員額成長率為7.9%，目標達成度92.1%。
2. 約聘僱核定職等變化率：106年度訂定目標值為0%，本局約僱核定職等變化率為0%，目標達成度100%。

(四)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平均終身學習時數106年度訂定目標值為20小時，本局自行上網學習或報名、薦送參加相關之研習活動、講座及訓練時數為61.6小時，目標達成度308%。

三、106 年度本局針對年度關鍵策略目標 6 大面向共 20 項施政衡量指標積極推動相關業務，20 項施政指標皆完成或超出目標值。

伍、施政成果具體事蹟

- 一、榮獲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105 年度「推動因應氣候變遷行動執行績效評比」特優。
- 二、榮獲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105 年度「機關綠色採購績效評核」優等獎。
- 三、榮獲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105 年度「地方環境保護機關辦理環境教育績效考核」優等獎。
- 四、榮獲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105 年度「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及監督績效考核」優等獎。
- 五、榮獲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105 年度「地方政府環境保護績效考核」優等獎。
- 六、榮獲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105 年度「水污染防治績效考核」河川組特優。
- 七、榮獲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105 年度「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工作業務推動績效考評」特優。
- 八、榮獲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105 年度「地方政府環境清潔維護考核」優等獎。
- 九、榮獲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105 年度「河川污染整治及海洋污染防治考核」第 2 組優等獎。
- 十、榮獲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105 年度全國空氣品質淨化區推動認養績優單位。

彰化縣文化局 106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本局訂定 106 年度施政目標之績效評估制度，爰藉由本制度的檢核強化，使計畫執行得以落實，並以整合性效能達成文化發展的願景。

另為審視施政績效執行成果，以為爾後改進方向，於每年度結束後，由各執行科室依原訂指標本客觀公正原則，進行自評作業，確實檢討年度目標執行成果。

本局關鍵策略目標計有 7 項，合計 30 項關鍵績效指標；共同性目標 4 項，合計 5 項共同性指標，分別由各業務科先行辦理自評作業，除就年度各分項目標之達成度重新檢視評核，據以研訂往後年度之目標值，提供施政計畫規劃與參考依據，使之更臻嚴謹合理。

貳、彰化縣文化局目標達成情形

一、績效達成情形

績效面向	權分	自評得分	總分
年度關鍵策略目標	70	70	99.79
年度共同性目標	30	29.79	

二、各面向績效分析

(一) 年度關鍵策略目標 (權數為 70%)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推廣視覺表演藝術，加強國際文化交流	1、辦理年度公共藝術設置	50%	80%	160%	1、衡量標準： 辦理設置計畫之進度 2、執行成果： 辦理彰化縣 105 年度公共藝術設置計畫一員林滯洪池計畫案，作品進度已達成 80%，目前繼續辦理中。 3、達成度： 達成度 160，超出原訂標準值。
	2、建設藝文大縣，引進國際知名表演團體演出	1 場	1 場	100%	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 2、執行成果： 於彰化縣立體育館，邀請國立臺灣交響樂團辦理國慶音樂會 1 場。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訂目標值。
	3、建設藝文大縣，辦理鄉鎮巡演	20 場次	20 場次	100%	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 2、執行成果： 於彰化八大生活圈(彰化區、和美區、二林區、鹿港區、員林區、溪湖區、北斗區、田中區)，共辦理 20 場次藝術巡演活動。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4、辦理視覺藝術展覽徵選與展陳	50 場次	80 場次	160%	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 2、執行成果： 於彰化縣立美術館辦理 63 檔次展覽、彰化藝術館 7 檔次展覽、員林演藝廳 7 檔次、北斗保甲事務所、北斗郡守官舍各 1 檔、彰化縣議會藝廊 2 檔。 3、達成度： 達成度 160%，超出原訂目標值。
二、藝饗半線文化深耕，發現地方文化之美	1、推動社區營造輔導計畫，再造社區文化	15 處	15 處	100%	1、衡量標準： 輔導社區數量 2、執行成果： 辦理社區營造點徵選及輔導，以及推動社區總體營造補助，總計補助 15 處。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2、利用地方文化館原有資源，提升設備、內涵品質	80 場次	85 場次	106%	1、衡量標準： 辦理活動場次 2、執行成果： 在各地方文化館辦理相關藝文活動計 85 場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06%，超出原訂目標值。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3、推廣各項藝文活動，提升縣民文化精神	3 場次	5 場次	167%	1、衡量標準： 辦理活動場次 2、執行成果： 辦理「2017 白沙坑迎燈排文化節」、「2017 客家桐花祭-八卦山遊桐趣」、「2017 二水跑水節」及「文創展覽」活動、「黑泥季」，以宣揚地方特色文化，計 5 場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67%，超出原訂目標值。
	4、辦理寒暑期活動，豐富文化知能學習	1 場次	1 場次	100%	1、衡量標準： 辦理活動場次 2、執行成果： 辦理青少年暑期活動 1 場。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5、結合本縣各地媽祖遶境活動，拓展媽祖信仰之深度與廣度	20 場次	20 場次	100%	1、衡量標準： 辦理活動場次 2、執行成果： 辦理記者會、神尊集合、起駕晚會、科儀典禮、停駐點演出、駐蹕點晚會等。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三、推廣優質演藝活動，培養藝文欣賞人口	策劃表演藝術活動	80 場次	110 場次	138%	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 2、執行成果： 於員林演藝廳辦理音樂、戲劇、舞蹈等各類演藝活動節目，共計 110 場。 3、達成度： 達成度 138%，超出原訂目標值。
四、保存維護文化資產，活化古蹟歷史空間	1、辦理文化資產先期調查研究計畫	5 件	5 件	100%	1、衡量標準： 完成件數 2、執行成果：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完成 5 件文化資產先期調查研究計畫。</p> <p>(1)彰化台鐵舊宿舍文化資產基礎調查計畫案。</p> <p>(2)花壇八卦窯修復及再利用計畫。</p> <p>(3)彰化縣縣定古蹟彰化集樂軒調查研究暨規劃設計。</p> <p>(4)彰化縣歷史建築彰化梨春園曲館修復及再利用計畫。</p> <p>(5)彰化縣歷史建築社頭泰安岩修復及再利用計畫。</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2、辦理文化資產修復工程或再利用工程之規劃設計	9 件	10 件	111%	<p>1、衡量標準： 完成件數</p> <p>2、執行成果：</p> <p>(1)縣定古蹟彰化市武德殿修復工程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案。</p> <p>(2)彰化縣歷史建築和美街長宿舍修復暨再利用工程委託規劃設計（含因應計畫）。</p> <p>(3)彰化縣縣定古蹟原彰化警察署修復工程規劃設計案。</p> <p>(4)彰化縣歷史建築北斗郡守官舍修復工程委託工作報告書製作</p> <p>(5)彰化縣縣定古蹟彰化市農業倉庫殘跡分類及清運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案</p> <p>(6)彰化縣歷史建築鹿港鶴樓別墅修復工程工作報告書委託製作案</p> <p>(7)彰化縣縣定古蹟永靖忠實第修復工程規劃設計</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8)彰化縣歷史建築八卦山大佛修復工程規劃設計</p> <p>(9)彰化縣縣定古蹟北斗保甲事務所修復暨再利用工程委託工作報告書製作。</p> <p>(10)彰化縣縣定古蹟鹿港文武廟文開書院修復工程工作報告書委託製作。</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11%，超出原訂目標值。</p>
	3、辦理文化資產修復工程或再利用工程	60%	60.58%	101%	<p>1、衡量標準： 工程進度</p> <p>2、執行成果： (1)彰化縣縣定古蹟彰化鐵路醫院（原高賓閣）修復工程因辦理變更設計，至 106 年 12 月底實際執行進度 34.65%。 (2)彰化縣歷史建築員林游氏宗祠修復工程。至 106 年 12 月底修復工程實際執行進度 86.5%。</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1%，超出原訂目標值。</p>
五、深化本縣人文內涵，落實文化精質生活	1、辦理閱讀推廣活動	5 場次	5 場次	100%	<p>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p> <p>2、執行成果： (1)「與大師有約」系列專題講座 1 場次。 (2)「2017 彰化愛 FUN 暑假—BOOK 謀而合同學會」暑期系列活動 1 場次。 (3)「好書交換」～「悅換閱美好」系列活動 1 場次。 (4)「BookStart 閱讀起步走」系列活動 1 場次。 (5)「2017 彰化閱讀節」系</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列活動 1 場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2、彰顯文學彰化	8 場次	8 場次	100%	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 2、執行成果： (1)兒童暨青少年詩作比賽 1 場次。 (2)兒童暨青少年畫作比賽 1 場次。 (3)兒童暨青少年詩畫創作比賽頒獎典禮暨首展 1 場次。 (4)兒童暨青少年詩畫創作比賽巡迴展 2 場次。 (5)作家作品集徵件活動 1 場次。 (6)磺溪文學獎徵文活動 1 場次。 (7)磺溪文學獎暨作家作品輯頒獎典禮 1 場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3、假日親子系列活動	35 場次	37 場次	106%	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 2、執行成果： 假日親子系列活動 43 場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06%，超出原訂目標值。
六、縣長政見	1、[政見編號 23、85-1]推動「彰化縣文化創意產業基地」-彰化縣文化創意產業基地執行計畫	10%	34.65%	347%	1、衡量標準： 工程進度 2、執行成果： 彰化縣縣定古蹟彰化鐵路醫院（原高賓閣）修復工程因辦理變更設計，至 106 年 12 月底實際執行進度 34.65%。 3、達成度： 達成度 347%，超出原訂目標值。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2、[政見編號 28-2]發展芳苑王功漁港-輔導地方文化館—王功蚵藝館賡續經營，作為王功漁港之文化窗口	1 場	1 場	100%	1、衡量標準： 配合場次（配合農業處辦理） 2、執行成果： 於 8 月 5 日及 6 日於王功漁港展現街頭藝人藝術表演及王功蚵藝館文化活動。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3、[政見編號 34]擴大二水跑水節-2015 將結合八堡圳流域各鄉鎮共襄盛舉，並徵選社區、學校等創意團隊辦理創意跑水。	1 場次	1 場次	100%	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 2、執行成果： 辦理感恩祭、圳頭祭、祈福開幕式、社區產業市集、跑水馬拉松，配合年度活動主題為「水之聖典 榮耀彰化」，廣邀八堡圳流域鄉鎮參與，並鼓勵全縣之學校、社區、社團，以嘉年華表演型態，擴大在地、青年族群、社會各界組隊參與創意跑水，徵選在地創意團隊辦理「跑水創意在地秀」活動，並深入了解其文化節慶之意涵，為八堡圳路線注入文化觀光元素。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4、[政見編號 54-1、86]村落微型文化創意產業發展	5 處	5 處	100%	1、衡量標準： 社區數 2、執行成果： (1)芬園鄉德興社區—荔枝木創意結合在地荔枝產業知識推廣，合計 350 人次參與。 (2)芳苑鄉永興社區—三林穉文創品結合在地「番穉」產業推廣。 (3)埔鹽鄉廊子社區—五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行糯米麵社區產業商品結合在地糯米原鄉的故事推廣。</p> <p>(4)福興鄉西勢社區—地膚棒及蘿脯仔社區產業商品結合在地蘿蔔與掃帚草知識推廣。</p> <p>(5)秀水鄉莊雅社區—豆腐乳社區產業商品結合在地知識推廣。</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5、[政見編號 81-2]平衡城鄉設備資源，消彌學習落差-充實公共圖書館各類型館藏	4800 冊	5380 冊	112%	<p>1、衡量標準： 館藏增加數（配合教育處辦理）</p> <p>2、執行成果： 106 年度計採購中、外文圖書、電子書、視聽資料計 5,380 冊(件)。</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12%，超出原訂目標值。</p>
	6、[政見編號 82-2]配合教育處驢背計畫辦理行動圖書車南彰地區巡迴服務	48 場	49 場	102%	<p>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配合教育處辦理）</p> <p>2、執行成果： 提供南彰地區偏鄉小學幼兒園行動圖書車閱讀巡迴服務 49 場次。</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2%，超出原訂目標值。</p>
	7、[政見編號 85-2]推動「彰化縣文化創意產業基地」-文化創意產業發展	3 場	3 場	100%	<p>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p> <p>2、執行成果： 1 月 21 日至 4 月 23 日於保甲事務所及北斗郡守官舍辦理「民主風雷 228 70 週年人權影像裝置藝術展」。</p> <p>8 月 6 日於保甲事務所辦理張素玢教授《未竟的殖民—日本在台移民</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村》講座。</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8、[政見編號 85-3]推動「彰化縣文化創意產業基地」-媒合藝術家進駐文化創意產業基地	1 檔次	2 檔次	200%	<p>1、衡量標準： 進駐藝術家展覽檔次</p> <p>2、執行成果： 委託專業團隊於本縣歷史建築-鶴棲別墅工藝之窗策布展，共辦理 36 場相關民眾參與活動，共吸引國內外遊客 86,815 人次參觀。</p> <p>3、達成度： 達成度 200%，超出原訂目標值。</p>
	9、[政見編號 88-1]推動歷史老屋獎助，增值村落文創產業，發展「村村有藝術、處處有文化」-歷史老屋	10 件	10 件	100%	<p>1、衡量標準： 完成件數</p> <p>2、執行成果： 106 年度共計核定補助小型修繕 7 件，文化經營 3 件，合計 10 件。</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達原訂目標值。</p>
	10、[政見編號 88-2]推動歷史老屋獎助，增值村落文創產業，發展「村村有藝術、處處有文化」-藝術團體鄉鎮巡演(藝術下鄉)	5 場次	9 場次	180%	<p>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p> <p>2、執行成果： (1)106 年 4 月 1 日在田尾公路花園第一停車場辦理海波兒童劇團演出。 (2)106 年 8 月 5 日在和美鎮圖書館第夏室民眾活動中心辦理萍蓬草兒童劇團演出。 (3)106 年 8 月 26 日在田尾公路花園第一停車場，辦小青蛙劇團演出。 (4)於 106 年 9 月 9 日在大村鄉公所 2 樓禮堂辦理小太陽兒童劇團演出。 (5)106 年 9 月 16 日在芳苑鄉文化活動中心辦理彰化縣大竹國小兒童歌仔</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戲劇團團演出。</p> <p>(6)106年10月8日在二林鎮演藝廳辦理頑石兒童劇演出。</p> <p>(7)106年10月21日，在員林大慶商工體育館辦理蘋果兒童劇團演出。</p> <p>(8)於106年10月21日，在埤頭鄉圖書館表演廳辦理線西國中傳藝社皮影戲演出。</p> <p>(9)於106年12月2日，在田尾公路花園第一停車辦理辦理如果兒童劇團演出。</p> <p>3、達成度： 達成度180%，超出原訂目標值。</p>
	11、[政見編號89-1]舉辦「彰化傳統文化節」，落實文化保全與經濟活化-彰化傳統文化節活動	30場次	30場次	100%	<p>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p> <p>2、執行成果： 於106年7月8日至16日辦理完成，共辦理演出場次30場。</p> <p>3、達成度： 達成度100%，達原訂目標值。</p>
	12、[政見編號89-2]舉辦「彰化傳統文化節」，落實文化保全與經濟活化-一校一特色-彰化縣國中小學傳統藝文推廣	2場次	3場次	150%	<p>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p> <p>2、執行成果： 螺青國小(北管)、鹿港國中(南管)、大竹國小(歌仔戲)於彰化傳統文化節演出共計3場次。</p> <p>3、達成度： 達成度150%，超出原訂目標值。</p>
七、發揚保存傳統戲曲，戲曲傳承雅音永存	1、辦理南北管傳習計畫課程開辦招生	484人	485人	100.2%	<p>1、衡量標準： 招生學員數</p> <p>2、執行成果： 106年度學員人數成長，學員數達485人。</p> <p>3、達成度： 達成度100.2%，超出原</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訂目標值。
	2、安排研習學員參與各項藝文活動演出	15 場次	18 場次	120%	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 2、執行成果： 106 年度安排研習學員參與各項藝文活動演出共 18 場次。 3、達成度： 達成度 120%，超出原訂目標值。
關鍵績效指標平均達成度				100%	

(二) 年度共同性目標 (權數為 30%)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餘數百分比	2%	11.75%	588%	1、衡量標準： 【各計畫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決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2、執行成果： 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計 157,354,000 元，經常門業務費決算數 138,870,066 元，節餘數為 18,483,934 元，經費節餘率 11.75%。 3、達成度： 達成度 588%，超出原訂目標值。
二、控管編制員額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	0%	0%	100%	1、衡量標準： (本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 x100% (業務移撥之情事不列入成長率計算) 2、執行成果： 本局 105 年編制員額 57 人，106 年無新增人員。 3、達成度：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三、約聘僱員額及職等嚴格控管	1、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0%	3.7%	96.3%	<p>1、衡量標準：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x100%</p> <p>2、執行成果： 本局 105 年約聘人員 15 人、約僱人員 12 人合計 27 人，106 年新增 1 名約僱人員。</p> <p>3、達成度： 達成度 96.3%，未達原訂目標值。</p>
	2、約聘僱核定職等變化率	0%	0%	100%	<p>1、衡量標準：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涉提高職等人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x100%</p> <p>2、執行成果： 本局原有約聘僱人員 106 年並未提高職等。</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四、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20 小時	67.7 小時	339%	<p>1、衡量標準： 本年度單位內每人每年（含約聘僱人員，不含臨時人員）應完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 20 小時，其中 10 小時必須於 9 月 30 日以前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1.當前政府重大政策（1 小時） 2.環境教育（4 小時）</p>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3.民主治理價值課程(5小時)： (1)性別主流化(1小時) (2)廉政與服務倫理、人權教育、行政中立、多元族群文化、公民參與等(4小時) 2、執行成果： 積極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原定每人應完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20小時，106年平均終身學習時數為67.7小時。 3、達成度： 達成度339%，超出原訂目標值。
共同性指標平均達成度				99.3%	

參、未達成目標項目檢討

關鍵策略目標/共同性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三、約聘僱員額及職等嚴格控管	1、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0%	3.7%	本局公共藝術設置計畫，對於全縣文化資產古蹟、歷史建築，辦理指示標誌與周邊環境美化，新增約僱人員1人，用以執行相關規劃、協調、設置等業務，今後每年將定期檢討業務消長情形及是否以其他措施取代精簡人力。

肆、績效總評

一、推廣視覺表演藝術，加強國際文化交流

(一)辦理年度公共藝術設置

自105年度開始辦理彰化文化局公共藝術設置-「員林滯洪池公共藝術設置」案目前持續執行中，將於107年完工。

(二)建設藝文大縣引進國際知名表演團體演出

本局於106年10月10日在彰化縣立體育館邀請國立臺灣交響樂團辦理國慶音樂會。

(三)建設藝文大縣，辦理鄉鎮巡演

彰化八大生活圈(彰化區、和美區、二林區、鹿港區、員林區、溪湖區、北斗區、田中區)，共計辦理藝術巡演活動9場次。

(四)辦理視覺藝術展覽徵選與展陳

於彰化縣立美術館 63 檔次展覽、彰化藝術館 7 檔次展覽、員林演藝廳 7 檔次、北斗保甲事務所與北斗郡守官舍 1 檔次、彰化縣議會藝廊 2 檔次，共計辦理 80 場次展覽。

二、藝饗半線文化深耕，發現地方文化之美

(一)推動社區總體營造業務

本年度共完成 23 處社區輔導工作，辦理「社區營造點徵選及輔導辦法」共計徵選 12 個社區，新興社區徵選輔導 11 處，「推動鄉鎮市社造整合計畫」共計補助 2 個公所，達成率 100%，成功地透過活動帶動社區居民積極參與公共事務，培養社區共同意識，與民眾分享社區文化生活體驗、創意文化空間、藝術文化產品和社區產業之特色及美好。

(二)推廣、策劃辦理各項文化活動

辦理「2017 白沙坑迎燈排文化節」、「2017 客家桐花祭-八卦山遊桐趣」、「2017 二水跑水節」及「文創展覽」活動、「黑泥季」，成功藉由辦理地方特色文化活動，宣揚地方文化特色，共完成 5 場。

(三)辦理青少年暑期活動

本局辦理暑假活動，讓小朋友在休閒的過程中，培養有益身心的興趣，認識本縣在地文化藝術之美，辦理認識古蹟、創意藝文、走讀彰化、戲劇學習等營隊總計 35 梯次 1,297 人次參加。

(四)辦理彰化縣媽祖聯合遶境祈福活動

由本縣媽祖宮廟與本府相關局處聯合辦理 2018 彰化縣媽祖遶境祈福活動，以匯聚民間廟宇與公部門的力量，結合宗教、產業與藝術文化，展現彰化新活力。本次遶境活動由爐主宮廟二林仁和宮負責廟會遶境事宜，106 年 10 月 8 日至 10 月 21 日活動期間推動宗教科儀、藝術文化、觀光旅遊等民俗活動，帶來心靈的感動及觀光經濟發展，展現彰化縣文化特色，活動期間總計約 20 萬人次參觀人潮。

(五)辦理彰化縣溪州黑泥文化季

106 年度彰化縣溪州黑泥文化季，近年來彰化縣溪州鄉為了推廣農村文化、環境生態保育及在地豐富的農產，結合社區、學校還有鄉內社團，共同舉辦黑泥季，除了盛大的社區踩街活動，還有農村的音樂表演、農夫市集、農村小旅行等等活動。經過 7 年，總共舉行了 8 屆的溪州文化季，在全鄉的齊心努力下，逐漸讓黑泥季成為彰南地方的特色文化節慶。

三、推廣優質演藝活動，培養藝文欣賞人口

規劃主題性藝術節慶活動，如「2017 I♥FUN 親子劇場」及「2017 彰化劇場藝術節」，邀請優質團隊演出，推廣予南彰化地區民眾作為公民美育，並提昇售票場次以培養藝文市場。本年度於員林演藝廳辦理音樂、戲劇、舞蹈等演藝活動節目共計 110 場，約有 4 萬 8,524 人次參與。

四、彰化縣文化資產保存與再利用

(一)辦理文化資產先期調查研究計畫

預定完成 5 件，本年度共計完成 5 件文化資產先期調查研究計畫，達成率 100%，符合原定目標值：

- 1、彰化台鐵舊宿舍文化資產基礎調查計畫案。
- 2、歷史建築花壇八卦窯修復及再利用計畫。
- 3、彰化縣縣定古蹟彰化集樂軒調查研究暨規劃設計。
- 4、彰化縣歷史建築彰化梨春園曲館修復及再利用計畫。
- 5、彰化縣歷史建築社頭泰安岩修復及再利用計畫。

(二)辦理文化資產修復工程或再利用工程之規劃設計

預定完成 9 件，本年度實際完成 10 件文化資產修復工程暨再利用工程之規劃設計，達成率 111%，符合原定目標值：

縣定古蹟彰化市武德殿修復工程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案。

- 1、彰化縣歷史建築和美街長宿舍修復暨再利用工程委託規劃設計（含因應計畫）。

- 2、彰化縣縣定古蹟原彰化警察署修復工程規劃設計案。
- 3、彰化縣縣定古蹟永靖忠實第修復工程規劃設計。
- 4、彰化縣歷史建築八卦山大佛修復工程規劃設計。
- 5、彰化縣歷史建築北斗郡守官舍修復工程委託工作報告書製作。
- 6、彰化縣縣定古蹟彰化市農業倉庫殘跡分類及清運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案。
- 7、彰化縣歷史建築鹿港鶴樓別墅修復工程工作報告書委託製作案。
- 8、彰化縣縣定古蹟北斗保甲事務所修復暨再利用工程委託工作報告書製作。
- 9、彰化縣縣定古蹟鹿港文武廟文開書院修復工程工作報告書委託製作。

(三)文化資產修復工程或再利用工程

預定工程進度 60%，本年度共計辦理 2 件文化資產修復工程，平均達成率 60%，符合原定目標值：

- 1、彰化縣縣定古蹟彰化鐵路醫院（原高賓閣）修復工程，截至 106 年 12 月底工程實際進度 34.65%。
- 2、彰化縣歷史建築員林游氏宗祠修復工程，截至 106 年 12 月底工程實際進度 86.5%。

五、深化本縣人文內涵，落實文化精質生活

(一)閱讀推廣活動

為推廣閱讀與深耕在地文化，本年度辦理「與大師有約」系列專題講座 1 場次、「2017 彰化愛 FUN 暑假—BOOK 謀而合同學會」暑期系列活動 1 場次、「悅換閱美好」好書交換活動 1 場次、「BookStart 閱讀起步走」系列活動 1 場次、「2017 彰化閱讀節」系列活動 1 場次。預定辦理 5 場次，總計辦理 5 場次，達成率 100%，使民眾享受到書香家園的氛圍。

(二)彰顯文學彰化

本年度辦理「兒童暨青少年詩作比賽」1 場次、「兒童暨青少年畫作比賽」1 場次、「兒童暨青少年詩畫創作比賽頒獎典禮暨首展」1 場次、「兒童暨青少年詩畫創作比賽巡迴展」2 場次、「作家作品集徵集活動」1 場次、「磺溪文學獎徵文活動」1 場次、「磺溪文學獎暨作家作品輯頒獎典禮」1 場次。預定辦理 8 場次，總計辦理 8 場次，達成率 100%，成功藉由辦理文學活動，彰顯彰化文學特色。

(三)假日親子系列活動

為提供兒童正當且多元化閱讀管道，辦理「假日親子系列活動」。預定辦理 35 場次，總計辦理 37 場次，達成率 106%，培養本縣兒童多元化閱讀興趣，增進學習效果。

六、發揚保存傳統戲曲，戲曲傳承雅音永存

(一)「106 年度傳統音樂戲曲傳習計畫」本年度開辦 17 個研習班級，共計招生 470 位學員。

(二)106 年度本局南北管實驗樂團及傳習計畫研習班學員參與各南管館閣「南管孟府郎君春、秋季祭典暨整絃會奏」、「藝曲同工-2017 國際南北管暨傳統戲曲藝術季在彰化」及其他藝文活動等，總計有 33 場次演出。

伍、施政成果具體事蹟

一、圖書資訊管理

辦理各項圖書館利用及文學活動，提高民眾使用圖書館的意願並行銷圖書館的功能與服務，推展彰化縣文學創作風氣。

(一)圖書館推廣服務

- 1、「與大師有約」系列講座共辦理 6 場次，邀請知名作家成英姝、蘇麗文、李敏勇、劉梓潔、吳晟、葉宣哲等主講，與民眾分享創作及閱讀的美好經驗，引發廣大迴響，參與人數共計 1,795 人次。
- 2、舉辦「2017 彰化愛 FUN 暑假—BOOK 謀而合同學會」暑期系列活動 1 場次，活動內容計有「閱讀同樂會」1 場次 167 人、「輕迎 一夏」主題書展 4 場次 93,594 人參觀、「一卡全家通」活動 1 場次 132 人申辦、「說故事時間」4 場次 384 人、「歡樂電影院」6 場次

303 人觀影、「過期期刊販售」1 場次 202 人參加,售出 1,391 冊,合計參與人數共計 9 萬 4,782 人次。

- 3、「悅換閱美好」好書交換活動,收書時間自 7 月初開始,換書時間為 7 月 22 日,交換書量 7,236 冊、參與換書人數計 585 人次,藉由閱讀資源的多方交換,再創圖書新價值,推廣資源共享與相互交流閱讀品味。
- 4、「BookStart 閱讀起步走」系列活動辦理「親親寶貝愛閱讀:彰化縣閱讀起步走!」記者會、故事培訓坊、我是小小科學家及故事戲劇表演,希望利用說故事與戲劇表演、簡易科學實驗 DIY 等方式引導幼兒閱讀,以提升幼兒對閱讀的興趣,並促進親子共讀,參與人數計 639 人次。
- 5、「2017 彰化閱讀節」系列活動計有「就愛閱讀~四大主題書展」4 場次 5 萬 3,945 人、「微閱 i 分享-微閱讀推廣活動」1 場次、「解謎要在放學後-趣味閱讀闖關活動」1 場次 239 人次、「愛讀愛寫-閱讀心得寫作比賽」1 場次等精采活動。
- 6、2017 歐洲影展系列活動計辦理「維多莉亞」、「約翰之子」等歐洲電影系列活動參與人數計 605 人。

(二)文學推廣業務

1、礮溪文學獎徵文活動

第 19 屆礮溪文學獎徵文收稿件 395 件,計評選出 32 位文學創作獎得主,10 月編印得獎作品專輯 1,100 冊。10 月併作家作品集辦理頒獎典禮,計 150 人次參加。

2、作家作品集徵集活動

礮溪文學第 25 輯作家作品集共徵集 27 部,計 4 部作品入選,9 月編印出版 800 套。

3、礮溪文學獎頒獎典禮

本屆頒獎典禮首創於周六晚間在彰化孔子廟舉辦,並於現場公布最大獎「洪醒夫獎」與「文學創作獎」各類首獎之得獎人,營造高潮驚喜感,並邀請本屆評審委員以及文壇知名作家等擔任各類獎項頒獎人,計 150 人次參加。

4、106 年兒童暨青少年詩畫創作比賽

106 年詩作徵件 850 件;畫作徵件 307 件,並於彰化縣政府及溪湖鎮藝文館、線西鄉田園藝廊辦理得獎作品巡迴展,參觀人次計 1,015 次。

(三)假日親子系列活動

以活潑、生動、有趣的方式說演繪本,讓小朋友透過聆聽,汲取成長的養分,另再藉由手做 DIY 的學習,培養小朋友的手作能力,發展想像力和創造力。辦理親子說故事及魔法 DIY 活動,共計 37 場次,參與人數計 2,091 人次。

(四)輔導鄉鎮圖書館業務

1、106 年多元閱讀推廣補助專案計畫

為推廣閱讀活動並充實館藏資源,輔導縣內各公所提列閱讀推廣與館藏充實計畫書,下分 2 項子計畫,共獲教育部核定補助 263 萬 7,633 元整。

(1)多元閱讀推廣計畫

教育部補助文化局及本縣 18 所鄉鎮市立圖書館,辦理系列閱讀推廣活動計 571 場次,參與人數約 12 萬 454 人次,並採購圖書擴充館藏供讀者借閱好書,計 5 萬 7,778 冊。

(2)本土語言閱讀推廣計畫

教育部補助文化局及溪州鄉立圖書館辦理閩南語及客家語閱讀推廣活動計 14 場次,參與人數約 659 人次。

2、106 年閱讀設備升級補助專案計畫

為更新公共圖書館老舊服務設施,提升圖書館服務品質,營造優質且友善之閱讀環境與氛圍,輔導縣內各公所提列閱讀推廣與館藏充實計畫書,共獲教育部核定補助 66 萬元整。補助本縣彰化市、鹿港鎮、北斗鎮及田中鎮等 4 鄉鎮市立圖書館,加上地方配合款 17 萬 5,443 元,全案計畫總額為 83 萬 5,443 元,各館並於年底前完成設備採購充實與升級,營

造優質設備服務與提供讀者使用。

3、「106 年度館員教育訓練」

為提升縣內公共圖書館館員專業知識與能力，熟悉公共圖書館自動化系統軟體操作，計辦理 8 場次館員教育訓練，以提升服務品質，參訓人次計 193 人次。

4、公共圖書館數位資源校園推廣

透過電子書服務平台及數位資源入口網的介紹及體驗，增進教師及學生對公共圖書館數位資源之認識與檢索技巧，提升教師資訊資源融入教學能力，增加教學資源與內容之多元性，並可縮短城鄉資源差距，提升學生閱讀力；並於首度辦理幼兒園教師繪本資源研習。本年度共計辦理 29 場次、581 位老師（含學生）參與。

5、「106 年彰化縣公共圖書館評鑑」

為瞭解各鄉鎮圖書館營運狀況，並針對問題提供改善建議，以提高圖書館工作效率與服務水準，促進圖書館業務發展。特別辦理「106 年彰化縣公共圖書館評鑑」案結果揭曉，計有彰化市、員林市、溪湖鎮、田中鎮、和美鎮、鹿港鎮、線西鄉等 7 所圖書館獲績優圖書館獎。

(五)出版品管理

106 年 3 月辦理本局出版品分發，計分發 278 單位，7,431 冊。106 年度出版品銷售冊數 873 冊，銷售金額 19 萬 9,540 元，結帳金額 13 萬 4,912 元。

二、藝饗半線文化深耕，發現地方文化之美

(一)推動社區總體營造業務

1、徵選羊田整合行銷有限公司為新興社區輔導團隊，決標日為 106 年 5 月 25 日，執行至 11 月 30 日，針對空白新興社區提出相關開發及輔導策略。

(1)7 月 5 日於彰化縣福興鄉福興穀倉三連棟，辦理 1 場次「106 年度彰化縣新興社區營造培育輔導計畫」，說明會參與人數計 72 人次。

(2)7 月 16 日、23 日、29 日，於彰化縣立圖書館 4 樓會議室、二水鄉鎮源泉社區活動中心及埔鹽鄉廊子社區活動中心辦理 3 場次「社區營造人才培育課程」計 138 人次，36 個社區。

(3)8 月份辦理「106 年度彰化縣新興社區營造培育輔導計畫」徵選，共有 13 個社區投件，經審查結果共有 11 個社區(其中包含 2 社區聯合提案)獲得補助，並分為 A 群組(補助經費 3.5 萬)芬園鄉中崙社區-旺來伯膨風遊山崙、田中鎮中潭及龍潭社區-戀戀卓乃潭文化地圖製作、田中鎮大社社區-田中鎮大社社區資源調查及地圖，共 3 個社區單位。B 群組(補助經費 2 萬)芳苑鄉三合社區-崛起三合文化生態之寶導覽祕境、溪湖鎮西勢社區-西勢社區景點資源調查計畫、社頭鄉廣興社區-樂活廣興風華再現，共 3 個社區單位。C 群組(補助經費 1.2 萬)花壇鄉南口社區-花壇鄉南口社區文化地圖計畫、花壇鄉永春社區-花壇鄉永春社區茉香人文導覽圖、花壇鄉文德社區-文德社區白沙坑翰林第文化地圖製作計畫、芬園鄉大竹社區-106 年相招來大竹挑水賞花兼飲茶弄戲偶、田中鎮北路社區-好客北路-田中馬初跑棧共 5 個社區單位。

(4)輔導 11 個新興社區，經過資源調查工作製作社區文化地圖，社區運用在地媒材，例如：番石榴枝幹、毬果、稻穗、龍眼子、花生殼、襪子與鞋材等等，展現在地文化特色。本年度完成社區資源及文史調查 138 處，完成社區文化導覽立體地圖 8 件平面地圖 1 件、扇子 2 件，合計 11 件。也於輔導過程中拉近社區凝聚力，藉由文化地圖的討論與製作發掘許多社區故事與人才。

2、106 年度亦辦理鄉鎮市社造整合計畫包括：二水鄉公所、溪州鄉公所

(二)推廣、策劃辦理各項文化活動

1、2017 白沙坑迎燈排文化節

燈排遶境祈福活動流傳至今已經約有 189 年的歷史，並於民國 97 年登錄公告為彰化縣無形文化資產，不但保有清代承襲至今的舊有風貌，元宵節期間的花燈燈排遶境活動，更深具文化傳承意義。

白沙坑迎燈排每座由 23 個黃色小燈籠串聯而成，再加上一些彩布、旗幟等裝飾，外觀如船隻形狀，每個燈籠則寫上各庄落姓氏而稱為「字姓燈」，其保存了相當大程度的傳統形式與作法；燈排遶境活動從元宵節前 1 天晚上，居民扛著燈排集合在花壇文德宮前，向福德老爺敬禮後，引領各式陣頭開始遶行白沙坑大街小巷；抬著福德正神的神轎，遶境祈福直到元宵節當天清晨，元宵節當天晚間則再度展開遶境，至清晨圓滿結束。

2、2017 客家桐花.八卦山遊桐趣

八卦山脈賞桐地點由北向南有彰化市東外環山谷、福田社區、八卦山蝴蝶園、139 縣道、芬園鄉德興社區、溪頭社區挑水古道、員林市藤山園步道、臥龍坡步道等數處。「2017 年客家桐花祭—八卦山遊桐趣」配合客家委員會以走進山林、親近自然、慢遊賞桐為主軸結合縣內人文及產業景點，辦理全中運賞桐花輕旅行、桐花小旅行一日遊、二日遊及桐花小農市集、街頭藝人表演、野餐閱讀饗宴，加強傳統人文內涵，讓遊客體會客家文化，活動期間總計約有 17 萬人次的參觀人潮。

3、2017 二水國際跑水節

於 11 月 4 日至 11 月 5 日辦理二水國際跑水節，並於 10 月 27 日於二水鄉林先生廟舉行記者會，11 月 4 日在二水鄉林先生廟，舉行祈福開幕儀式、圳頭祭、感恩祭等，今年特別在活動當晚二水國小辦理「國際跑水馬拉松晚會-民歌演唱會」，邀請民歌手施孝榮、李明德、于台煙、潘越雲等知名歌手演出，為馬拉松選手加油，祝福 11 月 5 日「2017 戀戀二水跑水馬拉松」跑出好成績！跑水馬拉松由二水鄉公所與田中鎮觀光商圈發展協會主辦，11 月起於惠民平交道三鐵共構：鐵馬、鐵路、鐵馬之集集線及縱貫線中間農地，以草花及風車組成地景「2017 二水國際跑水節」字樣，可從火車上觀賞意象，並由火車借由風速帶動風車轉動，騎著單車悠遊二水，重燃二水鐵道追風鐵馬行風潮。

4、彰化味文創成果展與文創市集

結合產、官、學共同推展彰化縣文化創意產業，聘請學校設計師資或設計產業界設計師，替傳統產業產品改善產品設計和包裝，並辦理「彰化味文創精品認證」，徵選以彰化縣在地文化為元素或主題，足以彰顯彰化縣或縣內鄉鎮、社區等文化特色及文化內涵之商品。於 106 年 10 月 7 日發表文創成果展，展示輔導廠商作品與「彰化味文創精品認證」商品，此外，不定期於週末美術廣場，辦理文創市集，找尋具有潛力的文創商品，給予以個人工作室為主的微型文創業業者曝光行銷機會。

5、「彰化縣溪州黑泥文化季」

彰化縣溪州黑泥文化季於 106 年 10 月 28 日、29 日舉辦，除了 28 日晚上的陳昇演唱會之外，另有農民市集、黑泥遊樂園、米之神料理大賽及黑泥競賽等精彩活動。活動前在 10 月 12 日上午於溪州森林公園舉辦「彰化縣溪州黑泥文化季記者會」，開場由金枝演社帶來精彩的史詩環境劇場《祭特洛伊》的表演，另於 10 月 21 日晚上於溪州森林公園旁台糖地，由金枝演社的大型環境劇場《祭特洛伊》揭開活動序幕。

(三)辦理青少年暑假活動

106 年 7 月 8 日至 8 月 27 日辦理暑假系列活動 35 梯次，讓小朋友在休閒的過程中，認識本縣在地文化藝術之美，建立積極進取的人生觀。本局活動多元且深具文化涵養，鼓勵親子共同參與，有助於親子間良好的互動關係及文化素養提升，共計 1,297 人參與。

(四)彰化縣媽祖聯合遶境祈福活動

由本縣媽祖宮廟與本府相關局處聯合辦理 2018 彰化縣媽祖遶境祈福活動，以匯聚民間廟宇與公部門的力量，共同舉辦縣內媽祖聯合遶境祈福活動，結合宗教、產業與藝術文化，展現彰化新活力。本次遶境活動由爐主宮廟二林仁和宮負責廟會遶境事宜，106 年 10 月 8 日至 10 月 21 日活動期間推動宗教科儀、藝術文化、觀光旅遊等民俗活動，帶來心靈的感動及觀光經濟發展，展現彰化縣文化特色，活動期間總計約 20 萬人次參觀人潮。

三、文化資產保存與研究

(一)彰化縣史館營運管理

- 1、規劃辦理常態性縣史文獻出版，及縣史館展覽委託文案編撰、展陳規劃設計(含美編)執行案。
- 2、執行「彰化文獻」第 22 期編印、105 年度大家來寫村史第 40~47 輯編印案。藉以蒐集各種與彰化相關的調查研究成果，作為日後彰化學的根基與參佐資料。
- 3、賡續辦理新修彰化縣志之「總纂」、「沿革志」、「地理志」、「政事志」、「經濟志」、「社會志」、「教育志」、「文化志」、「藝術志」與「人物志」等九志，作為日後彰化縣歷史脈絡之詳實紀錄。其中 9 志 33 篇 106 年度賡續辦理定稿、結案稿審查。
- 4、持續辦理本縣機關檔案具文獻史料價值檢選、徵集六都及全省各縣市地方志書等出版品。

(二)古蹟保存維護及活化再利用計畫

- 1、完成「彰化縣縣定古蹟彰化集樂軒調查研究暨規劃設計」、「縣定古蹟彰化市武德殿修復工程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案」、「彰化縣縣定古蹟彰化警察署修復工程規劃設計案」、「彰化縣縣定古蹟彰化市農業倉庫殘跡分類及清運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案」、「彰化縣縣定古蹟永靖忠實第修復工程規劃設計」、「彰化縣縣定古蹟北斗保甲事務所修復暨再利用工程委託工作報告書製作」、「彰化縣縣定古蹟鹿港文武廟文開書院修復工程工作報告書委託製作」7 案。
- 2、賡續辦理「彰化縣縣定古蹟彰化市農業倉庫修復及再利用計畫暨規劃設計(含因應計畫)案」、「彰化縣縣定古蹟大村賴景祿公祠修復及再利用計畫」、「縣定古蹟彰化關帝廟修復工程規劃設計案」、「彰化縣縣定古蹟鹿港金門館修復工程規劃設計(含因應計畫)」、「彰化縣縣定古蹟彰化鐵路醫院(原高賓閣)修復工程」、「彰化縣縣定古蹟彰化鐵路醫院(原高賓閣)修復工程委託監造」、「彰化縣縣定古蹟彰化鐵路醫院(原高賓閣)修復工程委託工作報告書製作案」、「縣定古蹟彰化市武德殿修復工程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案」、「國定古蹟聖王廟損壞調查與修復規劃設計案」、「彰化縣縣定古蹟彰化關帝廟修復工程委託監造」、「彰化縣縣定古蹟彰化關帝廟修復工程委託工作報告書製作」、「彰化縣縣定古蹟彰化關帝廟修復工程」、「縣定古蹟鹿港鳳山寺防護棚架及緊急加固工程」、「縣定古蹟鹿港鳳山寺防護棚架及緊急加固工程委託監造」、「縣定古蹟鹿港鳳山寺緊急修復工程規劃設計(含因應計畫)」、「縣定古蹟芬園庄役場緊急保護棚架工程」、「彰化縣縣定古蹟彰化市武德殿及歷史建築永靖公學校宿舍因應計畫委託設計監造」、「國定古蹟鹿港龍山寺山門單彩施作」、「和美道東書院損壞調查」、「縣定古蹟彰化縣西門福德祠修復工程規劃設計(含因應計畫)」、「彰化縣縣定古蹟彰化市武德殿及歷史建築永靖公學校宿舍因應計畫委託設計監造案」、「國定古蹟彰化孔子廟修復工程(含監造、工作報告書)」、「縣定古蹟芬園庄役場修復及再利用計畫」、「縣定古蹟彰化市武德殿暨附屬建築修復及因應計畫改善工程(含規劃設計監造)」等案。

(三)歷史建築保存維護及活化再利用計畫

- 1、賡續辦理「歷史建築原大成幼稚園委託營運管理案」委託，計 1 案。
- 2、完成「彰化台鐵舊宿舍文化資產基礎調查計畫案」、「花壇八卦窯修復及再利用計畫」、「彰化縣歷史建築彰化梨春園曲館修復及再利用計畫」、「彰化縣歷史建築社頭泰安岩修復及再利用計畫」、「彰化縣歷史建築和美街長宿舍修復暨再利用工程委託規劃設計(含因應計畫)」、「彰化縣歷史建築八卦山大佛修復工程規劃設計」共計 6 案。
- 3、賡續辦理「彰化縣歷史建築鹿港元昌行修復及再利用計畫」、「彰化縣歷史建築鹿港意和行、友鹿軒修復及再利用計畫」、「彰化縣歷史建築鹿港施進益古厝修復再利用計畫」、「彰化台鐵舊宿舍群—鐵道文化創意園區規劃設計」、「彰化縣歷史建築鹿港十宜樓修復工程規劃設計(含因應計畫)」、「彰化縣歷史建築原台中州農會田中倉庫修復再利用及周邊景觀改善工程規劃設計(含因應計畫)」、「彰化縣歷史建築員林游氏宗祠修復工程」、「彰化縣歷史建築員林游氏宗祠修復工程委託監造」、「彰化縣歷史建築員林游氏宗祠修復工程委託工作報告書製作」、「彰化縣歷史建築社頭泰安岩規劃設計」、「彰化縣歷史建築鹿港鶴樓別墅因應計畫委託設計監造及工作報告書製作」、「彰化縣歷史建築彰化楊

全故居緊急加固保護工程委託設計監造」、「彰化縣歷史建築彰化梨春園曲館修復工程規劃設計(含因應計畫)」、「彰化縣歷史建築花壇八卦窯修復工程規劃設計(含因應計畫)」、「彰化縣歷史建築和美街長宿舍修復工程」、「彰化縣歷史建築北斗富美館修復工程(含監造、工作報告書製作案)」、「彰化縣歷史建築鹿港鶴樓別墅因應計畫改善工程」、「彰化縣歷史建築大城咸安宮修復工程」、「彰化縣歷史建築溪湖庄役場修復工程規劃設計(含因應計畫)」、「彰化縣歷史建築臺灣菸葉耕種時業改進社(宿舍)修復工程規劃設計(含因應計畫)」、「彰化縣歷史建築埔東派出所舊廳舍修復及再利用計畫」、「彰化縣歷史建築埔心羅厝天主堂原教堂修復工程委託規劃設計(含因應計畫)」等案。

(四)零星修繕工程計 36 件

「國定古蹟彰化孔子廟周邊無障礙改設工程」、「彰化孔子廟臺灣宗教百景紀念解說牌設置及周邊綠美化工程」、「暫定古蹟中華路松竹堂 4 連棟及民生路 230 巷揚權故居緊急圍籬及外罩防護網」、「暫定古蹟吳蘅秋故居加設緊急圍籬及外罩防護網」、「縣定古蹟鹿港丁家古厝第 1 進屋頂屋瓦損壞更新施作」、「縣定古蹟鹿港鳳山寺萬春宮門板破損修繕」、「縣定古蹟鹿港鳳山寺防護棚架及緊急加固工程」、「縣定古蹟鹿港鳳山寺防護棚架及緊急加固工程監造」、「縣定古蹟鹿港鳳山寺防護棚架及緊急加固工程規劃設計委託技術服務」、「縣定古蹟鹿港日茂行室內支撐及屋面烤漆浪板遮蔽」、「縣定古蹟大村賴景祿公祠鐵架支撐工程」、「暫定古蹟新町花街連棟街屋緊急加固防護」、「暫定古蹟鹿港德成堂施作安全圍籬」、「彰化縣縣定古蹟鹿港天后宮受損緊急修復零星工程」、「彰化縣縣定古蹟二林仁和宮」、「永靖忠實第」、「員林江九合濟陽堂及歷史建築彰化梨春園曲館梅雨災損緊急修復工程案」、「鹿港丁家古厝第 1.2 進排水不良.天溝進行排水工程並新設排水管線施作」。

「歷史建築埔心羅厝天主堂屋瓦緊急修繕工程」、「鶴樓別墅活化展陳加裝 1 對 8 監視器」、「歷史建築台灣菸業耕種時業改進社主任輔導員及輔導員宿舍加設緊急圍籬」、「歷史建築鶴樓別墅說明牌.投射燈製作.環境綠美化.左側水井蓋加固.2 樓會議室塌塌米製作」、「松竹堂中華路 21.23.25.27 號立面損壞傾斜施作緊急支撐」、「歷史建築福興穀倉枕木修繕」、「歷史建築溪湖公學校禮堂屋瓦修繕費用」、「歷史建築永靖邱氏宗祠梅雨災損屋瓦天溝防水工程」、「歷史建築彰化鄭成功廟屋頂漏水整修工程」、「歷史建築北斗普渡公壇漏水修繕」、「歷史建築鹿港十宜樓梅雨災損漏水緊急修復」、「歷史建築彰化楊全故居緊急加固保護工程設計監造」、「彰化縣歷史建築福興穀倉書法公共道場白灰牆修繕」、「彰化縣歷史建築福興穀倉書法公共道場玻璃更換」、「歷史建築二水公會堂環境清理及架設圍籬」、「彰化縣歷史建築東門吳汝祥四連棟街屋緊急牆面修補加固工程」、「歷史建築原福興外埔機場防空砲台番婆砲台東側既存鐵皮拆除」、「興穀倉老虎窗蟲蟻防治工程」。

(五)文化部再造歷史現場計畫專案

「半線轉轍-彰化鐵道文化歷史現場再現計畫」、「千帆入港再造歷史現場專案」。

(六)活動辦理

「2017 年全國古蹟日-小鎮文化：城市規劃中的文化資產保存公民論壇工作坊」及「2017 客家文化節在彰化」。

(七)文化資產保存

- 1、完成「105 年度彰化縣遺址監管巡查計畫」、「彰化縣遺址巡查監管計畫」、「彰化縣列冊考古遺址-牛埔遺址監管暨試掘評估計畫」等案。
- 2、辦理「105-106 年度產業文化資產再生計畫「溪湖糖廠鐵道故事再現計畫」、「106-108 產業文化資產再生計畫「溪湖糖廠鐵道故事再現計畫」案
- 3、「鹿港古蹟保存區木構造建築現況檢測示範計畫」
- 4、「彰化縣歷史建築中興莊活化再利用計畫」
- 5、「彰化縣文化景觀線西蛤蚧兵營保存維護計畫通盤檢討案」
- 6、「本縣(47 處)古蹟及歷史建築電路、消防巡檢暨規劃計畫案」
- 7、「彰化市具文化資產價值潛力建築清查計畫」

- 8、「105、106 年度彰化縣古蹟歷史建築巡查及管理維護計畫」
- 9、「彰化縣縣定古蹟鹿港丁家古厝 106 年度古蹟保存維護工作計畫與推展文化活動計畫」
- 10、「彰化縣歷史建築員林曹家開台祖塋 106 年度保存維護工作計畫」
- 11、「彰化縣縣定古蹟節孝祠 106 年度古蹟保存維護工作計畫」
- 12、「彰化縣暫定古蹟及列冊追蹤案件（8 處）先期基礎調查研究計畫」
- 13、106 年辦理 4 場彰化縣政府有形文化資產審議委員會議，完成 1 處之古蹟指定「和美李安人墓」，縣定古蹟江九合濟陽堂變更指定範圍；登錄 7 處歷史建築「東門吳汝祥 4 連棟街屋」、「二水公會堂」、「二水分駐所（所長宿舍及升旗台）」、「原彰化街南郭派出所」、「芬園安山派出所」、「鹿港和興派出所」、「彰化楊全故居」；登錄 1 處文化景觀「彰化臺鐵舊宿舍群」；及「鹿港紫極殿郭新林彩繪門神」、「鹿港紫極殿黃天素書法楹聯」、「鹿港金銀廳格扇」、「鹿港天后宮石薰爐」、「鹿港天后宮香爐」、「鹿港天后宮鳳輦」、「鹿港天后宮胡人負重燭臺一對」7 件指定為一般古物。

(八)彰化縣文化創意產業基地執行計畫

- 1、保存扇形車庫與台鐵舊宿舍，打造鐵道文化園區：持續進行台鐵舊宿舍區全區基礎調查研究、空間企劃設計及相關調查研究工作。106 年業已完成「文化資產基礎調查計畫」，「鐵道文化創意園區規劃設計」案進行至期末審查階段。
- 2、古蹟活化再利用，建置文創產業推廣據點：為活化古蹟歷史建築，針對縣內八大生活圈建置文創產業推廣據點。
- 3、106 年度賡續執行彰化縣縣定古蹟彰化鐵路醫院（原高賓閣）修復工程，截至 106 年 12 月底工程實際進度 34.65%。

四、視覺表演藝術

(一)表演藝術

- 1、推動海外文化與藝術人才交流
鼓勵縣內立案演藝團體或藝術創作者出國表演或參展或邀請國外演藝團體、藝術創作者至本縣展演，期以縣內各項展演藝文特色與其他國家或地區進行活動或人才交流。
補助縣內員林漢心舞團、彰化菁英國樂社至國外參加藝術節演出。
- 2、建設藝文大縣，辦理鄉鎮巡演
充實民眾正當休閒娛樂，平衡城鄉文化差距，於彰化八大生活圈，邀請國內優質演藝團隊，及本縣國中小表藝團隊辦理表演藝術團體下鄉表演活動共計演出 9 場，觀賞人次總計 47 萬 4,792 人，深受觀賞民眾熱烈迴響。

(二)視覺藝術

- 1、磺溪美展
 - (1)為帶動藝術創作風氣，提供本縣藝術交流切磋及欣賞平台，辦理磺溪美展徵件活動。第十八屆磺溪美展共徵件：水墨膠彩、油畫水彩、書法篆刻、立體工藝、數位藝術及影像攝影等六大類，來自全國各地收件數達 895 件。經過評審委員評定出 146 件得獎作品。
 - (2)106 年度第十八屆磺溪美展再度獲得財團法人全興文教基金會經費贊助 220 萬。
 - (3)106 年度第十八屆磺溪美展頒獎典禮 10 月 21 於彰化縣立美術館廣場隆重舉辦，其成果深獲各界好評，並於彰化縣立美術館 1 樓及 3 樓、5 樓展示室舉辦首展。巡迴展分別於苗栗北藝文中心及彰化縣大城鄉演藝廳等地舉行，本次參觀人數達 2 萬人次。
- 2、彰化縣立美術館展覽
彰化縣立美術館年度申請展、邀請展，共辦理 63 檔展覽，參觀人數計 11 萬 6,293 人。
- 3、彰化藝術館展覽
7 月份至 12 月份展出彰化縣墨友書畫學會會員創作聯展等展覽共 7 檔展覽，總參觀人次為 1 萬 181 人次。
- 4、書道館於 1 月至 12 月辦理書法講堂系列活動，共辦理 14 場次講座，及 7 月至 12 月於福福興穀倉辦理導覽 40 場與書法體驗 40 場以及與大師對話書法講座 6 場。總參觀人次為

8,000 人次。

5、公共藝術

辦理公共藝術審議、設置等事宜，推廣全民美學，期以美化環境，落實城鄉藝術化。

- (1)辦理年度公共藝術設置計畫：本局 105 年度辦理公共藝術設置計畫-「員林滯洪池」，將於 107 年完工，讓來訪洽公民眾感受兼具藝術與人文、現代與傳統的美學氛圍。
- (2)召開彰化縣公共藝術審議會：共召開 4 次審議會，審查轄內各機關學校公共藝術設置計畫書。

6、典藏相關業務

辦理本局典藏品相關物品之保存盤點工作及其網站之建置與維護，為典藏品作良好的紀錄。透過數位化計畫，建立完善的典藏室資料庫，經由數位化確保典藏品保存與推廣，同時提供平台，讓民眾與學術界了解，進而善加利用。

(三)表演團隊管理輔導扶植

1、街頭藝人認證

106 年度彰化縣街頭藝人」認證審查於 8 月 5 日及 8 月 6 日二天在彰化縣溪州公園辦理，共有 174 件通過認證，為了落實街頭藝人認證的目的，文化局及縣府各單位於辦理活動時，積極提供機會予通過本縣認證的表演者們，本次經評選通過者可至彰化縣內公告的街頭藝人展演場地展演，有八卦山大佛風景區、鹿港鎮公會堂前廣場、鹿港桂花巷藝術村、田尾公路花園等 56 處展演。

2、輔導演藝團體立案：

目前立案團隊數 269 件，繼續輔導縣內表演團隊立案，以健全演藝事業發展。

3、辦理傑出演藝團隊徵選：

配合文化部年度各縣市傑出團隊徵選與獎勵計畫政策辦理本縣傑出演藝團隊徵選，擇優汰劣，鼓勵藝術創作者並提升縣內藝術創作品之水準。

- (1)106 年彰化縣傑出演藝團隊徵選及獎勵計畫，獲文化部補助新台幣 75 萬元，共有 14 個團隊報名申請，其中包括音樂 4 團、舞蹈 2 團、傳統戲曲 2 團、民俗類 2 團、掌中劇 3 團、戲劇類 1。經 106 年 5 月 16 日評選後共 8 團獲選(音樂 2 團、舞蹈 2 團、傳統戲曲 2 團、民俗類 1 團、掌中劇 1 團)，總獎金 150 萬元整。
- (2)本局希望透過辦理「彰化縣傑出演藝團隊」徵選，挖掘更多具有潛力的團隊，並培植優秀的藝術人才，讓彰化走出去，提升能見度及知名度，讓團隊更有實力走入中央等級的傑出團隊。

五、傳統戲曲躍升、歷史老屋活用再利用

(一)南北管音樂戲曲館之營運管理

戲曲館廳舍及庭園設施景觀之管理及維護，每月進行植栽、保全、消防設施、飲水機、電梯機電等相關定期維護保養。

(二)「106 年度傳統音樂戲曲傳習計畫」及南北管實驗樂團培訓課程

1、辦理情形：

106 傳習計畫共計 17 班 470 名學員，南管實驗樂團成員計 18 名、北管實驗樂團成員計 33 名，106 年培訓課程時數計 160 小時。

2、演出活動：106 研習班與南北管實驗樂團參與演出場次計達 33 場次。

(三)藝曲同工-2017 國際南北管暨傳統戲曲藝術季在彰化

於 106 年 7 月 8 日至 16 日在彰化縣政府廣場、彰化縣立美術館廣場、彰化孔子廟分別辦理「南北管大會師-迎神踩街活動」、「南管整絃大會」、「北管排場大會」、「粉墨登場」、「傳藝新勢力」活動，並於活動前後與鹿港玉渠宮合作辦理田都元帥祭典，與本縣保存團體梨春園、梨芳園、榮樂軒三館曲館合作辦理西秦王爺祭典，共計演出 34 場次。

(四)加強推廣活動

1、辦理傳統戲曲研習營活動：

8 月份於南北管音樂戲曲館辦理 3 項研習營活動，共計 4 梯次。分別為：新和興總團辦理「扮大戲·歌仔情研習營」、新樂園掌中劇團辦理「我會演·布袋戲」、鹿港聚英社南樂團辦理「南管音樂快樂頌」，約有 94 位學員報名參與研習。

2、導覽活動：

106 年於南北管音樂戲曲館資料展示廳辦理團體參觀導覽業務，106 年度有 8 個單位申請導覽，合計約 210 人到館參觀。

(五)歷史老屋活用再利用

106 年度歷史老屋活化再利用補助計畫，核定補助共計 10 件申請案，其中小型修繕類 7 件、文化經營類 3 件。

六、員林演藝廳營運與管理

(一)經營管理員林演藝廳

- 1、辦理廳舍各項軟硬體設備之維護及管理，進行表演廳殘障電梯汰換與場館外牆整修工程等，提供民眾舒適觀賞演出空間及便利附屬設施。
- 2、廳舍清潔事務及植栽養護工作委託民間公司辦理，由專業廠商提供符合廳舍需求之服務，營造整潔舒適環境，並增進與民間之交流。
- 3、定期辦理劇場專業設備之維護保養及汰換，提供完善之硬體設備，使演出活動效益達最佳化。
- 4、妥善運用社會人力，招募員林演藝廳文化服務隊，目前服務志工數為 51 位，協助演藝活動前台服務、展覽室及圖書室值勤等各項活動支援，落實志願服務宗旨，節省人力資源。
- 5、結合學校及公益團體，以提供場地或合辦方式推動各項公益或教育性質展演活動，凝聚地區及社區意識。
- 6、協助辦理 42 場樂器及場地租用活動，增加公庫收入，租金收入計約有 114 萬 3,300 元。

(二)策劃表演藝術活動

- 1、協助辦理國際性演出活動，增進民眾接觸多元文化機會，包含「《2016 創價公演-紐奧良爵士之夜》」、「2017 神韻交響樂團巡演」、「日本飛行船劇團《綠野仙蹤》、《少年辛巴達》」、「《魔力之舞》愛爾蘭踢踏舞劇」等。
- 2、106 年於暑假期間規劃「2017 IFUN 親子劇場」系列活動，包括「IFUN 起步走」、「IFUN 小戲節」以及「童趣工坊」、「BOX 藝童體驗營」等單元，邀請「日本 TAMAKKOZA 和太鼓劇團《親子歡躍進行曲》、《夏 YA! 舞太鼓》」、「山豬影像《愛麗絲夢遊仙境》」、「新象創作劇團《動物狂歡會》」、「偶偶偶劇團《好鼻師》」、「朱宗慶打擊樂團 2《擊樂夢工場》」以及慾望劇團等帶來 7 場精彩演出節目，同時規劃 2 場童趣工坊以及 IFUN 起步走開幕活動與演出，滿足小朋友們體驗活動、DIY 創作的樂趣，並在童趣工坊中讓孩童發揮無限創意，更貼近表演藝術。106 年更與多元藝術創作暨教育發展協會全新企劃「BOX 藝童體驗營-《黑盒子的秘密》場館體驗」6 場次，讓親子觀眾們更親近表演藝術，擁有難忘的劇場親密體驗，本單元深獲觀眾好評和喜愛。
- 3、「2017 彰化劇場藝術節」系列活動規劃「NEXT 劇場」、「OPEN 戲癮子週末劇院」、「SHOW 工作坊」三大主題，邀請「丞舞製作團隊《浮花》」、「阮劇團《熱天酣眠》」、「楊景翔演劇團《女僕》」、「果陀劇場《徵婚啟事》」、「台南人劇團《一家之魂》」、「栢優座《惡虎青年 Z》」、「莎士比亞的妹妹們的劇團《地下室手記》」及「盜火劇團《姊妹》」等演出 9 場次，並辦理 4 場校園推廣講座與 5 場演後座談，幫助觀眾深度了解藝術內涵及增進交流；亦規劃第二屆青少年戲劇學堂，由盜火劇團謝東寧導演帶領學員進行近 2 個月之戲劇課程訓練，並以演出方式進行成果展演，為戲劇教育扎根；另外今年也配合彰化縣溪洲黑泥文化季，規劃辦理環境劇場演出節目，邀請金枝演社劇團於溪州森林公園台糖地演出《經典台語史詩劇場-祭特洛伊》，劇場內外皆帶給民眾不一樣的表演藝術新感受。系列活動總進場觀賞人次逾 3,452 位。今年統計 IFUN 親子劇場、彰化劇場藝術節期間所有參與人數為 9,266 人次。

- 4、安排縣轄團體及個人演出者演出共 50 場，提供縣內團體演出及交流之機會，包含「彰化縣青少年管絃樂團暨兒童絃樂團演奏會」、「陳麗安《拉丁風情畫—鋼琴演奏會》」、「《許宏任大提琴獨奏會》」、「新民國小《夏之戀—藝起同樂》」、「國立員林高中管樂社《成果發表會》」、「溪湖高中《藝罷不能！再創巔峰 公益音樂會》」、「谷方當代箏界《錦繡箏程—團慶巡迴音樂會》」、「青春舞藝 風華再現」、「舞吧！舞吧！」、「酌樂·卓越—第四屆鹿鳴國中音樂班成果發表」等。
- 5、辦理親子類型節目共 21 場，落實藝術教育扎根及增進親子互動，包含「日本飛行船劇團《綠野仙蹤》《少年辛巴達》」、「蘋果劇團《小蜘蛛大英雄》《英雄慢半拍》《嬌滴滴與髒兮兮》」、「一元布偶劇團《巧虎的極光之旅》」、「小青蛙劇團《小魚小魚海中游》」等。
- 6、本年度辦理各項類型之演藝活動：音樂性演出 54 場次，參與人數計 2 萬 4,384 人；舞蹈類演出 24 場次，參與人數計 1 萬 2,856 人；戲劇類表演 32 場次，參與人數計 1 萬 1,284 人；其他如辦理講座、研習、競賽及租借達 31 場次，參與人數計 7,298 人。合計辦理總場次為 141 場，參與人數計 5 萬 5,822 人。
- 7、系統性蒐集本廳歷年演出海報及文宣，俾利進行典藏與展示。

(三)規劃辦理美術展覽

策辦員林演藝廳展覽室各項美術展覽活動，提供南彰化地區民眾就近欣賞各類優質藝術創作作品，本年度辦理美術展覽活動計 7 檔次，計約有 5,556 人次觀賞。

(四)圖書館推廣服務

- 1、推廣閱讀活動：建置優質閱讀環境及結合廳舍活動不定期辦理主題書展，如表演藝術書展、彰化劇場藝術節書展等，充分運用館舍資源及現有館藏，推廣閱讀，提升民眾閱讀素養。
- 2、圖書室計約有 1 萬 3,766 冊藏書(含兒童閱覽區童書)，以藝術類圖書為館藏特色，提供民眾外借服務；另與員林家商師生及彰化縣故事閱讀協會合作辦理親子說故事及美勞創作等活動，本年度共辦理 18 場，參與人數計有 969 人。